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梅花伞

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住所及通讯地址
林奇	上海市闵行区紫秀路 100 号虹桥总部一号 3 号楼 9 层
朱伟松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江南路 599 号
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嘉美路 1988 号 6 幢 1080 室
上海畅麟烨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E-1981 室
李竹	广西柳州市柳南区革新路七区 48 栋 2 单元 101 室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工业园区凤里街沙湖创投中心 2A104-2
上海敬天爱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嘉美路 1988 号 6 幢 1081 室
崔荣	上海市浦东新区牡丹路 165 弄 7 号 601 室
重大资产出售交易对方	住所及通讯地址
厦门梅花实业有限公司	厦门市湖里区护安路 73-75 号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	
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	待定

独立财务顾问



签署日期：二〇一三年十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本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均已出具承诺函，保证其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和核准。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之陈述。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交易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本次交易方案包括（一）重大资产出售；（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三）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其中前述重大资产出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生效、互为前提，任何一项因未获得中国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批准而无法付诸实施，则两项交易均不予实施；此外，重大资产出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变更为网页网络游戏、移动网络游戏的研发和运营，具体方案如下：

（一）重大资产出售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花伞”或“上市公司”）拟将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8 月 31 日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出售给厦门梅花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拟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或“厦门梅花”）。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企华评估”）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 3460 号评估报告书，以 2013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本次交易的拟出售资产评估值为 269,174,431.18 元。根据《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拟出售资产作价 269,174,431.18 元。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梅花伞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林奇等 8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族信息”）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拟购买资产”或“标的资产”）。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基准日为梅花伞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股价格为 20.06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均价。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 3466 号评估报告书，以 2013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本次交易的拟购买资产游族信息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3,866,967,300 元。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游族信息 100%股权作价 3,866,967,300 元。据此计算，本次梅花伞向林奇等 8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数量为 192,770,051 股。

（三）募集配套资金

为提高本次重组绩效，增强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梅花伞拟采用询价发行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49,000 万元。本次交易拟募集的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 25%。有关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金额测算及必要性请参见本报告书“第十节 董事会就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三、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概况、必要性分析及测算依据”。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 18.06 元/股，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根据募集配套资金上限和发行底价计算，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7,131,782 股。

二、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价格和数量

（一）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票涉及向林奇等 8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定价基准日均为梅花伞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1、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 20.06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最终发行价格尚须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2、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不低于 18.06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在本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或“证监会”）关于本次重组的核准批文后，由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市场情况，并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本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将按照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二）发行数量

1、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为 192,770,051 股，梅花伞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 8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具体数量如下表：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发行股份的数量（股）
林奇	100,865,270
朱伟松	26,921,335
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25,367,214
上海畅麟烨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1,759,239
李竹	8,674,646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	7,516,436
上海敬天爱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6,281,644
崔荣	5,384,267
合计	192,770,051

最终发行数量以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2、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49,000 万元，按照本次募集资金发行底价计算，向其他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7,131,782 股。在上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

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数量作相应调整。

三、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根据本公司与林奇等 8 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函，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以游族信息股权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安排如下：

交易对方	锁定期	股份锁定的说明
林奇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不转让	交易完成后，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上海畅麟烨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不转让	持有游族信息股权不满 12 个月
朱伟松、崔荣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不转让	作为游族信息高级管理人员，为了盈利预测的可实现性，自愿锁定 36 个月
李竹、上海敬天爱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转让，之后在 2014 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解禁所获股份 35%的股份，2015 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份 35%的股份，2016 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份 30%的股份	持有游族信息股权满 12 个月，为了盈利预测业绩对赌的可实现性，自愿分批解锁所持的股份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承诺，若交易对方所认购股份的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交易对方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四、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中，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方厦门梅花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安邦先生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完成后，林奇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即林奇为本公司潜在关联方。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系本公司与现有控股股东、潜在控股股东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五、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借壳上市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的资产总额与交易金额孰高值为 386,696.73 万元，占上市公司 2012 年末资产总额 68,724.73 万元的比例为 562.67%，占上市公司 2012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23,417.30 万元的比例为 1651.33%，均超过 50%。此外，本次交易涉及上市公司出售全部资产及负债，构成了《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需提交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的资产总额与交易金额孰高值为 386,696.73 万元，占上市公司 2012 年末资产总额 68,724.73 万元的比例为 562.67%，超过 100%；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林奇。按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

有关本次重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与配套融资相关规定的决定>的问题与解答》（以下简称“《修改重组办法的问题与解答》”）等文件有关规定的说明请详见本报告书“第八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及《修改重组办法的问题与解答》规定”。

六、本次交易相关盈利承诺及业绩补偿

本次交易盈利预测补偿期限为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承诺游族信息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实现的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特指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取得的政府补助以外的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8,571.71 万元，38,695.97 万元，45,130.63 万元和 52,249.09 万元，如果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的，则上述交易对方将按照与本公司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具体补偿办法详见本报告书“第七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三、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软件企业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本次评估中假定游族信息和上海游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 2013 年至 2016 年可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本次交易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游族信息 100% 股权进行收益法估值的预测期内考虑了 2013 年至 2016 年增值税返还带来的现金流，上市公司拟支付的交易对价中也包括了这部分增值税返还的影响，因此从保护上市公司和投资者的角度出发，各方在交易协议中约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对游族信息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的利润承诺值中应当包括当年经

营活动利润和此部分增值税返还金额。相应的，各方约定未来在承诺期年末考核游族信息当年经营业绩是否达到承诺值时，该部分增值税返还也应该予以计算在内。综上，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关于实际盈利数未达利润预测数的补偿安排，具有可行性和合理性。

七、本次交易的备考审计报告中不确认商誉的说明

本次交易中，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林奇等 8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游族信息 100%的股权，从而控股合并游族信息。从法律意义上讲，本次合并是以本公司为合并方主体对游族信息进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但鉴于合并完成后，本公司被游族信息原股东林奇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本次企业合并应在会计上应认定为反向购买。

此外，本次交易中，本公司将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出售，交易发生时，本公司仅持有现金，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为不构成业务的反向购买。按照《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规定，企业购买上市公司，被购买的上市公司不构成业务的，购买企业应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不得确认商誉。

八、本次交易尚需取得的批准或核准

1、本次交易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对林奇因本次交易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批准；

2、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借壳上市，需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3、本次交易需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豁免林奇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

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公司股利分配政策说明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已经制定了充分考虑投资者回报的利润分配政策。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显著提高，未来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十、独立财务顾问的保荐机构资格

本公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法设立，具备保荐人资格。

十一、特别风险提示

（一）交易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多项条件满足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方案。本次交易方案能否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能否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就上述事项取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交易被终止或取消的风险

尽管本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保密措施，但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仍存在因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致使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此外，若交易过程中，拟购买资产业绩大幅下滑，或出现不可预知的重大影响事项，则本次交易可能将无法按期进行。如果本次交易无法进行或如需重新进行，则交易需面临重新定价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

（三）游族信息未决诉讼风险

2013年9月21日，游族信息收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传票，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以下简称“奥多比公司”）就游族信息未经奥多比公司授权即擅自复制、安装并商业化使用了其依法享有著作权的 Adobe Illustrator 计算机软件而侵

犯了奥多比公司依法享有的著作权事宜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13）闵民三（知）初字第 468 号）。该等涉诉事项发生后，游族信息高度重视，积极开展公司内部自查与整改，主动联系 Adobe 经销商购买运营所需的正版软件并对该诉讼事宜合理计提了预计负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和解洽谈尚在进行中，最终赔偿或和解金额尚无法准确确认，若最终赔偿或和解金额超过游族信息计提的预计负债金额，将会对游族信息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风险。

（四）拟出售资产债务转移风险

本次重组交易涉及拟出售资产债务的转移，债务转移须取得债权人的同意。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已经偿还的债务以及已取得相关债权人出具债务转移原则性同意函的债务，共占本公司截至基准日债务总额的 83.84%。

因部分债务转移尚未获得债权人的书面同意，相关债务转移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特提请投资者注意。若本次重组资产交割时仍存在未同意转移的负债，王安邦先生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若因未能取得债权人或担保权人关于上市公司债务或担保责任转移的同意函，致使上市公司被相关权利人要求履行偿还义务或被追索责任的，王安邦先生将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交易标的资产估值风险

根据收益法评估结果，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游族信息 100%股权净资产账面价值 11,437.17 万元，评估价值为 386,696.73 万元，增值 375,259.56 万元，增值率 3281.05%。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增值率较高，除游族信息所处的网络游戏行业近年来高速增长外，还在于游族信息游戏产品研发速度快、盈利能力强、效益增长稳定。

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勤勉、尽责，并严格执行了评估的相关规定，但仍可能出现因未来实际情况与评估假设不一致，特别是宏观经济波动、行业监管

变化，未来盈利达不到资产评估时的预测，导致出现标的资产的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情形。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存在标的资产盈利能力未达到预期进而影响标的资产估值的风险。

（六）游族信息预测期业绩较历史业绩增长较大的风险

游族信息 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8,614.6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66.23 万元。2012 年营业收入达到 17,351.97 万元，较 2011 年增长 101.4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746.64 万元，较 2011 年增长 195.89%。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盈利预测报告，游族信息 2013 年预计全年营业收入将达到 61,201.22 万元，较 2012 年增长 252.70%；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7,834.21 万元，较 2012 年增长达 642.91%，游族信息预测期业绩较历史业绩增长较大，提请投资者关注。

（七）游族信息业绩承诺实现的风险

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承诺游族信息在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的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特指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取得的政府补助以外的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8,571.71 万元，38,695.97 万元，45,130.63 万元和 52,249.09 万元。业绩承诺期内，交易对方承诺的游族信息实现的净利润呈现出较快的增长趋势，但是下列原因可能导致游族信息在承诺期内实现的净利润未能达到承诺的净利润，进而影响游族信息 100%股权的估值，对上市公司股东利益造成损害，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

1、市场竞争加剧和产品开发风险

随着网络游戏市场的爆发式增长，网络游戏市场呈现出广阔的市场前景和发展空间，行业内竞争对手数量不断增加，新的游戏产品也不断推向市场，游族信

息面临的市场竞争压力不断增加。因此，为了保证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游族信息需不断推出受消费者喜爱的网络游戏产品。

游族信息自主研发的网络游戏能否成功，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能否准确判断游戏玩家的喜好，能否提前预测游戏玩家喜好的转变并就此作出积极快速的响应，能否制定有效的开发计划并组织人员、资金、技术最终完成新游戏的开发，中间的任何一个环节出现问题都可能导致新游戏不被市场接受，或者创意在技术上无法实现，或者竞争对手先于游族信息推出类似的游戏。此外，为了成功运营一款新游戏，游族信息需要在前期投入大量推广费、服务器采购支出及 IDC 服务费用等。若游族信息新研发并运营的游戏收益不能抵补上述支出，将会削弱游族信息的盈利能力。

2、游戏产品生命周期风险

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的生命周期都较短，高质量的精品网络游戏生命超过 1 年，甚至可以达到数年，而品质较差的网络游戏生命周期往往只有几个月。报告期内游族信息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还来源于其对游戏周期的精益管理能力。游族信息通过对游戏产品研发计划进行安排并对游戏推出周期进行精益管理，保证了游族信息每年均有能够产生收入的成熟期游戏产品，同时又能适时地推出具有成长潜力的新款游戏，从而有效的保障游族信息收入的可持续性。若业绩承诺期内，游族信息不能有效保证网络游戏产品持续推出节奏或者新推出的游戏产品的生命周期低于预期，则承诺利润面临无法实现的风险。

3、增值税返还无法持续获得的风险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作出的业绩承诺包括按照《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依法取得的增值税返还，若业绩承诺期内，上述增值税返还无法持续获得，将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作出的业绩承诺的实现。

（八）游戏产品运营风险

目前，游族信息的运营模式主要包括自主平台运营和联合平台运营两种模式。自主平台运营模式下游族信息新研发的游戏需要依靠大量推广才能获得市场，目前网络游戏的推广费用，包括网络广告的点击费用以及其他各类媒体的投放费用，与前几年相比已经上涨数倍。未来，若上述游戏推广费用继续不断上涨将对游族信息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联合平台运营模式下，游族信息游戏产品的推广受制于联合运营商，若联合运营商推广游族信息网络游戏产品的时间和节奏与本次盈利预测时假定的推广时间和节奏不一致，则游族信息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面临低于预期的风险。此外，若联运商未来要求提高分成比例，也将对游族信息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九）税收优惠风险

游族信息于 2011 年 11 月 28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期限为三年。本次评估假设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期满后仍可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游族信息于 2011 年 6 月 10 日取得《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上海市嘉定区国家税务局第六税务所沪地税嘉六[2011]000006 号文审批，游族信息享受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税收优惠：2011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2 年度至 2014 年度减按 12.5%计征企业所得税。

本次评估中假定游族信息全资子公司上海游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能够于 2013 年年内取得软件企业资质，并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备案。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在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次评估中假定游娱信息 2013 年至 2017 年能够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

此外，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软件企业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本次评估中假定游族信息和上海游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 2013 年至 2016 年可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企业应在期满前三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不提出复审申请或复审不合格的，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自动失效。软件企业在取得软件企业证书后需每年进行年审，年审合格的软件企业方可享受政策规定的有关鼓励及优惠政策。如果游族信息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后未通过复审及软件企业年审、上海游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3 年未取得软件企业资质，则无法享受税收优惠，从而将对游族信息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

（十）政策监管风险

游族信息所属行业为网络游戏行业。目前，国内网络游戏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游族信息研发和运营网页网络游戏、移动网络游戏，需要取得上述主管部门颁发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和互联网出版许可证。

目前，游族信息已取得了网络游戏开发和运营所必需的业务资质，但若游族信息在日后经营中因未能严格把握好政策导向而违反行业政策或相关监管规定，将会面临被监管部门处罚甚至被吊销相关许可证及市场禁入的风险，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

（十一）人才流失的风险

游戏行业作为文化创意产业，是否拥有足够的人才是一家公司是否具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在游戏研发方面，游戏的研发流程需要制作人、策划、程序、美工、音乐音效等各方面人才的通力协作；在游戏运营方面，则需要商务、运营、市场、客服、运维等方面的人才。

游族信息作为轻资产的网络游戏企业，对核心游戏的研发技术人员的依赖度较高。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果上市公司不能对自身人员团队形成有效的管理、建立持续高效的运作体系；或者不能持续聚集并高效整合研发技术人才等关键内部及外部资源，将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形成阻碍，进而造成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波动。

（十二）互联网系统安全风险

网络游戏的运行高度依赖于互联网。网络游戏的运营安全易受网络设施故障、软硬件漏洞及黑客攻击的影响，如果游族信息不能及时发现并阻止这种外部干扰，可能会导致游戏系统损毁、游戏运营服务中断和玩家游戏账户数据丢失等风险，从而会降低玩家的满意度，造成玩家数量的流失，影响游族信息声誉并进一步对游族信息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十三）募集配套资金不足或失败的风险

本次交易配套募集资金不超过 49,000 万元，主要用于本次交易完成后扩充游族信息网络游戏产品的研发及运营。受股票市场波动及投资者预期的影响，募集配套资金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足或失败，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采用银行贷款等债务性融资方式解决网络游戏产品的研发及运营。若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采用银行贷款等债务性融资方式筹集资金用于解决网络游戏产品的研发及运营所需现金，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财务风险和融资风险。

（十四）募集资金用途的风险

游族信息制定了未来一系列网络游戏研发及运营产能扩张计划，为提高本次重组绩效，提高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上市公司拟募集配套资金扩充其网络游戏产品的研发及运营。

如果游戏产业及市场环境不出现重大变化且配套资金顺利募集、募投项目得以顺利实施，则本次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业务规模将较游族信息目前的规模进一步扩大。虽然游族信息近几年业务规模持续攀升的成功运作经验证明了其具备持续

复制、扩张的能力，且游族信息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并为扩大经营规模做好了相应的准备，但是受市场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业务规模扩大后上市公司能否达到预期的盈利能力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除上述风险外，本报告书“第十四节 风险因素分析和风险提示”部分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其他风险，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18
释 义	23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28
一、交易概述	28
二、本次交易的背景及目的	29
三、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31
四、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32
五、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3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借壳上市	34
七、本次交易对股本结构及控制权的影响	34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36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6
二、历史沿革及股本变动情况	36
三、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41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41
五、主营业务概况	42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43
七、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3
八、其他情况说明	43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45
一、重大资产出售交易对方	45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48
第四节 拟出售资产基本情况	73
一、拟出售资产的主要财务数据	73
二、拟出售资产情况	73
三、拟出售资产的抵押和对外担保情况	76

四、拟出售资产的债务转移情况	76
五、拟出售资产职工安置情况	77
六、拟出售资产的评估情况	78
第五节 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83
一、基本信息	83
二、历史沿革	83
三、游族信息股权结构	90
四、分、子公司情况	90
五、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96
六、游族信息主要财务数据	129
七、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130
八、业务资质情况	137
九、游族信息 100% 股权评估情况	138
十、游族信息未来盈利预测的可实现性说明	163
十一、游族信息股权最近三年内进行增资或者交易的情况说明	165
十二、本次交易股权符合转让条件的说明	169
十三、其他情况说明	170
第六节 发行股份情况	172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72
二、配套融资	174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及控制权变化	175
四、本次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比较	176
第七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78
一、《重大资产出售协议》	178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182
三、《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185
第八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188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	188
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及《修改重组办法的问题与解答》规定	193

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规定	196
第九节 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200
一、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200
二、拟出售资产定价的公允性分析	200
三、拟购买资产定价的公允性分析	202
四、本次发行股份定价合理性分析	204
五、董事会对本次交易评估事项意见	205
六、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审计、评估事项的意见	207
第十节 董事会就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208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8
二、拟购买资产的行业特点	212
三、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概况、必要性分析及测算依据	241
四、上市公司交易完成后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未来趋势分析	263
五、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及目标	278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信息	285
一、上市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	285
二、标的公司（游族信息）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	288
三、标的公司（游族信息）的盈利预测	291
四、上市公司备考财务资料	291
五、上市公司备考盈利预测	294
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97
一、同业竞争	297
二、关联交易	298
第十三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300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法人组织机构设置	300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拟采取的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措施	302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保持本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304
四、关于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选具备管理经营实体所必需的知识、经验，以及接受独立财务顾问关于证券市场规模化运作知识辅导、培训的情况	306

第十四节 风险因素分析和风险提示	308
一、本次交易相关风险	308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面临的业务和经营风险	311
三、其他风险	315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316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不存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316
二、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合理性说明	316
三、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316
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安排	317
五、本公司未受到证监会立案稽查或者司法机关立案侦查	317
六、本次交易聘请的中介机构具备相应资质	318
七、上市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发生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情况的说明	318
八、上市公司停牌之前股价波动情况	318
九、利润分配政策与股东回报规划	318
第十六节 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324
一、独立董事意见	324
二、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326
三、律师意见	327
第十七节 本次有关中介机构情况	328
一、独立财务顾问	328
二、法律顾问	328
三、拟购买资产及上市公司备考财务信息审计机构	328
四、拟出售资产审计机构	329
五、拟购买资产评估机构	329
六、拟出售资产评估机构	330
第十八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31
一、董事声明	331
二、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331
三、律师声明	333

四、拟购买资产及上市公司备考财务信息审计机构声明.....	334
五、拟出售资产审计机构声明	335
六、拟购买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36
七、拟出售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37
 第十九节 备查文件	 338
一、备查文件目录	338
二、备查地点	339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释义

本公司/上市公司/梅花伞	指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174
游族信息/标的公司	指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晋江恒顺	指	晋江恒顺洋伞有限公司
梅花实业	指	梅花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晋江梅花	指	梅花（晋江）伞业有限公司
菲律宾华厦	指	菲律宾马尼拉华厦国际贸易公司
恒顺香港	指	恒顺洋伞（香港）有限公司
厦门宝德利	指	厦门宝德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凤竹集团	指	福建凤竹集团有限公司
七匹狼集团	指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汇源	指	福建汇源国际商务会展有限公司
拟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方/厦门梅花	指	厦门梅花实业有限公司
一骑当先	指	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敬天爱人	指	上海敬天爱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畅麟烨阳	指	上海畅麟烨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松禾	指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发股对象/重组方	指	林奇、朱伟松、一骑当先、畅麟烨阳、李竹、苏州松禾、敬天爱人、崔荣
拟购买资产/标的资产	指	发股对象合计持有的游族信息 100%的股权
拟出售资产	指	上市公司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梅花伞拟将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出售给厦门梅花，同时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发股对象合计持有的游族信息 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配套融资	指	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9,000 万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

		25%
享游信息	指	上海享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游娱信息	指	上海游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游族香港	指	游族香港有限公司
闵行分公司	指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闵行分公司
武汉光谷博润	指	武汉光谷博润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后更名为襄阳博润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常州博润	指	常州博润康博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天津博润	指	天津博润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畅游	指	北京畅游时代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37wan	指	国内具有知名度的专业网页游戏平台之一
UC	指	优视科技有限公司，是中国领先的移动互联网软件技术及应用服务提供商。本报告中亦指其下的平台网站及下属子页面
CHINAJoy	指	中国国际数码互动娱乐展览会
草案/本报告书	指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
《重大资产出售协议》	指	梅花伞与厦门梅花签署的《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书》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梅花伞与发股对象签署的《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书》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指	梅花伞与发股对象签署的《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格式准则 2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
《修改重组办法的问题与解答》	指	《<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与配套融资相关规定的决定>的问题与解答》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财务顾问办法》	指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文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
CNNIC	指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	指	梅花伞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审计、评估基准日/基准日	指	2013年8月31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	指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将所持的游族信息的股权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之日
拟出售资产的交割日	指	将拟出售资产过户至厦门梅花之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伦律师/ 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中企华评估	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瑞华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最近两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1年、2012年和2013年1月至8月

二、专业释义

游戏账户数	指	每款游戏中注册的游戏账号数量合计，一名游戏玩家在一款游戏中可设立多个游戏账户
活跃账户数	指	每月登录一次以上的游戏账户数
IGD	指	集成游戏开发，是游族信息产品研发及运营流程准则
GR	指	IGD生命周期中的关键评审点，分为六个阶段，其中GR1为立项评审，GR2为游戏演示评审，GR3为游戏的完整迭代评审，GR4为游戏的封测评审，GR5为游戏的公测评审，GR6为游戏商业化评审
TDR	指	前置于相应GR评审点的重要评审活动
CE测试	指	用户体验测试
游戏上线/发布	指	游戏产品的商业化时间
ARPU	指	每个游戏账户每月的平均消费
IDC	指	互联网数据中心
RPG	指	角色扮演类游戏
ARPG	指	动作角色扮演类游戏

SLG	指	策略类游戏
TCG	指	集换式卡牌游戏
虚拟道具	指	游戏中的非实物道具
游戏引擎	指	已编写好的可编辑游戏系统或者交互式实时图像应用程序的核心组件，其为游戏设计者提供编写游戏所需的各种工具，以实现游戏软件的快速开发
Demo 版本	指	游戏研发中，用于演示游戏概念性设计的版本
带宽	指	在固定的时间可传输的资料数量，即在传输管道中可以传递数据的能力
NPC	指	非玩家控制角色
PHP	指	超文本预处理语言，一种 HTML 内嵌式的语言，是一种在服务器端执行的嵌入 HTML 文档的脚本语言
JAVA	指	一种可以撰写跨平台应用软件的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语言
C++	指	一种静态数据类型检查的、支持多重编程范式的通用程序设计语言
Flash	指	由 macromedia 公司推出的交互式矢量图和 Web 动画的标准
UI	指	用户界面
Cocos2d-x	指	一个支持多平台的 2D 手机游戏引擎，使用 C++ 语言进行开发
DNS	指	因特网的一项核心服务，可以将域名映射为 IP 地址
CDN	指	内容分发网络，是一种新型网络内容服务体系，主要起到网络加速作用
Expect	指	一个免费的编程工具语言，用来实现自动和交互式任务进行通信
Map Reduce	指	一种编程模型，用于大规模数据集的并行运算
HTML	指	超文本标记语言
SDK	指	用于为特定的软件包、软件框架、硬件平台、操作系统等建立应用软件的开发工具的集合
Unity3D	指	由 Unity Technologies 开发的一个让玩家轻松创建诸如三维视频游戏、建筑可视化、实时三维动画等类型互动内容的多平台的综合型游戏开发工具，是一个全面整合的专业游戏引擎
Direct3D	指	是微软公司在 Microsoft Windows 操作系统上所开发的一套 3D 绘图编程接口
O3D	指	由 Google 公司发布的一个新的应用程序编程接口，是一种

		基于网页的可控 3D 标准
APP	指	应用软件，本报告书特指移动终端应用软件

本报告书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一、交易概述

本次交易方案包括（一）重大资产出售；（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三）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其中前述重大资产出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生效、互为前提，任何一项因未获得中国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批准而无法付诸实施，则两项交易均不予实施；此外，重大资产出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变更为网页网络游戏、移动网络游戏的研发和运营，具体方案如下：

（一）重大资产出售

梅花伞拟将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8 月 31 日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出售厦门梅花。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 3460 号评估报告书，以 2013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本次交易的拟出售资产评估值为 269,174,431.18 元。根据《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拟出售资产作价 269,174,431.18 元。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梅花伞拟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林奇等 8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游族信息 100%的股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基准日为梅花伞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股价格为 20.06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均价。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 3466

号评估报告书，以 2013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本次交易的拟购买资产游族信息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3,866,967,300 元。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游族信息 100%股权作价 3,866,967,300 元。据此计算，本次梅花伞向林奇等 8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数量为 192,770,051 股。

（三）募集配套资金

为提高本次重组绩效，增强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梅花伞拟采用询价发行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49,000 万元。本次交易拟募集的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 25%。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不低于 18.06 元/股，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根据募集配套资金上限和发行底价计算，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7,131,782 股。

二、本次交易的背景及目的

（一）本次交易背景

1、上市公司盈利能力较弱，未来发展前景不明朗

公司成立之初的主营业务主要是晴雨伞的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出口俄罗斯、美国、乌克兰、欧盟、日本等国家和地区。为化解原有主营业务过于依赖海外市场的风险，2012 年公司积极调整产业结构，通过跨行业收购，新增大宗贸易及矿业（黄金采选）业务。

近年来由于人民币升值、劳动力及原材料等生产经营成本的不断上升，挤压了制伞行业的利润空间，上市公司传统经营业务盈利能力下降。此外，受有色金属市场需求疲软，黄金价格走低的不利影响，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尚未取得预期的效果。

为了改善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梅花伞拟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方式注入具有较强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优质资产，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主营业务整体转型。

2、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市场发展空间巨大

本次拟购买资产为游族信息 100%股权，游族信息主营业务为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的研发和运营，所属行业为网络游戏行业，符合国家政策导向。

中国网络游戏产业是一个年轻的行业，更是一个快速发展的行业，其发展速度是传统生产企业难以企及的。从本世纪初的产业萌芽期的游戏产品引进，到产业起步期的消化吸收，再到快速发展期的自主研发创新，仅用了还不到十年的时间。目前，网络游戏市场已经发展成为互联网互动娱乐市场规模最大的子市场。

目前，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是网络游戏中增长速度最快的细分市场。根据中国版协游戏工委（GPC）、国际数据公司（IDC）及中新游戏（伽马新媒 CNG）联合发布的《2012 年中国游戏产业报告》，2012 年中国网页游戏市场的实际销售收入比 2011 年增长了 46.4%，增长率五年以来始终保持在 30%以上的水平，2012 年，中国网页游戏用户数达到 2.71 亿人，同比增长率为 33.4%；移动游戏市场规模和用户增长率更为迅速，2012 年中国移动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比 2011 年增长了 90.6%；中国移动游戏用户数达到 0.89 亿人，比 2011 年增加了 73.71%。综上，游族信息所处的网络游戏市场发展空间巨大，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3、游族信息战略发展的需要，拟借助资本市场谋求进一步发展

凭借强大的研发和创新能力，通过自主平台运营和联运平台运营相结合的方式，游族信息已经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集研发和运营于一体的游戏厂商之一。目前，游族信息已建立了两大自主运营游戏平台，联合运营伙伴近 400 家，同时在海外 11 个国家以及港澳台地区建立了运营伙伴体系，在业内积累了深厚的影响力，形成了较强的品牌优势与用户认可度。

游族信息希望能够借助资本市场平台，抓住行业发展的有利时机，进一步提升在网络游戏市场的竞争力，加快业务发展，做大做强上市公司。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通过本次交易，将上市公司原有盈利能力较弱、未来发展前景不明朗的晴雨伞制造及销售、大宗贸易及矿业（黄金采选）业务出售，同时注入盈利能力较强，发展前景广阔的网络游戏的研发及运营业务，实现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转型，从根本上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实现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通过本次交易，本公司将持有游族信息 100%的股权，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承诺游族信息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实现的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特指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取得的政府补助以外的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8,571.71 万元，38,695.97 万元，45,130.63 万元和 52,249.09 万元。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大幅提升，有利于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实现利益相关方共赢的局面。

通过本次交易，游族信息实现同 A 股资本市场的对接，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扩充其网络游戏产品的研发及运营，可进一步推动游族信息的业务发展、提升其在行业中的综合竞争力和行业地位。借助资本市场平台，游族信息将拓宽融资渠道，提升品牌影响力，为后续发展提供推动力，同时也有助于实现上市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一）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决策过程

1、梅花伞的决策过程

2013年10月22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草案及相关议案。

2、交易对方的决策过程

（1）拟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的决策过程

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厦门梅花于2013年10月22日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购买本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的相关事宜。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的决策过程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中的一骑当先、畅麟烨阳、苏州松禾及敬天爱人4家有限合伙企业已分别做出合伙人决定，同意以所持游族信息股权认购梅花伞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

（二）尚需履行的决策过程

- 1、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2、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 3、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同意豁免林奇因本次交易而需要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 4、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程序。

四、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一）重大资产出售

1、交易主体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主体为上市公司和厦门梅花。

2、交易标的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标的为上市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8 月 31 日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3、拟出售资产作价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 3460 号评估报告书，以 2013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本次交易的拟出售资产评估值为 269,174,431.18 元。根据《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拟出售资产作价 269,174,431.18 元。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交易主体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主体为上市公司及林奇、朱伟松、一骑当先、畅麟烨阳、李竹、苏州松禾、敬天爱人、崔荣 8 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2、交易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标的为林奇等 8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游族信息 100%的股权。

3、交易标的作价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 3466 号评估报告书，以 2013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本次交易的拟购买资产游族信息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3,866,967,300 元。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游族信息 100%股权作价 3,866,967,300 元。

五、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中，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方厦门梅花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安邦先生控制的企业。本次交易完成后，林奇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即林奇为本公司潜在关联方。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系本公司与现有控股股东、潜在控股股东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借壳上市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的资产总额与交易金额孰高值为 386,696.73 万元，占上市公司 2012 年末资产总额 68,724.73 万元的比例为 562.67%，占上市公司 2012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23,417.30 万元的比例为 1651.33%，均超过 50%。此外，本次交易涉及上市公司出售全部资产及负债，构成了《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需提交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的资产总额与交易金额孰高值为 386,696.73 万元，占上市公司 2012 年末资产总额 68,724.73 万元的比例为 562.67%，超过 100%；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林奇。按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

有关本次重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与配套融资相关规定的决定>的问题与解答》等文件有关规定的说明请详见本报告书“第八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及《修改重组办法的问题与解答》规定”。

七、本次交易对股本结构及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8,293.99 万股。根据交易方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拟发行 19,277.01 万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拟发行股份数不超过 2,713.18 万股。交易完成后，林奇将持有本公司 10,086.53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达 33.31%，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发股数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梅花实业	3,873.85	46.71%	-	3,873.85	12.79%
其他社会公众股股东	4,420.14	53.29%	-	4,420.14	14.60%
林奇	-	-	10,086.53	10,086.53	33.31%
朱伟松	-	-	2,692.13	2,692.13	8.89%
一骑当先	-	-	2,536.72	2,536.72	8.38%
畅麟烨阳	-	-	1,175.92	1,175.92	3.88%
李竹	-	-	867.46	867.46	2.86%
苏州松禾	-	-	751.64	751.64	2.48%
敬天爱人	-	-	628.16	628.16	2.07%
崔荣	-	-	538.43	538.43	1.78%
其他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	-	-	2,713.18	2,713.18	8.96%
合计	8,293.99	100.00%	21,990.18	30,284.17	100.00%

备注：上述配套融资后的股本结构测算基于以下几点：

- 1、配套融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9,000 万元；
- 2、假定配套融资发行价格为发行底价（即 18.06 元/股）。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名称：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SusinoUmbrellaCo.,Ltd.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	002174
证券简称：	梅花伞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	福建省晋江市东石镇金瓯工业区
办公地址：	福建省晋江市东石镇安东工业区
注册资本：	82,939,921.00 元
法定代表人：	王安邦
营业执照注册号：	350000400002152
邮政编码：	362271
联系电话：	86-595-85593001
传真：	86-595-85597555
经营范围：	生产雨伞、伞骨配件、服装、塑料制品、包袋、帐篷（出口不含配额许可证管理品种）；从事矿产品、有色金属、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预包装食品、机械设备的批发。（涉及审批许可项目的，只允许在审批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限内从事生产经营）

二、历史沿革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系晋江恒顺洋伞有限公司。晋江恒顺洋伞有限公司是经晋江市东石镇人民政府于 1995 年 8 月 17 日签发的晋东政[1995]外 019 号文批准，由菲律宾华夏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注册资本为 800 万港元。

1996 年 5 月 20 日，泉州鲤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96）鲤会所验字第 2040 号《验资报告》，验证其实收资本情况。根据验资报告，截至 1996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已收到资本 8,027,776 港元，其中货币资金 3,247,776 港元，实物资产 4,780,000 港元，已按章程规定缴足注册资本。

（二）公司设立后的股本变动情况

1、第一次增资

2001 年 11 月 2 日，公司董事会决定增资 700 万港元。2001 年 11 月 19 日，晋江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以晋外经[2001]453 号《关于同意“晋江恒顺洋伞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批复》批准了有关增资事项。

2001 年 12 月 17 日，晋江恒顺洋伞有限公司取得福建省人民政府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 2002 年 1 月 18 日在泉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2 年 7 月 25 日，晋江德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晋德会所外验第（2002）2042 号《验资报告》，验证增加资本情况。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02 年 7 月 12 日，公司已收到增资款 4,140,000 港元。

2003 年 4 月 18 日，晋江德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晋德会所外验（2003）2040 号《验资报告》，验证第二期出资情况。根据验资报告，截至 2003 年 4 月 15 日，公司已收到第二期出资 2,860,000 港元。其中实物出资 1,050,000 港元，货币出资 1,810,000 港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500 万港元。

2、第二次增资

2004 年 1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增资 1,680 万港元。2004 年 2 月 10 日，晋江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晋外经[2004]116 号《关于同意“晋江恒顺洋伞有限公司”补充章程的批复》批准了本次增资事项。2004 年 2 月 15 日，菲律宾华夏与恒顺香港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约定菲律宾华夏将其持有的晋江恒顺全部

股权转让给恒顺香港，同时，第二期增资的全部款项 1,680 万港元由恒顺香港承担。

根据泉州东南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泉东会验字[2004]第 X07102 号《验资报告》和泉州众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CPA 泉州众和验字[2004]第 236 号《验资报告》审验，本次增资共分两期投入。公司分别于 2004 年 6 月 2 日和 2004 年 6 月 29 日收到第一期货币出资 525.5985 万港元；于 2004 年 9 月 9 日前收到第二期出资 1,154.4015 万港元，其中包括价值 80 万港元机器设备，以及货币出资 1,074.4015 万港元。

2004 年 2 月 26 日，公司换领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 2004 年 3 月 12 日在泉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3,180 万港元。

3、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4 年 2 月 15 日，菲律宾华夏与恒顺香港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将其持有的晋江恒顺 100%股权全部转让给恒顺香港。股权转让价款 1,500 万港元，以晋江恒顺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注册资本 1,500 万港币为作价依据。同日，菲律宾华夏与恒顺香港签署了《备忘录》，菲律宾华夏同意豁免上述股权转让款。

2004 年 2 月 16 日，公司董事会批准了该等股权转让事宜。上述股权转让行为于 2004 年 10 月经晋江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关于同意“晋江恒顺洋伞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的批复》（晋外经[2004]130 号）批准。

2004 年 10 月，公司取得了商外资闽泉外资字[1995]第 0249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 2004 年 11 月 15 日在泉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4、第三次增资

2004年2月16日，公司董事会决议增资1,000万港元。2004年10月15日，晋江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晋外经[2004]130号《关于同意“晋江恒顺洋伞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的批复》批准了本次增资事项。

2004年10月，公司换领了商外资闽泉外资字[1995]第024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2004年11月15日在泉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4年12月3日，泉州众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CPA泉州众和验字[2004]第268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情况。根据验资报告，截至2004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货币出资1,000万港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4,180万港元。

5、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5年3月15日，恒顺香港、厦门宝德利、凤竹集团、七匹狼集团和福建汇源共同签订了《晋江恒顺洋伞有限公司合资合同书》和《晋江恒顺洋伞有限公司章程》，同意合资经营晋江恒顺。2005年3月16日，恒顺香港与厦门宝德利、凤竹集团、七匹狼集团、福建汇源签订了《晋江恒顺洋伞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书》，恒顺香港将其所持有的公司31%的股权分别转让给上述四个受让方，其中，向厦门宝德利、凤竹集团、七匹狼集团各转让10%的股权，向福建汇源转让1%的股权。上述股权均按照晋江恒顺截至2004年12月31日的注册资本4,180万港元为作价依据。厦门宝德利、凤竹集团、七匹狼集团受让的股权作价为418万港元（折合人民币为4,472,600元）；福建汇源受让的股权作价为41.8万港元（折合人民币为447,260元）。厦门宝德利于2005年6月24日、凤竹集团于2005年6月27日、七匹狼集团于2005年6月29日支付了4,472,600元股权转让款；福建汇源于2005年6月28日支付了447,260元股权转让款。2005年3月25日，晋江市商务局以《关于同意晋江恒顺洋伞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变更为合资经营企业

的批复》（晋商外[2005]171 号）批准了此次股权转让行为。

2005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从福建省人民政府换领了商外资闽泉外资字[1995]第 0249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 2005 年 3 月 30 日在泉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股权转让后，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注册资本为 4,180 万港元。

（三）公司改制情况

2005 年 7 月 1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决议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同日，恒顺香港等五家股东签订了《发起人协议》。2005 年 8 月 25 日，经国家商务部商资批[2005]1824 号文批准，晋江恒顺整体变更设立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原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作为公司的发起人，以晋江恒顺截至 2005 年 3 月 31 日经厦门天健审计的净资产 6,193.9921 万元，按 1: 1 的比例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6,193.9921 万元，各发起人按原出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相应股份。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61,939,921 元。

2005 年 9 月 6 日，公司取得了商外资资审 A 字[2005]0359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公司发起人为恒顺香港、厦门宝德利、凤竹集团、七匹狼集团、福建汇源等五家单位，五家发起人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占发行前总股本比例
恒顺洋伞（香港）有限公司	4,273.8546	69%
厦门宝德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619.3992	10%
福建凤竹集团有限公司	619.3992	10%
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	619.3992	10%
福建汇源国际商务会展有限公司	61.9399	1%
合计	6,193.9921	100%

（四）首次公开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275 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100 万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 420 万股，网上定价发行 1,680 万股，发行价格为 5.68 元/股。

本次公开发行 2,1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32%，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变更为 8,293.9921 万元。

三、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控股权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为恒顺洋伞（香港）有限公司。2012 年 3 月 27 日，恒顺洋伞（香港）有限公司更名为梅花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安邦先生。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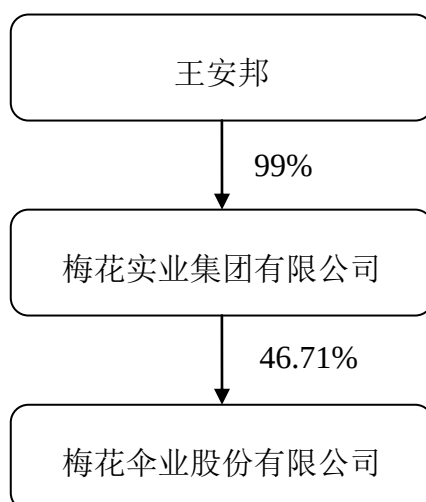
梅花实业持有上市公司 38,738,546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6.71%，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安邦先生，其通过持有梅花实业 99%的股权而间接控制上市公司。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	梅花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SINO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企业性质：	有限公司（外资）
授权股本：	10,000 港元
注册地址：	FLAT/RM 2203, 22F, CFC TOWER, 28 MODY ROAD, TSIM SHA TSUI
办公地址：	FLAT/RM 2203, 22F, CFC TOWER, 28 MODY ROAD, TSIM SHA TSUI
执行董事：	王安邦

营业执照注册号:	21948712-000-07-13-0
经营范围:	TRADING IMPORT & EXPORT

（二）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产权控制关系图



五、主营业务概况

本公司是专业的伞具制造商和出口商，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晴雨伞系列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手动伞、自开伞、自开收伞三大类，产品款式花色多达 3,000 余种。公司晴雨伞的年出口量、出口金额、出口国家和地区数量均排在国内制伞企业的前列，是我国晴雨伞出口龙头企业。

近年来，由于劳动力及原材料价格等生产经营成本的不断上升，挤压了制伞行业的利润空间。为应对挑战，公司实施了跨行业的收购及产业结构的调整转型，2012 年公司相应增加了大宗贸易及矿业（黄金采选）业务。

最近两年一期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构成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		2011 年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晴雨伞制造业	19,417.10	24.03%	30,267.16	36.70%	30,483.88	100%
大宗贸易	59,868.39	74.08%	48,579.61	58.91%	-	-
矿业	1,534.13	1.90%	3,615.45	4.38%	-	-
合计	80,819.62	100%	82,462.22	100.00%	30,483.88	100%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本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额	64,504.66	68,724.73	45,943.31
负债总额	37,466.79	39,097.51	22,748.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21,963.88	23,417.30	22,83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65	2.82	2.75
资产负债率	58.08%	56.89%	49.51%
项目	2013 年 1 至 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总收入	80,893.54	82,548.58	30,598.65
营业总成本	82,890.52	82,169.77	31,090.09
营业利润	-1,996.99	378.81	-525.55
利润总额	-1,833.42	705.49	81.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1.14	492.97	192.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4	0.059	0.023

七、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八、其他情况说明

2011 年，本公司推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以 2010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1-2013 年相对于 2010 年的净利润增长率分别不低于 30%、70%、150%；以 201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1-201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不低于 33%、67%、100%。净利润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二者孰低作为计算依据。

按照股权激励计划，2011 年授予三期股份期权合并 244.00 万股。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共作废 154.00 万股。其中：（1）2011 年作废 64.00 万股，因第一期股份支付未能满足行权条件作废 45.00 万股，因授权职工离职作废 19.00 万股；（2）2012 年作废 90.00 万股，因第二期股份支付未能满足行权条件作废 90.00 万股。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股权激励计划下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为 90 万股。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包括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方厦门梅花，以及林奇等 8 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具体情况如下：

一、重大资产出售交易对方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厦门梅花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住址：	厦门市湖里区殿前街道长浩路223号主楼八楼892单元
办公场所：	厦门市湖里区护安路73-75号
法定代表人：	王卿泳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350200200074173
税务登记证号：	厦税征字350206594978494号
组织机构代码：	59497849-4
经营范围：	1、对工业，农业，商业，服务业，房地产业的投资（不含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证券，期货等须经许可的金融业务）；2、批发、零售；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须经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皮革制品、金属材料、机电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3、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目录）；4、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技术研发、销售；5、建筑工程、装饰工程、幕墙工程、景观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12年6月21日
营业期限：	自2012年6月21日至2032年6月20日
通讯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护安路73-75号

（二）历史沿革

2012 年 6 月 20 日，王安邦、王卿泳签署《厦门梅花实业有限公司章程》，共同出资设立厦门梅花，出资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王安邦以货币出资 4,500

万元，占股权比例的 90%；王卿泳以货币出资 500 万元，占股权比例的 10%。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王安邦首期出资 900 万元，王卿泳首期出资 100 万元，其余出资在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

上述首期 1,000 万元出资已经厦门信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0 日出具的厦信钺会验字（2012）第 2588 号《验资报告》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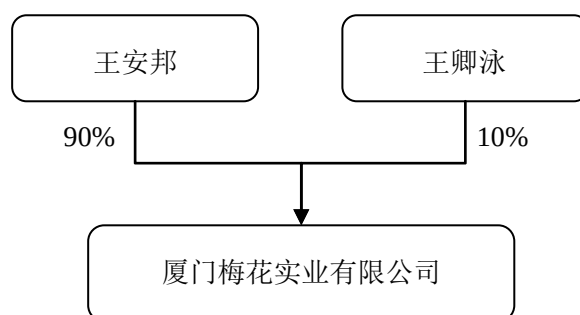
2012 年 6 月 21 日，厦门梅花获得了厦门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厦门梅花股东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王安邦	4,500	900	货币	90%
王卿泳	500	100	货币	10%
合计	5,000	1,000		100%

（三）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四）主营业务情况

厦门梅花的经营范围包括对工业、农业、商业、服务业、房地产业的投资（不含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证券、期货等须经许可的金融业务）；批发、零售；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须经前置审批许可的项目除外）、皮革制品、金属材料

料、机电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目录）；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技术研发、销售；建筑工程、装饰工程、幕墙工程、景观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厦门梅花尚未开展具体经营业务。

（五）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厦门梅花持有扬州宁达贵金属有限公司 70%股权。

（六）其他事项说明

1、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

厦门梅花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安邦控制的企业，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2、向上市公司推荐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厦门梅花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厦门梅花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厦门梅花及其主要管理人员已出具承诺函，承诺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等情况。

4、厦门梅花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泄漏内幕信息及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厦门梅花及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承诺不存在泄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一）林奇

1、基本情况

姓名	林奇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2010619811101****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紫秀路 100 号虹桥总部一号 3 号楼 9 层
通讯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紫秀路 100 号虹桥总部一号 3 号楼 9 层
电话	021-3367651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	职务	产权关系
2010 年至今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裁	52.32%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林奇直接持有游族信息 52.32% 股权。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林奇除直接持有游族信息 52.32% 股权、持有悠易互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7% 股权外，不存在其他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

（二）朱伟松

1、基本情况

姓名	朱伟松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3062419820731****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江南路 599 号

通讯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江南路 599 号
电话	021-3367651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	职务	产权关系
2010 年 1 月至今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首席技术官	13.97%
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2 月	上海弈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总裁	无
2012 年 12 月至今	上海享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裁	无

备注：上海弈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于 2013 年 4 月注销。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朱伟松直接持有游族信息 13.97% 股权。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朱伟松除直接持有游族信息 13.97% 股权外，不存在其他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

（三）一骑当先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嘉定区南翔镇嘉美路 1988 号 6 幢 1080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礼标
出资额	35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号	310114002347075
税务登记号	国/地税沪字 310114588658099 号
组织代码	58865809-9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商务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2011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1 日

2、历史沿革

一骑当先是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的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企业成立时的认缴出资总额为 35 万元，全体合伙人均以货币出资。合伙企业设立时，其合伙人认缴出资金额、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类型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普通合伙人	陈礼标	11.6060	33.16%	货币
2	有限合伙人	杨凯	4.0005	11.43%	货币
3	有限合伙人	王鹏飞	2.9995	8.57%	货币
4	有限合伙人	王丽君	2.6005	7.43%	货币
5	有限合伙人	周长涛	2.6005	7.43%	货币
6	有限合伙人	陆惟	1.9985	5.71%	货币
7	有限合伙人	刘万芹	1.9985	5.71%	货币
8	有限合伙人	冯荆荆	1.9985	5.71%	货币
9	有限合伙人	沈迪	1.7990	5.14%	货币
10	有限合伙人	任杰	1.7990	5.14%	货币
11	有限合伙人	王姗姗	1.5995	4.57%	货币
	合计		35	100%	

2013 年 6 月 18 日，一骑当先全体合伙人签署了《变更决定书》，决定原一骑当先合伙人周长涛、杨凯、陆惟、冯荆荆、沈迪、任杰、王姗姗退伙，其持有的一骑当先出资额全部转让给陈礼标；刘万芹、王丽君分别将其持有的一骑当先 1.4735 万元、2.075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陈礼标；陈礼标将其持有的一骑当先 0.7 万元、0.35 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刘应坤、李坦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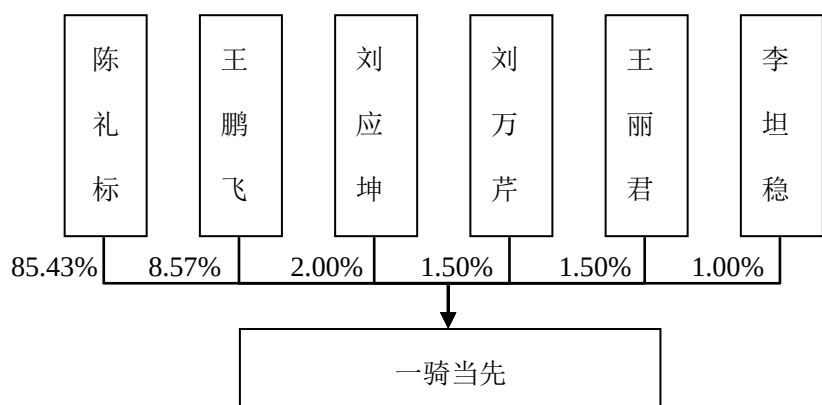
同日，一骑当先各合伙人依据签订的《变更决定书》，分别与各相对方签署了一骑当先《财产份额转让协议》。

2013 年 7 月 3 日，一骑当先取得上海市工商局嘉定分局颁发的变更后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一骑当先的出资情况为：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类型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普通合伙人	陈礼标	29.9005	85.43%	货币
2	有限合伙人	王鹏飞	2.9995	8.57%	货币
3	有限合伙人	刘应坤	0.7000	2.00%	货币
4	有限合伙人	刘万芹	0.5250	1.50%	货币
5	有限合伙人	王丽君	0.5250	1.50%	货币
6	有限合伙人	李坦稳	0.3500	1.00%	货币
	合计		35	100%	

3、出资关系图



4、合伙人情况

一骑当先的合伙人均为游族信息中高层管理人员，其中陈礼标为普通合伙人，其余5名自然人均为有限合伙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身份证号	游族信息任职情况
1	陈礼标	32091119821024*****	董事、首席运营官
2	王鹏飞	33082119851119*****	董事、高级制作人
3	刘应坤	42220219791115*****	董事会秘书
4	刘万芹	42900419820223*****	平台事业部负责人
5	王丽君	33082319810215*****	副总裁
6	李坦稳	34242519800515*****	财务总监

5、最近一年一期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骑当先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是游族信息中高层管理人员设立的持股企业。除持有游族信息股权外，一骑当先未开展其他经营业务，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资产总计	7,731.21	57.84
流动资产	1,756.21	22.84
非流动资产	5,975.00	35.00
负债合计	0.10	0.10
流动负债	0.10	0.10
所有者权益	7,731.11	57.74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7,673.37	22.74
利润总额	7,673.37	22.74
净利润	7,673.37	22.74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6、下属企业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一骑当先除持有游族信息 13.16%股权外，无其他下属企业。

（四）畅麟烨阳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畅麟烨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E-198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元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刘建红）
出资额	1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号	310000000118518
税务登记号	国/地税沪字 310115067834931 号
组织代码	06783493-1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基金，实业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社会经济咨询。【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成立日期	2013 年 5 月 14 日
合伙期限	2013 年 5 月 14 日至 2023 年 5 月 13 日

2、历史沿革

畅麟烨阳是于 2013 年 5 月 14 日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企业成立时的认缴出资总额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合伙人以货币进行出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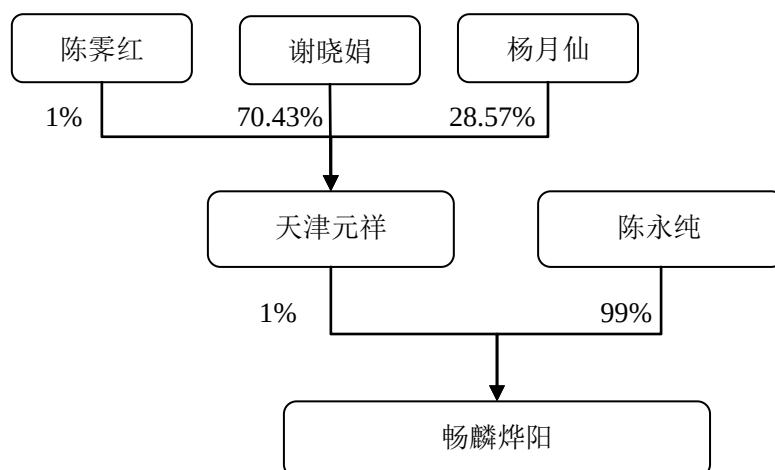
畅麟烨阳设立时的出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类型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普通合伙人	天津元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1%	货币
2	有限合伙人	陈永纯	9,900	99%	货币
	合计		10,000	100	

3、出资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畅麟烨阳的出资关系图如下：



4、合伙人情况

畅麟烨阳之普通合伙人为天津元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基本

情况如下：

名称	天津元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天津市东丽区华明工业园区华丰路6号滨海华明低碳产业基地A座4号楼410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霁红
出资额	758.8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号	120192000067377
税务登记号	12011055948451X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商务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10年8月25日

天津元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陈霁红等3人合伙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其普通合伙人陈霁红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陈霁红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210060319730310****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19号院6号楼5单元1301号
最近3年任职情况	无
其他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无

5、最近一期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主要财务指标

畅麟烨阳成立于2013年5月14日，主要经营业务为对外投资，其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资产总计	15,250.00
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	15,250.00
负债合计	5,250.00

流动负债	5,250.00
非流动负债	-
所有者权益	10,000.00
项目	2013 年 1-8 月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利润总额	-
净利润	-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6、下属企业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畅麟烨阳除持有游族信息 6.10%股权外，无其他下属企业。

（五）李竹

1、基本情况

姓名	李竹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11010819651106*****
住所	广西柳州市柳南区革新路七区 48 栋 2 单元 101 室
通讯地址	广西柳州市柳南区革新路七区 48 栋 2 单元 101 室
电话	021-3367651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	职务	产权关系
2010 年 1 月至今	北京天天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60%
2010 年 1 月至今	北京时越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60%
2012 年 12 月至今	北京正禾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50%
2010 年 1 月至今	天津银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50%
2010 年 1 月至今	北京云视天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47.15%

2010 年 1 月至今	深圳市中经饭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7.89%
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7 月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4.5%
2010 年 1 月至今	北京悠视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李竹直接持有北京天天宽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持有北京时越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持有北京正禾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持有天津银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持有北京云视天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7.15% 的股权，持有深圳市中经饭否科技有限公司 7.89% 的股权，持有游族信息 4.5% 的股权。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李竹除持有游族信息 4.5% 的股权外，其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	所属行业	持股比例
1	北京天天宽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互联网视频	60%
2	北京时越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互联网视频	60%
3	北京正禾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	50%
4	天津银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投资	50%
5	北京云视天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云计算	47.15%
6	深圳市中经饭否科技有限公司	互联网信息服务	7.89%

（六）苏州松禾

1、基本情况

名称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凤里街沙湖创投中心 2A104-2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罗飞）
出资额	15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号	320594000190798
税务登记号	苏地税字 32170057262269X 号

组织代码	57262269-X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许可经营项目：无
成立日期	2011 年 04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2011 年 04 月 15 日至 2018 年 04 月 14 日

2、历史沿革

苏州松禾是成立于 2011 年 04 月 15 日的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企业成立时的认缴出资总额为 50 万元，全体合伙人均以货币出资。合伙企业设立时，其合伙人实缴出资金额、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类型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普通合伙人	罗飞	1	2%	货币
2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7	94%	货币
3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	2%	货币
4	有限合伙人	苏州松禾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	2%	货币
	合计	-	50	100%	-

2011 年 8 月 5 日，苏州松禾全体合伙人签署了《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决议》，决议主要内容如下：

（1）同意苏州松禾的普通合伙人由罗飞变更为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委派罗飞为其委派代表；同意原普通合伙人罗飞将其持有的 1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变更后的普通合伙人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同意苏州松禾有限合伙人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将其出资份额 1 万元转让给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承担，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退伙；

（3）合伙人增加至 24 名；

（4）同意苏州松禾的总认缴额从人民币 50 万元增加到人民币 150,000 万元，各合伙人所认缴的出资在本次变更登记后 12 个月内缴付。

2011 年 8 月 22 日，苏州松禾取得了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局颁发的《准予合伙企业登记决定书》；同日，获得了变更后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苏州松禾的出资情况为：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类型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普通合伙人	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0.67%	货币
2	有限合伙人	宁波深港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00	27.73%	货币
3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6,500	17.67%	货币
4	有限合伙人	国创元禾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000	13.33%	货币
5	有限合伙人	寿稚岗	10,000	6.67%	货币
6	有限合伙人	苏州瑞牛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	3.33%	货币
7	有限合伙人	林文雄	5,000	3.33%	货币
8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亨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3.33%	货币
9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腾益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4,500	3.00%	货币
10	有限合伙人	冯红建	4,000	2.67%	货币
11	有限合伙人	夏国新	3,000	2.00%	货币
12	有限合伙人	刘朝霞	3,000	2.00%	货币
13	有限合伙人	禹振飞	3,000	2.00%	货币
14	有限合伙人	苏州松禾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	2.00%	货币
15	有限合伙人	南通松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	2.00%	货币

16	有限合伙人	黄少钦	2,000	1.33%	货币
17	有限合伙人	林文彬	2,000	1.33%	货币
18	有限合伙人	扬州市杨开房地产公司	1,500	1.00%	货币
19	有限合伙人	苏州盛世鸿方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1,500	1.00%	货币
20	有限合伙人	浙江智慧树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	0.93%	货币
21	有限合伙人	北京融源恒信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000	0.67%	货币
22	有限合伙人	信盈集团有限公司	1,000	0.67%	货币
23	有限合伙人	苏州美利华投资有限公 司	1,000	0.67%	货币
24	有限合伙人	上海平越投资有限公司	1,000	0.67%	货币
	合计	-	150,000	100%	-

2012年4月6日，苏州松禾全体合伙人签署了《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决议》，决议主要内容如下：

（1）同意有限合伙人林文雄原认缴出资额 5,000 万元（首期实缴出资额 2,500 万元），现将其中的认缴出资额 2,500 万元（其中，已经实缴出资额 1,250 万元）转让给姚振发；

（2）确认深圳市亨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更名为亨特（深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确认苏州盛世鸿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更名为苏州盛世鸿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合伙人增加至 25 名；

2013 年 1 月 31 日，苏州松禾取得了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工商局颁发的《准予合伙企业登记决定书》；同日，获得了变更后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苏州松禾的出资情况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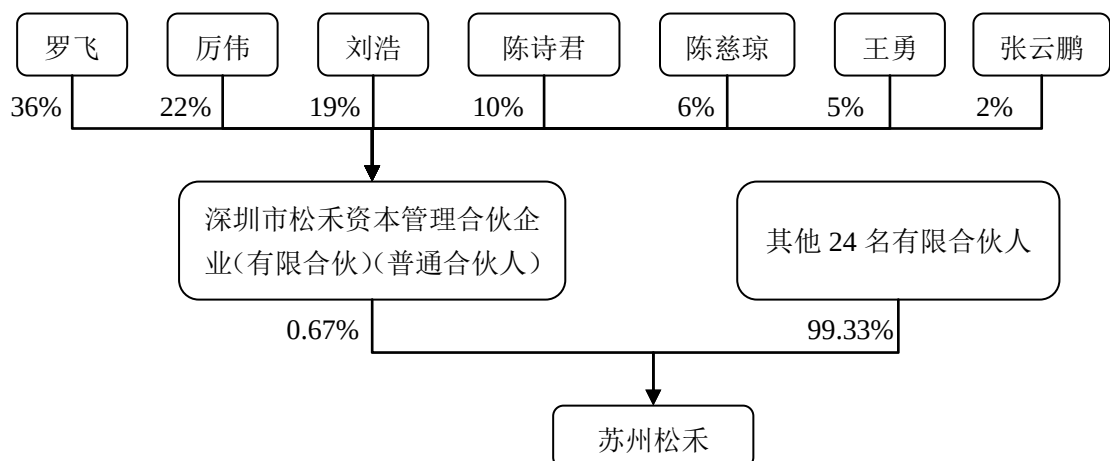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类型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普通合伙人	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0.67%	货币
2	有限合伙人	宁波深港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00	27.73%	货币
3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6,500	17.67%	货币
4	有限合伙人	国创元禾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000	13.33%	货币
5	有限合伙人	寿稚岗	10,000	6.67%	货币
6	有限合伙人	苏州瑞牛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	3.33%	货币
7	有限合伙人	亨特（深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000	3.33%	货币
8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腾益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4,500	3.00%	货币
9	有限合伙人	冯红建	4,000	2.67%	货币
10	有限合伙人	夏国新	3,000	2.00%	货币
11	有限合伙人	刘朝霞	3,000	2.00%	货币
12	有限合伙人	禹振飞	3,000	2.00%	货币
13	有限合伙人	苏州松禾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	2.00%	货币
14	有限合伙人	南通松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	2.00%	货币
15	有限合伙人	林文雄	2,500	1.67%	货币
16	有限合伙人	姚振发	2,500	1.67%	-
17	有限合伙人	黄少钦	2,000	1.33%	货币
18	有限合伙人	林文彬	2,000	1.33%	货币
19	有限合伙人	扬州市杨开房地产公司	1,500	1.00%	货币
20	有限合伙人	苏州盛世鸿方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0	1.00%	货币
21	有限合伙人	浙江智慧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	0.93%	货币
22	有限合伙人	北京融源恒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0.67%	货币
23	有限合伙人	信盈集团有限公司	1,000	0.67%	货币

24	有限合伙人	苏州美利华投资有限公司	1,000	0.67%	货币
25	有限合伙人	上海平越投资有限公司	1,000	0.67%	货币
	合计	-	150,000	100%	-

3、出资关系图



4、主要合伙人基本情况

苏州松禾之普通合伙人为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深圳国际文化大厦 2805A
执行事务合伙人	罗飞
出资额	5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号	440300602260505
税务登记号	深税登字 440300571957658 号
组织代码	57195765-8
经营范围	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股权投资
成立日期	2011 年 3 月 28 日

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罗飞等 7 人合伙设立的有限合

伙企业，普通合伙人罗飞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罗飞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030119660703****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东街 39 号中旅广场云飞阁 32G
最近 3 年任职情况	2007 年 1 月至今：深圳市深港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7 年 4 月至今：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其他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持股深圳市北大纵横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10%
	持股深圳市松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0%
	持股深圳市延宁发展有限公司 12.5%
	持股苏州松禾资本管理中心 35%

5、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主要财务指标

苏州松禾成立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主要经营业务为对外投资管理，其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计	105,694.03	109,039.81	72,699.23
流动资产	38,367.64	55,209.81	27,804.23
非流动资产	67,326.39	53,830.00	44,895.00
负债合计	109,664.22	38,741.68	830.00
流动负债	151.22	2,728.68	830.00
非流动负债	-	36,013.00	-
所有者权益	105,542.81	70,298.14	71,869.23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	290.81	-
营业利润	-768.33	-1,571.09	-1,630.77
利润总额	-768.33	-1,571.09	-1,630.77
净利润	-768.33	-1,571.09	-1,630.77

注：2013 年 1-8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6、下属企业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苏州松禾除持有游族信息 3.90%股权外，其持有的其他下属企业情况如下：

企业全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深圳市宝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48%	先进制造
宜兴东方石油支撑剂有限公司	8.00%	化工
北京时代桃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00%	环保
深圳市美丽同盟科技有限公司	16.00%	互联网
青岛华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63%	先进制造
南通海星电子有限公司	7.00%	先进制造
深圳市超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50%	环保
上海鸣啸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33%	通讯
深圳市筑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36%	建筑设计
镇江市通灵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11.67%	光伏制造
东莞市华轩幕墙材料有限公司	12.00%	先进制造
上海斯开龙包装有限公司	18.75%	食品包装
深圳市博瑞得科技有限公司	7.00%	通讯
深圳市世纪安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	通讯及软件
深圳市晶福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	电子元器件
上海盛本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9.00%	电子信息
浙江海洋港务工程有限公司	9.52%	港航
新乡市瑞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00%	化工

（七）敬天爱人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敬天爱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嘉定区南翔镇嘉美路 1988 号 6 幢 108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雷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号	310114002347333
税务登记号	国/地税沪字 310114588657926 号
组织代码	58865792-6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商务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2011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1 日

2、历史沿革

敬天爱人是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的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企业成立时的认缴出资总额为 35 万元，全体合伙人均以货币出资。合伙企业设立时，其合伙人认缴出资金额、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普通合伙人	张雷	11.8825	11.8825	货币	33.95%
有限合伙人	朱琳骐	1.4	1.4	货币	4.00%
有限合伙人	施伟	1.2005	1.2005	货币	3.43%
有限合伙人	张辉	1.001	1.001	货币	2.86%
有限合伙人	刘永星	1.001	1.001	货币	2.86%
有限合伙人	张高胤	1.001	1.001	货币	2.86%
有限合伙人	王建国	1.001	1.001	货币	2.86%
有限合伙人	李志勇	1.001	1.001	货币	2.86%
有限合伙人	赵继文	1.001	1.001	货币	2.86%
有限合伙人	高建伟	0.7	0.7	货币	2.00%
有限合伙人	陈思路	0.7	0.7	货币	2.00%
有限合伙人	龙晓丹	0.5985	0.5985	货币	1.71%
有限合伙人	孙令纯	0.5985	0.5985	货币	1.71%
有限合伙人	毛俊	0.5985	0.5985	货币	1.71%
有限合伙人	陈国涛	0.497	0.497	货币	1.42%
有限合伙人	周健	0.497	0.497	货币	1.42%
有限合伙人	叶维晋	0.497	0.497	货币	1.42%
有限合伙人	刘宝珠	0.497	0.497	货币	1.42%
有限合伙人	郭继伟	0.497	0.497	货币	1.42%
有限合伙人	王岩	0.497	0.497	货币	1.42%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有限合伙人	高景辉	0.497	0.497	货币	1.42%
有限合伙人	余华松	0.497	0.497	货币	1.42%
有限合伙人	李建兴	0.497	0.497	货币	1.42%
有限合伙人	衡友恩	0.497	0.497	货币	1.42%
有限合伙人	袁舫	0.399	0.399	货币	1.14%
有限合伙人	李黎	0.399	0.399	货币	1.14%
有限合伙人	钟智斌	0.399	0.399	货币	1.14%
有限合伙人	罗东祥	0.399	0.399	货币	1.14%
有限合伙人	陈文俊	0.399	0.399	货币	1.14%
有限合伙人	朱琳	0.399	0.399	货币	1.14%
有限合伙人	王红霞	0.399	0.399	货币	1.14%
有限合伙人	余晓清	0.399	0.399	货币	1.14%
有限合伙人	王鑫	0.301	0.301	货币	0.86%
有限合伙人	刘湛	0.301	0.301	货币	0.86%
有限合伙人	蒋皓	0.301	0.301	货币	0.86%
有限合伙人	夏志培	0.301	0.301	货币	0.86%
有限合伙人	阳晓萍	0.301	0.301	货币	0.86%
有限合伙人	王正涵	0.301	0.301	货币	0.86%
有限合伙人	王璞	0.301	0.301	货币	0.86%
有限合伙人	程建	0.2485	0.2485	货币	0.71%
有限合伙人	范建进	0.1995	0.1995	货币	0.57%
有限合伙人	李祥	0.1995	0.1995	货币	0.57%
有限合伙人	包麒麟	0.1995	0.1995	货币	0.57%
有限合伙人	刑晓倩	0.1995	0.1995	货币	0.57%
合计		35	35		100%

2013年7月17日，敬天爱人全体合伙人作出《变更决定书》，决定原敬天爱人合伙人朱琳骐、袁舫、陈国涛、叶维晋、孙令纯、郭继伟、张高胤、高建伟、李黎、施伟、钟智斌、王建国、余华松、陈思路、刘湛、范建进、夏志培、王红

霞、阳晓萍、刑晓倩、赵继文、王璞、高景辉退伙；张雷、周健、张辉、余晓清、王正涵、王岩、毛俊、龙晓丹、刘永星、刘宝珠、李建兴转让部分出资份额；左东朔、程良奇、陈文俊、吴金洋、周长涛、王姗姗、沈迪、任杰、陆惟、冯荆荆、谭雁峰、王少兵、宋巍、叶黎明、孔浩、龚林、陆嘉仁、左达、张文浩、李勇、李萌、马铎、徐程程、吴浩、王宣、苏翔、陆启頔、徐杰、李博、王鑫、李志勇、蒋皓、衡友恩、程建、包麒麟受让张雷等合伙人持有的敬天爱人出资额新增入伙。

同日，敬天爱人各合伙人依据签署的《变更决定书》约定的内容分别与各相对方签署了敬天爱人《财产份额转让协议》。

2013年8月2日，敬天爱人取得上海市工商局嘉定分局核发的变更后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办理完毕后，敬天爱人的出资情况为：

单位：万元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普通合伙人	张雷	12.67	12.67	货币	36.2%
有限合伙人	程良奇	1.351	1.351	货币	3.86%
有限合伙人	陆惟	1.3125	1.3125	货币	3.75%
有限合伙人	陈文俊	1.232	1.232	货币	3.52%
有限合伙人	谭雁峰	1.05	1.05	货币	3%
有限合伙人	李志勇	1.0325	1.0325	货币	2.95%
有限合伙人	宋巍	0.994	0.994	货币	2.84%
有限合伙人	周长涛	0.7945	0.7945	货币	2.27%
有限合伙人	张辉	0.7945	0.7945	货币	2.27%
有限合伙人	刘永星	0.7945	0.7945	货币	2.27%
有限合伙人	王少兵	0.6755	0.6755	货币	1.93%
有限合伙人	蒋皓	0.595	0.595	货币	1.7%
有限合伙人	冯荆荆	0.595	0.595	货币	1.7%
有限合伙人	衡友恩	0.5565	0.5565	货币	1.59%
有限合伙人	陆启頔	0.518	0.518	货币	1.48%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有限合伙人	周健	0.4375	0.4375	货币	1.25%
有限合伙人	张文浩	0.4375	0.4375	货币	1.25%
有限合伙人	龙晓丹	0.4375	0.4375	货币	1.25%
有限合伙人	刘宝珠	0.4375	0.4375	货币	1.25%
有限合伙人	李建兴	0.4375	0.4375	货币	1.25%
有限合伙人	朱琳	0.399	0.399	货币	1.14%
有限合伙人	王宣	0.399	0.399	货币	1.14%
有限合伙人	毛俊	0.399	0.399	货币	1.14%
有限合伙人	罗东祥	0.399	0.399	货币	1.14%
有限合伙人	吴浩	0.357	0.357	货币	1.02%
有限合伙人	王鑫	0.357	0.357	货币	1.02%
有限合伙人	马铎	0.357	0.357	货币	1.02%
有限合伙人	李萌	0.357	0.357	货币	1.02%
有限合伙人	余晓清	0.3185	0.3185	货币	0.91%
有限合伙人	李勇	0.3185	0.3185	货币	0.91%
有限合伙人	程建	0.3185	0.3185	货币	0.91%
有限合伙人	徐杰	0.2765	0.2765	货币	0.79%
有限合伙人	王岩	0.2765	0.2765	货币	0.79%
有限合伙人	孔浩	0.2765	0.2765	货币	0.79%
有限合伙人	包麒麟	0.2765	0.2765	货币	0.79%
有限合伙人	王正涵	0.245	0.245	货币	0.7%
有限合伙人	叶黎明	0.238	0.238	货币	0.68%
有限合伙人	徐程程	0.238	0.238	货币	0.68%
有限合伙人	左东朔	0.1995	0.1995	货币	0.57%
有限合伙人	吴金洋	0.1995	0.1995	货币	0.57%
有限合伙人	苏翔	0.1995	0.1995	货币	0.57%
有限合伙人	陆嘉仁	0.1995	0.1995	货币	0.57%
有限合伙人	李祥	0.1995	0.1995	货币	0.57%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有限合伙人	李博	0.1995	0.1995	货币	0.57%
有限合伙人	龚林	0.1995	0.1995	货币	0.57%
有限合伙人	左达	0.189	0.189	货币	0.54%
有限合伙人	王姗姗	0.175	0.175	货币	0.5%
有限合伙人	任杰	0.175	0.175	货币	0.5%
有限合伙人	沈迪	0.105	0.105	货币	0.3%
合计		35	35		100%

3、合伙人情况

敬天爱人的合伙人主要为游族信息骨干人员，其中张雷为普通合伙人，其余 48 名自然人均为有限合伙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身份证号	游族信息任职情况
1	张雷	31011019830323****	制作人
2	包麒麟	31010719820821****	FLASH 广告主管
3	陈文俊	31010419840826****	产品运营总监
4	程建	36062219850312****	PHP 工程师
5	程良奇	43012219790409****	制作人
6	冯荆荆	13022419821214****	运营总监
7	龚林	31011319860721****	运营策划
8	衡友恩	34112619830214****	助理 UI 设计总监
9	蒋皓	34030319820308****	产品经理
10	孔浩	41071119830127****	主策划
11	李博	14273019860415****	SEM 主管
12	李建兴	35018219820925****	3D 场景
13	李萌	31010519831006****	3D 特效
14	李祥	43102319830705****	运维工程师
15	李勇	32058319830819****	FLASH 工程师
16	李志勇	43102319820625****	运维总监
17	刘宝珠	32072119840822****	PHP 主程序
18	刘永星	14020319820610****	FLASH 主程序
19	龙晓丹	51010519770904****	主策划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身份证号	游族信息任职情况
20	陆嘉仁	31011219830522****	运营主管
21	陆启嶝	31010319830213****	产品经理
22	陆惟	32210119700330****	美术总监
23	罗东祥	44150219831110****	移动技术总监
24	马铎	15210119820129****	主美术
25	毛俊	33020319850314****	主策划
26	任杰	23080419800213****	已离职
27	沈迪	31010619780814****	高级总监
28	宋巍	34260119831001****	助理制作人
29	苏翔	42108119851006****	产品经理
30	谭雁峰	43020319810927****	市场中心高级总监
31	王少兵	32032419780710****	设计总监
32	王宣	36242319841001****	FLASH 主程序
33	王岩	31010419830901****	PHP 主程序
34	王正涵	31010619791106****	法务经理
35	王姗姗	36042119830225****	已离职
36	王鑫	23010819840225****	游戏测试经理
37	吴浩	42108119820708****	总裁秘书
38	吴金洋	37132219880520****	FLASH 主程序
39	徐程程	32062319880204****	产品经理
40	徐杰	42060619811011****	运维主管
41	叶黎明	31010419870802****	运营策划
42	余晓清	42098219830315****	财务经理
43	张辉	36040319850706****	PHP 主程序
44	张文浩	23230119841205****	JAVA 主程序
45	周长涛	22010419780108****	系统架构师
46	周健	51012219860107****	主策划
47	朱琳	33012419831114****	广告投放经理
48	左达	36050219871205****	运营策划
49	左东朔	22028319851123****	SEM 专员

4、最近一年一期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和主要财务指标

敬天爱人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是游族信息骨干员工设立的持股企业。

除持有标的公司股份外，敬天爱人未开展其他经营业务，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资产总计	432.56	57.84
流动资产	397.56	22.84
非流动资产	35.00	35.00
负债合计	0.10	0.10
流动负债	0.10	0.10
所有者权益	432.46	57.74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374.72	22.74
利润总额	374.72	22.74
净利润	374.72	22.74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下属企业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敬天爱人除持有游族信息 3.26%股权外，无其他下属企业。

（八）崔荣

1、基本情况

姓名	崔荣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22240119760705****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牡丹路 165 弄 7 号 601 室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牡丹路 165 弄 7 号 601 室
电话	021-3367651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	职务	产权关系
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5 月	上海星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总裁	无
2011 年 6 月至今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首席产品官	2.79%

备注：上海星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于 2013 年 5 月注销。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崔荣直接持有游族信息 2.79% 股权。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崔荣除直接持有游族信息 2.79% 股权，不存在其他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

（九）其他事项说明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 8 名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重组完成后，林奇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部分自然人交易对方可能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超过 5%、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根据《重组管理办法》、《上市股票规则》等规定，林奇、交易完成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超过 5%、在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为上市公司潜在关联人。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向本公司推荐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 8 名交易对方未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 8 名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已出具承诺函，其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民事、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4、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不存在泄漏内幕信息及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 8 名交易对方已出具承诺函，承诺不存在泄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第四节 拟出售资产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拟出售资产为本公司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拟出售资产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拟出售资产的主要财务数据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总资产	58,956.51	61,165.28	45,358.07
负债总额	35,326.62	37,328.65	22,053.57
所有者权益	23,629.89	23,836.64	23,304.50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77,885.79	76,800.40	28,241.70
营业利润	-490.12	118.04	-118.80
利润总额	-303.67	486.53	470.99
净利润	-195.79	481.96	365.73

二、拟出售资产情况

（一）拟出售资产涉及股权转让的情况

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股权资产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产品和服务	企业类型	持股比例	所持股权 抵押情况
梅花（晋江）伞业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伞类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	有限公司	100%	无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产品和服务	企业类型	持股比例	所持股权 抵押情况
	险品)、机械设备			
厦门苏兹诺服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加工及批发、零售服饰、晴雨伞、庭院伞等其他户外休闲用品及其配件	有限公司	55%	无
SUSINO (UK) LTD.	成品伞销售	有限公司	70%	无
江西天宝矿业有限公司	金矿采选	有限公司	51%	无
晋江市鑫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在晋江市内办理各项小额贷款、银行业机构委托贷款	有限公司	6%	无

本次拟出售资产中涉及本公司持有的下属参控股公司股权转让。根据公司法及相关下属子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出售下属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需其他股东同意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已取得下属非全资子公司江西天宝矿业有限公司、厦门苏兹诺服饰产业有限公司、SUSINO (UK) LTD.、晋江市鑫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声明书，拟出售资产中的股权资产出售不存在重大障碍。

（二）拟出售资产中的其他非股权资产情况

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非股权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8.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30.71
应收账款	11,379.80
预付款项	2,737.93
其他应收款	1,052.32
存货	5,495.6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8,207.83
无形资产	2,660.20
长期待摊费用	44.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49

1、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自有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房产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用途	面积（m ² ）	权利限制
晋房权证东石字第 03-200207 号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晋江市东石镇金瓯工业区金瓯北区 191 号	工业用房	8,925.82	无
晋房权证东石字第 004690 号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晋江市东石镇金瓯工业区金瓯北区 191 号	工业用房	18,810.38	无
晋房权证晋江字第 006008 号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晋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山路 31 号	工业用房	110,474.26	抵押

2、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权证编号	土地使用权人	座落	用途	面积（m ² ）	使用期限 终止日期	权利限制
晋国用（2007）第 00638 号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石镇金瓯村	工业	24,468.08	2055.3.8	无
晋国用（2009）第 00787 号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石镇肖下村	工业	11,021	2059.2.19	抵押
晋国用（2009）第 00788 号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东石镇肖下村	工业	35,156	2059.2.19	抵押

权证编号	土地使用权人	座落	用途	面积（m ² ）	使用期限 终止日期	权利 限制
晋国用（2009） 第 00789 号	梅花伞业股份 有限公司	东石镇肖 下村	工业	32,803	2059.2.19	抵押
晋国用（2009） 第 00790 号	梅花伞业股份 有限公司	东石镇肖 下村	工业	16,443	2059.2.19	抵押

三、拟出售资产的抵押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拟出售资产的抵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已经设定的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序号	资产类别	权证号	抵押权人
1	房屋	晋房权证晋江字第 006008 号	中国进出口银行
2	土地	晋国用（2009）第 00787 号	
3		晋国用（2009）第 00788 号	
4		晋国用（2009）第 00789 号	
5		晋国用（2009）第 00790 号	

上述抵押已经获得债权人出具的关于同意转移资产及负债的原则性同意函，相关资产转移不存在重大障碍。

（二）拟置出资产的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

四、拟出售资产的债务转移情况

（一）取得债权人同意函情况

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上市公司母公司负债合计为 35,326.62 万元，其中金融机构债务 25,902.96 万元，非金融机构债务 9,423.65 万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市公司已经偿还的债务以及已取得相关债权人出具债务转移原则性同意函的债务，共占本公司截至基准日债务总额的 83.84%，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8 月 31 日 账面值	已偿还及已取得债权人 同意函部分	
			金额	占比
金融 债务	短期借款	7,361.88	7,361.88	100%
	应付票据	18,541.08	18,541.08	100%
	小计	25,902.96	25,902.96	100%
非金融债务	应付账款	5,040.90	3,717.91	73.75%
	预收款项	901.72		
	应付职工薪酬	249.27		
	应交税费	490.31		
	应付股利	285.60		
	其他应付款	1,455.85		
	专项应付款	1,000.00		
	小计	9,423.65	3,717.91	73.75%
合计		35,326.62	29,620.87	83.84%

（二）未明确同意转移的负债的处理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负债整体转移的事项仍在进行中，若本次重组资产交割时仍存在未同意转移的负债，王安邦先生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若因未能取得债权人或担保权人关于上市公司债务或担保责任转移的同意函，致使上市公司被相关权利人要求履行偿还义务或被追索责任的，王安邦先生将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拟出售资产职工安置情况

为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进行，上市公司整体资产出售涉及的员工安置方案已经于 2013 年 9 月 26 日经上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具体内容如

下：

（一）按照“人随资产走”的原则，本公司与拟出售资产相关的所有员工（包括所有相关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普通员工，但重组方同意继续聘用的除外）的劳动和社保关系，均由晋江梅花承担和安置，该等职工随拟出售资产到晋江梅花工作；与拟出售资产相关的全部离退休职工、全部下岗职工（如有）涉及的养老、医疗等所有关系均由晋江梅花承担和安置。

（二）除重组方同意继续聘用的本公司职工外，自本公司增资晋江梅花的工商变更手续完成之日起本公司与其余所有员工解除劳动关系，并由晋江梅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给予补偿及赔偿；同时，由晋江梅花与该等职工建立新的劳动关系，并根据员工个人实际情况，合理安排岗位，薪酬和福利待遇均保持不变。

（三）对于重组方同意继续聘用的本公司职工，在拟出售资产出售完成后，本公司将另行安排其工作。

（四）本公司应支付而尚未支付的所有工资及所有福利、社保等一切费用（如有）均由晋江梅花负责支付。

六、拟出售资产的评估情况

（一）资产评估机构及人员

本次重组的评估机构为中企华评估，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为张齐虹和胡奇。

（二）评估方法与评估结果

本次重组的评估机构中企华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在 2013 年 8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不同评估方法对应的评估结果及评估结论具体如下：

1、收益法评估结果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8 月 31 日，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58,956.51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35,326.62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3,629.89 万元。

收益法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 10,842.70 万元，减值额为 12,787.19 万元，减值率为 54.11%。

2、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8 月 31 日，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58,956.51 万元，评估价值为 61,244.06 万元，增值额为 2,287.55 万元，增值率为 3.88%；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35,326.62 万元，评估价值为 34,326.62 万元，减值额为 1,000.00 万元，减值率为 2.83%；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3,629.89 万元，评估价值为 26,917.44 万元，增值额为 3,287.55 万元，增值率为 13.91%。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28,196.38	28,507.71	311.33	1.10%
非流动资产	30,760.13	32,736.35	1,976.23	6.42%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9,666.28	8,621.75	-1,044.53	-10.81%
固定资产	18,207.83	19,232.70	1,024.87	5.63%
无形资产	2,660.20	4,667.93	2,007.73	75.47%
长期待摊费用	44.33	44.67	0.34	0.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49	169.31	-12.18	-6.71%
资产总计	58,956.51	61,244.06	2,287.55	3.88%
流动负债	34,326.62	34,326.62	-	-
非流动负债	1,000.00	-	-1,000.00	-100.00%
负债合计	35,326.62	34,326.62	-1,000.00	-2.83%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净资产	23,629.89	26,917.44	3,287.55	13.91%

（三）评估结果分析和评估结论确定

收益法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 10,842.70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为 26,917.44 万元，两者相差 16,074.74 万元，差异率为 59.72%。

资产基础法在合理评估企业各分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即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净资产价值的方法。收益法在理论上是一种比较完善和全面的方法，是从评估对象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出发，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

梅花伞的主营业务为伞业和大宗贸易，属于劳动密集型企业。伞业业务收入历史年度较为平稳，但由于劳动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伞业毛利率不高，行业进入门槛也较低，国内市场优势不明显，加之梅花伞部分产品用于外销，国际市场环境、外汇汇率的变化也会给企业经营带来较大压力。2012 年 6 月，梅花伞开始从事大宗贸易业务，虽然收入比重较大，但处于微利，未能从根本上改善公司的盈利水平，而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分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本次评估也已充分显化了企业各类资产包括专利、商标等价值。从总体来看，资产基础法所依据的资料数据要优于收益法。故本次评估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为 26,917.44 万元。

（四）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本次评估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资产基础法下评估增减值的主要原因如下：

- 1、流动资产评估增值原因是因为存货增值，主要原因为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

销售单价扣减税费后大于成本单价，故导致存货评估增值。

2、非流动资产评估增减值原因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原因：账面值为企业初始投资成本，部分被投资单位经营期亏损较多，造成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减值。

（2）房屋建（构）筑物评估增值主要因为人工成本及部分材料价格上升，另一方面是因为企业计提折旧的年限短于评估使用年限，造成评估增值。

（3）机器设备评估原值减值是因为近年来价格呈下降的趋势且本次评估未考虑增值税以及部分采用二手市场价进行评估，评估净值增值是由于设备评估时考虑的寿命年限大于折旧年限。

（4）车辆评估原值减值是因为近年来车辆市场价格呈下降的趋势；评估净值增值是由于企业计提车辆的折旧年限为5年，评估按照《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及现场勘查确定的成新率大于企业会计计提的折旧年限所致。

（5）电子设备评估减值是因为近年来电子类设备技术发展迅速、更新换代较快，价格下降。

（6）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是由于企业土地取得时间较早，且晋江市近年来土地市场价格呈上升趋势，导致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

（7）其他无形资产评估增值主要是因为专利资产和商标资产企业账面未记录所致。

（8）长期待摊费用评估增值主要是因为部分模具的剩余价值大于账面摊销后的余额。

（9）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减值主要是因为存货整体增值，存货跌价准备对应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为零。

3、非流动负债评估增减值原因

非流动负债评估减值原因为中企华评估认为该专项应付款为不需要支付的负债，故评估值为零。

第五节 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公司住址：	上海市嘉定区银翔路 655 号 406 室
法定代表人：	林奇
注册资本：	10,740,741 元
实收资本：	10,740,741 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114001988433
税务登记证号：	国/地税沪字 310114690176379
组织机构代码：	69017637-9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动漫设计、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成立日期：	2009 年 6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6 月 22 日至 2019 年 6 月 21 日

二、历史沿革

（一）公司设立情况

游族信息系自然人丁波羚、林奇、李竹和朱伟松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额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丁波羚以货币出资 600 万元，占股权比例的 60%；林奇以货币出资 200 万元，占股权比例的 20%；朱伟松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占股权比例的 10%；李竹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占股权比例的 10%。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丁波羚首期出资 120 万元，其余出资在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林奇首期出资 80 万元，其余出资在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朱伟松和李竹的出资一次性缴足。

1、第一期出资

2009年6月16日，上海佳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佳安会验[2009]第279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9年6月16日，游族信息已收到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金合计人民币400万元。

第一期出资后，游族信息股东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丁波羚	600	120	货币	60%
2	林奇	200	80	货币	20%
3	朱伟松	100	100	货币	10%
4	李竹	100	100	货币	10%
合计		1,000	400		100%

2、第二期出资

2009年8月10日，上海佳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佳安会验[2009]第3747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9年8月10日，游族信息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金合计人民币600万元。至此，游族信息注册资本1,000万元已全部出资到位。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丁波羚	600	600	货币	60%
2	林奇	200	200	货币	20%
3	朱伟松	100	100	货币	10%
4	李竹	100	100	货币	10%
合计		1,000	1,000		100%

（二）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8月4日，丁波羚分别与林奇、宋辰、朱伟松、李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丁波羚将其持有的游族信息60%股权平价转让给林奇32%、宋辰20%、

朱伟松 5%、李竹 3%。

本次股权变更前后股东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变更前出资	出资变更	变更后出资	变更后持股比例
1	丁波羚	600	-600	-	-
2	林奇	200	320	520	52%
3	宋辰	-	200	200	20%
4	朱伟松	100	50	150	15%
5	李竹	100	30	130	13%
合计		1,000	-	1,000	100%

本次股权转让方丁波羚系时任游族信息高管宋辰的配偶，因个人原因拟转让部分股权。本次股权受让方中林奇时任游族信息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现任游族信息董事长、总裁；宋辰时任游族信息高管，朱伟松为游族信息监事；李竹为天使投资人。本次股权转让每元注册资本作价 1 元，系交易双方参考游族信息当时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综合协商确定。

（三）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6 月 23 日，宋辰与林奇、崔荣及付迎共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宋辰将其持有的公司 20%股权作价 300 万元分别转让给林奇 11.2%，崔荣 3%，付迎 5.8%。

本次股权变更前后股东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变更前出资	出资变更	变更后出资	变更后持股比例
1	林奇	520	112	632	63.2%
2	宋辰	200	-200	-	-
3	朱伟松	150	-	150	15%
4	李竹	130	-	130	13%
5	付迎	-	58	58	5.8%

6	崔荣	-	30	30	3%
合计		1,000	-	1,000	100%

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是宋辰离职，并不准备继续持有游族信息的股权。由于看好游族信息未来的发展，林奇、崔荣及付迎受让了宋辰转让的游族信息的股权。本次股权受让方中崔荣时任游族信息首席产品官，现任游族信息董事、首席产品官；付迎为游族信息天使投资人李竹之配偶。本次股权转让每元注册资本作价 1.5 元，系交易双方参考游族信息当时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综合协商确定。

（四）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12 月 23 日，林奇与一骑当先、敬天爱人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林奇将其持有的游族信息 7% 股权各平价转让 3.5% 给一骑当先、敬天爱人。

本次股权变更前后股东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变更前出资	出资变更	变更后出资	变更后持股比例
1	林奇	632	-70	562	56.2%
2	朱伟松	150	-	150	15%
3	李竹	130	-	130	13%
4	付迎	58	-	58	5.8%
5	一骑当先	-	35	35	3.5%
6	敬天爱人	-	35	35	3.5%
7	崔荣	30	-	30	3%
合计		1,000	-	1,000	100%

一骑当先和敬天爱人为游族信息中高层管理人员和公司骨干人员设立的合伙企业，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为公司控股股东出于激励管理团队的考虑，将部分股权转让给一骑当先和敬天爱人。经交易双方一致协商，本次股权转让每元注册资本作价 1 元。

（五）第一次增资

2012 年 1 月 11 日，游族信息全体股东达成一致意见并作出书面决定，同意吸收三名新股东：武汉光谷博润、常州博润、天津博润，公司原股东均对本次增资放弃行使优先认购权。

同日，公司全体新老股东达成一致意见并作出书面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1,074.074067 万元，其中武汉光谷博润和常州博润各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29.629627 万元，溢价 770.370373 万元均作为资本公积，天津博润认缴 14.814813 万元，溢价 385.185187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2012 年 3 月 12 日，立信会计师对游族信息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063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2 月 10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74.074067 万元，溢价 1,925.925933 万元计入游族信息资本公积。

本次股权变更前后股东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变更前出资	出资变更	变更后出资	变更后持股比例
1	林奇	562	-	562	52.32%
2	朱伟松	150	-	150	13.97%
3	李竹	130	-	130	12.10%
4	付迎	58	-	58	5.40%
5	一骑当先	35	-	35	3.26%
6	敬天爱人	35	-	35	3.26%
7	崔荣	30	-	30	2.79%
8	武汉光谷博润	-	29.629627	29.629627	2.76%
9	常州博润	-	29.629627	29.629627	2.76%
10	天津博润	-	14.814813	14.814813	1.38%
合计		1,000	74.074067	1,074.074067	100%

本次增资系游族信息为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融资，武汉光谷博润、常州博润及天津博润出于看好游族信息未来发展进行的投资。经全体股东一致决定，本次增资价格每元注册资本作价 27 元，系双方依据游族信息经营状况及未来

盈利状况协商确定。

（六）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3年6月28日，李竹、付迎、武汉光谷博润、常州博润、天津博润与一骑当先共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将各自持有的游族信息7.6%的股权、5.4%的股权、2.76%的股权、2.76%的股权、1.38%的股权分别作价4,560万元、3,240万元、1,656万元、1,656万元、828万元全部转让给一骑当先。

本次股权变更前后股东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变更前出资	出资变更	变更后出资	变更后持股比例
1	林奇	562	-	562	52.32%
2	朱伟松	150	-	150	13.97%
3	李竹	130	-81.6667	48.3333	4.5%
4	付迎	58	-58	-	-
5	一骑当先	35	213.740767	248.740767	23.16%
6	敬天爱人	35	-	35	3.26%
7	崔荣	30	-	30	2.79%
8	武汉光谷博润	29.629627	-29.629627	-	-
9	常州博润	29.629627	-29.629627	-	-
10	天津博润	14.814813	-14.814813	-	-
合计		1,074.074067	-	1,074.074067	100%

本次股权转让系游族信息高管持股公司一骑当先看好游族信息的发展前景，拟从外部投资者股东处回购部分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中股权转让价格折合为每股注册资本55.86元，系交易双方根据游族信息管理团队贡献、游族信息2012年业绩情况、投资者的投资成本、投资回报率等因素综合协商确定。上述股权转让中，一骑当先受让李竹等5名外部投资者股东19.9%的股权价款合计为11,940万元。

（七）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3年7月8日，一骑当先与畅麟烨阳、苏州松禾共同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游族信息6.1%的股权、3.9%的股权分别作价7,625万元、4,875万元转让给畅麟烨阳、苏州松禾。

本次股权变更前后股东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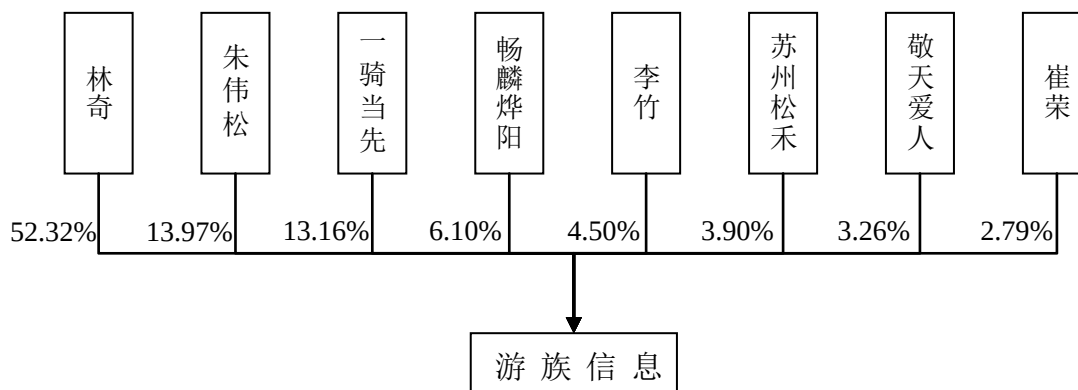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变更前出资	出资变更	变更后出资	变更后持股比例
1	林奇	562	-	562	52.32%
2	一骑当先	248.740767	-107.4	141.340767	13.16%
3	朱伟松	150	-	150	13.97%
4	李竹	48.3333	-	48.3333	4.5%
5	敬天爱人	35	-	35	3.26%
6	崔荣	30	-	30	2.79%
7	上海畅麟	-	65.52	65.52	6.1%
8	苏州松禾	-	41.88	41.88	3.9%
合计		1,074.074067	-	1,074.074067	100%

游族信息第五次股权转让原因系一骑当先为筹集第四次股权转让中的收购资金，将游族信息10%的股权作价12,500万元出售给畅麟烨阳、苏州松禾进行融资。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折合每股注册资本为116.38元，系交易双方在考虑游族信息的发展前景、行业地位、研发实力及管理团队素质的基础上协商确定。

三、游族信息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信息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林奇直接持有游族信息 52.32% 股权，为游族信息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一）林奇”。

四、分、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信息共有 3 家子公司，1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享游信息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享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嘉定区金沙江路3131号1幢2层2175室
法定代表人：	朱伟松
注册资本：	2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2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114002474068
税务登记证号：	310114057688352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05768835-2

经营范围：	网络技术、数字技术、计算机、软件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开发、动漫设计、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商务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凭许可证件经营）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4日
营业期限：	2012年12月4日至2022年12月3日

2、历史沿革

（1）公司设立

享游信息系自然人朱伟松、陈钱亮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额为10万元人民币，其中朱伟松以货币出资6万元，占股权比例的60%；陈钱亮以货币出资4万元，占股权比例的40%；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朱伟松首期出资1.8万元，其余出资在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陈钱亮首期出资1.2万元，其余出资在公司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

2012年11月27日，上海沪深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上述首期出资出具了沪深诚会师验字（2012）第0646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11月23日，享游信息的首次出资3万元已足额到位，其中朱伟松投入货币1.8万元、陈钱亮投入货币1.2万元，共计3万元。全体股东首次出资金额占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30%。

第一期出资后，享游信息股东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朱伟松	6	1.8	60%
陈钱亮	4	1.2	40%
合计	10	3	100%

（2）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12月17日，享游信息召开股东会，决定同意朱伟松将所持享游信息51%股权（对应注册资本5.1万元，其中已缴1.53万元，未缴3.57万元）作价1.53万元转让给游族信息；同意朱伟松将所持享游信息9%股权（对应注册资本0.9万元，其中已缴0.27万元，未缴0.63万元）作价0.27万元转给杨笑；同意陈钱亮将所持享游信息3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3.5万元，其中已缴1.05万元，未缴2.45万元）作价1.05万元转让给杨笑；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前述未缴部分出资由受让方在规定期限内承担缴付义务。同日，朱伟松与游族信息、杨笑，陈钱亮与杨笑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按照股东会决议内容分别转让相应股权。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享游信息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游族信息	5.1	1.53	51%
2	杨笑	4.4	1.32	44%
3	陈钱亮	0.5	0.15	5%
	合计	10	3	100%

（3）第一次增资

2013年4月11日，享游信息全体股东达成一致意见并作出书面决定，将公司实收资本由3万元增加至1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10万元增加至200万元。

2013年4月18日，上海兢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沪兢会验字（2013）第30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3年4月11日，公司已收到股东陈钱亮、杨笑、游族信息缴纳的第2期出资和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97万元，出资形式均为货币。

本次增资完成后，享游信息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游族信息	102	102	51%

2	杨笑	88	88	44%
3	陈钱亮	10	10	5%
	合计	200	200	100%

3、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享游信息的主营业务为移动网络游戏的研究。截至2013年8月31日，享游信息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资产总计	40.97
流动资产	26.29
非流动资产	14.68
负债合计	128.45
流动负债	128.45
非流动负债	-
所有者权益	-87.48
项目	2013年1-8月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287.48
利润总额	-287.48
净利润	-287.48

（二）游娱信息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游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崇明县陈家镇瀛东村53号3幢211室（上海智慧岛数据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林奇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230000599616

税务登记证号：	310230074780150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07478015-0
经营范围：	信息技术、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动漫设计，计算机软硬件销售。（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成立日期：	2013年7月26日
营业期限：	2013年7月26日至2023年7月25日

2、历史沿革

游娱信息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26 日，系游族信息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

2013 年 7 月 5 日，上海鼎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沪鼎会验字[2013]第 0326 号），截至 2013 年 7 月 3 日，游娱信息已经收到游族信息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100%。

3、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娱信息的主营业务为网络游戏的研究。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游娱信息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资产总计	1,203.20
流动资产	1,085.20
非流动资产	118.00
负债合计	277.38
流动负债	277.38
非流动负债	-
所有者权益	925.82
项目	2013 年 1-8 月
营业收入	865.18
营业利润	825.82

利润总额	825.82
净利润	825.82

（三）游族香港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游族香港有限公司
外文名称：	UUZU GAMES HONGKONG LIMITED
住所：	香港干诺道中137-139号三台大厦12字楼全层
授权股本：	1万港元
投资总额	50万美元
登记证号码：	61376947-000-05-13-5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动漫设计、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成立日期：	2013年5月3日
营业期限：	2013年5月3日至2014年5月2日

2、历史沿革

游族香港成立于2013年4月26日，系游族信息设立于香港的全资子公司，授权股本为1万港元，公司住所为香港干诺道中137-139号三台大厦12字楼全层，执行董事为林奇。

3、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香港尚未开展经营业务。

（四）闵行分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闵行分公司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紫秀路100号6幢（C栋）8-10层（实际楼层7-9层）

负责人:	林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号:	310112001230149
经营范围:	从事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动漫设计、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凭许可证件经营）
成立日期:	2012年11月30日
营业期限:	2012年11月30日至2019年6月21日

五、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一）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概况

游族信息的主营业务为网页网络游戏、移动网络游戏的研发和运营。游族信息凭借强大的研发和创新能力,通过自主平台运营和联运平台运营相结合的方式,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集研发和运营于一体的网络游戏厂商之一。根据易观最新发布的《2013 年第三季度中国网页游戏市场监测报告》，游族信息在网页网络游戏开发商中排名第三（按照 2013 年第三季度分成后营收规模计算），占据 8.5% 的市场份额。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信息研发及运营的游戏产品主要有十四款，其中网页网络游戏十款，移动网络游戏四款，游戏账户数累计超过 1 亿，游戏累计开服总数超 16,000 组。2012 年及 2013 年 1-8 月，游族信息网络游戏产品平均月活跃游戏账户数分别约为 256 万和 674 万,游戏产品月平均 ARPU 值分别约为 333 元和 503 元。2013 年 1-9 月游族信息网络游戏产品的累计充值金额达 9.8 亿元。

2009 年至 2011 年间，游族信息联合开发并运营了《三十六计》，自主开发并运营了《十年一剑》，代理并运营了《一骑当先》。通过该三款游戏产品，游族信息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建立了规范的产品研发及运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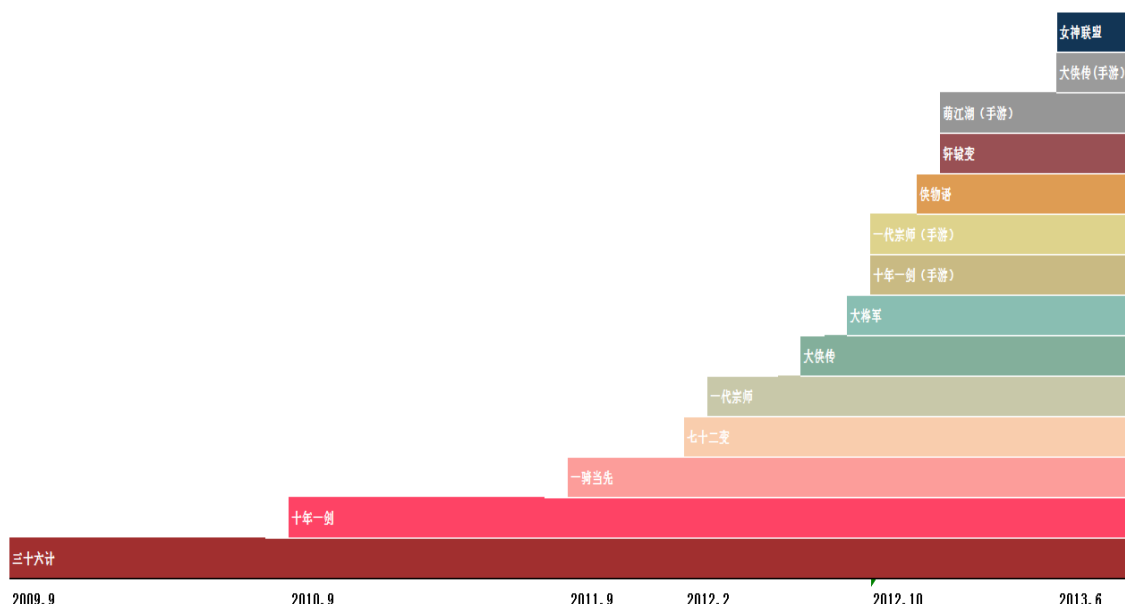
2012 年，得益于之前游戏研发及运营建立的丰富研发人才储备和运营经验，

游族信息厚积薄发，先后推出了《七十二变》、《一代宗师》、《大侠传》、《大将军》、《侠物语》五款网页网络游戏。其中《大侠传》、《大将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累计充值额分别超过 4.8 亿元和 2.9 亿元。2012 年 9 月，基于网页网络游戏的强大研发能力及成功运营经验，游族信息设立移动业务事业部，进入移动网络游戏研发领域，并于当年推出了《一代宗师》移动版及《十年一剑》移动版，通过该两款既有网页网络游戏的移植，游族信息积累了移动网络游戏的研发及运营经验。

2013 年，游族信息先后推出了网页网络游戏《轩辕变》、《女神联盟》以及移动网络游戏《萌江湖》和《大侠传》移动版，其中《女神联盟》上线三个月累计充值金额已达 7,900 万元，《萌江湖》上线九个月累计充值金额超过 6,900 万元。

游族信息主要游戏产品发布历程如下图：

图 1 游族信息主要游戏产品发布历程图



运营方面，游族信息通过自主运营平台（Youzu.com 及 9787.com），赢得了一批对游族信息品牌、产品具有较高认同度的核心玩家，有利于游族信息在更大范围的客户群体中形成了一定的品牌效应。联合运营方面，游族信息积极开拓渠道，整合资源，与包括 360、37wan、腾讯、百度在内的近 400 家联合运营商保持

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在海外 11 个国家以及港澳台地区建立了运营伙伴体系，在业内积累了深厚的影响力，形成了较强的品牌优势与用户认可度。

此外，游族信息抓住网络游戏行业抢占海外市场的契机，通过整合内外资源，积极布局海外市场。2010 年开始，游族信息先后开拓了港澳台地区、马来西亚、新加坡、菲律宾、韩国、越南、泰国、日本、葡萄牙、西班牙、土耳其、德国等国家和地区的市场，与当地运营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布局海外市场，游族信息对当地玩家的文化背景、游戏偏好以及游戏市场竞争情况有了充分的了解，为游族信息产品的本地化积累了大量经验。

游族信息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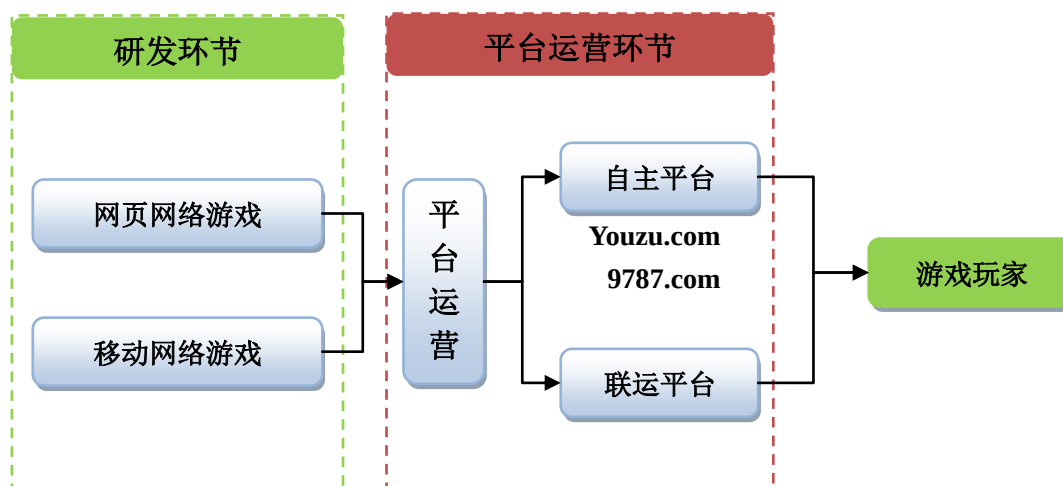
项目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1-8 月
营业总收入	8,614.60	17,351.97	39,523.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6.23	3,746.64	16,305.69

备注：2013 年 1-8 月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及 2011 年大幅增长的原因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主要业务收入情况/2、报告期内游族信息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说明”。

（二）游族信息主要业务模式

游族信息网络游戏主要业务流程如下：

图 2 游族信息主要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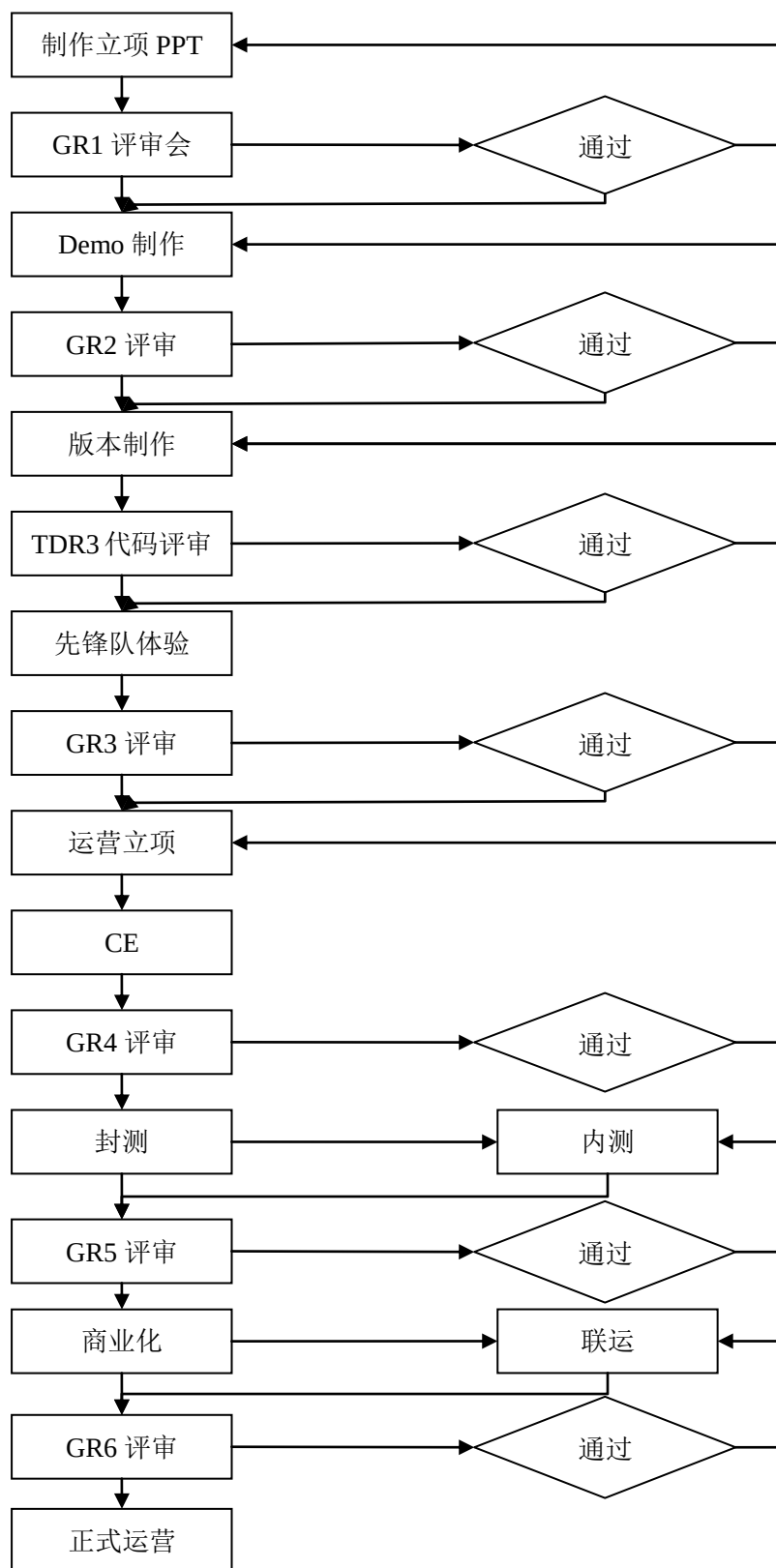
从上图可以看出，游族信息业务主要涉及研发环节及平台运营环节，各环节业务模式如下：

1、研发环节业务模式

（1）研发模式

游族信息网络游戏的研发流程主要包括项目策划、项目立项、编程实现、美术设计、游戏测试、验收评审等阶段。为确保项目全过程的可控性，游族信息建立了严密可行的研发管理流程，具体流程如下图：

图 3 游族信息研发管理流程图



（2）研发策略

游族信息本着多产品类型扩充、成功产品价值挖掘的研发策略，不仅在专精的产品领域延续精品，更不断地发展和创作出新的产品类型。

游族信息坚持以自主研发为重点，研发领域从最初的网页网络游戏延伸到移动网络游戏，游戏产品类型更是广泛涉及 RPG、ARPG、SLG、TCG 等。

游族信息拥有十支以上研发团队，其中有成功产品研发经验的优秀团队占到一半以上。产品制作上，游族信息研发团队会凭借前一代产品的品牌和积累的经验，积极创新，推出新一代产品。新一代产品在游戏玩法和体验上往往较前一代产品有较大提升，使得产品营收规模及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2、平台运营环节

（1）收费模式

目前网络游戏行业收费模式主要分按时间收费、按虚拟道具收费和游戏内置广告三种。目前，游族信息所有游戏产品均采用按虚拟道具收费的盈利模式。该模式下玩家注册一个游戏账户后，即可参与游族信息的游戏而无须支付任何费用，若玩家希望进一步加强游戏体验，则需通过付费购买虚拟道具来增加经验、技能等从而提升娱乐体验。

（2）平台运营模式

按照游戏玩家导入方式，游族信息运营模式主要分为自主平台运营模式和联运平台运营模式。

① 自主平台运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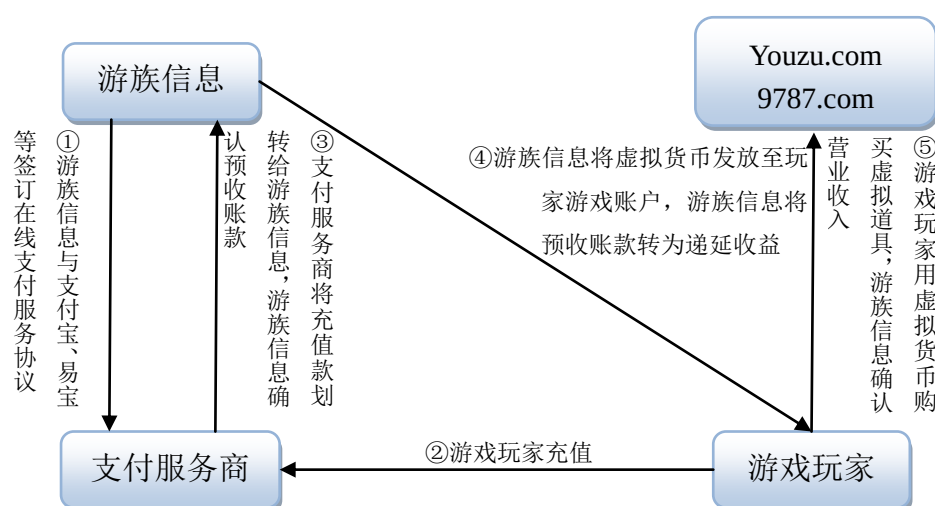
自主平台运营是指游族信息独立推广并运营游戏产品。游族信息通过自主研发或代理形式获得一款网络游戏产品的经营权后，利用其自有平台（Youzu.com

及 9787.com）发布并运营游戏产品。自主平台运营模式下，游族信息需全面负责架设服务器、游戏产品的推广（游戏玩家的导入）、客户服务、技术支持及维护等工作。

游戏玩家直接在上述自主平台注册并进入游戏，通过对游戏充值获得游戏内的虚拟货币并使用虚拟货币进行游戏道具的购买。游族信息将游戏玩家实际充值并消费的金额确认为营业收入。

游族信息自主平台运营收入确认流程如下：

图 4 游族信息自主平台运营收入确认流程图



② 联运平台运营

联运平台运营是指游族信息与联合运营商合作运营一款游戏产品，其本质是利用彼此资源互补，降低运营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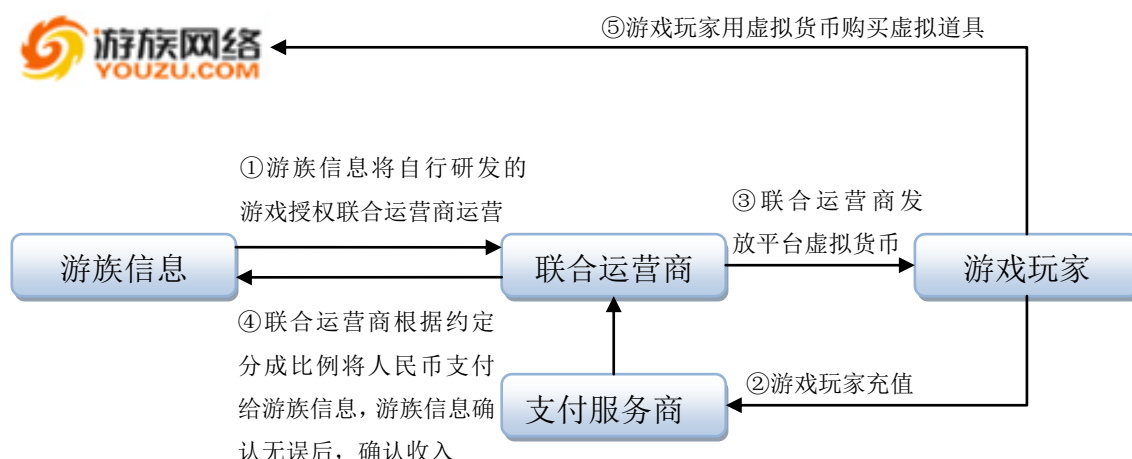
联运平台运营按照是否收取版权金分为普通联运平台运营和版权代理运营两种。

普通联运平台运营模式下，游族信息负责提供游戏产品相关授权、架设服务器、技术支持及游戏的维护升级，而联合运营商主要负责广告宣传以及将用户资源导入到游戏中。游戏玩家通过联运平台的宣传了解游族信息的游戏产品，直接

通过联运平台注册后进入游戏。游戏玩家通过购买联运平台发行的虚拟货币，在游戏中购买虚拟道具。按照联合运营协议约定的比例分成，并经游族信息与联合运营商核对数据确认无误后的分成收入，游族信息确认为收入。

普通联运平台运营模式下游族信息收入确认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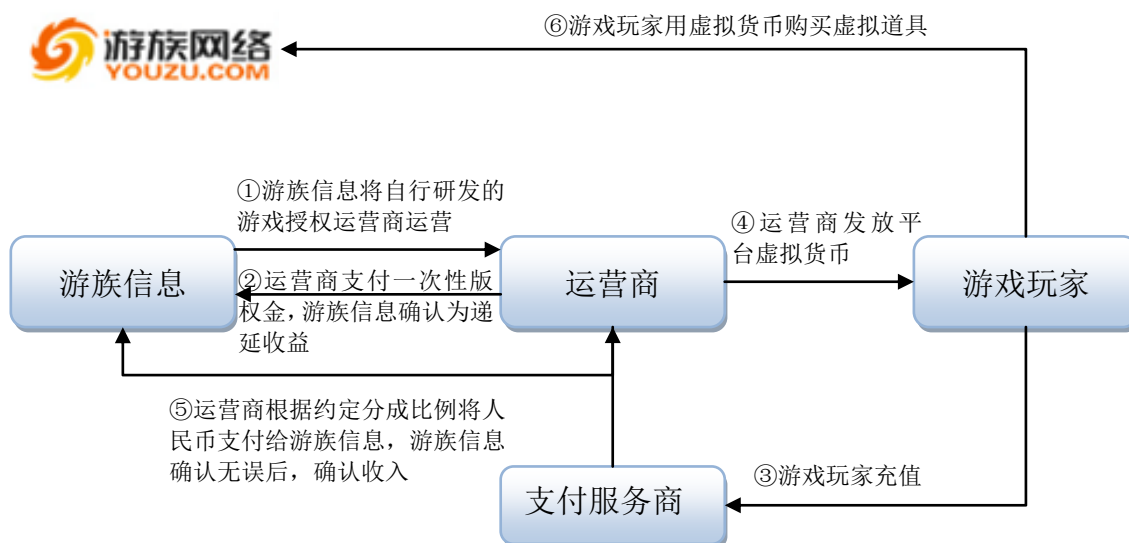
图 5 游族信息普通联运平台运营模式收入确认流程图



版权代理运营模式是指游族信息通过版权金加分成的方式将产品提供给有经验有资源的运营商进行运营，游族信息只提供版本支持与技术帮助，运营商全面负责该版本游戏的推广、服务器组架设、客户服务以及保障和监控服务器组平稳运行等运营维护工作。该等业务模式下游戏玩家通过运营平台体验游戏，购买运营平台发行的虚拟货币并在游戏中购买虚拟道具。按照运营协议约定的比例分成，并经游族信息与运营商核对数据确认无误后的分成收入，游族信息确认为收入。对于一次性收取的版权金，游族信息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于协议约定的受益期间内对其按直线法摊销确认营业收入。

版权代理运营模式下游族信息收入确认流程如下：

图 6 游族信息版权代理运营模式收入确认流程图



3、移动网络游戏业务模式说明

2012年9月，游族信息布局移动网络游戏的研发及运营。从移动网络游戏的研发来看，游族信息在业务开展初期，主要以网页网络游戏题材移植的研发模式为主，利用已有网页网络游戏的成功元素及研发能力来研发移动网络游戏，一方面该种研发模式可增加现有网页网络游戏玩家的忠诚度，另一方面经市场验证的游戏题材和收费模式可降低移动网络游戏的市场运营风险。除移植网页网络游戏题材外，游族信息亦尝试研发全新题材的移动网络游戏。

从移动网络游戏的运营模式上看，联合运营是目前移动网络游戏行业运营中被普遍采用的运营模式，该等运营模式可以有效整合合作双方的资源优势，降低营运风险，同时可以借助联合运营商的强势资源进行产品推广。

在移动网络游戏的运营过程中，游族信息也充分认识到联运平台运营只产生收入而不积累自有用户，游戏产品生命周期结束后就不再产生后续价值。此外，游戏产品的推广资源受制于联合运营商，从而可能导致优质产品没有获得足够的推广使得游戏产品的最终实际收入远小于产品可能产生的价值，不利于自主品牌建设。未来游族信息在充分利用联运平台的资源和力量，拓展用户规模，提升产品知名度，扩大收益的同时，也将大力发展移动网络游戏的自主平台运营，通过

自主平台对移动网络游戏产品的运营推广，积累自有用户和优质流量渠道，获取稳定、持续的收入。

目前，游族信息运营的四款移动网络游戏中，《大侠传》、《十年一剑》及《一代宗师》三款移动网络游戏为原有网页网络游戏的移植题材，采用联运方式运营模式，《萌江湖》为全新题材，采用了自主运营和联合运营两种模式。

（三）主要产品及运营平台情况

1、主要产品概况

（1）《三十六计》



《三十六计》是游族信息运营的首款网页网络游戏，是中国网页网络游戏市场兴起时，战争策略网页网络游戏中的代表作，为中国市场培育了大量战争策略类玩家，其许多技术和玩法开创了战争策略网页网络游戏的先河。

游戏选取中国古代历史的诸侯争霸为背景，融入谋略战争兵法之精髓理念，以策略引导战争，实现真正的国战烽烟。《三十六计》一改以往同类游戏“秒杀”、“1 VS 1”的固有战斗模式，以策略引导战争，真正实现“国家 VS 国家”。游戏还引入多个创新点，如模拟真实道路和地图（每组服务器地图唯一）、玩家行为影响游戏进程的玩法等，极大丰富了战争策略游戏一贯单调的玩法。

《三十六计》曾获“2009 年度最佳战争策略网页游戏金页奖”、“2010 年玩家最喜爱的十大 WEBGAME 金翎奖”、“2010 年年度十佳网页游戏”等荣誉。

《三十六计》于 2009 年 9 月上线，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三十六计》已运营四年，累计充值金额超过 7,400 万元。

（2）《十年一剑》



《十年一剑》是游族信息 2010 年推出的首款武侠 RPG 网页网络游戏。其浓重的中国水墨画风和诸多创新设定，在当时的网页网络游戏市场独树一帜。这种创新思维，给正在高速发展的网页网络游戏市场注入了新的活力。

《十年一剑》画面采用了特点鲜明的“中国水墨”风格，由国内知名的水墨画创意团队打造。游戏首次推出“自由成长系统”，由用户选择自己喜爱的方式行走江湖。此外，《十年一剑》中还特别为非付费、低付费玩家开启福利系统，游戏通过开放一些活动或者功能，让非付费、低付费玩家也能轻松获取道具，并用这些道具换取增值货币。

《十年一剑》推出以来，曾获得“玩家最喜爱的十大 WEBGAME 金翎奖”、“年度中国最具运营价值 WEBGAME”、“中国年度最佳网页游戏”、“年度十大最受欢迎网页游戏”、“年度最受玩家欢迎十佳网页游戏奖”等奖项。

《十年一剑》于 2010 年 9 月上线，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十年一剑》已

运营三年，累计充值金额超过 1.6 亿元。

（3）《一代宗师》



《一代宗师》是游族信息推出的“首款网页+移动双端”网络游戏，2012 年 3 月游戏网页版发布，2012 年 10 月游戏移动版发布。《一代宗师》双端的先后推出，标志着游族信息将网页网络游戏题材向移动网络游戏移植的战略成功实施。

《一代宗师》秉承民族武侠文化，创新采用经营+武侠的 RPG 新模式。游戏在战斗中首次引入格斗连击玩法，采用“深度透视分层技术”，展现三维动感战斗场景，给用户带来了媲美客户端游戏的新体验，进一步缩小了网页网络游戏与客户端游戏的品质差距。

《一代宗师》推出以来，曾获得“2010 年度最受期待网页游戏金手指奖”、“2012 年度十大新锐网页游戏”等多个奖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一代宗师》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累计充值金额超过 1.6 亿元。

（4）《大侠传》



《大侠传》是游族信息 2012 年推出的中国武侠题材网页网络游戏。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大侠传》国内开服数量超过 9,000 组，是 2012 年中国网页网络游戏市场上最成功的产品之一。游戏首创“侠兽组合”战斗模式，以及“宅院、异兽”等特色玩法，开创了武侠网页网络游戏新高度。

《大侠传》在各类评选中，荣获了当年多项大奖，包括“玩家最喜爱的十大网页游戏金翎奖”、“2012 年度十大新锐网页游戏”、“2012 年度中国最具价值网页游戏”、“2012 年度最具运营价值页游”、“2012 年度十大风云网页游戏”等多个奖项。

《大侠传》于 2012 年 7 月上线，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大侠传》已运营十五个月，累计充值金额超过 4.8 亿元，根据易观统计数据，2013 年上半年《大侠传》开服数排名第三。

（5）《大将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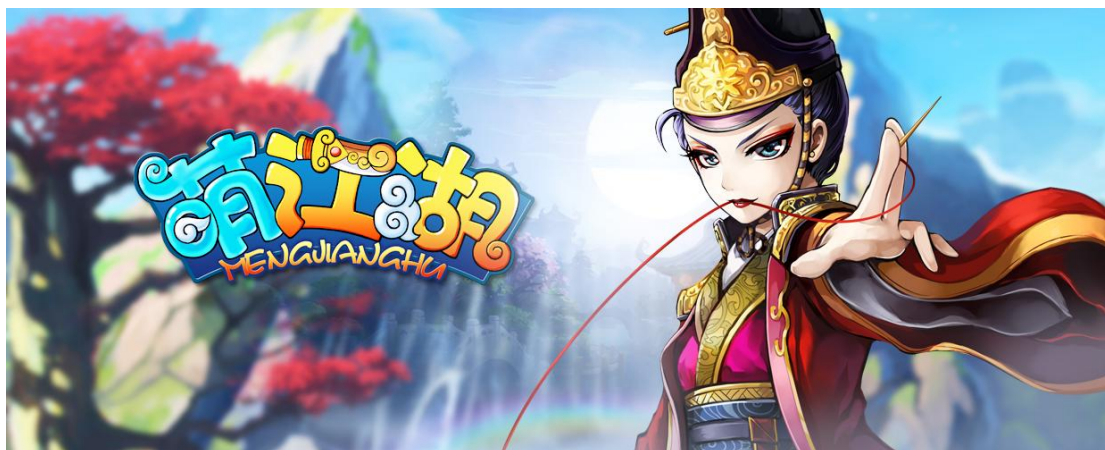
《大将军》是游族信息 2012 年推出的战争策略题材网页网络游戏，2012 年推出后就成为中国战争策略类细分网页网络游戏市场上最成功的产品之一。

区别于以往的 SLG 网页网络游戏，《大将军》既注重策略，又创新推出了 PVE 副本玩法、铜雀养成等新玩法，使宏观策略与微观战术并存，开创了该类网页网络游戏玩法的先河。同时，游戏首度动态呈现全阵型同步推进战斗，使战斗过程更加生动。

《大将军》推出后曾获得“2012 年度玩家最期待的十大网页游戏金翎奖”、“2012 年度优秀网页游戏金手指奖”、“最受欢迎网页游戏十佳”等多项重要奖项。

《大将军》于 2012 年 9 月上线，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大将军》已运营一年，累计充值金额超过 2.9 亿元，根据易观统计数据，2013 年上半年《大将军》开服数排名第十。

（6）《萌江湖》



《萌江湖》是游族信息于 2013 年 1 月上线的移动网络游戏，是智能手机上首款“萌系”武侠卡牌 RPG。

《萌江湖》以超萌日漫美术风格和超爽的 PK 玩法而著称。游戏采用革新性的跨平台技术，在安卓、iOS 等多个手机平台都能实现完美的数据互通；使用全新硬件适配方案，在目前市面流行的手机硬件上都能够完美适配运行。《萌江湖》于 2013 年 1 月上线，曾荣获 2013 百度游戏风云榜“十大风云手机游戏”奖项。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萌江湖》已运营九个月，累计充值金额超过 6,900 万元。

（7）《女神联盟》



《女神联盟》是游族信息推出的首款西方神话题材网页网络游戏。自 2013 年 7 月发布以来，《女神联盟》迅速获得了市场认可。在 2013 年的 CHINAJOY

展上，《女神联盟》作为游族信息主推的产品展出，获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报道。

作为游族信息重点开发的产品，《女神联盟》采用了独创的全景动态技术，使得用户在游戏内的每一个行为都会与游戏场景、游戏 NPC 等进行即时的互动，为用户提供了与众不同的动态游戏体验。同时，《女神联盟》的西方神话游戏背景，也成为游族信息进入海外市场的重要突破口。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女神联盟》上线三个月，累计充值金额已达 7,900 万元，是 2013 年目前为止，中国网页网络游戏市场上最炙手可热的产品之一，在各大网页游戏平台中均被誉为当季最火爆游戏。

2、自主运营平台

平台名称	平台定位	主要运营的游戏名称
游族网络网页游戏平台 (Youzu.com)	游族信息自主研发产品的用户互动平台	三十六计，十年一剑，七十二变，一代宗师，大侠传，大将军，轩辕变，女神联盟
9787 网页游戏大本营 (9787.com)	网页游戏联运轻社区平台。通过独家代理优质游戏产品及其他主流页游的联合运营吸引用户，并具备轻社区、积分商城、VIP 体系等丰富交互功能的互动平台	一骑当先，神仙道

（四）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1、收入确认原则

自主运营模式下游族信息在游戏玩家实际使用虚拟货币购买虚拟道具时确认营业收入。

普通联合运营模式下，游族信息与联合运营商按照联合运营协议约定的分成比例并经双方核对数据确认无误后确认营业收入。而版权代理运营模式下游族信息将一次性收取的版权金列为递延收益，分别于协议约定的受益期间内对其按直

线法摊销确认营业收入，后续运营分成部分游族信息在与运营商核对数据确认无误后确认营业收入。

2、报告期内游族信息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说明

游族信息自 2009 年成立以来，一直采用研发运营一体化的经营模式，凭借强大的研发能力和对市场需求的敏锐把握，成功研发并运营了多款网络游戏产品，游戏产品数量逐年增加，精品游戏占比不断提升，营业收入水平得以大幅提升。最近两年一期游族信息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39,523.46	127.78%	17,351.97	101.43%	8,614.60	-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游族信息营业收入呈爆发式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1）游族信息研发运营的游戏产品总数量增加引致收入大幅增长

游族信息近年来研发能力逐步凸显，研发并运营了多款游戏产品，游戏产品的数量、类型趋于多元化，为游族信息的收入提供了多方面的增长来源，报告期内游族信息运营的主要游戏产品如下：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1-8 月
三十六计	三十六计	三十六计
十年一剑	十年一剑	十年一剑
一骑当先	一骑当先	一骑当先
	七十二变	七十二变
	一代宗师	一代宗师
	大侠传	大侠传
	大将军	大将军
	侠物语	侠物语
	十年一剑手游	十年一剑手游
	一代宗师手游	一代宗师手游

		女神联盟
		轩辕变
		萌江湖手游
		大侠传手游

从上表可以看出，游族信息运营的主力游戏产品从 2011 年的三款迅速增长到了 2013 年 8 月的十四款。此外，为了抓住移动网络游戏发展机遇，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2012 年 9 月，游族信息发挥技术、人才优势，组建了移动游戏部门，并推出了《一代宗师》移动版、《十年一剑》移动版、《大侠传》移动版及《萌江湖》，2013 年 1-8 月移动网络游戏营业收入达 5,309.75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达 13.43%。

（2）游族信息研发并运营的精品游戏数量的增加加速了收入增长

除游戏数量的迅速增加外，报告期内游族信息研发并运营了多款精品游戏。这些精品游戏除了单个游戏收益能力高外还为游族信息带来了良好的声誉，进一步促进了游族信息新款游戏的市场推广。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主力游戏产品营业收入及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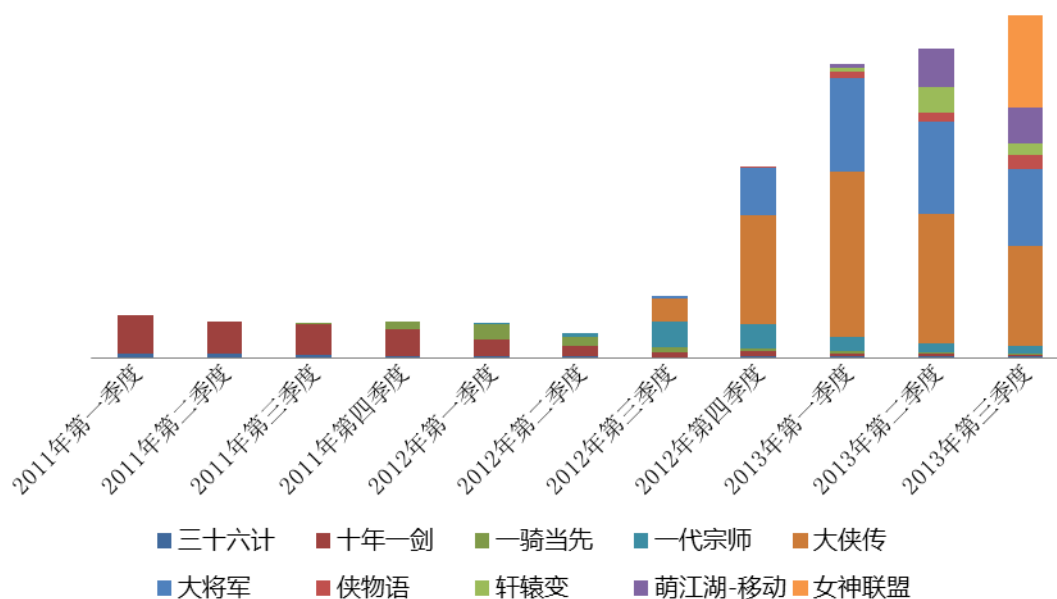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
十年一剑	504.78	1.28%	2,609.58	15.04%	6,761.23	78.49%
一代宗师	1,895.54	4.80%	2,894.51	16.68%	-	-
大侠传	13,816.61	34.96%	5,623.22	32.41%	-	-
大将军	13,514.64	34.19%	2,806.39	16.17%	-	-
萌江湖	3,771.32	9.54%	-	-	-	-
女神联盟	1,258.98	3.19%	-	-	-	-
一代宗师（移动版）	1,305.25	3.30%	-	-	-	-
合计	36,067.11	91.25%	13,933.71	80.30%	6,761.23	78.49%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1 年《十年一剑》的营业收入占游族信息总收入的比重达 78.49%，主力游戏产品较为单一。2012 年，游族信息先后推出了《一代宗师》、《大侠传》、《大将军》三款主力游戏产品，结束了其仅仅依靠一款游戏支撑整个企业的局面，上述三款游戏的营业收入合计占 2012 年营业收入的比重达 65.26%，成为游族信息收入的主要来源。2013 年 1-8 月，游族信息最成功的两款网页网络游戏《大侠传》和《大将军》进入稳定期，上述两款游戏在 2013 年 1-8 月贡献收入合计 27,331.25 万元，占 2013 年 1-8 月营业收入的比重达 69.15%，成为 2013 年 1-8 月游族信息收入的主要来源。此外，在《大侠传》、《大将军》稳定盈利的前提下，游族信息又推出了网页网络游戏《女神联盟》和移动网络游戏《萌江湖》两款成长期的精品游戏，进一步推动了游族信息收入的增长。

（3）游族信息对游戏周期的精益管理能力进一步推动了收入的稳步快速增长

游族信息在具备足量游戏产品储备的情况下，对游戏周期的精益管理也进一步推动了游族信息营业收入的稳步快速增长，成熟期的游戏产品为游族信息贡献主要的收入来源，而成长期的游戏产品为游族信息的持续发展提供保障。游族信息通过对游戏产品研发计划进行安排并对游戏推出周期进行精益管理，保证了游族信息每年均有能够产生收入的成熟期游戏产品，同时又能适时地推出具有成长潜力的新款游戏，从而有效的保障游族信息收入的可持续性。随着游族信息管理能力的不断增强，处于成熟期的游戏产品不断增多，成长期的游戏产品不断出现，从而带动了游族信息收入持续增长的良好趋势。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主力游戏产品的充值金额叠加图如下：

图 7 游族信息主力游戏充值金额叠加图



综上，由于游族信息所处的网络游戏行业近年来处于高速增长态势，加之游族信息自主研发运营的游戏产品总数量的增长、精品游戏数量的增加及对游戏周期的精益管理能力导致了收入的大幅增长。

3、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主要产品的销售对象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时间	客户	金额	占比
2013 年 1-8 月	北京世界星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210.53	5.59%
	北京天盈九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964.89	2.44%
	上海三七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47.93	2.15%
	松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3.05	2.01%
	福建博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81.39	1.72%
	小计	5,497.79	13.91%
2012 年	北京世界星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40.35	3.69%
	上海三七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50.33	2.60%

时间	客户	金额	占比
	上海千橡畅达互联网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8.81	2.18%
	北京天盈九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42.05	1.97%
	竞技世界（北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27.32	1.89%
	小计	2,138.87	12.33%
2011 年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442.86	5.14%
	北京千橡网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84.01	3.30%
	深圳市迅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73.37	3.17%
	康盛创想（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79.64	2.09%
	上海千橡畅达互联网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7.18	2.06%
	小计	1,357.06	15.76%

- 注：1、北京世界星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奇虎 360 科技有限公司旗下的一家主营网络游戏业务的子公司；
2、北京天盈九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旗下拥有综合门户凤凰网、手机凤凰网和凤凰视频三大平台；
3、福建博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旗下拥有 91 手机娱乐门户与安卓版；
4、上海千橡畅达互联网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千橡网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人人公司旗下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不存在向单一客户销售或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累计销售金额超过当期销售总额 50% 的情形，也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

（五）游族信息主要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游族信息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2013 年 1-8 月	上海新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37.27	15.22%
	上海新网迈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1,726.12	12.90%
	上海慧恩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1,212.39	9.06%
	北京创世奇迹广告有限公司	1,140.51	8.52%
	金华市媒迪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34.68	4.74%
	合计	6,750.97	50.43%
2012 年	上海慧恩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618.42	25.70%
	智汇通广告（天津）有限公司	1,380.70	13.55%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比（%）
	金华恒旭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820.44	8.05%
	金华市八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93.93	5.83%
	北京创世奇迹广告有限公司	591.91	5.81%
	合计	6,005.40	58.94%
2011 年	北京优选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486.08	16.73%
	金华市八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79.91	13.08%
	北京创世奇迹广告有限公司	344.28	11.85%
	上海星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5.00	11.19%
	金华市媒迪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16.75	10.9%
	合计	1,852.02	63.76%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采购的商品和服务主要是研发及运营游戏所需要的服务器、IDC 服务以及游戏推广服务等。游族信息根据供应商的报价情况以及产品的质量情况择优选择供应商。

随着游族信息运营游戏数量的增加以及每个游戏开服数量的增长，游族信息购买游戏运营所必备的服务器的数量和采购的 IDC 服务也大幅增长。

为推广网络游戏，游族信息采购了大量广告服务，从游族信息自主运营成本来看，广告费是主要成本之一。随着行业竞争加剧以及游族信息自身业务的扩大，广告成本也呈现出逐年升高的趋势。

2、关于游族信息向上海慧恩劳务派遣有限公司采购劳务服务的说明

基于劳务派遣方式具有劳务管理便捷、用工机动灵活、降低企业管理成本、提高企业经济效率等诸多优点，游族信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采取“劳务派遣员工”与“劳动合同工”相结合的方式解决用工问题，且已于 2010 年 11 月 11 日与上海慧恩劳务派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慧恩”）签署了 11ZZRSO25 号《劳务派遣协议》及 11ZZRSO26、11ZZRSO27 号《补充协议》。目前，上海慧恩已取得上海市嘉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发的嘉人社派许字第 00028 号《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信息尚有部分员工系通过上海

慧恩劳务派遣。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公布的《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决定》（以下简称“修改决定”），修改决定公布前已依法订立的劳动合同和劳务派遣协议继续履行至期限届满。

根据游族信息已出具的承诺函，游族信息将于每名劳务派遣员工合同届满前与上述人员分别签署正式的劳动合同，并于上述人员与上海慧恩的劳动合同全部履行届满且与游族信息签署正式劳动合同后，由游族信息与上海慧恩解除双方签署的《劳务派遣协议》。同时，游族信息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奇已出具关于劳务派遣的《承诺函》，承诺：如因上海慧恩拖欠劳务人员工资等损害劳务人员权益情形导致游族信息须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或者因劳务派遣用工产生的其他需游族信息承担赔偿责任的，林奇同意补偿游族信息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游族信息主要技术及研发情况

1、游族信息核心技术

为保障游戏产品的多样性、创新性和平台运营的高效稳定，游族信息在游戏研发引擎、平台服务器及数据库管理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1）游戏引擎技术

游族信息研发方面的核心引擎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名称	所处阶段	技术功能
1	PHP 游戏服务端开发引擎	已完成	缩短以 PHP 语言作为服务端的产品的研发周期，提高项目质量，提升产品稳定性
2	JAVA 游戏服务端开发引擎	已完成	缩短以 JAVA 语言作为服务端的产品的研发周期，提高项目质量，提升产品稳定性
3	C++游戏服务端开发引擎	已完成	缩短以 C++ 语言作为服务端的产品的研发周期，提高项目质量，提升产品稳定性
4	Flash UI 开发公共组件	已完成	缩短网页游戏项目前端 UI 开发周期，提供对项目多语言（海外版）支持
5	Flash AIR 移动终端开发引擎	已完成	能够快速将网页游戏项目移植到移动终端的游戏开发引擎。
6	Cocos2d-x 移动终端开发引擎	已完成	基于移动终端的特性开发高效的移动网络游戏的游戏开发引擎。

上述核心技术以开发适合游族信息网页网络游戏、移动网络游戏的通用技术为目的。其中：

PHP 引擎将网页网络游戏开发过程中最常用的数据库操作、缓存操作、日志操作与前端交换数据协议等基础性功能总结归纳为游族信息内部通用组件。JAVA 引擎适合快速开发实时交互性的网页网络游戏。C++引擎适合开发高性能要求高实时交互的游戏产品。Flash UI 框架则将前端程序基础的通讯、UI 界面操作、自动缩放等基础功能归纳为通用组件，即这些基础性功能不需要每个新项目都重新研发，而可以为未来各线产品所通用。Flash AIR 移动终端开发引擎适合快速开发跨平台、对性能要求不高、以异步交互为主的轻度移动网络游戏。Cocos2d-x 移动终端引擎，适合开发跨平台、高性能、高实时交互的移动网络游戏。

上述核心技术为游族信息同时成功开发多款网页网络游戏、移动网络游戏奠定了技术基础。成熟开发框架的建立，使得游族信息的产品研发具有提升开发效率、缩短开发周期、降低维护成本等优势。

（2）服务器及数据库管理技术

游族信息平台方面的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名称	所处阶段	项目目标
1	CDNS 系统 (游族信息自主研发的 CDN 加速和 DNS 解析系统)	已完成	通过智能 DNS 模块智能的区分用户所在的区域，并把用户引导到离用户最近的公司自有的 CDN 网络节点，通过自建的 CDN 网络来优化用户访问最终游戏业务的网速，极大改善用户体验
2	数据备份管理系统	已完成	快速有效的实现上千个游戏区组的数据备份
3	快速批量维护工具	已完成	快节奏的完成大量服务器的日常维护工作

游族信息在初创阶段就充分意识到基础运营系统对支持产品日常运营的重要性，所以在游族信息初期就开始着手研发智能 DNS 功能模块、动态 CDN 功能模块和网络层代理功能模块，在多年的产品运营过程中不断对智能 DNS 模块、动态 CDN 模块和网络层代理模块进行优化、改进，同时将这三大模块进行无缝集成最终形成了目前的 CDNS 系统。CDNS 系统的优势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① 整体架构灵活，系统可在线扩容和容灾，并能够进一步改善用户体验，在部分网络出现故障后亦可通过管理系统进行调整，实现故障快速排除；

② 游族信息所运营的游戏可集中部署、集中管理（可集中部署在 1 到 2 个核心 IDC 机房中），降低管理复杂度和管理成本；

③ IDC 资源可集中采购，提升 IDC 资源采购议价空间，最终降低采购成本。

在游戏运维的过程中，数据备份一直是重中之重。随着游族信息游戏产品的不断增多，在线的游戏区组已达上千个，为了快速有效地实现上千个游戏区组的数据备份，游族信息在产品运营早期就积极探索高效的数据库备份方案，通过技术研究实现了数据库在线增量热备份方案并结合备份策略管理，最终实现形成目前的数据备份管理系统。该系统目前可管理持久类型的数据库及缓存数据库的本地热备份和异地数据备份，出现数据备份异常时通过及时通信方式和手机短信方

式及时告警，通过该系统提升了数据备份的可靠性并极大简化了数据备份及备份数据管理的运维操作。

随着单款产品在线游戏区超过千组后，快节奏的版本更新在操作上遇到了难题，为了解决该问题，产品运维团队基于 Expect 自主开发了一系列通用批量维护工具，通过该运维工具，一千组游戏区的一次更新操作可以在 1 分钟内完成，极大地提升了运维工作效率，同时也有力地支持快节奏的产品运营工作开展。

2、产品储备情况

游族信息始终以独立研发高品质游戏为宗旨，具备较强的产品开发能力，随着游族信息研发人员经验不断丰富，运营、市场人员对行业情况、玩家喜好掌握的进一步深入以及游族信息游戏产品的立项、评审、研发、测试等阶段的流程标准化，游族信息在运营大量产品的同时，仍有数款产品处在研发流程当中。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信息处在研发阶段的游戏产品如下：

序号	游戏代号	游戏类型	所处阶段
1	Pre_MRD_XXLM	移动网络游戏	准备封测
2	Pre_MRD_TWZ	移动网络游戏	开发尾期
3	Pre_MRD_XKLM	移动网络游戏	开发中期
4	Pre_MRD_ZQJL	移动网络游戏	开发初期
5	Pre_MRD_CLZJ	移动网络游戏	开发中期
6	Pre_MRD_01	移动网络游戏	准备期
7	Pre_MFS_NSLM	移动网络游戏	准备期
8	Pre_WFS_QSZG	网页网络游戏	开发尾期
9	Pre_WFS_DJJ	网页网络游戏	准备期
10	Pre_WRD_DHD	网页网络游戏	开发初期
11	Pre_WRD_Xgame	网页网络游戏	开发初期

3、报告期内游族信息的研发投入情况

为保障游戏产品的多样性、创新性和平台运营的高效稳定，游族信息在游戏研发引擎、平台服务器及数据库管理等方面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各年度研发投入

金额不断提升，所研发的核心技术为游族信息同时成功开发多款游戏产品奠定了技术基础，达到了提升产品开发效率、缩短开发周期、降低维护成本的效果。报告期内游族信息研发投入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1-8 月
研发投入	1,702.84	3,606.00	2,914.38

4、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根据游族信息的发展战略，其业务发展主要包括网页网络游戏研发、移动网络游戏研发、平台运营、网络游戏代理、海外业务拓展五个领域，每个业务领域的核心人员及基本情况如下表：

林奇	林奇先生于 2009 年发起并创办游族信息，担任董事长、总裁，全面负责游族信息发展战略，并承担主要经营管理决策职责。 林奇先生在通讯、软件、互联网广告、网络游戏等领域具有丰富的产品经验和管理经验，从 2005 年开始从事互联网相关创业及公司管理，并于 2007 年联合创办了悠易互通（北京）广告有限公司。 林奇先生是中国网页游戏产业新锐领军人物。2011 年荣获由易观国际和多玩游戏联合推出的由行业从业人员评选的“页游十大权势人物”。2013 年荣获“上海市嘉定区青年领军人才”荣誉称号。
朱伟松	朱伟松先生于 2009 年共同创办了游族信息，担任游族信息的监事、首席技术官以及移动网络游戏子公司享游信息执行董事、总裁。 朱伟松先生早年曾在 51 网担任重要的技术职务，并对信息安全、大规模用户并发的商业级应用、用户社区、在线娱乐等领域的技术和产品特征有着深刻的认识和独到的见解。在创办游族信息后，负责组建游族信息研发技术部门，推动游族信息技术革新，为游族信息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保障。
陈礼标	陈礼标先生于 2010 年加入游族信息，担任游族信息董事、首席运营官，全面负责游族信息运营业务。 陈礼标先生在加盟游族信息之前，曾在管理咨询行业工作并担任重要职务，专注于企业战略管理研究、管理问题的诊断以及运营效率的优化。加盟游族信息后，历任产品经理、运营总监、首席运营官，对网络游戏业务运营有深刻的认识和极强的把握能力，尤其擅长于对游戏产品的精细化运营和深度价值挖掘。
崔荣	崔荣先生于 2011 年起担任游族信息董事、首席产品官，全面负责游族信息研

	发产品业务。 崔荣先生在网络游戏研发领域拥有超过 12 年的经验，擅于把握游戏产品创意，对游戏制作有深刻的理解。曾成功主导开发了包括《战神世界》、《三十六计》、《大将军》等多款在业内具有重大影响力的网络游戏。
王鹏飞	王鹏飞先生于 2010 年加入游族信息，担任游族信息董事、高级制作人，负责网页网络游戏产品的研发工作。 王鹏飞先生在网络游戏产品研发领域拥有超过 7 年的经验，对游戏产品的策划和制作有着深刻的理解。加入游族信息后，成功主导开发了游族信息《十年一剑》以及《大侠传》两款产品。
王丽君	王丽君女士于 2009 年加入游族信息，担任游族信息副总裁，负责游族信息的产品代理、商务合作以及海外业务。 王丽君女士在网络游戏行业市场及商务合作领域服务超过九年，拥有游戏行业丰富的渠道资源和人脉关系，擅长对行业信息进行研究整合，并对网络游戏的全球业务有深刻的理解。
刘万芹	刘万芹女士于 2010 年加入游族信息，担任游族信息平台事业部负责人，负责游族信息自主平台业务。 刘万芹女士拥有超过九年的网络游戏市场经验，对游戏用户心理特征及精准营销有着深刻的理解和把握。

经营过程中，为保持上述核心业务人员的稳定性，游族信息采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1）签订稳定、长期的劳动合同

游族信息与上述核心业务人员保持稳定、长期的劳动合同关系，与核心业务人员签署的劳动合同期限均在 3 年以上。历史期间内游族信息与上述核心业务人员劳动合同关系未发生变更。

（2）实施股权激励

上述核心业务人员中，除林奇、朱伟松及崔荣直接持有游族信息股权外，其余核心业务人员均通过一骑当先间接持有游族信息的股权，从而可以有效的实现公司利益和个人利益的统一。

（3）签订《竞业禁止协议》

游族信息与上述核心业务人员均签署了《竞业禁止协议》，确保上述核心业务人员在与游族信息存在劳动合同关系期间及该等劳动关系结束后的两年内不得从事与游族信息存在竞业关系的行业。

5、游族信息产品技术创新和研发管理机制

游族信息的游戏产品玩法丰富、精品迭出，无论游戏的质量与品质在市场同类游戏中具有明显差异性。游族信息从产品创新、技术创新、研发管理机制三方面确保每一款游戏的品质和质量。

（1）产品创新

游戏的内容创新是游戏产品成功的源泉。游族信息通过以下几个方面实现了游戏产品的创新：

① 通过不断推出的优秀游戏产品吸引了大批热爱游戏并且极具专业能力的开发人员，确保游戏的策划、开发、美术实现不断提高。

② 通过自主平台运营和联运平台运营积累大量资深玩家，资深玩家的反馈意见成为每一款游戏能够不断创新的源泉。

③ 举办内部创新大赛，发动全体员工积极参与游戏的创新。无论从游戏整体构思到细节表现让创新渗透到游戏的每个角落。

④ 举办行业研讨会，积极与行业内其他优秀的研发公司进行交流学习。

（2）技术创新

游戏技术创新是产品创新得以实现的保障，游族信息内部的技术通道机制提供了游戏技术创新的土壤。

游族信息根据技术类型设有 PHP、JAVA、Flash AS、C++ 多个技术通道，每个通道选拔最有经验的一批骨干人员作为通道委员。通道委员定期召开跨项目

组的技术研讨会进行技术交流、分享及技术攻关。同时游族信息有专门的技术路线晋升通道，技术类人员的待遇提升不以职务为唯一依据。

通道内的技术人员会定期举办交流活动，对游戏研发、运营期间遇到的技术难点以及获得的经验互通有无，互相促进。通过这样的交流分享，游族信息技术人员可以以低成本、高效率的方式快速掌握最新的技术动态，同时将这些最新的技术应用到项目中，融合到游族信息的开发框架中。此外，各项目研发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技术难点也可以在这样的会议中得到及时攻关。

（3）基于集成游戏开发（IGD）的研发过程管理

游族信息采用集成游戏开发（简称 IGD）模式进行游戏研发过程的管理，确保游戏在研发过程中规避策划反复和技术陷阱，是游族信息保证游戏产品品质和质量的重要手段。通过 IGD 的研发过程管理，可以更加有效地使游戏产品创新、技术创新得以实现。

IGD 包含两套核心评审机制，其中 GR 评审是 IGD 生命周期中的关键评审点，TDR 评审是保证技术质量的评审节点。

GR 评审共分为 6 个阶段评审，由公司高级制作人、运营、市场、商务相关的负责人组成的项目评审委员会参与进行打分评审。从而确保游戏在制作过程中满足用户、市场需求的变化。

序号	GR 评审阶段	目标及作用
1	GR1 评审	判断游戏的核心玩法、美术表达是否合理
2	GR2 评审	通过制作出游戏的演示版（Demo），进一步验证游戏的核心玩法
3	GR3 评审	通过游戏的完整内容进行全方面的评测
4	GR4 评审	判断游戏是否满足对用户封闭测试的评审
5	GR5 评审	判断游戏是否满足对用户公开测试的评审
6	GR6 评审	游戏在公测之后的评审，总结游戏，制定后期的研发运营策略

TDR 评审共分为 3 个阶段评审。由游族信息的相关技术通道的评审委员共同

参与进行打分评审，从而确保游戏在前端、后端的技术实现上稳定无明显的错误。

序号	TDR 评审阶段	目标及作用
1	TDR1 评审	通过技术通道评审判断游戏的前端、后端的技术整体框架和实现方案是否可靠
2	TDR2 评审	通过制作出游戏的演示版（Demo），进一步判断技术整体框架并进行代码审查
3	TDR3 评审	通过技术通道对游戏的完整版本进行技术评测和代码审查，测试部门对游戏进行完整的质量测试和压力测试

（七）质量控制情况

1、产品质量控制概要

为确保游族信息服务和产品质量，游族信息从行业和自身实际出发，不断建立和完善质量控制体系的各种规范性文件，从游戏产品的研发到正式上线后的运营，均建立了完整、系统的质量控制体系。

2、质量控制措施

（1）研发过程中的产品质量控制

在 IGD 研发管理中的 GR 评审中，对游戏产品质量在不同阶段分别把关控制。如：在 GR3 评审前，通过项目评审委员会的质量测试对游戏内容进行了全面的测试。从游戏的各个维度包括新手引导、美术表现、系统操作、数值框架都做出打分；在 GR4 评审前，通过 CE 测试对游戏内容进一步测试和验收。CE 测试是小范围召集各种不同类型的游戏玩家客观的评测游戏产品质量，作为 GR4 评审的核心依据。

（2）研发过程中的技术质量控制

在项目推进过程中，游族信息会进行三次 TDR 评审，即 TDR1、TDR2、TDR3。TDR1 基于 GR1 立项评审之前，需要确定技术方案，评估技术风险，并且确定美

术风格和 UI 设计。TDR2 基于 GR2 量产前评审之前，对产品的技术质量提出更高的要求。确定项目是否能进行后续大规模开发，并针对项目完整的架构设计，系统设计，开发计划等进行评审。TDR3 基于 GR3 可玩版本评审之前，对产品的技术质量把控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该评审主要针对产品的性能指标、安全性、兼容性、内测准备等方面进行评审。

（3）游戏测试质量控制

游族信息游戏产品的每一个版本在对外开放测试之前，都要经过游族信息内部的专业测试，具体包括游戏性测试和技术性测试。

游戏性测试包括以下三部分内容：

① 新功能测试：按照策划案的需求检查程序、美术、UI 是否完成相应的编码、原画、UI 设计工作。

② 回归测试：检查上一版本运行过程中发现 bug 是否已修复。确认本次版本修改及新增部分，对相关程序功能无影响，不会产生新 bug。

③ 以玩家角度体验游戏，给出游戏中需要改进的部分。

技术性测试包含以下两部分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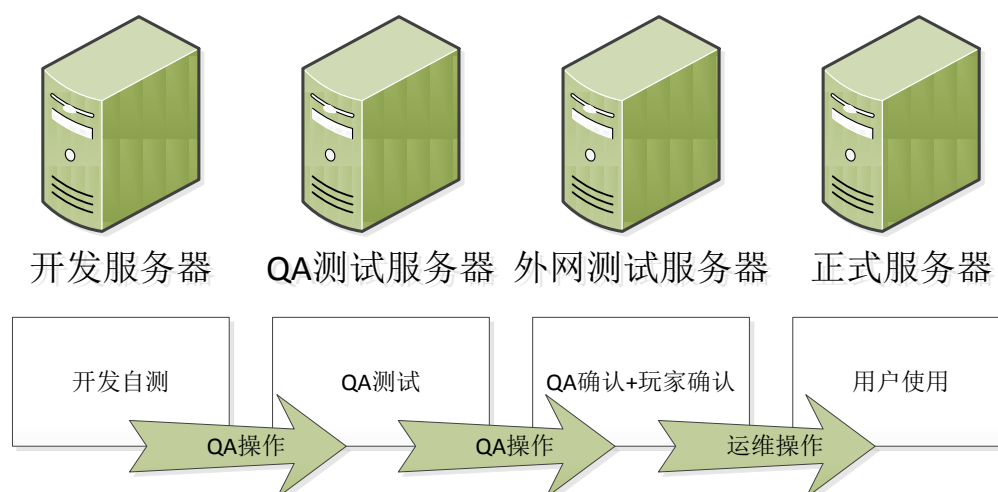
① 性能测试：由专业的测试开发工程师，开发性能测试工具，模拟大量用户在线的情况，观察服务器 CPU、内存、网络等关键资源的使用情况，给出分析报告，报告中包括程序性能瓶颈点，当前版本最高支持同时在线人数等数据。针对不同类型的游戏，有上线运营性能标准，通过标准才可以上线对外开放服务。

② 接口测试：由专业的测试开发工程师，开发接口测试工具，针对服务器端程序接口进行测试，用各类异常、破坏性数据对接口进行测试。检查接口在接收到此类数据时，是否有异常、破坏性数据的处理机制，确保接口不被恶意利用，保证服务器端程序的安全性。

（4）版本管理的质量控制

游族信息对游戏版本上线流程进行严格控制，从开发服务器到正式服务器，有两次 QA 操作、一次运维操作三个步骤严格把关，保证每次对外更新上线的版本质量，具体流程如下图：

图 8 游族信息版本管理质量控制流程图



上述流程中，开发人员无权限对外网直接操作；QA 人员只对测试过程的测试服务器有权限操作；正式服务器的使用权限通过自动化权限系统严格控制。

（5）运营过程中的质量控制

① 运营服务的质量控制

游戏上线后，为了能给用户提供充分、完善和满意的服务，创建并保持公平的在线娱乐环境，提高游族信息产品的运营质量和市场声誉，游族信息运营部门制定了一系列的运营规范，如《员工基础行为规范》、《玩家事件处理规范及处罚条例》、《用户数据操作流程》、《客服知晓规范》、《游戏活动策划实施流程管理办法》、《数据查询申请管理办法》、《新闻撰写规范》等。

② 运营对研发的游戏质量反馈

游族信息作为具有研运一体的突出特色的专业游戏公司，运营部门对研发部门的支持不可或缺。游族信息的运营平台通过多方面的渠道收集玩家、业界对游戏质量的反馈，并将意见提交给研发部门，研发部门根据意见对游戏进行优化，以更好的游戏质量满足用户体验。

③ 客户服务的质量控制

游族信息向客户提供 7×24 小时服务热线、在线指导与远程 QQ 诊断、论坛回复等多种咨询与技术支持服务方式，力推“朋友式”服务并制定了《客户服务指导》、《业务维护指导》与《服务规范监控》以规范游族信息的服务流程。为了保证客户服务质量，游族信息根据《服务考核规范项目手册》每月对客户服务受理、日常回访及其执行情况进行考核，确保服务流程得到有效地执行，从而保障客户服务质量，提高用户的满意度。

游族信息客服部门，一方面严格按照业务流程向用户提供个性化信息服务，另一方面接受用户的服务请求，投诉建议并主动回访，通过对用户反馈意见的整理和分析，做出服务内容的调整，不断提升服务品质。

六、游族信息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立信会计师审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1 号《审计报告》，游族信息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合计	17,115.60	6,807.82	1,190.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67.08	3,451.15	1,617.30
资产总计	21,682.69	10,258.96	2,807.63
流动负债合计	7,805.04	2,770.71	477.28
非流动负债	1,896.63	270.07	158.81
负债总计	9,701.68	3,040.78	636.09
所有者权益	11,981.01	7,218.18	2,171.55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39,523.46	17,351.97	8,614.60
营业成本	11,660.81	5,568.05	2,243.08
利润总额	18,438.27	3,921.74	1,195.75
净利润	16,164.83	3,746.64	1,266.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05.69	3,746.64	1,266.23

有关游族信息两年一期的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请详见本报告书“第十节 董事会就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四、上市公司交易完成后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未来趋势分析”部分。

七、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一）主要资产权属情况****1、概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1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游族信息总资产 21,682.69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7,115.60 万元，

非流动资产 4,567.08 万元。非流动资产中，固定资产 3,558.89 万元，无形资产 126.61 万元。

2、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游族信息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	3,859.27	905.84	2,953.44	2,953.44
运输设备	581.08	93.32	487.76	487.76
其他	184.67	66.97	117.70	117.70
合计	4,625.02	1,066.12	3,558.89	3,558.89

从上表可以看出，游族信息固定资产主要是由电子设备及运输设备构成，游族信息办公场所主要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房屋所有权证编号	房屋地址	租赁面积
1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紫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沪房地闵（2010）第028376	上海市紫秀路100号2号楼3层A室，3号楼3层、8-10层	4611.34平方米
2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蓝天创业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沪房地嘉（2012）第009598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银翔路655号第4层406室	113.96平方米
3	上海亨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嘉真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沪房地嘉（2008）第009565	嘉定区金沙江路3131号1幢2层2175室	5平方米
4	上海游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智慧岛数据产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沪房地崇（2008）第001478	上海市崇明县陈家镇瀛东村53号3幢211室	30平方米

除上述租赁房产外，游族信息子公司亨游信息还向上海灿虹企业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租赁房产用于办公，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该等租赁房产尚未取得出租方上海灿虹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房屋所有权证书或其他权利证明文件，该等租赁合同的效力存在不确定性。此外，享游信息目前正处于业务快速发展期，员工数量持续增加，目前正积极寻找其他办公地点。游族信息实际控制人林奇先生承诺，若因上述租赁瑕疵导致游族信息及其子公司产生任何损失的，由其全部承担。

3、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信息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1）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信息及其子公司共登记了 27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发证日	登记号
1	软著登字第 0156123 号	游族三十六计网页游戏软件[简称：三十六计]V1.0	游族信息	2009.7.23	2009SR029124
2	软著登字第 0207013 号	游族十年网页游戏软件[简称：十年]V1.0	游族信息	2010.4.28	2010SR018740
3	软著登字第 0227049 号	游族十年一剑网页游戏软件[简称：十年一剑]V1.0	游族信息	2010.8.3	2010SR038776
4	软著登字第 0276281 号	游族海岛度假网页游戏软件[简称：海岛度假]V1.0	游族信息	2011.3.15	2011SR012607
5	软著登字第 0279041 号	游族三十六计 2 网页游戏软件[简称：三十六计 2]V1.0	游族信息	2011.3.28	2011SR015367

序号	证书编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发证日	登记号
6	软著登字第0278990号	游族七十二变网页游戏软件[简称：七十二变]V1.0	游族信息	2011.3.28	2011SR015316
7	软著登字第0355815号	游族一代宗师网页游戏软件[简称：一代宗师]V1.0	游族信息	2011.12.8	2011SR092141
8	软著登字第0362177号	游族 9787 网页游戏大本营平台软件[简称：9787 平台]V1.0	游族信息	2011.12.21	2011SR098503
9	软著登字第0368320号	游族铃铛网门户网站平台软件 V1.0	游族信息	2012.1.4	2012SR000284
10	软著登字第0388277号	游族大将军网页游戏软件[简称：大将军]V1.0	游族信息	2012.3.15	2012SR020241
11	软著登字第0401551号	游族大侠传网页游戏软件[简称：大侠传]V1.0	游族信息	2012.4.27	2012SR033515
12	软著登字第0423676号	游族幻世英雄录移动游戏软件[简称：幻世英雄录]V1.0	游族信息	2012.6.27	2012SR055640
13	软著登字第0434153号	U 武侠社交游戏软件[简称：U 武侠]V1.0	游族信息	2012.7.23	2012SR066117
14	软著登字第0439036号	侠物语社交游戏软件[简称：侠物语]V1.0	游族信息	2012.8.6	2012SR071000
15	软著登字第0465231号	游族轩辕变网页游戏软件[简称：轩辕变]V1.0	游族信息	2012.10.16	2012SR097195
16	软著登字第0487641号	游族萌江湖手机游戏软件[简称：萌江湖]V1.0	游族信息	2012.12.5	2012SR119605
17	软著登字第0487642号	游族女神之翼手机游戏软件[简称：女神之翼]V1.0	游族信息	2012.12.5	2012SR119606

序号	证书编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发证日	登记号
18	软著登字第0556100号	游族驭仙手机游戏软件[简称：驭仙]V1.0.	游族信息	2013.5.27	2013SR050338
19	软著登字第0556334号	游族十年一剑手机游戏软件[简称：十年一剑]V2.0.6	游族信息	2013.5.28	2013SR050572
20	软著登字第0556877号	游族《一代宗师》手机游戏软件[简称：一代宗师]V1.0	游族信息	2013.5.29	2013SR051115
21	软著登字第0569388号	游族大侠传手机游戏软件[简称：大侠传手机游戏]V1.0.	游族信息	2013.7.4	2013SR063626
22	软著登字第0572410号	游族铁王座手机游戏软件[简称：铁王座]V1.0.	游族信息	2013.7.16	2013SR066648
23	软著登字第0589536号	游族骑士战歌网页游戏软件[简称：骑士战歌]V1.0	游族信息	2013.8.13	2013SR083774
24	软著登字第0590557号	游族女神联盟网页游戏软件[简称：女神联盟]V1.0	游娱信息	2013.8.14	2013SR084795
25	软著登字第0590541号	游娱七雄前传网页游戏软件[简称：七雄前传]V1.0	游娱信息	2013.8.14	2013SR084779
26	软著登字第0600483号	游娱天使之战网页游戏软件[简称：天使之战]V1.0	游娱信息	2013.9.3	2013SR094721
27	软著登字第0580237号	享游仙侠联盟手机游戏软件[简称：仙侠联盟]V1.0	享游信息	2013.7.26	2013SR074475

（2）商标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信息及其子公司共取得 10 项注册商标专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内容	注册证号	注册人	有效期	他项权利	取得方式	核定使用商品
1		8062686	游族信息	2011.3.28-2021.3.27	无	原始取得	第 41 类
2		8679384	游族信息	2011.10.7-2021.10.6	无	原始取得	第 42 类
3		9593075	游族信息	2012.7.14-2022.7.13	无	原始取得	第 41 类
4	奇经八脉	9593055	游族信息	2012.7.14-2022.7.13	无	原始取得	第 41 类
5	一代宗师	9593064	游族信息	2012.7.14-2022.7.13	无	原始取得	第 41 类
6	一骑当先	9968184	游族信息	2012.11.21-2022.11.20	无	原始取得	第 41 类
7	大将军	10464987	游族信息	2013.3.28-2023.3.27	无	原始取得	第 41 类
8	 (香港)	302195505	游族信息	2012.3.20-2022.3.19	无	原始取得	第 41 类
9	 (台湾)	01537660	游族信息	2012.9.16-2022.9.15	无	原始取得	第 41 类
10	 (澳门)	N/064213	游族信息	2012.12.28-2019.12.28	无	原始取得	第 41 类

(3) 域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信息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27 个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域名注册人	域名类型	有效至
1	17etg.com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3 年 11 月 24 日
2	17etg.cn	游族信息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2013 年 11 月 24 日
3	Uuzuapp.com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4 年 3 月 22 日

序号	域名	域名注册人	域名类型	有效至
4	Uuzu.asia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4年5月31日
5	Uuzu.net.cn	游族信息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2014年6月21日
6	Uuzublog.com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4年8月24日
7	A135.net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4年8月30日
8	Fh77.net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4年8月30日
9	Fp121.com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4年8月30日
10	S169.net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4年8月30日
11	Zb121.net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4年8月30日
12	Shinianonline.com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4年10月14日
13	Lingdang.com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5年1月31日
14	游族.com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5年2月3日
15	游族.net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5年2月3日
16	游族.cn	游族信息	国内顶级域名	2015年2月3日
17	游族.公司	游族信息	国内顶级域名	2015年2月3日
18	游族.网络	游族信息	国内顶级域名	2015年2月3日
19	游族.中国	游族信息	国内顶级域名	2015年2月3日
20	Youzu.cn	游族信息	CNNIC 域名	2015年3月16日
21	Youzu.com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5年5月23日
22	Uuzuonline.net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5年6月4日
23	Fh77.com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6年4月3日
24	9787.com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6年4月9日
25	Uuzuonline.com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6年4月15日
26	Uuzu.com	游族信息	国际顶级域名	2016年7月19日
27	Uuzu.cn	游族信息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2016年12月3日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游族信息及其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保证或委托贷款，亦不存在为股东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信息主要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3.8.31
应付账款	1,644.63
预收款项	169.74
应付职工薪酬	2.54
应交税费	4,412.98
其他应付款	8.81
其他流动负债	1,566.35
流动负债合计	7,805.04
预计负债	96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936.6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6.63
负债合计	9,701.68

八、业务资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的规定，从事增值电信业务的企业必须取得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批准颁发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此外，根据《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和《互联网出版管理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从事互联网游戏的发行及运营等业务需要具备《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和《互联网出版许可证》。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信息已经取得经营业务必需的许可资质证明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一）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公司名称	证书编码	经营范围	有效期限	发证机关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沪网文【2012】0815-108 号	利用信息网络经营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	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1 月	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二）互联网出版许可证

公司名称	证书编码	经营范围	有限期限	发证机关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出网证（沪）字 33 号	互联网游戏出版	2011 年 4 月 7 日至 2021 年 4 月 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

（三）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公司名称	证书编码	业务种类	有限期限	发证机关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沪 B2-20090105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2009 年 12 月 9 日至 2014 年 12 月 8 日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九、游族信息 100%股权评估情况**（一）资产评估机构及人员**

本次重组的评估机构为中企华评估，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为张齐虹和胡奇。

（二）评估方法及评估结论

本次重组的评估机构中企华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游族信息全部股权进行评估，不同评估方法对应的评估结果及评估结论具体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8 月 31 日，游族信息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1,444.19 万元，评估价值为 29,604.45 万元，增值额为 8,160.26 万元，增值率为 38.05%；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10,007.02 万元，评估价值为 10,007.02 万元，无增减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1,437.17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9,597.43 万元，增值额为 8,160.26 万元，增值率为 71.35%。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

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6,715.28	16,715.28	-	-
非流动资产	4,728.90	12,889.17	8,160.26	172.56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202.00	4,128.28	3,926.28	1,943.71
固定资产	3,544.21	3,669.16	124.95	3.53
无形资产	126.61	4,235.64	4,109.03	3,245.42
长期待摊费用	150.80	150.8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5.28	705.28	-	-
资产总计	21,444.19	29,604.45	8,160.26	38.05
流动负债	8,110.39	8,110.39	-	-
非流动负债	1,896.63	1,896.63	-	-
负债合计	10,007.02	10,007.02	-	-
净资产 (所有者权益)	11,437.17	19,597.43	8,160.26	71.35

2、收益法评估结果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8 月 31 日，游族信息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1,444.19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为 10,007.02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11,437.17 万元（账面价值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评估后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86,696.73 万元，增值 375,259.56 万元，增值率 3281.05%。

3、评估结论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得到的游族信息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9,597.43 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得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86,696.73 万元，差异 367,099.30 万元，差异率为 1873.20%。

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评估结果出现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分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即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股东权益价值的

方法。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出发，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两种方法的估值对企业价值的显化范畴不同，平台、服务、营销、团队、资质、客户等无形资产难以在资产基础法中逐一计量和量化反映，而收益法则能够客观、全面的反映被评估单位的价值。因此造成两种方法评估结果存在较大的差异。

游族信息是一家行业内领先的集网页网络游戏、移动网络游戏研发和运营一体化的游戏公司，具有“轻资产”的特点，其固定资产投入相对较小，账面值不高，而企业的主要价值除了固定资产、营运资金等有形资源之外，也考虑了企业所享受的各项优惠政策、业务网络、服务能力、研发能力、人才团队、品牌优势等重要的无形资产。而资产基础法仅对各单项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进行了评估，不能完全体现各个单项资产组合对整个公司的贡献，也不能完全衡量各单项资产间的互相匹配和有机组合因素可能产生出来的整合效应。而公司整体收益能力是企业所有环境因素和内部条件共同作用的结果。鉴于本次评估目的，收益法评估的途径能够客观合理地反映游族信息的价值。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的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三）收益法评估方法的具体说明

1、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

（1）收益法说明

本次采用收益法对游族信息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即以未来若干年度内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作为依据，采用适当折现率折现后加总计算得出营业性资产价值，然后再加上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长期股权投资价值，减去有息债务得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收益法预测，采用合并口径数据。合并数据由游族信息及其全资子公司游娱信息组成。主要是由于：

- ① 游娱信息系游族信息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没有独立的营运平台、业务网络

和服务能力，游戏产品及运营渠道主要依赖于母公司游族信息，因此与母公司一起合并预测。

② 享游信息系游族信息的控股子公司，由于成立时间较短，未来年度以研发为主，且尚未有游戏产品推出，对未来盈利预测难以合理量化，因此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其价值在长期股权价值中考虑。

③ 游族香港系游族信息在 2013 年 5 月于香港注册的全资子公司，由于游族信息尚未对其实际投资（授权股本 1 万港元），截至评估基准日，该公司尚未开展经营活动，故本次评估值为零。

（2）评估模型

本次评估采用未来收益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模型。

① 计算公式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有息债务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价值+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其中：经营性资产价值按以下公式确定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值=明确的预测期期间的自由现金流量现值+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自由现金流量现值

明确的预测期期间是指从评估基准日至企业达到相对稳定经营状况的时间。

② 预测期的确定

根据游族信息的实际状况及企业经营规模，预计游族信息在未来几年公司业绩会稳定增长，据此，本次预测期选择为 2013 年 9 月至 2018 年，以后年度收益状况保持在 2018 年水平不变。

③ 收益期的确定

根据对游族信息所从事的经营业务的特点及公司未来发展潜力、前景的判断，考虑游族信息历年的运行状况、人力状况、研发能力等均比较稳定，可保持长时间的经营，本次评估收益期按永续确定。

④ 自由现金流量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自由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预测期内每年）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⑤ 终值的确定

对于收益期按永续确定的，终值公式为：

$P_n = R_{n+1} \times \text{终值折现系数}$ 。

R_{n+1} 按预测期末年现金流调整确定。

⑥ 年中折现的考虑

考虑到自由现金流量全年都在发生，而不是只在年终发生，因此自由现金流量折现时间均按年中折现考虑。

⑦ 折现率的确定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

公式： $WACC = K_e \times E / (D+E) + K_d \times D / (D+E) \times (1-T)$

式中： K_e ：权益资本成本；

K_d ：债务资本成本；

T ：所得税率；

$E/(D+E)$ ：股权占总资本比率；

$D/(D+E)$ ：债务占总资本比率；

其中： $K_e = R_f + \beta \times R_{Pm} + R_c$

R_f =无风险报酬率；

β =企业风险系数；

R_{Pm} =市场风险溢价；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⑧ 溢余资产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游族信息的溢余资产主要为溢余的货币资金。

⑨ 非经营性资产价值的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企业经营性收益无直接关系的，未纳入收益预测范围的资产及相关负债。

⑩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由于游族信息采用合并口径数据预测，合并数据由游族信息及其全资子公司游娱信息组成，故长期股权投资价值只包括享游信息。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享游信息进行了整体评估，并按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乘以实际持股比例确定评估值。

⑪ 有息债务价值的确定

有息债务主要是指游族信息向金融机构或其他单位、个人等借入款项及相关利息，截至评估基准日游族信息无有息债务。

2、收益法评估假设

（1）一般假设

①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

② 游族信息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游族信息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③ 除非另有说明，游族信息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不会出现影响游族信息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④ 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⑤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⑥ 本次评估报告以产权人拥有评估对象的合法产权为假设前提。

⑦ 由企业提供的与评估相关的产权证明文件、财务报表、会计凭证、资产清单及其他有关资料真实、合法、完整、可信。被评估单位或评估对象不存在应提供而未提供、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其他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或有事项或其他事项。

⑧ 评估师未对各种设备在评估基准日时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做技术检测，评估师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 and 运行记录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实地勘察作出的判断。

（2）特殊假设

① 游族信息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营运模式、

合作分成比例等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且在未来可预见的时间内公司按提供给评估师的发展规划进行发展，生产经营政策不做重大调整。

② 有关利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③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先进性保持目前的水平。

④ 游族信息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互联网出版许可证》、《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本次评估以认证期满后仍可继续获相关资质为前提。

⑤ 游族信息于 2011 年 6 月 10 日取得《软件企业认定证书》并每年进行年审，本次评估以未来年度年审合格为前提。

⑥ 游族信息于 2011 年 11 月 2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期限为三年，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期满后可以继续重新认定。本次评估假设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期满后仍可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⑦ 截至评估报告出具日，游族信息的全资子公司游娱信息的“软件企业”资质尚在申请办理过程中，本次评估假设游娱信息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在 2013 年年内取得“软件企业”资质，税务机关减免税收的备案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⑧ 假设委估无形资产权利的实施是完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的，不会违反国家法律及社会公共利益，也不会侵犯他人任何受国家法律依法保护的权力。

3、预测期的收益预测

（1）营业收入的预测

本次评估对于游族信息未来营业收入的预测是根据其目前的经营状况、竞争情况及市场销售情况等因素综合分析的基础上进行的。

游族信息未来年度的收入来源于网页网络游戏及移动网络游戏的运营收入。

① 网页网络游戏运营收入预测

网页网络游戏运营收入主要来源于自主运营的官网收入及联合运营收入，自主运营的官网收入主要来自于企业自有平台（Youzu.com 及 9787.com）；联合运营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各大运营商联合运营的分成收入。

I、不同运营模式下收入的确认原则

目前游族信息运营模式主要包括自主运营和联合运营，游戏收入按运营模式的不同确认方法分为全额法和净额法。

全额法：自主运营模式采用全额法，即业务收入为运营获得的全部游戏流水（即全部收入金额）。

净额法：与运营商联运收入的确认方式为净价法，即运营获得的全部游戏流水扣除合作分成后的收入。

II、游戏流水计算公式

月游戏流水=月付费用户×ARPU 值

月付费用户=月活跃登陆用户×付费率

III、运营指标分析及预测

i 月活跃登陆用户

月活跃登陆用户指每个月至少登陆一次的游戏用户。游族信息的主要游戏产品上线初期处于高位之后开始逐步下降，与游戏生命周期曲线较为接近。

ii 付费率

付费率是实际付费用户数量占活跃用户的比率。历史年度游族信息游戏产品

的付费率在 0%-10%之间波动，当游戏达到稳定期后曲线较为稳定。

付费率=付费用户/活跃用户

iii 付费用户

历史年度游族信息游戏推出后，在测试期、成长期爆发较快，一般在 1-3 个月进行大规模的用户推广，随着用户的增加，付费用户数量增加也把游戏的收入逐步推到高点。在测试期、成长期推到用户高点后，按照能够维持高点流水的用户量进行继续推广，游戏在生命周期的 8-12 个月内，维持相对较平稳的收入，然后随着推广用户数量减少，付费用户数量的逐渐下降，游戏进入退化期，一般持续 2-10 个月，流水开始逐步下降最终退出运营。

iv ARPU 值

根据游族信息历史年度网络游戏 ARPU 值情况分析，通常在发布游戏的前 1-3 个月 ARPU 值较低，2-8 个月逐渐趋于峰值，以后年度基本稳定，预测年度考虑未来年度游戏行业竞争形势的影响，同时根据每款游戏的市场状况及研发运营团队的配置及经验，对不同游戏的 ARPU 值做了预测。

对于现有游戏，未来年度游戏产品涉及的各项运营指标，是游族信息结合历史年度游戏运营指标水平，结合未来竞争形势预测的。

同时，根据企业的发展规划，企业每年都要推出 3-4 款精品产品，截至评估基准日尚有 4 款网页网络游戏在研，部分游戏已经通过企业内部 GR 评定准备上线发行。未来销售收入预测是基于目前运营产品及新开发产品推广计划，即根据未来年度每年上线运营产品及每种产品计划采用的运营模式、参考已上线产品运营指标的变化趋势，同时将企业的产品分为优秀产品及普通产品，根据产品的不同类型及研发团队研发能力、运营团队的历史业绩，根据不同的层次，分别计算确定未来年度各种运营产品的设计运营模式下的单品种运营收入，然后汇总得出全部产品的运营收入。

② 移动网络游戏收入预测

游族信息未来年度收入来源于游戏的运营收入，游戏运营收入来源于通过iOS、安卓平台发布游戏的自营及联运分成收入。

I、不同运营模式收入的确认原则

目前游族信息移动网络游戏运营模式主要包括自主运营和联合运营，游戏收入按运营模式的不同确认方法分为全额法和净额法。

安卓平台下自主运营模式采用全额法，即业务收入为运营获得的全部游戏流水（即全部收入金额）。iOS 平台下自主运营采用净额法，即业务收入为运营获得的全部游戏流水扣除渠道费后确认。

与运营商联运收入的确认方式为净额法，即运营获得的全部游戏流水扣除合作分成后的收入。

II、游戏流水计算公式

月游戏流水=月付费用户×ARPU 值

月付费用户=月活跃登陆用户×付费率

III、运营指标分析及预测

i 月活跃登陆用户

月活跃登陆用户指每个月至少登陆一次的游戏用户。游族信息的主要游戏产品上线初期处于高位之后开始逐步下降，与游戏生命周期曲线较为接近。

ii 付费率

付费率是实际付费用户数量占活跃用户的比率。历史年度游族信息的付费率在 2%-10%之间波动，当游戏达到稳定期后曲线较为稳定。

付费率=付费用户/活跃用户

iii 付费用户

历史年度游族信息游戏推出后，在测试期、成长期爆发较快，一般在 1-3 个月进行大规模的用户推广，随着用户的增加，付费用户数量增加也把游戏的收入逐步推到高点。在测试期、成长期推到用户高点后，按照能够维持高点流水的用户量进行继续推广，游戏在生命周期的 6-10 个月内，维持相对较平稳的收入，然后随着推广用户数量减少，付费用户数量的逐渐下降，游戏进入退化期，一般持续 2-10 个月，流水开始逐步下降最终退出运营。

iv ARPU 值

根据游族信息历史年度移动网络游戏 ARPU 值统计，通常在发布游戏的前 1-3 个月 ARPU 值较低，2-8 个月逐渐趋于峰值，以后年度基本稳定，预测年度考虑未来年度游戏行业竞争形势的影响，同时根据每款游戏的市场状况及研发运营团队的配置及经验，对不同游戏的 ARPU 值做了预测。

对于现有游戏，未来年度游戏涉及的各项运营指标，是企业结合历史年度游戏运营指标水平，结合未来竞争形势预测的。

同时，根据企业的发展规划，企业每年都要推出 4-5 款产品，截至评估基准日尚有 7 款移动网络游戏在研，部分游戏已经通过企业内部 GR 评定准备上线发行。未来销售收入预测是基于目前运营产品及新开发产品推广计划，即根据未来年度每年上线运营产品及每种产品计划采用的运营模式、参考已上线产品运营指标的变化趋势，同时将企业的产品分为优秀产品及普通产品，根据产品的不同类型及研发团队研发能力、运营团队的历史业绩，根据不同的层次，分别计算确定未来年度各种运营产品的设计运营模式下的单品种运营收入，然后汇总得出全部产品的运营收入。

③ 营业收入预测小结

本次评估根据数据库资料整理分析，以历史数据为基础，同时在综合考虑行业的发展趋势及游族信息核心竞争力、经营状况等因素的基础之上，预测未来年度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9-12月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网页网络游戏	18,878.36	63,801.65	76,380.30	88,314.62	96,022.35	99,030.44
移动网络游戏	2,716.28	18,410.90	24,854.72	31,068.40	37,282.08	40,078.23
其他	1.00	5.00	5.00	5.00	5.00	5.00
合计	21,595.64	82,217.56	101,240.02	119,388.02	133,309.43	139,113.68

I、预测期内营业收入预测过程

游戏企业对于游戏产品的研发、排期推广需根据市场的变化时刻监测，以做到每一款新游戏的推出都能够尽可能的适应市场，从而达到最佳运营效果，这也是游族信息多年来游戏发行成功的关键因素之一。本次营业收入预测根据游族信息 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游戏排期计划，对排期内的每一款游戏做了预测。对于 2015 年至 2017 年游族信息的营业收入预测，是以历史数据为基础，同时在综合考虑行业的发展趋势及本公司核心竞争力、经营状况等因素的基础之上预测得出的。

2013 年 9-12 月及 2014 年度纳入游族信息发行计划的主要游戏产品的付费用户数、游戏流水及 ARPU 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游戏类别	项目	2013年 1-9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网页网络游戏	付费用户（万人次）	100.23	235.23	140.67	16.46
	流水（万元）	41,743.21	120,127.14	86,813.92	11,821.45
	ARPU（元/人次）	416	511	617	718
移动网络游戏	付费用户（万人次）	16.83	119.14	72.19	8.13
	流水（万元）	3,770.20	31,978.97	23,158.36	3,061.98
	ARPU（元/人次）	224	268	321	377

报告期内游戏产品的 ARPU 值逐年上升主要是因为以下两个原因：（i）游戏初期，处于成长阶段，ARPU 较低，随着用户付费习惯的培养，ARPU 逐步提高；（ii）游戏末期，随着新引入玩家数量的降低，游戏内活跃玩家比例提高，付费率相对提高，付费比重提高。

2013 年 9-12 月及 2014 年度纳入游族信息发行计划的主要游戏产品的收入预测结果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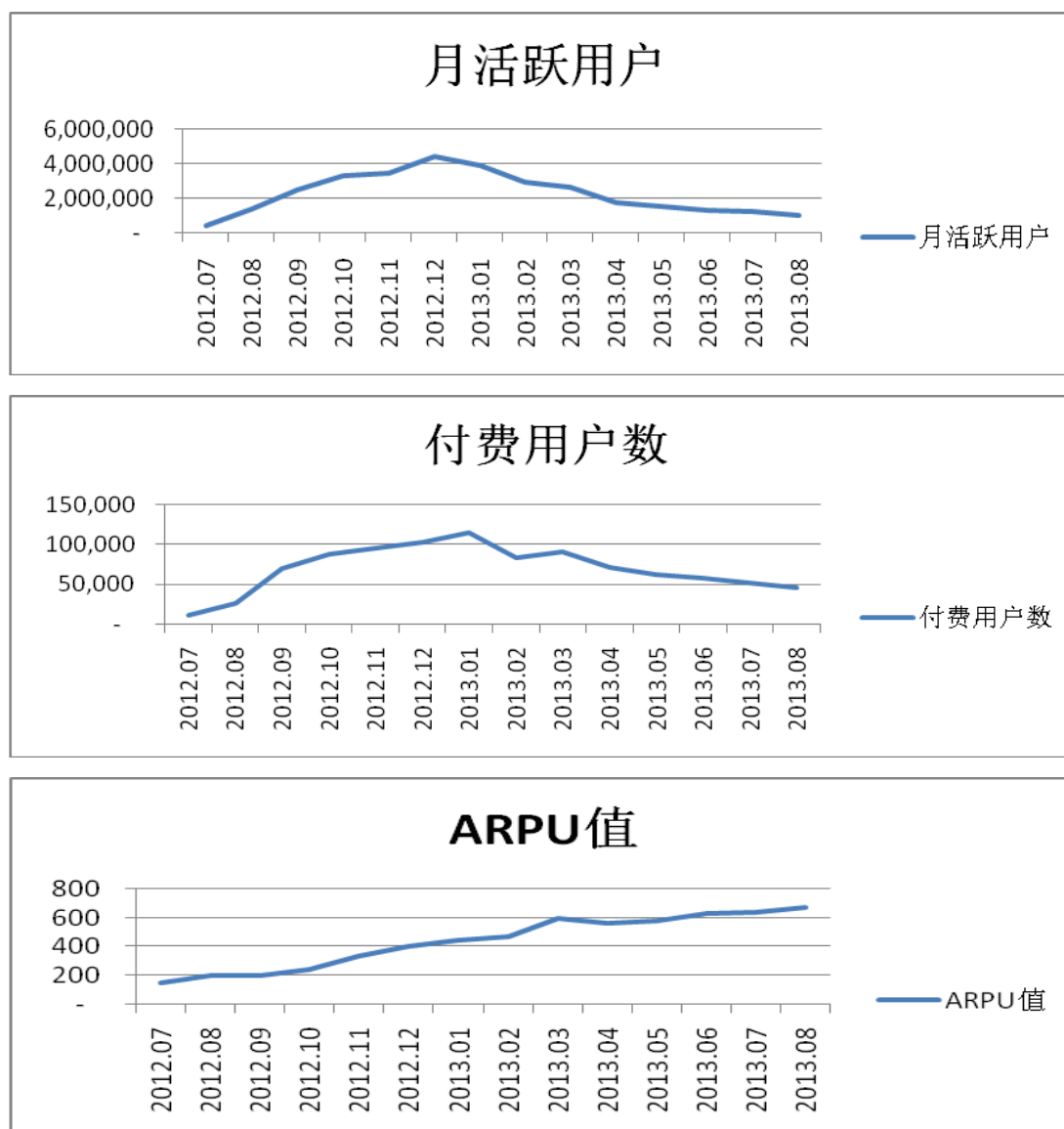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分类	产品	所处阶段	2013 年 9-12 月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网页游戏	十年一剑	运营期	72.60	85.30	-	-
网页游戏	三十六计	运营期	136.03	248.07	-	-
网页游戏	一骑当先	运营期	118.69	276.09	-	-
网页游戏	一代宗师	运营期	396.07	223.23	-	-
网页游戏	大侠传	运营期	3,560.72	2,430.80	-	-
网页游戏	大将军	运营期	4,942.29	3,472.49	156.06	-
网页游戏	侠物语	运营期	243.81	45.64	-	-
网页游戏	轩辕变	运营期	223.54	57.97	-	-
网页游戏	女神联盟	运营期	8,797.67	29,166.84	5,492.58	-
网页游戏	Pre_WFS_QSZG	开发尾期	386.95	6,942.88	584.56	-
网页游戏	Pre_WFS_DJJ	准备期	-	8,693.56	3,865.10	-
网页游戏	Pre_WRD_DHD	开发初期	-	6,973.62	14,157.03	2,612.89
网页游戏	Pre_WRD_Xgame	开发初期	-	5,185.16	23,281.83	4,973.75
移动网络游戏	萌江湖	运营期	1,830.10	2,074.53	38.86	-
移动网络游戏	Pre_MRD_XXLM	准备封测	338.32	2,976.70	413.66	-
移动网络游戏	Pre_MRD_XKLM	开发中期	18.82	3,410.34	767.52	-
移动网络游戏	Pre_MRD_CLZJ	开发中期	-	2,623.77	2,230.59	70.32
移动网络游戏	Pre_MRD_TWZ	开发尾期	184.35	5,668.01	1,099.29	-
移动网络游戏	Pre_MRD_01	准备期	-	446.74	3,383.84	518.33
移动网络游戏	Pre_MRD_ZQJL	开发初期	-	996.90	1,874.86	113.50
移动网络游戏	Pre_MFS_NSLM	准备期	-	8.87	2,775.93	859.20
移动网络游戏	其他游戏收入	运营期	344.69	205.03	-	-
合计			21,594.64	82,212.56	60,121.73	9,148.00

II、具体游戏产品预测举例—《大侠传》

游族信息及评估师对该款已上线运营游戏产品的业务数据进行了统计分析。对该款游戏自 2012 年 7 月上线至评估基准日的影响业务流水的包括月活跃用户、付费用户数、月 ARPU 值等各运营指标进行了分析，从中找出各项指标的运行规律和趋势；同时通过对该款游戏的市场表现、游戏玩法及受众群体的分析，结合对目前国内网页网络游戏品种的市场周期分析，确定该款游戏的生命周期、目前所处发展阶段。

该款游戏的具体历史指标如下：



从大侠传用户指标趋势图可以看出，大侠传经过一年多的运营和市场反应，目前处于稳定期末，从而确定大侠传作为一款市场表现优异的网页网络游戏产品，

预计于 2014 年退出市场。

通过分析生命周期的各阶段特性，确定用户规模、付费用户、用户 ARPU 值等各项指标，进而确定游戏产品的各月流水及分成收入。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分 类	月份	2013.09	2013.10	2013.11	2013.12	2014.01	2014.02	2014.03	2014.04	2014.05	2014.06	2014.07	2014.08	2014.09	2014.10	2014.11	2014.12
自 主 平 台 运 营	月活跃用户（万人）	17.00	17.15	13.52	7.28	6.88	6.29	4.59	4.47	3.41	1.53	1.41	1.35	1.33	1.32	1.31	0.91
	月付费用户（万人）	0.60	0.69	0.61	0.34	0.32	0.30	0.22	0.22	0.17	0.08	0.07	0.07	0.07	0.07	0.07	0.05
	ARPU（元/人）	800	818	850	850	860	860	860	860	860	860	860	860	860	860	860	860
	流水（万元）	476.10	561.08	517.07	284.77	276.96	256.04	188.67	185.33	142.90	64.95	60.30	58.49	57.98	58.06	58.42	40.93
	分成比例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官网分成收入（万元）	476.10	561.08	517.07	284.77	276.96	256.04	188.67	185.33	142.90	64.95	60.30	58.49	57.98	58.06	58.42	40.93
联 合 平 台 运 营	月活跃用户（万人）	72.68	65.99	58.69	50.91	41.98	33.23	24.46	12.47	4.91	3.51	2.47	1.63	0.87	0.77	0.71	0.69
	月付费用户（万人）	2.91	2.64	2.55	2.23	1.86	1.49	1.11	0.57	0.23	0.16	0.12	0.08	0.04	0.04	0.03	0.03
	ARPU（元/人）	600	620	630	639	650	650	650	650	650	650	650	650	650	650	650	650
	流水（万元）	1,744.33	1,636.56	1,605.81	1,427.20	1,208.90	966.49	718.38	369.90	147.25	106.14	75.61	50.22	27.23	24.15	22.69	22.06
	分成比例	26%	26%	26%	26%	26%	26%	26%	26%	26%	26%	26%	26%	26%	26%	26%	26%
	分成收入（万元）	447.26	419.63	411.75	365.95	309.97	247.82	184.20	94.85	37.76	27.22	19.39	12.88	6.98	6.19	5.82	5.66
	海外分成收入（万元）	27.06	23.26	12.97	13.81	8.20	5.95	4.20	2.95	1.74							
	联运收入合计	474.32	442.89	424.72	379.75	318.18	253.76	188.40	97.80	39.49	27.22	19.39	12.88	6.98	6.19	5.82	5.66

（2）营业成本预测

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 IDC 服务费、CDN 服务费、广告费、服务器折旧、职工薪酬、CPS 分成、版权金费用、著作权费用、劳务费及分成款等费用组成。未来年度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成本的预测如下：

① IDC 服务费

IDC 服务费主要为游戏产品服务器机架、带宽租赁费、技术服务费等。

② 云服务及 CDN 服务费

云服务是指在互联网上提供的各项增值服务，主要包括租用网络宽带；CDN 服务是尽可能避开互联网上有可能影响数据传输速度和稳定性的瓶颈和环节，使内容传输的更快、更稳定。由于业务的相关性，本次将云服务及 CDN 服务费合并测算。

③ 广告费

主要为游族信息自主运营的广告费用。随着产品推出节奏加快、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预计未来几年广告费比例有所增加。

④ 折旧

折旧是指企业用于运营的固定资产每年的折旧额。

按固定资产价值及其相应的折旧年限和残值率进行预测。

⑤ CPS

CPS 主要为游戏《三十六计》的推广分成款。

⑥ 版权金及著作权

版权金主要为《一骑当先》的版权金摊销，著作权主要为《三十六计》的著作权购买费用摊销，未来年度按照剩余摊销年限摊销。

⑦ 分成款

主要为代理游戏《一骑当先》的收入分成，按照历史年度比例预测。

（3）营业税金及附加的预测

营业税金及附加包括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费和河道管理费。

根据上海市嘉定区国家税务局沪国税嘉六[2013]000108 号文审批，游族信息自 2013 年 2 月 1 日起取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游族信息的相关联合运营业务改缴增值税，税率为 6%、17%。

游族信息的营业税按应税营业收入 5%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交流转税的 1%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应交流转税的 5%计缴，河道管理费按应交流转税的 1%计缴。

（4）销售费用的预测

游族信息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工资、折旧、会务费、差旅费及其他等费用。

人工工资包括工资、奖金、劳务费等，参考游族信息人事部门提供的未来年度人工需求量因素，并考虑近几年当地社会平均工资的增长水平，预测未来年度员工人数、工资总额。

企业缴纳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保费用以及住房公积金等，上述各项费率以法律法规规定的比率计缴，计算基数为当期工资总额。

对于累计折旧的测算，除了现有存量资产外，以后各年为了维持正常经营，随着业务的增长，需要每年投入资金新增资产或对原有资产进行更新，根据固定资产的未来投资计划（未来年度的资本形成的固定资产），来测算年折旧。

差旅费、会务费、业务招待费等费用根据业务量的增加每年以一定比例增长。其余费用结合企业未来营业规模，对未来各年度进行预测。

（5）管理费用的预测

游族信息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工资、折旧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费用。

人工工资包括工资、奖金、劳务费等，参考人事部门提供的未来年度人工需求量因素，并考虑近几年当地社会平均工资的增长水平，预测未来年度员工人数、工资总额。

企业交纳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保费用以及住房公积金等，上述各项费率以法律法规规定的比率计缴，计算基数为当期工资总额。

对于累计折旧和摊销的测算，除了现有存量资产外，以后各年为了维持正常经营，随着业务的增长，需要每年投入资金新增资产或对原有资产进行更新，根据固定资产的未来投资计划（未来年度的资本形成的固定资产），来测算年折旧和摊销。

差旅费、办公费、业务招待费等费用根据业务量的增加每年以一定比例增长。其余费用结合企业未来营业规模，对未来各年度进行预测。

（6）财务费用的预测

本次评估中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模型，企业自由现金流量不计算财务费用。

（7）营业外收支的预测

游族信息 2010 年至 2013 年 1-8 月的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代扣代缴税款手续费收入等，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公益性捐赠支出，除增值税退税收入和一定比例的税收返还奖励政策外其他项目未来是否发生具有不确定性，故不予预测。

未来预测年度的增值税退税收入，主要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

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游族信息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由于该政策未明确税收优惠截止日期，出于谨慎性考虑，本次评估考虑游族信息在2013年—2016年可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游娱信息在2013年—2016年可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游族信息与上海蓝天经济城发展有限公司签定的协议书，游族信息2013年预测期内将享受地方财政给予一定比例的税收返还奖励政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该笔奖励返还已全部收到。

（8）所得税的预测

游族信息于2011年11月28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期限为三年。本次评估假设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期满后仍可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上海市嘉定区国家税务局第六税务所沪地税嘉六[2011]000006号文审批，游族信息享受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税收优惠：2011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2年度至2014年度减按12.5%计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15%的所得税率及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的优惠政策。

综上，游族信息2013年9—12月及2014年度按12.5%计征企业所得税，2015年及以后年度按15%进行计算，并考虑了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

截至评估报告出具之日，游族信息全资子公司游娱信息的“软件企业”资质尚在申请办理过程中。游娱信息承诺在2013年年内取得“软件企业”资质，税务

机关减免税收的备案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本次评估假设游娱信息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在 2013 年年内取得“软件企业”资质，税务机关减免税收的备案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在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据此政策及企业的财务经营状况，游娱信息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3 年—2017 年。

4、折现率的确定

（1）无风险收益率的确定

根据 Wind 资讯查询评估基准日银行间市场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10 年期）的平均收益率确定。

（2）权益系统风险系数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_U$$

式中： β_L ：有财务杠杆的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β_U ：无财务杠杆的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t：被评估单位的所得税税率；

D/E：被评估单位的目标资本结构。

查询可比上市公司的有财务杠杆风险系数，根据各对应上市公司的资本结构将其还原为无财务杠杆风险系数。

根据 Wind 资讯查询的沪深 A 股股票 100 周互联网信息服务业、无线电信服务业类似上市公司 Beta 计算确定。

结合企业经营后运行的时间及贷款情况、管理层未来的筹资策略、可比上市公司的资本结构等确定企业的 Beta。

（3）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对于一个充分风险分散的市场投资组合，投资者所要求的高于无风险利率的回报率。

由于国内证券市场是一个新兴而且相对封闭的市场。一方面，历史数据较短，并且在市场建立的前几年投机气氛较浓，市场波动幅度很大；另一方面，目前国内对资本项目下的外汇流动仍实行较严格的管制，再加上国内市场股权割裂的特有属性，因此，直接通过历史数据得出的股权风险溢价不具有可信度。而在成熟市场中，由于有较长的历史数据，市场总体的股权风险溢价可以直接通过分析历史数据得到。因此国际上新兴市场的风险溢价通常也可以采用成熟市场的风险溢价进行调整确定。

即：市场风险溢价=成熟股票市场的基本补偿额+国家风险补偿额。

（4）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是根据待估企业与所选择的对比企业在企业特殊经营环境、企业规模、经营管理、抗风险能力、特殊因素所形成的优劣势等方面的差异进行的调整系数。

（5）预测期折现率的确定

① 计算权益资本成本

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成本。

$$K_e = R_f + \beta \times MRP + R_c$$

$$= 13.55\%$$

② 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 K_e \times E / (D+E) + K_d \times D / (D+E) \times (1-T)$$

由于企业无有息负债， $K_d=0$ ，则 $WACC=K_e=13.55\%$ 。

5、评估值的计算过程及评估结论

收益期内各年预测自由现金流量折现考虑，从而得出企业的营业性资产价值。

计算结果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9-12 月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至永续
息前税后 净利润	11,714.14	38,695.97	45,130.63	52,249.09	51,619.89	51,171.55	51,077.81
加：折旧及摊 销	378.12	1,299.23	1,394.48	1,552.61	1,641.67	1,361.27	1,472.08
减：资本性支 出	1,008.00	1,016.00	1,455.00	1,523.00	1,219.00	1,113.00	1,575.50
营运资金需求 净增加	-902.90	1,286.41	935.81	923.12	732.72	344.09	0.00
净现金流量	11,987.16	37,692.80	44,134.31	51,355.58	51,309.84	51,075.73	50,974.38
折现率年限	0.17	0.83	1.83	2.83	3.83	4.83	
折现率	13.55%	13.55%	13.55%	13.55%	13.55%	13.55%	13.55%
折现系数	0.98	0.90	0.79	0.70	0.61	0.54	3.99
各年净现金流 量折现值	11,735.96	33,905.42	34,962.29	35,828.12	31,524.62	27,636.10	203,551.76
预测期 经营价值	379,144.27						

（1）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被评估单位的溢余资产主要为溢余的货币资金，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2）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本次评估无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为诉讼事项所产生的预计负债，预计负债采用成本法评估。

（3）长期股权投资价值的确定

由于游族信息采用合并口径数据预测，合并数据由游族信息及其全资子公司游娱信息组成，则长期股权投资价值只包括享游信息。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享游信息进行了整体评估，并按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乘以实际持股比例确定评估值。

6、收益法评估结果

（1）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价值+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2）付息债务价值的确定

截至评估基准日，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无有息债务。

（3）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386,696.73 万元

7、本次收益法评估增值较高的原因说明

本次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较其净资产增值较高，主要原因为：

1、游族信息的主要价值除了固定资产、营运资金等有形资源外，还包括业务网络、服务能力、管理技术、人才团队、品牌优势等重要的无形资产。鉴于本次评估的目的，更看重的是游族信息未来的经营状况和获利能力，收益法评估值要显著高于单纯评估企业的各项有形资产价值。

2、游族信息的研发、运营及管理团队经验丰富。游族信息团队的丰富经验是游族信息得以成功的关键，该团队有着多年成功的网页网络游戏研发、运营及管理经验和较强的行业影响力。

3、游族信息拥有相当的用户基础。游族信息现已经拥有了一批稳定忠诚的游戏用户并在逐步扩大，不但为游族信息带来了过去三年业绩的高速增长，同时也为游族信息未来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基础。

4、研运一体的上下游协同优势。作为研运一体的游戏公司，游族信息研发人员和运营人员可以在公司内部进行交流，而不需要分别隔离于研发商和运营商两端，这不但省去了运营人员与研发人员之间较为复杂和冗长的沟通链条，也给了研发人员以接近市场，快速反应满足用户需求的条件。此外，研发部门可以借助直接运营带来的玩家直接反馈，提升对玩家数据、偏好等的精准把握，从而对自身的游戏研发形成积极的促进作用。通过自主运营，研发企业也可以获得更多的利润，用以扩张产品线、加大研发投入，进而为公司的更快发展奠定基础。

十、游族信息未来盈利预测的可实现性说明

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3 号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游族信息 2013 年、2014 年预测实现的营业收入为 61,201.22 万元及 83,184.18

万元，预测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7,834.21 万元和 38,746.65 万元。考虑到以下因素，上述盈利预测具有较强的可实现性。

（一）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市场前景良好

从网络游戏发展阶段来看，传统的客户端网络游戏经过十余年的发展，经历了最开始的引进国外作品的产业培育期到主要厂商开始自主研发的起步期，再到盈利模式不断变化、自主研发水准大大增强的快速发展期等时期，已经开始进入调整期；而新兴的网页网络游戏、移动网络游戏等游戏形式刚刚跨过起步期，行业自主研发占据主导地位，业内公司不断摸索业务模式，开展全方位的竞争，正处在快速发展时期。

根据 2012 年中国游戏产业报告，2013 年至 2017 年间，网页游戏市场销售收入将从 113 亿元增长至 236.8 亿元，复合增长率可达 20.32%；移动游戏市场销售收入将从 51.6 亿元增长至 122.4 亿元，复合增长率达 24.10%，市场前景广阔。

（二）游族信息是国内领先的集研发和运营于一体的网络游戏厂商

根据易观最新发布的《2013 年第三季度中国网页游戏市场监测报告》，游族信息在网页网络游戏开发商中排名第三（按照 2013 年第三季度分成后营收规模计算），占据 8.5% 的市场份额。较高的行业市场占有率，一方面说明游族信息的盈利能力正在不断加强，另一方面也使得游族信息在行业内更具有影响力，可进一步增强其品牌优势与用户认可度。

游族信息凭借在网页网络游戏研发及运营方面的深厚经验积累，积极布局移动网络游戏研发及运营业务，已取得良好的成绩。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游族信息已推出 4 款移动网络游戏，其中，《大侠传》、《十年一剑》及《一代宗师》三款移动网络游戏为原有成功网页网络游戏的移植题材，《萌江湖》为全新题材。2013 年 1-8 月游族信息移动网络游戏营业收入达 5,309.99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达 13.44%。

从游族信息现有网页网络游戏产品和移动网络游戏产品中所积累的用户数据分析，效果营销，广告投放等数据来看，网页网络游戏与移动网络游戏存在着许多相通之处，有相似的用户生命周期、游戏用户规模和收入规模。未来，游族信息将继续借助在网页网络游戏领域取得的经验和优势，大力提升移动网络游戏研发在自主研发中的比重，进一步扩大在移动游戏市场的占有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信息有 7 款移动网络游戏已立项，部分游戏已处于后期测试阶段，即将上线，移动网络游戏业务已处于快速发展阶段。

（三）游族信息游戏产品储备充足，收入及净利润具有较强的可预测性

盈利预测期内，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已上线运营的游戏产品在 2013 年 9-12 月及 2014 年度预测的收入占 2013 年 9-12 月及 2014 年全部预测的收入的比重约为 94.10%和 46.32%。上述游戏产品中《大将军》、《大侠传》及《女神联盟》构成了预测收入的主要部分，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大将军》、《大侠传》尚处于稳定期，2013 年 9-12 月及 2014 年可带来可观的收益；同时，游族信息于 2013 年 7 月推出的《女神联盟》，上线三个月，累计充值金额已达 7,900 万元，成为构成 2013 年 9-12 月及 2014 年盈利预测收入的主力游戏产品。

此外，2013 年 9-12 月及 2014 年至少有 4 款网页网络游戏及 7 款移动网络游戏进行测试并发布，充足的游戏产品数量也成为盈利预测实现的有利保证。

有关游族信息 2013 年 9-12 月及 2014 年游戏产品收入预测请详见本节“九、游族信息 100%股权评估情况”。

综上，游族信息盈利预测是在其所处行业具有良好的前景、已上线游戏具有较强的可预测性及充足的项目储备的基础上做出的，具有较高的可实现性。

十一、游族信息股权最近三年内进行增资或者交易的情况说明

（一）游族信息 100%股权最近三年曾进行资产评估的情况

除本次交易外，游族信息 100%股权最近三年未进行过资产评估。

（二）游族信息股权最近三年内进行增资或者交易的情况说明

游族信息股权最近三年内曾进行五次股权转让和一次增资，具体情况如下表：

1、股权转让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转让价格
1	2010 年 8 月 4 日	丁波羚	林奇、宋辰、朱伟松、李竹	600	600
2	2011 年 6 月 23 日	宋辰	林奇、崔荣、付迎	200	300
3	2011 年 12 月 23 日	林奇	一骑当先、敬天爱人	70	70
4	2013 年 6 月 28 日	李竹、付迎、武汉光谷博润、常州博润、天津博润	一骑当先	213.740767	11,940
5	2013 年 7 月 8 日	一骑当先	上海畅麟、苏州松禾	107.4	12,500

2、增资情况

序号	增资时间	增资方	增资价格
1	2012 年 1 月 11 日	武汉光谷博润、常州博润、天津博润	每元注册资本 27 元

3、本次评估值与前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差异说明

（1）前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作价情况说明

2010 年 8 月，游族信息进行第一次股权转让，转让作价系交易双方参考游族信息当时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综合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时，游族信息仅设立 1 年，因此交易双方确定交易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 1 元。

2011 年 6 月，游族信息进行第二次股权转让，转让作价系交易双方参考游族

信息当时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综合协商确定。2010 年游族信息的净利润为 74.77 万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游族信息的每股净资产为 0.82 元。考虑转让方宋辰作为公司原高管的贡献，交易双方确定交易价格为每元注册资本 1.5 元。

2011 年 12 月，游族信息进行第三次股权转让，本次转让系控股股东林奇对于高管团队实施的股权激励，转让双方分别为控股股东和游族信息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设立的持股公司，因此本次交易作价确定为每元注册资本 1 元。

2012 年 1 月，游族信息实施第一次增资，引入战略投资者武汉光谷博润、常州博润及天津博润。依据游族信息经营状况及未来盈利状况，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作价为每元注册资本 27 元，游族信息整体估值为 2.7 亿元，相对于游族信息 2011 年净利润 1,266.23 万元的估值作价倍数（PE）约为 21 倍。

2013 年 6 月、7 月，游族信息进行了第四次、第五次股权转让，上述股权转让的原因是游族信息高管持股公司一骑当先出于看好游族信息的发展前景，拟从外部投资者股东处回购部分股权，同时通过出售部分股权的方式从其他投资者处进行融资。上述两次股权转让是游族信息高管团队主导的，意在通过股权增持体现高管团队对游族信息发展的贡献，加强对高管团队的激励。因此 2013 年的两次股权转让具有特定的背景和目的，由交易双方协商作价，并未进行资产评估，估值作价考虑了游族信息 2012 年业绩情况、投资者的投资成本、投资回报率、游族信息管理团队贡献等因素，由交易双方综合协商确定。

游族信息 2012 年净利润为 3,746.64 万元，第四次股权转让作价折合为每元注册资本 55.86 元，公司整体估值为 6 亿元，相对于 2012 年净利润的估值作价倍数（PE）约为 16 倍。从投资回报率来看，出让方李竹对游族信息投资期三年，投资回报约 48 倍。出让方武汉光谷博润、常州博润、天津博润对于游族信息投资期一年，投资回报率约 122%。上述投资回报未考虑投资分红因素。

游族信息第五次股权转让作价折合为每元注册资本 116.38 元，公司整体估值为 12.5 亿元，相对于 2012 年净利润的估值作价倍数（PE）约为 33 倍。本次股权

转让作价系交易双方在考虑游族信息的发展前景、行业地位、研发实力及管理团队能力的基础上综合协商确定。

（2）本次交易估值与前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作价差异说明

① 本次交易估值与 2012 年 1 月之前的股转转让及增资价格差异较大，主要系游族信息资本积累的增加及盈利能力的持续增强所致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游族信息净资产为 2,171.55 万元，本次评估基准日为 2013 年 8 月 31 日，基准日游族信息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2,023.87 万元。可见，2012 年以来游族信息资本积累速度较快，为游族信息业务发展及业绩增长得到更加可靠、更加可持续的财务状况及资本结构的支持和保障。

受益于网络游戏行业高速增长，游族信息研发运营的游戏数量不断增加并陆续推出精品游戏，自设立以来游族信息盈利能力大幅提升，业绩呈爆发式增长，导致本次交易估值与 2012 年 1 月之前的股转转让及增资价格存在较大差异。

游族信息设立以来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数据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1-8 月
营业收入	493.48	3,407.26	8,614.60	17,351.97	39,523.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92.20	74.77	1,266.23	3,746.64	16,305.69

② 2013 年的两次股权转让具有特定的背景和特定的目的，与本次交易存在明显的区别

2013 年两次股权转让是游族信息高管团队主导的，意在通过股权增持体现高管团队对游族信息发展的贡献，从而加强对高管团队的激励，且上述两处股权转让价格系交易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确定，因此未进行评估。

本次交易估值系以评估机构出具的以收益法评估的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并

由交易对方对于游族信息 2013 年至 2016 年的业绩进行承诺。2013 至 2016 年游族信息预测并由管理层承诺的净利润分别为 28,571.71 万元，38,695.97 万元，45,130.63 万元和 52,249.09 万元。

此外，2013 年的两次股权转让对价全部为现金，支付节奏较快。本次股权转让的对价为上市公司股份，且本次交易所获的股份对价中占比 91.60% 的股份需锁定三年。

③ 本次交易评估作价与近期市场类似交易作价基本可比

近期上市公司收购游戏类标的公司的估值水平如下表所示，收购的平均动态市盈率倍数为 14.01 倍。本次交易估值为 386,696.73 万元，相对于游族信息 2013 年预测净利润的动态市盈率倍数为 13.89 倍，与市场同类型交易作价基本可比。

单位：万元

上市公司	收购的标的公司	收购的标的公司 100%股权评估值	基准日	基准日当年 预测净利润	作价倍数 (PE)
博瑞传播	漫游谷	148,000.00	2012 年 8 月 31 日	12,514.42	11.83
掌趣科技	动网先锋	81,009.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	5,708.43	14.19
华谊兄弟	银汉科技	132,697.13	2013 年 6 月 30 日	10,976.06	12.09
中青宝	美峰数码	70,500.00	2013 年 6 月 30 日	4,500.00	15.67
神舟泰岳	天津壳木	122,093.74	2013 年 6 月 30 日	8,068.54	15.13
天舟文化	神奇时代	125,400.00	2013 年 6 月 30 日	8,615.01	14.56
顺荣股份	三七玩	320,833.33	2013 年 7 月 31 日	22,000.00	14.58
平均					14.01
梅花伞	游族信息	386,696.73	2013 年 8 月 30 日	27,834.21	13.89

注：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并购案例的公告资料。顺荣股份案例数据为依据交易预案中的预估值计算得出。

综上所述，综合考虑游族信息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股权转让的背景及目的、股权转让对价支付方式等，本次交易评估作价与前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作价存在的较大差异具有合理性。

十二、本次交易股权符合转让条件的说明

游族信息的股东已分别承诺其依法对游族信息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

同时，所有交易对方已做出承诺，保证游族信息是依据中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并已取得其设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一切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所有该等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有效，并不存在任何原因或事由可能导致上述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失效。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信息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

此外，由于本次交易游族信息 100%股权将全部注入上市公司，因此不涉及需要其他股东同意的情况。

十三、其他情况说明

（一）游族信息涉及的相关诉讼说明

1、2013 年 8 月 8 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向游族信息出具了案号为（2013）海民初字第 22312 号的传票，北京畅游就游族信息在其游戏产品中使用“轩辕剑”注册商标并以此进行游戏推广事宜，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该等诉讼事项发生后，游族信息高度重视并积极采取了整改措施，删除了相关游戏中的“轩辕剑”注册商标标识并立即停止了以此进行游戏推广的行为。同时，游族信息积极与北京畅游进行沟通，并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与北京畅游签署了《和解协议》。2013 年 10 月 9 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核发了（2013）海民初字第 22312 号《民事裁定书》，准许北京畅游撤诉。

2、2013 年 9 月 17 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向游族信息出具了案号为（2013）海民初字第 22741 号的传票，北京畅游就游族信息未经许可在其游戏产品中使用查良镛先生（笔名“金庸”）作品部分元素事宜，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该等涉诉事项发生后，游族信息立即对其已在运营中的全部游戏产品进行了自查与整改，删除了相关游戏产品中已使用的金庸相关作品元素。游族信息与北京畅游、完美世界（北京）软件有限公司、查良镛先生（笔名“金庸”）等相关权利人已达成和解意向。2013年10月14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核发了（2013）海民初字第22741号《民事裁定书》，准许北京畅游撤诉。

3、2013年9月21日，游族信息收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传票，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以下简称“奥多比公司”）就游族信息未经奥多比公司授权即擅自复制、安装并商业使用了其依法享有著作权的 Adobe Illustrator 计算机软件侵犯了奥多比公司依法享有的著作权事宜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13）闵民三（知）初字第468号）。

该等涉诉事项发生后，游族信息高度重视，积极开展公司内部自查与整改，并主动联系 Adobe 经销商购买运营所需的正版软件。

对于上述三起诉讼事宜，游族信息已确认合计 960 万元的预计负债。

为了维护交易完成之后的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游族信息实际控制人林奇先生承诺：

（1）将督促游族信息购买正版软件作为生产经营的工具，使游族信息在知识产权方面规范操作。

（2）如因涉诉事项造成的游族信息的经济损失高于立信会计师对游族信息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113951号《审计报告》中因涉诉事项所计提预计负债总额的，由林奇向游族信息偿还高于预计负债部分的经济损失。

（3）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评估基准日后的任何时间内，若因游族信息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评估基准日前除上述涉诉事项以外的其他知识产权方面的不规范操作，被相关权利人起诉或追索赔偿的，林奇愿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六节 发行股份情况

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发行包括向林奇等 8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向不超过 10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一）发行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为林奇、朱伟松、一骑当先、畅麟烨阳、李竹、苏州松禾、敬天爱人、崔荣。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

（三）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为 20.06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其中，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发行完成前上市公司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对本发行价格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发行数量也将相应调整。

（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

依据上市公司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 8 名交易各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 192,770,051 股，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股份（股）
1	林奇	100,865,270
2	朱伟松	26,921,335
3	一骑当先	25,367,214
4	上海畅麟	11,759,239
5	李竹	8,674,646
6	苏州松禾	7,516,436
7	敬天爱人	6,281,644
8	崔荣	5,384,267
合计		192,770,051

最终发行数量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五）股份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和交易对方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函，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以游族信息股权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安排如下：

交易对方	锁定期	说明
林奇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不转让	交易完成后，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一骑当先、畅麟、阳、苏州松禾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不转让	持有游族信息股权不满 12 个月
朱伟松、崔荣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不转让	作为游族信息高级管理人员，为了盈利预测的可实现性，自愿锁定 36 个月
李竹、敬天爱人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转让，之后在 2014 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解禁所获股份 35%的股份，2015 年承诺利润	持有游族信息股权满 12 个月，为了盈利预测业绩对赌的可实现性，自愿分批解锁所持的股

	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份 35%的股份， 2016 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 份 30%的股份	份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承诺，若交易对方所认购股份的锁定期的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交易对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二、配套融资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配套融资发行的股份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对象

本次配套融资拟向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境内产业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投资者以及其他合法投资者等。

（三）发行价格

本次配套融资的定价基准日为梅花伞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不低于 18.06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在本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重组的核准批文后，由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市场情况，并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与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本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四）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9,000 万元，按照本次募集资金发行底价计算，向其他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7,131,782 股。在上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数量作相应调整。

（五）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交易募集的配套融资拟用于扩充游族信息网络游戏产品的研发及运营，配套融资成功后，募集资金不得以任何形式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投向请参见“第十节 董事会就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三、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分析及测算依据”。

（六）锁定期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向不超过 10 名投资者发行股份的锁定期按相关法规规定办理。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及控制权变化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8,293.99 万股。根据交易方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拟发行 19,277.01 万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拟发行股份数不超过 2,713.18 万股。交易完成后，林奇将持有本公司 10,086.53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达 33.31%，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发股数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梅花实业	3,873.85	46.71%	-	3,873.85	12.79%
其他社会公众股股东	4,420.14	53.29%	-	4,420.14	14.60%
林奇	-	-	10,086.53	10,086.53	33.31%
朱伟松	-	-	2,692.13	2,692.13	8.89%
一骑当先	-	-	2,536.72	2,536.72	8.38%
畅麟烨阳	-	-	1,175.92	1,175.92	3.88%
李竹	-	-	867.46	867.46	2.86%
苏州松禾	-	-	751.64	751.64	2.48%
敬天爱人	-	-	628.16	628.16	2.07%
崔荣	-	-	538.43	538.43	1.78%
其他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	-	-	2,713.18	2,713.18	8.96%
合计	8,293.99	100.00%	21,990.18	30,284.17	100.00%

备注：上述配套融资后的股本结构测算基于以下几点：

- 1、配套融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9,000 万元；
- 2、假定配套融资发行价格为发行底价（即 18.06 元/股）。

四、本次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比较

本次发行前后本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8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完成后 (备考数)	交易前	交易完成后 (备考数)
总资产	64,504.66	48,600.13	68,724.73	37,17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所有者权 益	21,963.88	38,941.32	23,417.30	34,13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每股净资 产（元/股）	2.65	1.29	2.82	1.13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交易前	交易完成后 (备考数)	交易前	交易完成后 (备考数)
营业收入	80,893.54	39,523.46	82,548.58	17,351.97
利润总额	-1,833.42	18,438.27	705.49	3,921.74

项目	2013年8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完成后 (备考数)	交易前	交易完成后 (备考数)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1,441.14	16,305.69	492.97	3,746.64
基本每股收益(元 /股)	-0.174	0.54	0.059	0.12

从上表可以看出，如果本次交易得以实施，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明显增加，每股收益显著提升。

第七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重大资产出售协议》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13 年 10 月 22 日，本公司与厦门梅花签署《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书》。

（二）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拟出售资产以评估值为定价依据，拟出售资产的价格由交易双方在评估值的基础上协商确定。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 3460 号评估报告书，以 2013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本次交易的拟出售资产评估值为 269,174,431.18 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同意确定拟出售资产的价格为 269,174,431.18 元。

厦门梅花应以货币方式一次性将拟出售资产的对价支付至上市公司指定的账号。

（三）资产交付或过户的时间安排

1、交易双方在《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生效后，共同以书面方式确定交割日，并自交割日起，按照《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办理交割手续。

2、为确保本次重组顺利完成交割，上市公司应于交割日前，完成拟出售资产中除梅花（晋江）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江梅花”）100%股权以外的其他资产和负债以截至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作价增资或以其他合法方式注入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则变为厦门梅花的子公司）晋江梅花的全部工商变更手续（以下简称“增资晋江梅花”）。晋江市鑫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江鑫盛”）6%股权的交割还需同时满足《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

厅关于扩大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通知》（闽政办〔2010〕221号）规定¹。

在交割日上市公司将晋江梅花 100%的股权直接交付给厦门梅花并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和过户手续。

3、上市公司与厦门梅花应自交割日后且厦门梅花按照《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约定支付了相关款项后五个工作日内，将上市公司持有的晋江梅花 100%股权交付给厦门梅花，晋江鑫盛 6%股权待可转让之日（2014 年 7 月 26 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完成股权过户至晋江梅花的工商变更手续。厦门梅花及晋江梅花应配合交付事宜并于上述股权交付后与上市公司共同配合办理该等股权的过户手续。

（四）拟出售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拟出售资产实现的损益及因其他原因而减少或者增加的净资产的部分均由上市公司享有。

上市公司及厦门梅花应在全部拟出售资产交割完成后的十五日内，聘请审计机构对拟出售资产期间损益进行审计，相关审计机构应当在交割完成后四十五日内出具报告。

（五）人员安置

上市公司与厦门梅花确认，对于上市公司所有职工，按照以下约定进行安置：

1、按照“人随资产走”的原则，与拟出售资产相关的所有员工（包括所有相关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普通员工，但交易对方同意继续聘用的除外）的劳动和社保关系，均由晋江梅花承担和安置。该等职工可以随拟出售资产到晋江梅花工作，

¹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扩大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的通知》（闽政办〔2010〕221号），晋江鑫盛 6%的股权自成立之日起两年内不得转让，故上述股权的过户不受《重大资产出售协议》有关增资晋江梅花及资产交割日之约定所限，上述股权应于可转让之日（2014 年 7 月 26 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完成股权由上市公司过户至晋江梅花的工商变更手续。上述股权自评估基准日至增资晋江梅花工商变更手续完成之日期间的损益及股东的权利义务均由上市公司享有并承担；自增资晋江梅花的工商变更手续完成之日起至过户至晋江梅花的工商变更手续完成之日止，除名义股东由上市公司担任外，损益及作为实际出资人的权利义务均由晋江梅花实际享有及承担。

或与上市公司自愿解除劳动关系。与拟出售资产相关的全部离退休职工、全部下岗职工（如有）涉及到的养老、医疗等所有关系均由晋江梅花承担和安置。

2、除交易对方同意继续聘用的上市公司职工外，自上市公司增资晋江梅花的工商变更手续完成之日起上市公司与其所有员工解除劳动关系，并由晋江梅花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规定给予补偿及赔偿，相关费用（如需）在劳动合同解除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同时，由晋江梅花与同意随资产至晋江梅花工作的职工建立新的劳动关系，并根据个人实际情况，合理安排岗位。

3、对于交易对方同意继续聘用的上市公司职工，在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另行安排其工作。

4、在工商变更手续完成后，上市公司应向晋江梅花移交厦门梅花同意继续聘用的上市公司职工名单及相关资料，并在交割日前，协助晋江梅花办理与该等职工聘用有关的备案和登记手续。

5、增资晋江梅花的工商变更手续完成后，上市公司应支付而尚未支付的所有工资及福利、社保等一切费用（如有）均由晋江梅花负责支付。上市公司与员工之间的全部已有或潜在的劳动纠纷等，均由晋江梅花负责解决和承担全部责任。

6、厦门梅花承担的安置责任包括：根据上市公司职工的选择，晋江梅花依法接收上市公司职工并妥善处理一切相关事宜，以及承担相关的费用等。厦门梅花为上市公司职工安置的最终和连带责任人，即若晋江梅花不能对上市公司职工按照《重大资产出售协议》进行安置，厦门梅花须承担责任，相关权利人可直接要求厦门梅花承担责任。

7、上市公司增资晋江梅花的工商变更手续完成日前，晋江梅花应与上市公司职工签订新劳动合同，新劳动合同自工商变更手续完成日起生效；自新劳动合同生效之日起，上市公司与上市公司职工的原劳动关系终止。

8、上市公司应在增资晋江梅花的工商变更手续完成后合理期限内促成晋江

梅花办理完毕上市公司职工安置所需的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养老金、保险金过户在内一切安置上市公司职工所需手续。

9、上市公司子公司（晋江梅花在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则变为厦门梅花的子公司，除晋江梅花外的其他子公司（不包括晋江鑫盛）在上市公司增资晋江梅花的工商变更手续完成后变为晋江梅花子公司）聘用人员继续保持其与该等子公司的劳动关系，不因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工商变更手续完成而发生变化。

10、对于上市公司在增资晋江梅花的工商变更手续完成中及之后根据上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和法律规定须向职工支付的有关赔偿或补偿费用，由晋江梅花承担。

（六）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于以下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 1、上市公司董事会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 2、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 3、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条件一经实现，《重大资产出售协议》即生效。

（七）协议附带的任何形式的保留条款和前置条件

《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中无任何形式的保留条款和前置条件。

（八）违约责任条款

《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重大资产出售协议》所规定的义务或在《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中所作的陈述与保证与事实不符或有遗

漏，即构成违约。

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追究违约方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违约方应依《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约定和法律规定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因其违约行为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为避免损失而支出的合理费用）。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13年10月22日，本公司与林奇、朱伟松、一骑当先、畅麟烨阳、李竹、苏州松禾、敬天爱人、崔荣8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签署了《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

（二）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3466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13年8月31日为基准日，本次交易的拟购买资产游族信息100%股权的评估值为3,866,967,300元。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游族信息100%股权作价3,866,967,300元。

（三）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对价全部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本次交易作价及支付方式具体见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对价总额（元）	发股数（股）
1	林奇	2,023,357,317.13	100,865,270
2	朱伟松	540,041,988.56	26,921,335
3	一骑当先	508,866,325.83	25,367,214

4	上海畅麟	235,890,340.60	11,759,239
5	李竹	174,013,409.64	8,674,646
6	苏州松禾	150,779,723.21	7,516,436
7	敬天爱人	126,009,797.33	6,281,644
8	崔荣	108,008,397.71	5,384,267
合计		3,866,967,300	192,770,051

（四）资产交付或过户的时间安排

1、本公司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后，及时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项下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并且最迟应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后三个月内实施完毕。

2、本公司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开始办理相关交割手续。如《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各方不能就交割启动时点达成一致，交割应于本协议生效后的第五个工作日启动。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有义务促使游族信息最迟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后一个月内办理完毕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使林奇、朱伟松、一骑当先、畅麟烨阳、李竹、苏州松禾、敬天爱人、崔荣所持游族信息的股权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

4、为完成上述股权过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各方应履行或促使游族信息履行相应的手续，并制作、准备和签署必需的文件。

5、在游族信息股权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后十个工作日内，由上市公司聘请具备相关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发行进行验资，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上市公司聘请的具备相关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是拟购买资产交割完成的必要非充分证据。

（五）拟购买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各方在交割日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拟购买资产期间损益进行审计，相关审计机构应在交割日后四十五个工作日内出具报告，林奇、朱伟松、一骑当先、畅麟烨阳、李竹、苏州松禾、敬天爱人、崔荣应在相关审计报告出具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期间损益的支付工作。

2、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拟购买资产盈利的，则盈利部分归上市公司享有；拟购买资产亏损的，则由林奇、朱伟松、一骑当先、畅麟烨阳、李竹、苏州松禾、敬天爱人、崔荣以连带责任方式共同向上市公司或游族信息以现金方式补足，在亏损数额经审计确定后的十个工作日内由林奇、朱伟松、一骑当先、畅麟烨阳、李竹、苏州松禾、敬天爱人、崔荣支付到位。

（六）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

-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上市公司董事会批准；
-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 3、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条件一经实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即生效。

（七）协议附带的任何形式的保留条款和前置条件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中无任何形式的保留条款和前置条件。

（八）违约责任条款

-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协议所规定的义

务或在协议中所作的保证与事实不符，即构成违约。

2、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3、违约方应依《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和法律规定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因违约方的该等违约行为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为避免损失而支出的合理费用）。

4、上市公司须严格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将承诺的发行认购股份有效支付或登记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名下，每迟延一天承担千分之一的迟延金。

三、《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2013年10月22日，本公司与林奇、朱伟松、一骑当先、畅麟烨阳、李竹、苏州松禾、敬天爱人、崔荣8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二）盈利预测承诺期及净利润预测数

本次交易的盈利预测承诺期为2013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8名交易对方承诺游族信息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特指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取得的政府补助以外的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分别不低于28,571.71万元，38,695.97万元，45,130.63万元和52,249.09万元。

（三）实际盈利数的确定

本次交易完成后，于盈利预测承诺期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以后，上市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约定的游族信息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以确定在上述保证期限内游族信息实际实现的净利润。

（四）盈利预测补偿的承诺与实施

若经审计的承诺利润在盈利预测承诺期内未能达到，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应以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1、补偿方式

若经审计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预测净利润在盈利预测承诺期内未能达到，则上市公司应在其年度报告披露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召开董事会，确定以人民币 1.00 元总价回购并注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量（以下简称“回购注销”）。

若《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约定经审计的承诺净利润在盈利预测承诺期内未能达到，则上市公司应在其年度报告披露后的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补偿上市公司。

2、补偿股份数量及其调整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按以下公式计算确定（三年累计补偿的上限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总量）：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当年累计预测净利润数-当年实际累计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预测净利润数总和×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本次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

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之间按照如下比例计算各自应当补偿股份数：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游族信息股权比例÷发

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游族信息股权比例之和。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回购实施日，如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因发生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导致调整变化，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四年累计补偿的上限将根据实际情况随之进行调整。在各年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五）减值测试及补偿安排

在承诺年度期限届满时，上市公司应聘请经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认可的并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拟购买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在公告前一年度年报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出具减值测试结果。如拟购买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发行价格，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应向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另行补偿。有关会计师事务所的费用由上市公司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各承担一半。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方向上市公司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为：拟购买资产期末减值额/每股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股份补偿数量以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认购股份总数为限。假如上市公司在承诺年度实施分红、转增或送股分配的，则另需的补偿股份数进行相应调整。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应在专项审计报告及减值测试结果均正式出具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履行相应的补偿义务，但用于补偿的股份数量不得超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因《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获得的发行认购股份总数（包括分红、转增或送股的股份）。

第八节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

（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属于国家鼓励发展产业

本次交易的拟购买资产为游族信息 100%股权，游族信息的主营业务为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的开发及运营，经营业务均属文化产业下的网络游戏业务。

本次并购符合国家大力发展文化产业、鼓励已上市文化企业通过并购做大做强的产业政策：

（1）文化部于 2009 年 9 月 10 日发布了《文化部关于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在游戏业方面，该指导意见提出，增强游戏产业的核心竞争力，推动民族原创网络游戏的发展，提高游戏产品的文化内涵。鼓励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网络游戏技术、电子游戏软硬件设备，优化游戏产业结构，提升游戏产业素质，促进网络游戏、电子游戏、家用视频游戏的协调发展。鼓励游戏企业打造中国游戏品牌，积极开拓海外市场。

（2）国务院办公厅于 2009 年 9 月 26 日发布了《文化产业振兴规划》，该规划提出，要加快发展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印刷复制和数字内容等重点文化产业；推动跨地区、跨行业联合或重组，促进资源整合和结构调整，着力培育一批骨干文化企业和战略投资者，提高产业集中度；发展新兴文化业态，支持开发移动文化信息服务、数字娱乐产品等增值业务，为各种便携显示终端提供内容服务。

（3）中央宣传部、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以及证监会等部门于 2010 年 3 月

19 日联合发布了《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的指导意见》（银发[2010]94 号），提出加强适合于创业板市场的中小文化企业项目的筛选和储备，支持其中符合条件的企业上市。

（4）2011 年 3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要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增强文化产业整体实力和竞争力。推进文化产业结构调整，大力发展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印刷复制、演艺娱乐、数字内容和动漫等重点文化产业，培育骨干企业，扶持中小企业，鼓励文化企业跨地域、跨行业、跨所有制经营和重组，提高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

（5）2011 年 11 月，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到 2020 年，文化产业将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整体实力和国际竞争力亦显著增强。要在重点领域实施一批重大项目，推进文化产业结构调整，发展壮大出版发行、影视制作、印刷、广告、演艺、娱乐和会展等传统文化产业，加快发展文化创意、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和动漫游戏等新兴文化产业。鼓励有实力的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培育文化产业领域战略投资者。

（6）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于 2012 年 2 月 15 日发布了《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提出加快发展文化创意、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动漫游戏等新兴文化产业。加快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提高我国出版、印刷、传媒、影视、演艺、网络、动漫游戏等领域技术装备水平，增强文化产业核心竞争力。

2、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本次拟购买资产不属于高能耗、高污染的行业，不涉及环境保护问题，均不存在违反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3、本次交易不涉及土地管理相关问题

本次拟购买资产无自有土地使用权，办公场所系通过租赁方式使用，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国家关于土地管理方面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的情形。

4、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反垄断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等相关规定，梅花伞本次购买游族信息 100% 股权的行为，不构成行业垄断行为。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事项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法规，亦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等相关规定。

（二）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以发行股份上限 21,990.18 万股计算（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梅花伞的股本将由 8,293.99 万股变更为 30,284.17 万股，社会公众股股数为 16,323.79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53.90%，不低于 25%，本公司股票仍具备上市条件。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本公司股票不具备上市条件。

（三）本次交易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在本次交易中，本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中企华评估对拟出售资产和拟购买资产进行评估，并以其评估结果作为拟出售资产和拟购买资产的定价依据。中企华评估及其经办评估师与本公司、游族信息以及拟出售资产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均没有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其出具的评估报告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科学的原则。上市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认为本次评估假设前提和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选取得当，资产定价原则符合公允的市场原则，标的资产的定价合理、公允。

本次交易中梅花伞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发行 A 股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06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不低于 18.06 元/股。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定价公允性的具体分析参见本报告书“第九节 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分析”。

（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梅花伞合法拥有拟出售资产的相关权属，设定抵押的相关资产已全部取得抵押权人的同意函，该抵押事项对出售资产的交易不存在实质障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已经偿还的债务以及已取得相关债权人出具债务转移同意函的债务，共占截至基准日债务总额的 83.84%。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负债整体转移的事项仍在进行中，若本次重组资产交割时仍存在未同意转移的负债，王安邦承诺如下：本次重组完成后，若因未能取得债权人或担保权人关于上市公司债务或担保责任转移的同意函，致使上市公司被相关权利人要求履行偿还义务或被追索责任的，王安邦先生将承担相应的责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已取得下属非全资子公司江西天宝矿业有限公司、厦门苏兹诺服饰产业有限公司、SUSINO（UK）LTD.、晋江市鑫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声明书，拟出售资产中的股权资产出售不存在重大障碍。

根据游族信息的工商登记材料，林奇、朱伟松、崔荣、李竹、一骑当先、敬天爱人、畅麟烨阳、苏州松禾合计持有游族信息的 100%股权，该等交易对方已分别出具承诺函，保证合法拥有游族信息股权的完整权利，有权转让其持有的游族信息股权；该部分股权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任何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文件、股东协议、合同、承诺或安排，亦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并且保证上述状态持续至游族信息股权变更登记至梅花伞下时，该等交易对方拥有游族信息的股权是真实的，不存在为他人代持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五）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通过本次交易，本公司拟出售原有全部资产和负债，并发行股份购买盈利能力较强的游戏业务资产，从而改善公司资产质量，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游族信息的游戏产品研发及运营、销售业务将全部注入上市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六）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完成后，林奇将获得上市公司控股权，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林奇已出具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规定，对梅花伞实施规范化管理，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梅花伞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梅花伞造成经济损失的，将向梅花伞进行赔偿。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相关规定。

（七）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公司章程》的框架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相应的议事规则，并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从制度上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规范运作和依法行使职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公司章程进行全面修订，并依法依规对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以及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适当调整，以适应本次重组后的业务运作及法人治理要求，继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条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及《修改重组办法的问题与解答》规定

《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自控制权发生变更之日起，上市公司向收购人购买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100%以上的，除符合本办法第十条、

第四十二条规定的要求外，上市公司购买的资产对应的经营实体持续经营时间应当在 3 年以上，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上市公司购买的资产属于金融、创业投资等特定行业的，由中国证监会另行规定。

前款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的资产总额与交易金额孰高值为 386,696.73 万元，占上市公司 2012 年末资产总额 68,724.73 万元的比例为 562.67%，超过 100%；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林奇。按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借壳上市。

根据《修改重组办法的问题与解答》，《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所称“经营实体”是指上市公司购买的资产，经营实体应当是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时间应当在 3 年以上，但经国务院批准的除外；所称“净利润”指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原则确定。

同时，《修改重组办法的问题与解答》规定，“上市公司重组方案中，应重点披露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选是否具备管理上述经营实体所必需的知识、经验，以及接受财务顾问关于证券市场化运作知识辅导、培训的情况。”

对于以上各项规定，具体分析如下：

（一）拟购买资产对应的经营实体持续经营时间在 3 年以上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对应的经营实体”为游族信息，该公司成立于 2009 年，是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有限公司，持续经营时间在 3 年以上。游族信息合并财务报表中，除游族信息母公司外，2013 年 1-8 月还新增游娱信息和享游信息

两家子公司，报告期内游族信息合并报表中收入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游族信息	39,180.99	17,351.97	8,614.60
游娱信息	865.18	-	-
享游信息	-	-	-
合并抵消	522.71	-	-
合计	39,523.46	17,351.97	8,614.60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游族信息母公司营业收入占游族信息合并报表收入均超过 99%，游族信息母公司为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对应的主要经营实体。

综上，本次拟购买资产对应的经营实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关于“上市公司购买的资产对应的经营实体持续经营时间应当在 3 年以上”的规定。

（二）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2011 年度及 2012 年度，游族信息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为 1,266.23 万元和 3,746.6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217.69 万元和 3,548.01 万元，2011 及 201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关于“上市公司购买的资产对应的经营实体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规定。

（三）最近三年内，拟购买资产的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最近三年内，拟购买资产所对应的经营实体游族信息的实际控制人为林奇，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最近三年内，拟购买资产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更

最近三年内，拟购买资产所对应的经营实体游族信息的主营业务为游戏产品的研发及运营，其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五）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应当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参见本节“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六）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相关规定/（七）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规定/（二）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部分分析。

（六）重组方案应披露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选是否具备管理上述经营实体所必需的知识、经验，以及接受财务顾问关于证券市场规范化运作知识辅导、培训情况

本报告书“第十三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四、关于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选具备管理经营实体所必需的知识、经验，以及接受财务顾问关于证券市场规范化运作知识辅导、培训的情况”部分已对上述内容进行披露，符合《修改重组办法的问题与解答》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及《修改重组办法的问题与解答》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规定

（一）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原有晴雨伞制造与销售、大宗贸易及矿业等业务将全部对外出售，游族信息的游戏产品研发及运营业务将全部置入上市公司，有助于增强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提升抗风险能力。

通过本次交易，本公司将持有游族信息 100%的股权，根据林奇等 8 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与本公司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承诺游族信息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实现的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特指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取得的政府补助以外的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8,571.71 万元，38,695.97 万元，45,130.63 万元和 52,249.09 万元，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大幅提升，有利于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将明显提升，竞争实力显著增强，从根本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参见“第十节 董事会就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四、上市公司完成交易完成后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未来趋势分析”。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二）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本次交易完成后，林奇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关于同业竞争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林奇及其关联企业不存在与游族信息从事同业竞争业务的情况。

为保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避免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

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林奇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参见本报告书“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一、同业竞争”部分。

2、关于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二、关联交易”部分。

本次交易完成后，为规范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上市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林奇、梅花实业、朱伟松及一骑当先已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参见本报告书“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二、关联交易”部分。

3、增强独立性

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奇已出具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规定，对梅花伞实施规范化管理，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梅花伞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梅花伞造成经济损失的，将向梅花伞进行赔偿。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增强独立性。

（三）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市公司 2012 年的财务报告出具了中瑞岳华审字[2013]第 334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应当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出具的承诺函，其分别为各自持有游族信息股权的最终和真实所有人，不存在以代理、信托或其他方式持有上述股权的协议或类似安排，其持有的上述股权也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中的约定：各方应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后，及时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项下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并且最迟应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后三个月内实施完毕。

鉴此，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能保证切实履行其出具的承诺和签署的协议，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的要求。

第九节 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一、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拟出售资产和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中企华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一）拟出售资产的定价依据和定价情况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3460号评估报告书，以2013年8月31日为基准日，本次交易的拟出售资产评估值为269,174,431.18元。根据《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拟出售资产作价269,174,431.18元。

拟出售资产的评估情况详见“第四节拟出售资产基本情况/六拟出售资产的评估情况”。

（二）拟购买资产的定价依据和定价情况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3466号评估报告书，以2013年8月31日为基准日，本次交易的拟购买资产游族信息100%股权的评估值为3,866,967,300元。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游族信息100%股权作价3,866,967,300元。

拟购买资产的评估情况详见“第五节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九、游族信息100%股权评估情况”。

二、拟出售资产定价的公允性分析

本次重组拟出售资产和负债为上市公司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在公开市场上不易找到相同或者相类似的行业的类似交易案列，因此不适合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故本次拟出售资产评估参照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上市公司拟出售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

本次交易对拟出售资产参照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评估值为 26,917.44 万元，较账面净资产增值 3,287.55 万元，增值率为 13.91%；收益法评估后的评估值为 10,842.70 万元，较账面净资产减值 12,787.19 万元，减值率为 54.11%。两种评估方法评估结果差异 16,074.74 万元，差异率为 59.72%。

两种评估方法得出的评估结果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资产基础法在合理评估企业各分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即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净资产价值的方法。收益法在理论上是一种比较完善和全面的方法，是从评估对象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出发，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

梅花伞的主营业务为伞业和大宗贸易，属于劳动密集型企业。伞业业务收入历史年度较为平稳，但由于劳动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伞业毛利率不高，行业进入门槛也较低，国内市场优势不明显，加之梅花伞部分产品用于外销，国际市场环境、外汇汇率的变化也会给企业经营带来较大压力。2012 年 6 月，梅花伞开始从事大宗贸易业务，虽然收入比重较大，但处于微利，未能从根本上改善公司的盈利水平，而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分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本次评估也已充分显化了企业各类资产包括专利、商标等价值。从总体来看，资产基础法所依据的资料数据要优于收益法。故本次评估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为 26,917.44 万元。

综上分析，拟出售资产采用参照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所得的评估结果作为交易价格能较好反映出售资产的价值，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拟购买资产定价的公允性分析

（一）从相对估值角度分析交易标的定价公允性

（1）本次交易游族信息全部股东权益作价的市盈率、市净率

本次游族信息 100%股权作价 386,696.73 万元。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3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2013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7,834.21 万元，游族信息的相对估值水平如下：

项目	测算
游族信息全部股东权益交易作价（万元）	386,696.73
游族信息 2013 年预测净利润（万元）	27,834.21
游族信息截至 2012 年 8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2,023.87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市盈率（倍）（按 2013 年预测净利润计算）	13.89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市净率（倍）（按 2012 年 8 月 31 日净资产计算）	32.16

（2）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市净率

截至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8 月 31 日，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所属信息技术业上市公司中剔除市盈率、市净率为负值以及市盈率高于 100 倍的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情况如下：

代码	名称	市盈率	市净率
000997.SZ	新大陆	61.91	4.75
002063.SZ	远光软件	31.63	5.81
002065.SZ	东华软件	33.64	7.03
002093.SZ	国脉科技	34.81	4.07
002153.SZ	石基信息	32.94	7.04
002195.SZ	海隆软件	45.40	3.82
002253.SZ	川大智胜	89.12	3.98
002331.SZ	皖通科技	34.24	3.03
002368.SZ	太极股份	68.67	7.48
002401.SZ	中海科技	45.14	4.09
002410.SZ	广联达	38.07	6.70

代码	名称	市盈率	市净率
002421.SZ	达实智能	73.61	5.49
002474.SZ	榕基软件	37.52	2.85
002544.SZ	杰赛科技	57.39	3.52
002609.SZ	捷顺科技	63.60	4.05
002642.SZ	荣之联	68.49	7.05
002649.SZ	博彦科技	38.44	4.80
002657.SZ	中科金财	45.93	4.30
300002.SZ	神州泰岳	32.09	5.20
300017.SZ	网宿科技	78.37	9.51
300020.SZ	银江股份	43.60	6.27
300044.SZ	赛为智能	68.84	3.62
300074.SZ	华平股份	71.80	6.34
300096.SZ	易联众	96.56	4.75
300150.SZ	世纪瑞尔	58.67	2.13
300166.SZ	东方国信	56.00	4.32
300170.SZ	汉得信息	23.25	2.43
300182.SZ	捷成股份	71.73	7.24
300183.SZ	东软载波	36.40	5.11
300229.SZ	拓尔思	85.60	5.31
300231.SZ	银信科技	38.47	5.13
300235.SZ	方直科技	85.42	5.89
300245.SZ	天玑科技	42.59	3.52
300271.SZ	华宇软件	36.59	4.30
300275.SZ	梅安森	23.24	3.54
300290.SZ	荣科科技	42.23	4.87
300300.SZ	汉鼎股份	57.84	6.56
300302.SZ	同有科技	82.37	3.96
300312.SZ	邦讯技术	79.19	2.78
300330.SZ	华虹计通	35.88	2.18
300333.SZ	兆日科技	35.52	2.46
300339.SZ	润和软件	44.02	4.61
300348.SZ	长亮科技	78.10	4.14
600406.SH	国电南瑞	41.79	8.83
600410.SH	华胜天成	44.50	2.05

代码	名称	市盈率	市净率
600446.SH	金证股份	51.24	6.23
600570.SH	恒生电子	73.00	8.40
600571.SH	信雅达	43.15	4.62
600588.SH	用友软件	95.14	4.87
600718.SH	东软集团	39.40	2.84
600845.SH	宝信软件	32.26	5.93
600850.SH	华东电脑	51.55	6.06
900926.SH	宝信 B	2.08	0.38
平均		52.43	4.83

注：（1）市净率=该公司的 2013 年 9 月 3 日收盘价/该公司的 2013 年半年报每股净资产

（2）市盈率=该公司的 2013 年 9 月 3 日收盘价/该公司 2013 年预测每股收益（以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每股收益×2 预测得出）

根据上表，2013 年 9 月 3 日信息技术业平均市盈率为 52.43 倍，平均市净率为 4.83 倍。本次交易中以 2013 年预测利润数据计算的交易市盈率为 13.89 倍，低于行业平均市盈率；以游族信息 2013 年 8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权益计算，本次交易价格对应的市净率为 32.16 倍，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游族信息在历史上均保持了一定比例的利润分配，同时游族信息为非上市公司，未经过上市公司公开募集资金充实净资产的过程，因此虽然本次交易估值对应的市净率高于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平均市净率，但考虑到游族信息较高的净资产收益率、利润增长率，本次交易的定价具有合理性。

（二）从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发展能力的影响角度分析本次定价合理性

通过本次交易将增强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具体影响见“第十节 董事会就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因此，从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发展能力的影响角度来看，交易标的定价是合理的。

四、本次发行股份定价合理性分析

（一）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中，本公司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价格 20.06 元/股，不低于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二）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定价情况

本公司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的价格不低于 18.06 元/股，该发行价格不低于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最终发行价格在本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重组的核准批文后，由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市场情况，并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

综上所述，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定价原则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规定；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五、董事会对本次交易评估事项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在充分了解本次交易的前提下，分别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等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中企华评估具有证券业务资格。中企华评估及其经办评估师与本公司、交易对方、游族信息，除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二）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三）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供合理的作价依据，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

（四）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拟出售资产和拟购买资产的价格，交易定价方式合理。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聘请的评估机构符合独立性要求，具备相应的业务资格和胜任能力，评估方法选取理由充分，具体工作中按资产评估准则等法规要求执行了现场核查，取得了相应的证据资料，评估定价具备公允性。

评估报告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购买资产评估所采用的资产折现率、预测期收益分布等评估参数取值合理，不存在重组方利用降低折现率、调整预测期收益分布等方式减轻股份补偿义务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

六、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审计、评估事项的意见

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在仔细审阅了包括《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在内的本次重组的相关材料后，经审慎分析，对关于本次交易审计、评估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本次交易聘请的审计机构与评估机构具有相关资格证书与从事相关工作的专业资质；该等机构与公司及公司本次交易对象之间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关系外，不存在其他的关联关系；该等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与评估报告符合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

2、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过程所采用的假设前提参照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综合考虑了市场评估过程中通用的惯例或准则，其假设符合标的资产的实际情况，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机构在评估方法选取方面，综合考虑了标的资产行业特点和资产的实际状况，评估方法选择恰当、合理。

3、公司本次拟出售和购买的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由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资产定价具有公允性、合理性，不会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

第十节 董事会就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财务状况、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本次交易标的的经营发展、财务状况以及结合备考财务报告和备考盈利预测报告的财务数据对公司在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后的行业特点、市场竞争情况、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进行讨论与分析如下。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晴雨伞的制造及销售、大宗贸易、矿业（黄金采选）业务。上市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额	64,504.66	68,724.73	45,943.31
负债总额	37,466.79	39,097.51	22,748.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21,963.88	23,417.30	22,83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65	2.82	2.75
资产负债率	58.08%	56.89%	49.51%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总收入	80,893.54	82,548.58	30,598.65
营业总成本	82,890.52	82,169.77	31,090.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1.14	492.97	192.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4	0.059	0.023

（一）交易完成前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本公司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31,440.53	48.74%	33,764.49	49.13%	25,264.98	54.99%
其中：货币资金	9,471.47	14.68%	18,195.58	26.48%	6,322.96	13.76%
应收票据	-	-	50.00	0.07%	-	-
应收账款	10,676.43	16.55%	6,104.90	8.88%	7,102.64	15.46%
预付款项	2,357.26	3.65%	1,033.11	1.50%	328.27	0.71%
其他应收款	886.47	1.37%	97.96	0.14%	73.79	0.16%
存货	8,048.90	12.48%	8,282.94	12.05%	11,437.32	24.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064.13	51.26%	34,960.24	50.87%	20,678.33	45.01%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800.00	2.79%	1,800.00	2.62%	-	-
固定资产	20,688.68	32.07%	20,764.35	30.21%	16,492.14	35.90%
在建工程	81.42	0.13%	-	-	1,050.82	2.29%
无形资产	10,085.41	15.64%	6,057.42	8.81%	2,757.87	6.00%
长期待摊费用	44.33	0.07%	78.22	0.11%	116.71	0.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16	0.29%	932.33	1.36%	260.80	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13	0.28%	5,327.92	7.75%	-	-
资产总计	64,504.66	100.00%	68,724.73	100.00%	45,943.31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公司 2013 年 8 月 31 日、2012 年末、2011 年末资产总额分别为 64,504.66 万元、68,724.73 万元和 45,943.31 万元。2013 年 8 月 31 日资产规模较 2012 年末下降 6.14%，主要是由于 2013 年 1-8 月本公司大宗贸易业务较去年同期增加较多，采购支付现金增加导致的货币资金减少所致。2012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11 年增长 49.59%，主要是由于本公司新增大宗贸易业务及于 2012 年 4 月收购江西天宝矿业有限公司 51% 股权导致合并范围增加引起的。

最近两年一期，本公司的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呈下降趋势，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由 2011 年末的 54.99% 降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的 48.74%，其主

要原因是由于本公司收购江西天宝矿业有限公司后，矿权无形资产增加较多，从而导致非流动资产增长较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呈下降趋势。

2、负债结构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本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36,357.85	97.04%	38,062.95	97.35%	21,748.42	95.60%
其中：						
短期借款	7,361.88	19.65%	9,900.00	25.32%	11,311.06	49.72%
应付票据	18,541.08	49.49%	18,114.56	46.33%	4,479.39	19.69%
应付账款	5,512.14	14.71%	2,404.45	6.15%	2,633.74	11.58%
预收款项	1,310.05	3.50%	1,930.88	4.94%	2,169.64	9.54%
应付职工薪酬	355.24	0.95%	509.60	1.34%	355.59	1.64%
应交税费	714.44	1.91%	899.33	2.36%	340.71	1.57%
应付股利	285.60	0.76%	244.66	0.64%	244.66	1.12%
其他应付款	2,277.24	6.08%	4,059.47	10.38%	213.62	0.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8.94	2.96%	1,034.56	2.65%	1,000.00	4.40%
其中：						
专项应付款	1,000.00	2.67%	1,000.00	2.56%	1,000.00	4.40%
预计负债	108.94	0.29%	34.56	0.09%	-	-
负债合计	37,466.79	100.00%	39,097.51	100.00%	22,748.42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公司 2013 年 8 月 31 日、2012 年末、2011 年末负债总额分别为 37,466.79 万元、39,097.51 万元和 22,748.42 万元。2013 年 8 月 31 日及 2012 年末本公司负债总额较 2011 年增长较多，负债规模的增加一方面是由于 2012 年度本公司新增大宗贸易业务，且贸易业务开展过程中本公司大量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从而导致应付票据余额增加；另一方面是由于本公司未支付的收购江西天宝矿业有限公司 51%股权转让款导致了其他应付款的增加。

从负债结构上来看，本公司流动负债在总负债的占比较高，最近两年一期，流动负债在总负债的占比均超过了 95%。

3、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负债率（%）	58.08	56.89	49.51
流动比率	0.86	0.89	1.16
速动比率	0.64	0.67	0.64
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	97.04	97.35	95.60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率呈上升的趋势，截至 2013 年本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冻比率均低于 1，且本公司 95%以上的负债是由流动负债构成的，公司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短期还款压力较大。

（二）交易完成前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万元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893.54	82,548.58	30,598.65
其中：营业收入	80,893.54	82,548.58	30,598.65
二、营业总成本	82,890.52	82,169.77	31,090.09
其中：营业成本	77,835.09	75,566.11	25,238.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88.27	156.12	62.53
销售费用	1,126.60	1,956.78	1,626.38
管理费用	2,450.19	3,589.09	3,166.85
财务费用	623.53	952.48	875.27
资产减值损失	766.83	-50.80	120.88
投资收益	-		-34.11
三、营业利润	-1,996.99	378.81	-525.55
加：营业外收入	186.54	460.79	609.55
减：营业外支出	22.97	134.11	2.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71.73	-
四、利润总额	-1,833.42	705.49	81.92
减：所得税费用	752.03	124.82	7.78

五、净利润	-2,585.45	580.66	74.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41.14	492.97	192.83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2 年本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 2011 年增长较多，主要是由于 2012 年本公司进行产业结构调整，新增黄金采选、有色金属大宗贸易业务导致的。2013 年 1-8 月，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893.5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441.14 万元，主要受有色金属市场需求疲软，黄金价格持续走低的不利影响，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尚未取得预期的效果，从而导致 2013 年 1-8 月公司盈利能力下降。

二、拟购买资产的行业特点

（一）行业属性及主管部门

游族信息所属行业为网络游戏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网络游戏行业属于“1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国内网络游戏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工信部、文化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工信部主要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依法对电信与信息服务实行监管，提出市场监管和开放政策；负责市场准入管理，监管服务质量；保障普遍服务，维护国家和用户利益。

文化部主要负责制定互联网文化发展与管理的方针、政策和规划，监督管理全国互联网文化活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实行许可制度，对非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实行备案制度；对互联网文化内容实施监管，对违反国家有关法规的行为实施处罚；协调动漫、网络游戏产业规划；对网络游戏服务进行监管（不含网络游戏的网上出版前置审批）。

根据《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方案》，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整合为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主要负责统筹规划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事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机构和业务以及出版物、广播影视节目的内容和质量，负责著作权管理等。

（二）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政策名称	时间	发布机关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2000年9月25日	国务院
2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2000年9月25日	国务院
3	《互联网出版管理暂行规定》	2002年6月27日	原新闻出版总署与原信息产业部
4	《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	2003年5月10日	文化部
5	《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	2006年5月18日	国务院
6	《关于网络游戏发展和管理的若干意见》	2005年7月12日	文化部、原信息产业部
7	《关于进一步加强网吧及网络游戏管理工作的通知》	2007年2月15日	文化部、工商总局、公安部、信息产业部、教育部等14部委
8	《关于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实施网络游戏防沉迷系统的通知》	2007年4月15日	原新闻出版总署、中央文明办与教育部
9	《关于加强网络游戏虚拟货币管理工作的通知》	2009年6月4日	文化部、商务部
10	《关于加强进口网络游戏审批管理的通知》	2009年7月1日	原新闻出版总署
11	《文化部关于改进和加强网络游戏内容管理工作的通知》	2009年11月13日	文化部
12	《“网络游戏未成年人家长监护工程”实施方案》	2011年3月	公安部、卫生部、共青团中央、文化部等部委
13	《关于启动网络游戏防沉迷实名验证工作的通知》	2011年7月1日	原新闻出版总署、中央文明办、教育部等八部门
1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	2011年12月12日	国务院办公厅

序号	政策名称	时间	发布机关
	《展高技术服务业的指导意见》		

2、主要行业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时间	发布机关	主要内容
1	《文化部关于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2009 年 9 月 10 日	文化部	该规划提出,增强游戏产业的核心竞争力,推动民族原创网络游戏的发展
2	《文化产业振兴规划》	2009 年 9 月 26 日	国务院办公厅	该规划提出,要加快发展文化创意等重点文化产业;推动跨地区、跨行业联合或重组,促进资源整合和结构调整,着力培育一批骨干文化企业和战略投资者,提高产业集中度
3	《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的指导意见》	2010 年 3 月 19 日	中央宣传部、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以及证监会	该意见提出,加强适合于创业板市场的中小文化企业项目的筛选和储备,支持其中符合条件的企业上市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 年 3 月	国务院	要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增强文化产业整体实力和竞争力
5	《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2011 年 11 月	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	提出到 2020 年,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整体实力和国际竞争力显著增强。加快发展动漫游戏等新兴文化产业
6	《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	2012 年 2 月 15 日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提出加快发展文化创意、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动漫游戏等新兴文化产业。加快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提高我国出版、印刷、传媒、影视、演艺、网络、动漫游戏等领域技术装备水平,增强文化产业核心竞争力

（三）游族信息所处行业概述

1、网络游戏分类

网络游戏通常以个人电脑（PC）、平板电脑、智能手机等载体为游戏平台，以游戏运营商服务器为处理器，以互联网为数据传输媒介，通过广域网网络传输方式（Internet、移动互联网、广电网等）实现多个用户同时参与的游戏产品，以通过对于游戏中人物角色或者场景的操作实现娱乐、交流为目的的游戏方式，具有可持续性的个体性多人在线游戏。目前，网络游戏主要分为三种类型：

客户端网络游戏，游戏用户需要将游戏的客户端下载并安装到自己的电脑中，目前客户端游戏主要有大型多人在线游戏、多人在线游戏和平台游戏。

网页网络游戏，是基于网站开发技术，以标准协议为基础传输形式的，无客户端或基于浏览器内核的微客户端游戏，游戏用户可以直接通过互联网浏览器玩的网络游戏，不需要安装任何客户端软件。游族信息所研发的网页网络游戏主要包括《三十六计》、《十年一剑》、《一代宗师》、《大侠传》、《大将军》、《轩辕变》及《女神联盟》。

移动网络游戏，是以用户移动设备为客户端，依托于移动互联网，以游戏运营商服务器为运营服务平台的多人在线游戏方式。游族信息研发的移动网络游戏包括《一代宗师》移动版、《十年一剑》移动版、《大侠传》移动版及《萌江湖》。

2、游族信息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1）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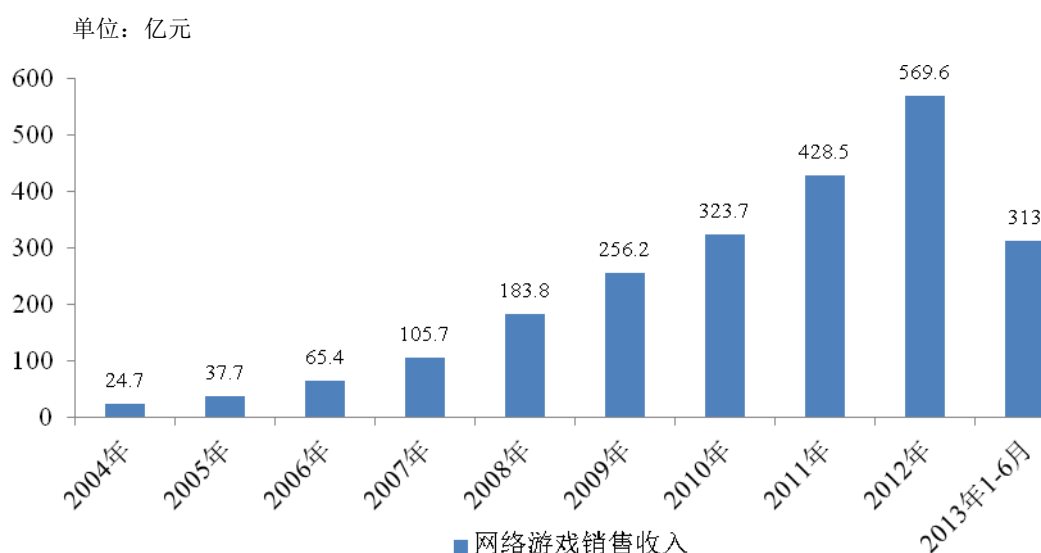
中国网络游戏市场自 2000 年开始起步，经过十余年的发展，从无到有，从主要以引进国外游戏为主到国内企业原创游戏占主导地位，取得了长足的进步，目前已成为中国互联网行业利润最为丰厚的细分市场。同时，网络游戏也带动了相关产业如电信业、IT 业、出版及媒体业等上下游产业的发展，为繁荣我国居民文化娱乐生活做出了贡献。

作为一种新兴的文化娱乐产品，网络游戏积极推动了中国文化的传承与发展。一方面，网络游戏本身的内容具备极强的文化色彩，游戏世界观、场景、人物形象等无一不具备强烈的“中国风”；另外一方面，通过与电影、电视、音乐等文化娱乐产业的融合，网络游戏的文化辐射力进一步扩大。当前，网络游戏积极承担了文化传播的使命，为中国优秀文化向全球传播做出贡献。

根据中国版协游戏工委（GPC）、国际数据公司（IDC）及中新游戏（伽马新媒 CNG）联合发布的中国游戏产业报告，2012 年中国网络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达到 569.6 亿元，同比增长率为 32.9%，相比 2004 年，增长了 22 倍，2005-2012 年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41.72%。

2013 年 1-6 月，中国网络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达到 313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2.9%。2013 年上半年，经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审批的网络游戏达到 291 款。其中国内原创游戏产品的数量占 92.1%，销售收入达到 243.4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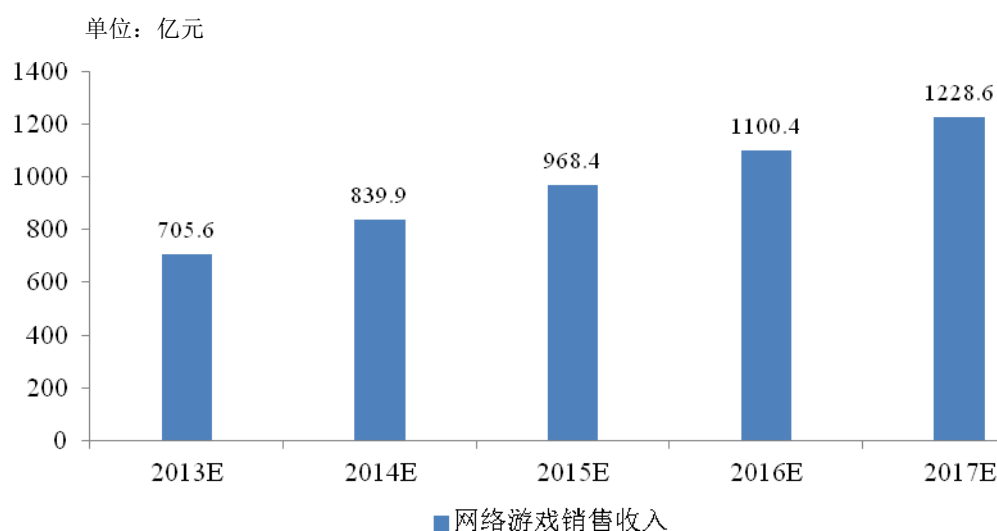
图 9 2004 年至 2013 年 1-6 月中国网络游戏市场销售收入



数据来源：GPC, IDC and CNG

根据《2012 年中国游戏产业报告》，中国网络游戏市场 2013 年到 2017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2.3%，2017 年中国网络游戏市场销售收入预计将达到 1,228.6 亿元人民币。

图 10 2013 年至 2017 年中国网络游戏销售收入预测



数据来源：GPC, IDC and CNG

从网络游戏发展阶段来看，传统的客户端网络游戏经过十余年的发展，经历了最开始的引进国外作品的产业培育期到主要厂商开始自主研发的起步期，再到盈利模式不断变化、自主研发水准大大增强的快速发展期等时期，已经开始进入调整期；而新兴的网页网络游戏、移动网络游戏等游戏形式刚刚跨过起步期，行业自主研发占据主导地位，业内公司不断摸索业务模式，开展全方位的竞争，正处在快速发展时期。

（2）网页网络游戏行业概况

最早的网页游戏是用 HTML 语言编写的简单网页，交互手段贫乏，玩家与游戏的每次交互都会引起浏览器刷屏一次。用户体验与客户端网络游戏相比，差距极大。且当时消费者没有互联网付费的习惯，道具付费等经营模式也还未出现，

使得网页网络游戏缺乏合适的盈利模式。种种技术以及观念上的限制使网页游戏无法被玩家群体广泛认同，因此发展缓慢。

2007 年，随着浏览器技术的进步，RIA 技术（富互联网应用，Rich Internet Application）极大地丰富了浏览器的表现力，浏览器和用户之间的交互效果大大提升，同时改善了浏览器程序的网络效率，网页游戏应用开始崭露头角。

从网页游戏的特点来看，由于网页游戏通过浏览器即可进行游戏，用户无需太长时间等待游戏载入，同时网页游戏的内容也比较轻度化，无需用户每天花大量时间进行游戏，时间自由度较高，因此非常适合用户在工作、休闲之余时的碎片时间进行游戏。网页游戏与客户端网络游戏特点比较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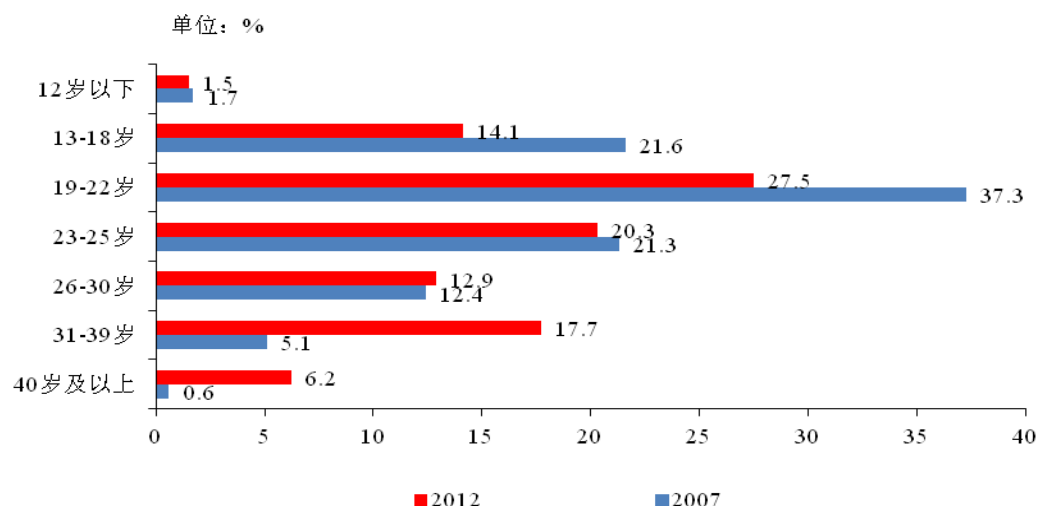
企业角度	客户端网络游戏	网页游戏	玩家角度	客户端网络游戏	网页游戏
竞争强度	极高	高	画面表现	强	较强
开发周期	长，一般1到2年	6个月到1年左右	时间自由度	较弱，玩家需要持续、长时间在线	较强，玩家可随心选择游戏时长
开发所需资金	较高，一般数千万	较低，一般数百万	所需系统配置	硬件配置要求高	硬件配置要求低
开放性	较差，游戏基于一款产品	较强，游戏可实现多平台互通	系统繁琐度	繁琐	相对简单
企业进入门槛	高	较高	付费意愿	强	强
生命周期	长，一般数年	较长，一般1年至数年	平衡性	较好	较好

过去几年间，我国游戏用户年龄结构的变化表明，网页游戏的增长也符合了我国游戏玩家年龄层逐步增大的趋势。根据中国版协游戏工委（GPC）和国际数据公司（IDC）的数据，2007 至 2012 年间，中国网络游戏玩家的年龄结构出现了较为明显变化。

如下图所示，19-22 岁的大学生用户占比下降，从 2007 年的 37.3%下降至 2012 年的 27.5%，而 31 岁及以上的网络游戏用户占比大幅上升，从 2007 年的 5.7%上升至 2012 年的 23.9%。考虑到网络游戏用户的绝对数量一直在持续增长，上述数

据表明年龄较大的网络游戏玩家的绝对数量 2007 年以来大幅增长。这体现了 70 后、80 后一代仍然是网络游戏的主力军。但随着年龄的增长，工作压力的增大，这部分原来的核心玩家群体逐步开始倾向于轻度游戏策略，网页游戏开始成为这部分人群填充碎片时间的手段，这也就是网页游戏等轻度游戏发展的契机所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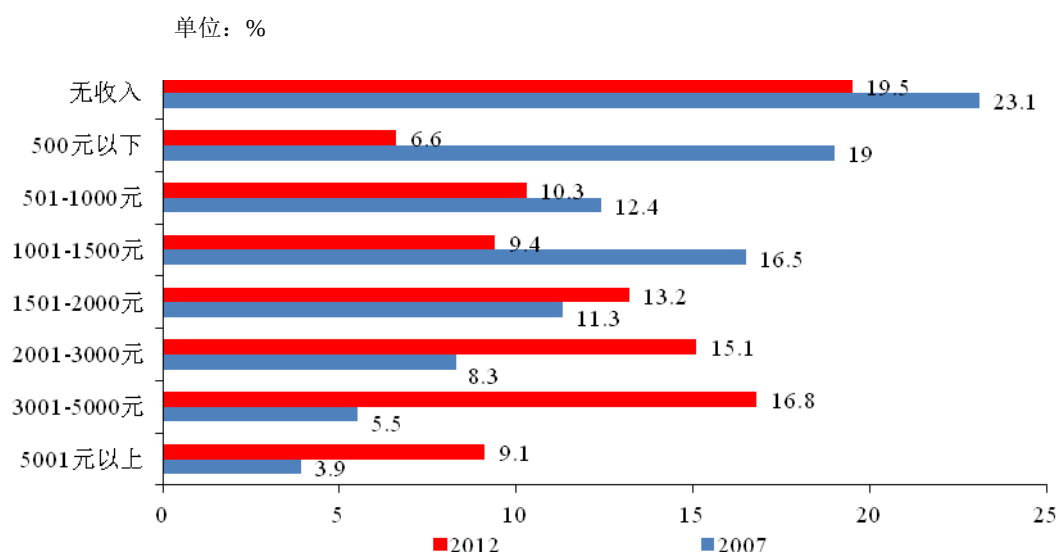
图 11 网络游戏玩家年龄分布图



数据来源：GPC, IDC and CNG

另外，如果从收入上来看，随着经济水平的提高，网络游戏玩家的收入结构也发生了明显的变化，这也与玩家年龄结构的变化相辅相成。月收入 5,000 元以上玩家所占比例从 2007 年的 3.9% 上升到 2012 年的 9.1%，无收入玩家比例则从 2007 年的 23.1% 下降到 19.5%。玩家收入结构的改变为网页游戏培养付费用户群体奠定了基础。

图 12 网络游戏玩家收入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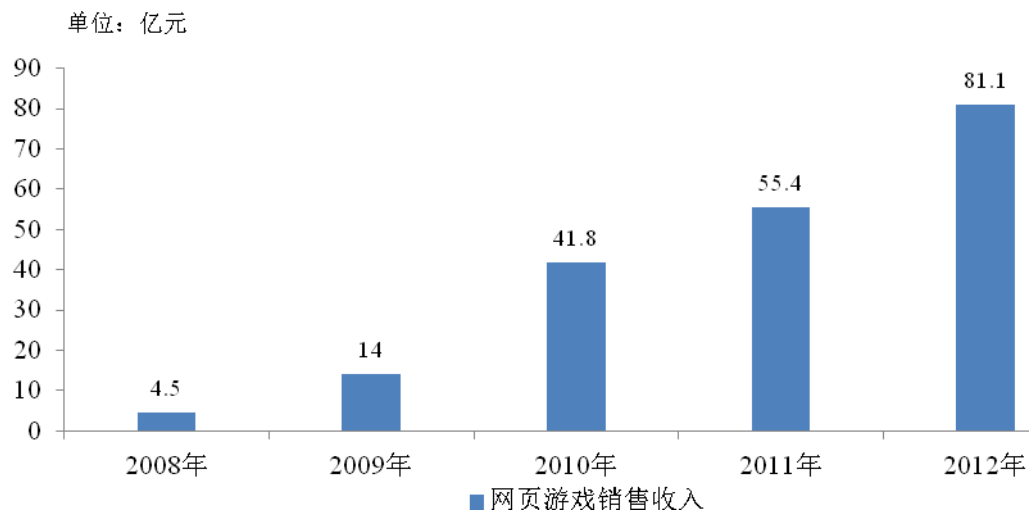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GPC, IDC and CNG

随着游戏玩家年龄的增长、网页游戏玩家数量的扩张以及网页游戏的特点满足了生活节奏不断加快的国人的填充碎片时间的需求，从 2008 年开始，我国网页游戏市场出现爆发式增长，大批网页游戏产品涌现，网页游戏销售额达到 4.5 亿元，同比增长 1.61 倍。这种增长一方面是由于网页游戏的交互效果开始能与客户端网络游戏分庭抗礼，另一方面也有赖于客户端网络游戏在过去的一段时期培养了游戏用户较为良好的付费习惯，同时道具付费的模式也已广泛流行，这为网页游戏的发展奠定了经营模式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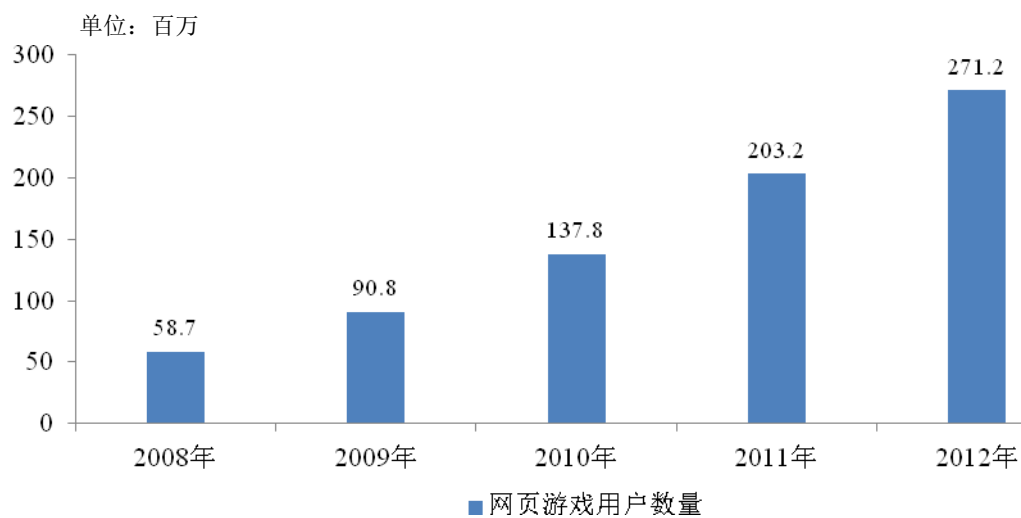
2012 年中国网页游戏市场的实际销售收入达到 81.1 亿元人民币，比 2011 年增长了 46.4%，增长率五年来始终保持在 30% 以上的水平。在玩家人数上，2012 年，中国网页游戏用户数达到 2.71 亿人，同比增长率为 33.4%，相比 2008 年的 0.59 亿人，增长了 3.59 倍。

图 13 2008 年至 2012 年中国网页游戏销售收入图



数据来源：GPC,IDC and C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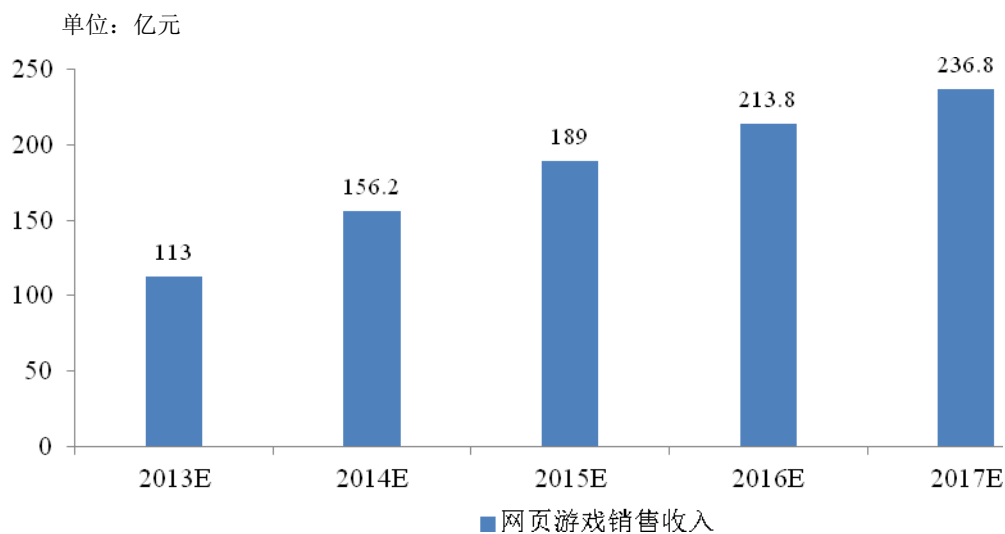
图 14 2008 年至 2012 年中国网页游戏用户数量图



数据来源：GPC,IDC and CNG

据预测，网页游戏市场销售收入将从 2013 年的 113 亿元增长至 2017 年的 236.8 亿元，复合增长率可达 20.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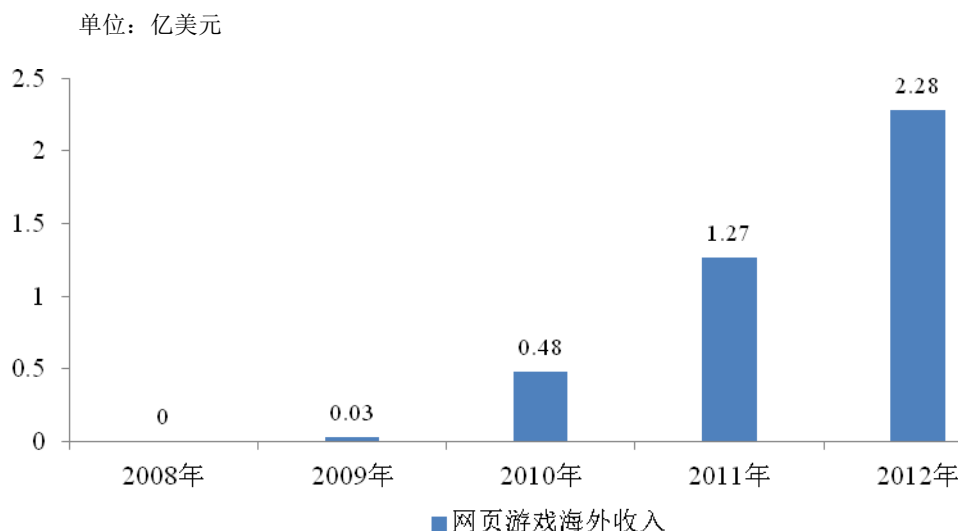
图 15 2013 年至 2017 年中国网页游戏销售收入预测图



数据来源：GPC, IDC and CNG

游戏领域也是我国文化产业中在出口领域斩获较多的一个分支，并获得了相关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成为“走出去”重点支持产业。在网页游戏方面，从 2008 年开始，出口从无到有，网页游戏企业逐步搭建海外运营平台，开拓国际市场，全球化的发展理念成为行业共识。2012 年出口的网页游戏达到 103 款，比 2011 年增加 46 款产品，同比增长 80.70%。

图 16 中国网页游戏海外收入图



数据来源：GPC, IDC and C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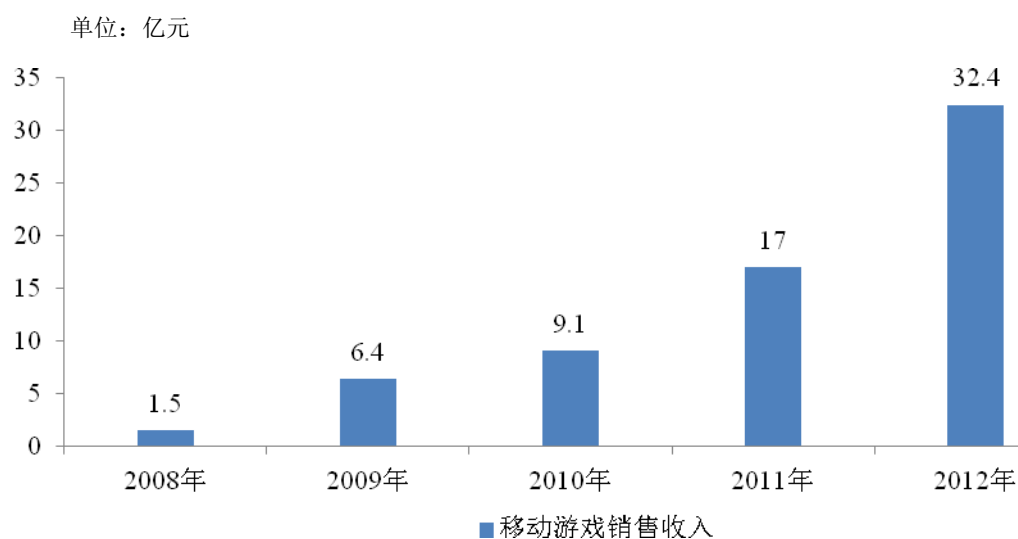
（3）移动游戏行业概况

大屏幕、全触摸技术、高分辨率以及智能操作系统的应用从各个方面改善了用户的移动终端操作体验，同时移动通信 3G 技术、城市 wifi 网络的日趋普及也为移动网络游戏的发展创造了硬件条件。

而随着生活节奏的不断加快，人们的大块空闲时间越来越少，零散的碎片时间逐渐增多。移动终端具备极强的可携带性，用户可在工作中、上下班、等车、候机、排队等各种场合的碎片时间段随时随地登入游戏，对碎片时间的使用更有效率。上述多方面的综合因素促使国内手机游戏市场自 2008 年以来保持着高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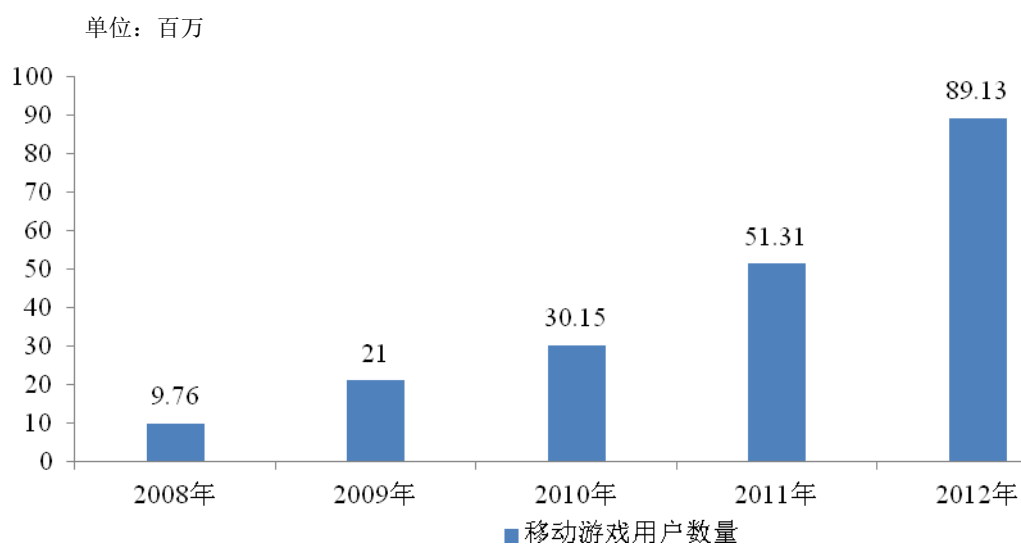
据统计，2012 年，移动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达到 32.4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率为 90.6%；移动游戏的用户数达到了 0.89 亿人，同比增长 73.71%。

图 17 2008 年至 2012 年中国移动游戏销售收入图



数据来源：GPC,IDC and C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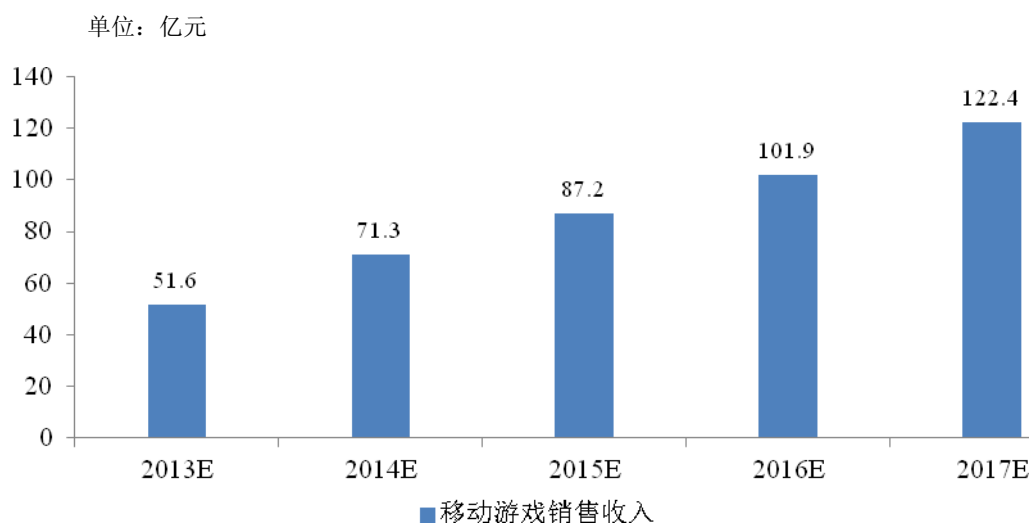
图 18 2008 年至 2012 年中国移动游戏用户数量图



数据来源：GPC,IDC and CNG

据预计,受益于移动设备用户的大幅增长以及移动游戏玩家的相应增长,2013至2017年间,移动游戏市场销售收入将从51.6亿增长至122.4亿,复合增长率达24.10%,市场前景广阔。

图 19 2013 年至 2017 年中国移动游戏销售收入预测图



数据来源：GPC, IDC and CNG

（四）行业竞争格局

1、网页网络游戏行业竞争格局

相比于客户端网络游戏，网页网络游戏门槛相对较低，吸引了大量投资资本以及创业团队进入这一领域，发展迅猛。行业发展初期中小企业众多，市场集中度较低且产品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同质化，该阶段网页网络游戏企业竞争手段较为粗放，主要依靠以量取胜的简单方式占领市场，即通过运营平台的流量导入以及开放新服务器来获得用户，对游戏产品质量的重视程度相对不足。

随着游戏玩家的口味越来越挑剔，对游戏的画面、情节、音效、UI、游戏整体的耐玩性以及运营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大型研发商开始具有品牌意识，实施精品策略，敢于投入大手笔制作游戏，同时对已上线的游戏能够配备充足人力资源进行持续不断的更新、维护。大型研发商所采取的精品策略为其带来了较高的用户黏性，使产品能够持续获得高额营业收入。游戏研发领域开始出现资源、收入逐步集中于大型研发商的态势。在运营领域，大型的运营商，由于其运营的游戏较多，可以与研发商进行细致的、可反映其用户需求的沟通，逐步建立了品牌

效应，越来越多的玩家选择大的专业网页游戏运营平台进行游戏，以获得更好的运营服务。同时，由于大型平台人气充足，也为用户能够在游戏中有足够的玩家进行交流创造了良好条件。因此，在运营领域，大型运营商也开始创造出属于自身的运营品牌，拥有大批对其有较高品牌认同度的玩家，逐步在竞争激烈的运营市场占据主导地位。

综上，随着网页网络游戏行业的继续快速发展，具有较强研发实力、运营能力和用户资源的游戏公司的优势逐渐显现，网页网络游戏行业的集中度不断提高。

2、移动网络游戏竞争格局

2012 年是移动网络游戏的爆发元年，2011 年月充值金额过百万的移动网络游戏产品只有几款，到 2012 年已有十几款移动网络游戏产品达到千万级别，目前已经出现超过 5,000 万月充值金额的移动网络游戏。

当前国内移动网络游戏市场虽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但受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市场竞争格局将处于不断调整的状态，目前除了腾讯凭借强大平台用户群一家独大外，其他移动网络游戏企业的竞争格局仍然不是很稳定，名次变动很快。

未来随着智能手机渗透率大幅提升、移动互联网用户数快速上升、玩家付费意愿增强和收入的上升、移动网络带宽的提升、渠道的创新及盈利模式更加多样化五大因素共同驱动，移动网络游戏将持续快速发展，未来只有紧密跟踪市场发展趋势，不断加强自主研发能力、提升运营服务质量的企业才能巩固和提升自身的市场竞争地位。

（五）进入游族信息所处行业的主要壁垒

1、准入壁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的规定，经营增值电信业务须经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或地方电信管理机构审查批准并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除此之外，根据《互联网出版管理暂行规定》和《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

定》的相关规定，还需要具备《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和《互联网出版许可证》，申请该等资质对申报企业的人员结构、资金实力等多方面有一定要求。行业进入许可制度构成进入网络游戏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

2、资金壁垒

由于行业发展速度较快，竞争激烈，游戏研发企业对各类人才需求旺盛，使从业员工工资水平持续增长，研发成本不断上升。另一方面，随着玩家对游戏产品品质的要求提升，研发一款游戏需要的程序、美工、音乐音效等人才的数量以及游戏研发时间都在不断增加，上述因素导致游戏研发总成本不断上涨。

另外，新研发的游戏需要依靠大量推广才能获得市场，目前网络游戏的推广费用，包括网络广告的点击费用以及其他各类媒体的投放费用，与前几年相比已经上涨数倍乃至数十倍。联合运营模式下，游戏运营涉及大量网盟平台，运营体系的推广、维护以及沟通等关键环节都需要专门人员处理，这也就要求网络游戏公司组建专门的运营团队。综上，任何一款优秀网络游戏的诞生和运营必须有大量资金做保证，对于新进入者而言，游戏研发及运营所需的巨大资金投入构成了较高的资金壁垒。

3、人才壁垒

游戏行业作为文化创意产业，是否拥有足够的人才是一家公司是否具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游戏的研发流程需要制作人、策划、程序、美工、音乐音效等各方面人才的通力协作；在游戏运营方面，则需要商务、运营、市场、客服、运维等方面的人才。我国网络游戏起步时间较晚，随着行业的快速增长，上述人才总体呈现供不应求的趋势。与此同时，随着行业和消费者的成熟，游戏产品的精品化成为趋势，对游戏运营质量的要求也越来越高，这意味着研发商对每一款游戏需要投入更有经验、更高素质的各类人才才有可能成功。

网络游戏产业竞争的焦点仍然集中在产品上，而产品竞争的核心是研发人员，特别是高级研发人才。为了提升产品质量，一方面，研发企业竭尽所能保留现有

的高级研发人才，另一方面，研发企业通过各种渠道来吸引行业中具有丰富经验的高级人才加盟。因此，各大研发企业之间对于高级研发人才的竞争日益激烈。为了保持现有研发团队的稳定性，企业也纷纷提高研发人员的待遇，造成研发成本激增。综上，对新入者而言，如何吸引到能够承担游戏制作、运营各环节任务的人才，将成为重大挑战。

4、技术壁垒

网络游戏制作是一项系统性工程，在技术方面，制作流程需要用到引擎设计、美术设计、特效设计、程序编码、集成以及安全防护等多方面技术，而且随着用户品位的提高，游戏复杂度也不断提升，各类新技术也逐渐被嵌入到游戏的开发当中。在运营领域，随着行业的发展，IDC 管理、版本控制、系统安全管理、数据挖掘等各方面的技术也愈发成熟高效。因此，对于新进入者而言，如何有效掌握研发运营流程所涉及的各项技术并加以有效整合，构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

5、运营渠道壁垒

在联合运营的模式中，运营渠道的建设至关重要。只有拥有足够的联运平台，才可以更快速、更广泛地让玩家群体体验到游戏。网络游戏行业的新进入者由于缺乏品牌、经验，其运营渠道的建立往往需要较长时间的努力。大型游戏平台因为推广资源有限，更倾向于成熟并拥有品牌优势的大型游戏公司所制作的游戏产品，中小型的网盟游戏平台虽较多，但是新入者需要与大量平台逐一谈判，需花费相当高的时间、人力以及沟通成本。因此，网络游戏的运营模式为新入者设立了一定的渠道壁垒。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的支持

游戏产业作为文化产业的分支，受到我国政府高度重视。《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提出加快发展文化创意、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动漫游戏等新兴文化产业。加快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提高我国出版、印刷、传媒、影视、演艺、网络、动漫游戏等领域技术装备水平，增强文化产业核心竞争力。

《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到二〇二〇年，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整体实力和国际竞争力显著增强。要在重点领域实施一批重大项目，推进文化产业结构调整，发展壮大出版发行、影视制作、印刷、广告、演艺、娱乐和会展等传统文化产业，加快发展文化创意、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和动漫游戏等新兴文化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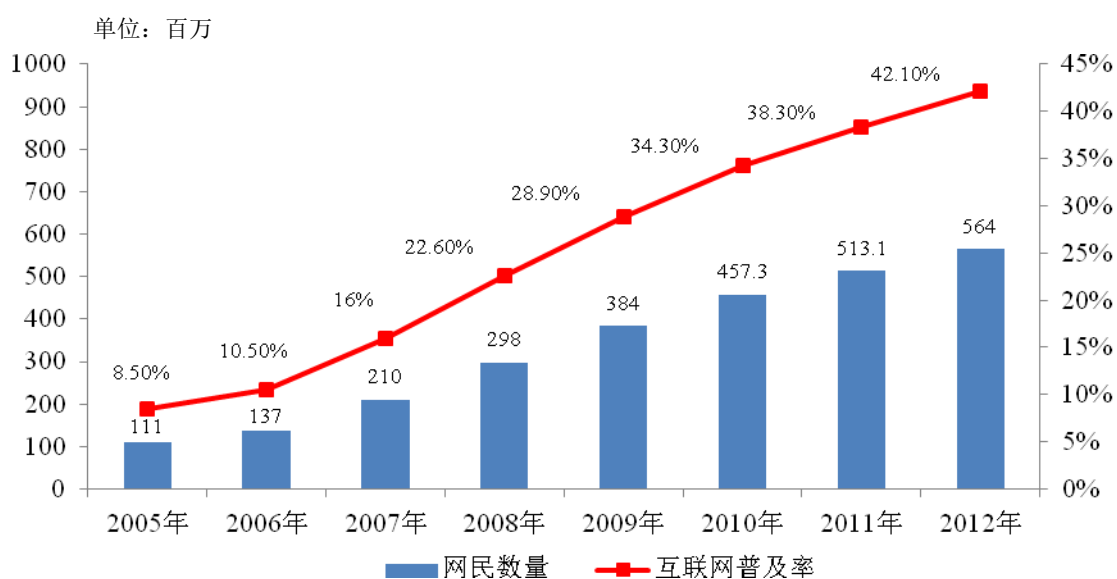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高技术服务业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1〕58号），提出在数字内容方面，促进数字内容和信息技术融合创新，拓展数字影音、数字动漫、健康游戏、网络文学、数字学习等服务，大力推动数字虚拟等技术在生产经营领域的应用。

各部委在《关于网络游戏发展和管理的若干意见》中指出：要积极鼓励、引导、扶持国内软件开发商、网络运营商、内容提供商等各类企业，开发和推广弘扬民族精神、反映时代特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网络游戏产品，进一步满足国内外游戏市场需求，丰富广大游戏用户的文化娱乐生活。

（2）互联网上网人数持续增长

近年来，随着经济水平的不断发展和技术的进步，截至 2012 年 12 月底，我国网民规模达 5.64 亿人，全年共计新增网民 5,090 万人。互联网普及率为 42.1%，较 2011 年底提升 3.8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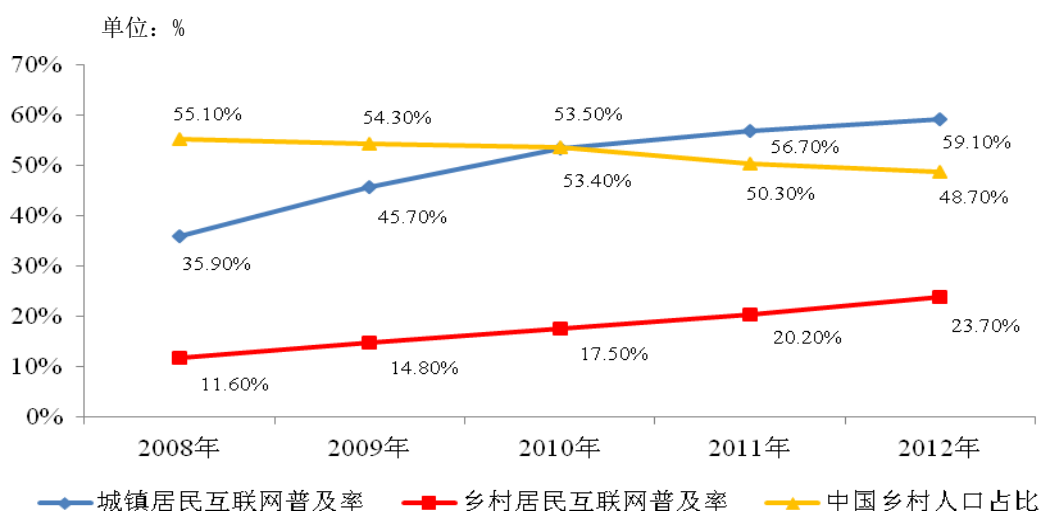
图 20 中国网民规模及互联网普及率图



数据来源：CNNIC

从城镇化的角度来看，目前我国城乡互联网普及率仍存在较大差距：到 2012 年底，城镇居民中的互联网普及率已经达到约六成，而农村地区目前只有 23.7%，但是从 2011 年开始，互联网在中国农村常住人口中的普及速度开始小幅超越城镇，结束了城乡互联网普及差距持续扩大的趋势，反映出农村互联网普及工作的成效。未来，随着农村互联网的进一步普及，我国互联网用户数仍将持续增长。

图 21 中国城乡居民互联网普及率和城镇化进程



数据来源：CNNIC

由于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产品对于网络带宽、PC 配置要求较低，因此其覆盖的地域范围要更广，更能从农村地区互联网的普及当中获益。

（3）网络游戏用户结构发生变化

随着以 70 后和 80 后为代表的中坚用户群体逐渐减少游戏精力，游戏时间变少，部分用户玩游戏的主要目的变为填充碎片时间。通过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在碎片时间获得娱乐越来越趋于流行。这些 70 后和 80 后一方面绝对数量较大，为行业提供了坚实的用户基础；另一方面，这部分用户均已进入工作岗位，其消费水平大大提升，且在过去的网络游戏过程当中已经形成了良好的付费习惯，是网络游戏企业重视并着力赢得的付费群体。

（4）行业逐步规范，有利于整个行业健康持续发展

目前，网络游戏行业已经逐步走向规范。一方面，这归功于行业中先行企业探索出来的成功研发、运营经验，这些经验通过企业之间的互动以及人才的流动，传播到行业内其他企业，成为了行业内较为公认的标准化处理方式。

同时，政府部门通过以往对客户端网络游戏行业的管理，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和制度，这也逐步管理和引导了网页网络游戏以及移动网络游戏行业，促进了行业规范化、可持续的发展。个别游戏企业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因为受到市场的惩罚和同行的谴责以及政府的干预而逐渐消退。行业开始逐步进入成熟发展期。另外，网络游戏公司上市，也从制度上、监管上规范了企业的发展模式和市场秩序，有利于整个行业健康发展。

2、不利因素

（1）同质化严重

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行业内的游戏公司主要集中于战争策略类和角色扮演类的研发和推广，主要游戏类型的数量较少导致在某一游戏类型内的游戏

数量较多，生存压力明显，多数游戏企业急功近利，竞争模式粗放，对网络游戏本身的质量要求不高，造成游戏创新性不足，同质化严重，不利于行业的有序发展。

（2）资金短缺

受行业发展时间较短的限制，目前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公司与客户端网络游戏企业相比，资金实力普遍较弱。随着行业竞争加剧，开发和运营成本持续升高，业内公司需要通过多种渠道筹措资金，以发展新技术、开发新产品，从而在竞争中获得优势，资金短缺在一定程度上阻碍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市场的发展。

（3）综合性人才相对缺乏

当前国内熟悉游戏产品策划、设计开发与市场运作的综合性人员数量较少，游戏相关专业的培训和教育市场也尚未成熟。国内网络游戏市场的快速发展，对综合性人才的需求日趋突出。若行业内不能建立起有效的人才培养机制，行业的持续性发展将受到一定影响。

（七）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我国网页网络游戏起步较早，行业竞争激烈，发展迅速，已培养出大批具有丰富研发经验的技术人员。网页游戏开发技术、图像处理技术等在上世界上处于较为领先的地位。随着跨 PC 和移动平台的游戏研发逐渐成为潮流，HTML5 等语言也开始有一定的市场。3D 化网页网络游戏的趋势也使 Unity3D 等技术开始普及。处于领先地位的游戏研发公司需要不断根据行业发展趋势进行游戏研发以及技术更新，更换游戏引擎，以满足玩家不断变化的口味。

在移动技术领域，针对新兴智能平台的移动游戏研发技术最具有代表性。目前国内主流移动游戏技术框架大抵集中于 Cocos2d-x、Flash Air 以及 Unity3D。

Cocos2d-x 是全球知名的开源跨平台移动游戏引擎，易学易用，目前已经支持大部分移动平台。另外，还有大量游戏开发者选择 Flash Air 作为开发平台，这样经验丰富的 Flash 开发者便可以快速将现在有的网页游戏项目移植为移动游戏。

2、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行业周期性

从行业整体来看，网页网络游戏行业以及移动网络游戏行业均属于新型产业，在过去的几年里一直保持高速增长的态势。同时，作为直接面对消费者的行业，并不过于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例如在金融危机期间，行业依然保持高速增长。

从行业的生命周期来看，目前客户端游戏已经进入了调整期，新兴的网页网络游戏、移动网络游戏等游戏形式刚刚跨过起步期，行业自主研发占据主导地位，业内公司不断摸索业务模式，开展全方位的竞争，正处在快速发展时期。

从单一产品的周期来看，网页游戏的生命周期随着游戏质量的不同开始分化，高质量的精品游戏生命普遍超过 1 年，甚至可以达到数年，而品质较差的游戏则生命往往只有几个月。

（2）行业区域性

作为通过网络传播的游戏形态，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并无实际区域限制，其运营范围包括全国各个省市地区。但由于网络游戏以互联网为传播基础，仍受到各地区互联网以及 3G 等网络设施普及程度的影响。

直辖市、沿海地区等经济发达地区，基础设施建设较好，互联网普及程度较高，同时这些地区人均可支配收入较高，居民通过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获得娱乐已经成为一种较为流行的趋势。因此，上述地区是网络游戏行业主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

（3）行业季节性

作为直接面向消费者的文化娱乐行业，网络游戏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但由于用户一般使用碎片时间玩网页游戏、移动网络游戏等游戏，在节假日等用户具有较长完整时间的时间段，用户往往安排出游、探亲等活动，游戏上线情况、消费情况会受到一定影响。

（八）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在运营模式上，网络游戏一般采用联合运营模式进行运营。联合运营是指游戏研发商与游戏运营商合作，研发商负责产品更新、游戏服务器的架设及维护，游戏运营商负责虚拟货币销售、结算及对联合运营的游戏在其网络平台上的推广。联合运营模式提供给用户多项选择的游戏入口，更好的满足用户便捷登录的需求。

国内的联合运营商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大型平台，这些平台借助其自身的产品优势，在中国拥有数量庞大的用户群体，其将用户导入游戏平台较为容易，也占据着联合运营市场的重要地位。这类平台是网络游戏市场“二八定律”的体现，即少数的平台掌握着大多数的流量资源，通过与这些大型平台的合作，游戏厂商可以迅速抓住主流的上网人群，完成游戏的大范围推广。

另一类运营商则是网盟平台运营商，这类运营商主要通过按效果付费的模式，去采购中小型网站、论坛甚至博客的广告资源，通过流量导入的方式，将用户吸引到所运营的网页游戏当中。

联合运营模式中两种不同类型的运营商构建了庞大的互联网流量导入系统，从大型的搜索网站、即时通讯软件到各类门户网站再到地方性的网站以及各类专业论坛。通过联合运营，网页游戏几乎覆盖中国全部的上网用户。

在付费模式方面，网页网络游戏以及移动网络游戏主要采用按道具付费的模式，即用户可以免费登入游戏并享受大部分游戏功能，研发运营商通过系统内置的商城，出售各类可以提升玩家角色实力或便捷性的道具来获得收入。

（九）行业发展趋势

1、游戏精品化趋势

与粗制滥造、赚一笔钱就跑的作坊式游戏企业相比，纵观目前表现较好的网络游戏精品，不仅在推出时令人眼前一亮，具有较好的用户黏性，而且在其持续运营过程中，仍保持着一支研发队伍对游戏进行持续优化和更新。这种精耕细作的经营方式可以使用户对产品具有更强的信心，消费也更加放心，同时也使游戏产品具有较长的生命周期和盈利能力。目前运营时间超过两三年的精品页游已不在少数，这些产品通过不断更新、维护，维持了较高的收入水平，同时又因无需通过大量投放广告导入用户而大大降低了运营成本，使研发运营企业在较长时期内都能通过这样的精品网络游戏获取丰厚利润。

随着这种模式的效果得到证明，行业内对精品网络游戏企业的观点已从单纯推出一款好游戏变成持续不断更新一款好游戏，尽量高质量的延长游戏的生命周期，走精品化道路。相比以量取胜的粗放发展模式，精品化游戏战略更能培养锻炼团队，同时为公司的发展壮大提供足够的资金和人才支持。

2、3D 表现形式的网页网络游戏产品数量占比提升的趋势

随着网页网络游戏的精品化成为大势所趋，游戏厂商对网页网络游戏画面表现力的不断加强也成为新的趋势。3D 类网页网络游戏可为玩家提供更强的视觉冲击力，3D 绘图编程接口 Direct3D、O3D 三维浏览器图形加速软件、Unity3D、HTML5 等全新技术的推出，可以帮助 3D 化的网页网络游戏增强画面表现力及内容充实度。3D 类引擎给予网页网络游戏厂商更多选择，以制作出令玩家更满意的游戏产品。

另外，我国网页网络游戏发展已逾 4 年，经历了从草台班子到专业团队打造的转换过程后，逐渐把重心转移到了产品的内容与技术层面，如今的网页网络游戏领域，不论研发还是运营，其准入门槛都大为提高。同时，行业同质化竞争严重，各大厂商亟待找到新的业务增长点，由于 3D 网页网络游戏本身的技术壁垒

以及 3D 游戏产品从构建到制作层面上的特性，在当前条件下，3D 游戏产品被轻易模仿的可能性更低，更能够避免因同质化竞争的种种问题。在这样的大背景下，3D 表现形式的网页网络游戏未来占比将不断提升。

3、海外发展趋势

目前，我国自主研发网络游戏海外出口整体呈现出规模化增长趋势。2012 年，中国企业自主研发的 177 款网络游戏进入海外市场，其中，网页游戏 103 款，移动网络游戏 13 款，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已成为出口的主力。

在网络游戏出口的地区中，大中华区占据 27%的市场份额，东南亚占据 26%的市场份额，东亚的日韩地区占据 19%的市场份额，欧洲、北美和南美地区占据的市场份额分别是 12%、9%以及 3%。从上述数据可以看出，中国网络游戏的海外发行不再局限于东南亚市场，已逐渐开始拓展全球版图。

另外，从中国游戏海外出口的方式来看，已经不再是单纯的产品授权代理方式，中国的网络游戏企业在海外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开始学会因地制宜，针对不同地区特色展开有针对性的海外布局，如在当地建立平台、与当地公司合资等方式。可以预期，未来中国网络游戏企业的海外业务可以得到持续的发展。

在游戏产品的海外拓展中，网页网络游戏基于没有客户端，文字量及图片量相对客户端网络游戏较少，在涉及到语言、美术等本地化调整能够更加快速等特点占据绝对的优势。一些具备强大资本与研发实力、并且在海外积累了一定运营经验的中国网络游戏企业，如第七大道，游族信息等，为了在海外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开始尝试用全球化的题材研发产品，这也加速了中国网页网络游戏更快的与国际市场接轨。

4、游戏多端化趋势

游戏多端化首先体现为网页网络游戏与移动网络游戏的融合。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智能移动设备的快速普及、大屏幕移动设备的广受欢迎给移动游戏的

普及创造了硬件基础，用户在工作中、上下班、等车、候机、排队等各种场合也会通过游戏来填充碎片时间。因此，可以说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都是玩家填充碎片时间、获得娱乐的手段，在游戏目的方面一致，只是玩家玩移动网络游戏的时间相比网页网络游戏更为碎片化。

移动游戏产品的核心玩法、经营模式、收费方式以及目标人群等方面与网页游戏基本一致，随着移动设备用户的持续增长，网页游戏的移植有着坚实的用户基础。而如 HTML5 等新技术的投入应用则弥补了苹果系列移动设备不支持 flash 技术的缺点，有助于网页游戏和移动游戏的融合。

（十）游族信息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地位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主要从事网页网络游戏业务的研发及运营，并取得了迅速的发展，在国内网页网络游戏行业内逐步建立了领先的市场地位。根据易观最新发布的《2013 年第三季度中国网页游戏市场监测报告》，游族信息在网页网络游戏开发商中排名第三（按照 2013 年第三季度分成后营收规模计算），占据 8.5% 的市场份额。随着游族信息研发力度的不断加强，新产品持续投入运营，预计游族信息的行业地位将进一步巩固和提升。通过多年努力，游族信息在网页网络游戏领域取得了良好口碑，在业内积累了深厚的影响力，形成了较强的品牌优势与用户认可度。

游族信息 2010 年被中国版协游戏工委评为“年度最佳游戏运营商”，2011 年被中国版协游戏工委评为“2011 年度十佳网页游戏研发公司”、2012 年被中国游戏产业年会评为“2012 年度中国十大新锐游戏企业”。

2012 年，游族信息开始从事移动网络游戏的开发与运营业务，目前该业务已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随着游族信息对业务线的不断拓展以及对产品研发力度的持续加大，游族信息的行业地位将得到巩固和进一步提升。

2、游族信息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游族信息主要竞争对手包括深圳第七大道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第七大道”）、上海心动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心动游戏”）、云游控股有限公司（简称“Forgame”）、北京漫游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游戏谷”）等网页游戏研发运营商，其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1）第七大道。第七大道正式成立于 2008 年 1 月，是以研发、合作、推广最新互联网技术为主的高科技企业，目前正致力于使用最新的互联网技术引进及研发基于网页游戏。主要产品有《弹弹堂》、《神曲》等。（资料来源：公司官网）

（2）心动游戏。心动游戏成立于 2009 年，其心动游戏平台 xd.com 上线于 2011 年 4 月，主要运营有《天地英雄》、《盛世三国》、《神仙道》等自主研发或代理的多款游戏产品。（资料来源：公司官网）

（3）Forgame。Forgame 是中国领先的网页游戏研发商和发行商，至今已经推出 30 余款自主研发的网络游戏，包括《明朝时代》、《凡人修真》、《凡人修真 2》、《梦幻飞仙》、《九天仙梦》和《洪荒神话》等。（资料来源：公司官网）

（4）游戏谷。游戏谷是中国网页游戏行业的领先开发商，专业的互联网娱乐内容提供商。自 2007 年成立以来，游戏谷潜心于网页游戏产品的研发，以“打造精品网页游戏”为公司理念，基于自主研发的游戏引擎，陆续推出《英雄之门》、《华山论剑》、《七雄争霸》、《魔幻大陆》、《功夫西游》、《炸弹人》等网页、社交类游戏产品数十款。（资料来源：公司官网）

3、游族信息的竞争优势

（1）游族信息具备强大的研发实力，过往推出了多款成功产品，培养了多支富有成功经验的优秀研发团队

游族信息的核心游戏制作人于公司创业早期就已加入，并且在几年的游戏研发过程中游族信息不断吸纳新的梯队成员进行培养，凭借这些人才储备，游族信息具备了强大的游戏研发能力。

游族信息认为游戏研发是人文艺术与软件工程完美融合的产物。游族信息在游戏产品的艺术品味、文化内涵及网络流行文化元素之间取得良好平衡。同时，游族信息在研发管理过程中逐步地探索和积累，形成了以敏捷开发思想为核心精神的 IGD 研发流程。

游族信息在多年游戏研发过程中，通过实战经验积累以及通道内技术人员的交流、研讨，形成了自有的核心游戏技术引擎，这保障了游族信息在后续游戏开发的效率和质量。此外游族信息凭借数年来多款成功产品的数据积累，构建了独有的用户数据系统，使得游族信息能够更全面地掌握玩家从进入到留存、再到消费的全过程，可以更精确地把握游戏的运营节奏，更有针对性地开展游戏改善与设计，并为新产品研发立项提供精准的决策依据，让游戏用户获得越来越好的游戏体验。

基于上述所述的优势，保障了游族信息自研产品非常高的成功率。自设立以来，游族信息已经研发了 14 款网络游戏，其中 13 款游戏获得市场认可并盈利。游族信息游戏产品储备充足，预计在 2013 年下半年及 2014 年至少 4 款网页网络游戏及 7 款移动网络游戏进行测试。

（2）游族信息具备领先的自主运营平台及高效的用户获取能力

游族信息自成立开始，即坚持自主运营和联合运营的双重经营策略，通过不断的获取新用户，留存老用户，以扩大业务规模。游族信息目前已建立了 2 个自主运营平台，游族信息自主运营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超过 60%，已经成为研发商自有平台运营的标杆。根据易观最新发布的《2013 年第三季度中国网页游戏市场监测报告》，Youzu.com 在 2013 年第 3 季度网页游戏研发厂商自建平台覆盖用户数排名第一。

为了维持及扩展用户规模，游族信息已投入大量资源打造游戏产品的精品品牌以及企业品牌，在行业和用户中获得了优良的口碑，赢得了大批对游族信息有较高忠诚度的用户。游族信息通过提供优质的玩家服务，进一步提高平台的变现能力。客服在对产品高度熟悉的基础上，7×24 小时高效快速响应玩家需求，并为 VIP 玩家提供量身定制的个性化服务，对 VIP 玩家的游戏玩法、帐户安全、游戏建议发起主动沟通，大大提升了玩家的忠诚度和游戏体验。

（3）游族信息已成功将网页网络游戏领域积累的经验优势扩展到移动网络游戏

游族信息凭借在网页网络游戏研发及运营方面的深厚经验积累，布局移动网络游戏研发及运营业务，已取得良好的成绩。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信息已推出 4 款移动网络游戏，其中，《大侠传》、《十年一剑》及《一代宗师》三款移动网络游戏为原有成功网页网络游戏的移植题材，《萌江湖》为全新题材。2013 年 1-8 月游族信息移动网络游戏营业收入达 5,309.75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比重达 13.43%。

从游族信息现有网页网络游戏产品和移动网络游戏产品中所积累的用户数据分析，效果营销，广告投放等数据来看，网页网络游戏与移动网络游戏存在着许多相通之处，有相似的用户生命周期、游戏用户规模和收入规模。未来，游族信息将继续借助在网页网络游戏领域取得的经验和优势，大力提升移动网络游戏研发在自主研发中的比重，进一步扩大在移动游戏市场的占有率。

（4）游族信息具有研发运营一体化的上下游协同优势

游族信息作为一家网络游戏的研发及运营商，先后成功开发并运营《三十六计》、《十年一剑》、《一代宗师》、《大侠传》、《大将军》、《女神联盟》、《萌江湖》等多款网络游戏，并建立了从游戏产品开发、品牌建设、媒体宣传、活动策划、合作渠道拓展到客户服务等的完整体系。在不断成长的过程中，游族信息的网络游戏开发及运营各项能力得到充分积累并逐步成熟。

游族信息的自主运营平台 Youzu.com 帮助游族信息积累了大量的资料，包括玩家资料、用户流量来源、玩家行为数据等信息。在游族信息独特的数据分析引擎支持下，这类数据可以有效提高游族信息研发的精准度以及进行准确地立项定位，精确把握玩家偏好。此外，在自主运营的模式下，游族信息自研的产品可以更好为运营服务提供充沛的支持，并及时地根据收集到的玩家需求及反馈调整优化游戏，同时也无需与第三方渠道分成，能够获取产业链上更多的利润。

（5）游族信息游戏产品的多样化以及数量庞大的发行合作伙伴

游族信息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已研发出内容丰富，类型、题材、风格多样的网络游戏。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游族信息已研发出 14 款网络游戏，游戏类型包括 RPG、ARPG、SLG、TCG，主题涉及东方武侠、中国神话、历史以及西方魔幻。

除自主运营平台外，游族信息拥有庞大的发行网络，截至报告书出具之日，游族信息与包括 360、37wan、腾讯、百度在内的近 400 家联合运营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使得游戏产品在短时间内即可接触到庞大且多样化的玩家群体，迅速取得回报；此外，游族信息在海外 11 个国家以及港澳台地区建立了运营伙伴体系，区域包括港澳台地区、马来西亚、新加坡、菲律宾、韩国、越南、泰国、日本、葡萄牙、西班牙、土耳其、德国。

三、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概况、必要性分析及测算依据

（一）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

为提高本次重组绩效，增强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用于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网络游戏新产品研发及运营项目、建设 9787 网页游戏联运平台项目、建设移动网络游戏运营平台项目、建设海外运营平台项目、建设网络游戏研发技术平台项目及建设数据中心项目，上述项目总投资额合计 76,064.92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一、网络游戏新产品研发及运营项目	
1、网页网络游戏 3 款	21,202.02
2、移动网络游戏 5 款	15,244.30
小计	36,446.32
二、9787 网页游戏联运平台项目	13,744.00
三、移动网络游戏运营平台项目	8,842.10
四、海外运营平台项目	8,619.78
五、网络游戏研发技术平台项目	
1、“Unize 2D” 移动网络游戏引擎研发技术平台项目	2,349.74
2、“Unize 3D” 网页网络游戏引擎研发技术平台项目	2,475.78
小计	4,825.52
六、数据中心项目	3,587.20
合计	76,064.92

鉴于本次交易中，厦门梅花拟以 26,917.44 万元现金购买本公司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综合考虑该部分现金的使用计划及上述项目的投资总额，本次交易中本公司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49,000 万元，配套融资成功后，募集资金不以任何形式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分析

1、网络游戏新产品研发及运营项目

（1）项目概述

本公司拟通过三款网页网络游戏新产品和五款移动网络游戏新产品的研发及运营，进一步丰富上市公司网络游戏产品类型，扩大网络游戏市场占有率，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本项目投资于网络游戏新产品的开发及运营，主要用于新游戏运营推广成本、人力成本、设备购置成本和办公场地相关费用。

（2）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游族信息成立至今已历时四年有余，依托强大的自主研发能力和对网页网络游戏市场的深刻理解，在网页网络游戏研发及运营领域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凭借此前多款网页网络成功产品积累出来的丰富研发和运营经验，能够保证游族信息在网页网络游戏市场研发及运营中获得持续成功。

随着网页网络游戏技术的进步，游戏理念的完善及运营平台的集中化，传统粗放型的研发及运营模式已经被淘汰，网页网络游戏行业的竞争正在步入精品化竞争阶段，上述三款新网页网络游戏产品定位于精品路线，将有助于游族信息精品化研发和精细化运营战略的实施。此外，上述三款新网页网络游戏产品的研发和运营有利于培养锻炼团队，为上市公司的发展壮大提供足够人才储备。

通过几年的发展，游族信息在网页网络游戏市场已经取得了领先地位，未来在保持网页网络游戏优势的同时，游族信息将加大对移动网络游戏的研发投入，抓住市场机遇实现快速发展，通过五款新移动网络游戏的研发运营，在扩大市场占有率的同时进一步增强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从游族信息过去的发展经验来看，经营的网页网络游戏与移动网络游戏有相似的用户生命周期、游戏用户规模和收入规模，存在着许多相通之处。游族信息在网页网络游戏研发、运营方面已有了深厚积累，这些经验可以很好的利用在移动网络游戏研发以及运营当中，可以有效的保证移动网络游戏研发及运营的成功率。

（3）项目实施进度

根据游族信息以往研发及运营经验，网络游戏项目研发周期约为 12 个月，在产品研发完成并上线运营之后，还会进行 12 个月左右的大规模运营以及维护工作，以保障产品的生命周期。因此，本项目中的网络游戏项目总的实施周期约为 24 个月，实施进度安排如下表：

实施阶段	项目实施内容	Y1						Y2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办公场地筹备												
2	研发运营团队组建												
3	游戏立项												
4	游戏 DEMO 开发												
5	游戏大规模制作阶段												
6	运营团队组建												
7	运营准备工作												
8	正式推广												

（4）项目投资概算

① 网页网络游戏新产品开发及运营投资概算

网页网络游戏新产品开发及运营投资，包括游戏运营推广费用、人力配置成本、设备购置成本和办公场地费用四部分。每款网页网络游戏产品实施所需资源成本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总额
运营推广费用	4,000.00
人力配置成本	1,955.00
设备购置成本	872.90
办公场地费用	239.44
合计	7,067.34

② 移动网络游戏新产品开发及运营投资概算

移动网络游戏新产品开发及运营投资，包括游戏运营推广费用、人力配置成本、设备购置成本和办公场地费用四部分。每款移动网络游戏产品实施所需资源成本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总额
运营推广费用	1,600.00

人力配置成本	1,151.00
硬件配置成本	175.22
办公场地费用	122.64
合计	3,048.86

（5）项目投资预期收益分析

① 每款网页网络游戏研发及运营预期收益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总充值金额	30,000
营业收入	15,128
销售毛利	10,888
净利润	6,168
毛利率	72%
销售净利率	41%

上述预期收益分析假定每款网页网络游戏产品的第一年为研发期，不产生收益；从第二年开始产生收益，第三年实现的收益为第二年的 50%。

② 每款移动网络游戏研发及运营预期收益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总充值金额	10,000.00
营业收入	5,364.10
销售毛利	3,686.10
净利润	1,729.31
毛利率	69%
销售净利率	32%

上述预期收益分析假定每款网页网络游戏产品的第一年为研发期，不产生收益；从第二年开始产生收益，第三年实现的收益为第二年的 50%。

从上述项目投资预期收益分析可以看出，新款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

的研发和运营项目的毛利率和销售净利率较高，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2、9787 网页游戏联运平台项目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公司对现有 9787 网页游戏联运平台(9787.com)进行运营资金投入，旨在扩大该平台的联运业务规模，通过独家代理和联合运营第三方游戏厂商的精品网页网络游戏、运营游族信息自主研发产品，与 Youzu.com 形成运营互补，以扩大游族信息平台用户规模。

为了更好地覆盖互联网用户群，9787 网页游戏联运平台拟以轻社区的快捷交流、有共同兴趣爱好的圈子、终身的 VIP 体系、福利回馈的积分商城等形式加强平台对用户的黏性，同时利用不同产品的交叉营销减少因单一游戏衰竭导致的用户大规模流失。

（2）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由于网页网络游戏市场依然具备十分广阔的市场前景，故最大规模的覆盖互联网用户群，并将其成功转化成游戏用户是 9787 网页游戏联运平台的首要目标。

① 平台项目符合游戏用户对游戏类型和品质的多元化需求

随着网页网络游戏的快速发展，用户对游戏的游戏类型和品质都提出了更高要求。9787 网页游戏联运平台项目，通过独家代理和联合运营第三方游戏厂商的精品网页网络游戏、运营游族信息自主研发产品，可以拥有多元化游戏产品和更加愉快的游戏环境，更加符合游戏用户对游戏类型和品质的多元化需求。

② 平台项目可以提高游戏用户留存度

用户资源是游戏市场的生命力，除了利用多元化的游戏类型吸引大量新用户的加入外，提高此类用户的留存亦成为扩大平台规模的重点。9787 网页联运平台

项目，在通过多元化的游戏产品吸引用户留住用户的同时，还可利用不同产品的交叉营销，以轻社区的快捷交流、通过好友圈、VIP 体系、积分商城等形式进一步加强用户对平台的粘着度。

（3）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主要涉及平台功能开发、运营阶段、自主研发和联运产品开服、人员需求等主要模块，总的实施周期需 13 个季度，具体的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如下表：

项目内容	Y1				Y2				Y3				Y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项目选址													
人员组建及新增													
硬件系统建设													
平台功能建设													
管理、检测系统建设													
自有产品核心推广期													
核心联运产品推广期													

社交类产品推广期														

（4）项目投资概算

9787 网页联运平台项目投资，包括实际广告投资额、广告 CDN 费用、人力配置成本、设备购置成本和办公场地费用五部分，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总额
实际广告投资额	8,676
广告 CDN 费用	2,217
人力成本	2,038
设备购置成本	430
办公场地费用	383
合计	13,744

从上表可以看出，实际广告投资额和广告 CDN 费用占本项目投资的 79.3%，实际广告投资额和广告 CDN 费用的计算是根据已有的数据指标和预估的运营计划，通过分别计算自研产品和联运产品的广告用户收入、平台总收入，建立广告推广效果预估模型得出，具体情况如下表：

实施年份	账户数（万人）	开服数	核心产品数	广告费用（万元）	实际广告投资额（万元）
Y1	840.00	1,200.00	19.00	9,996.00	3,786.00
Y2	1,543.50	2,205.00	36.00	19,813.50	3,906.00
Y3	2,226.00	3,180.00	39.00	28,938.00	984.00
Y4	598.50	855.00	13.00	7,780.50	-
总计	5,208.00	7,440.00	20.00	66,528.00	8,676.00

（5）项目投资预期收益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完成后，可以与游族信息旗下 Youzu.com 的产品类型形成运营互补，可以扩大平台用户规模，覆盖更多的游戏用户群，甚至遍及全互联网用户群，开拓更大的网页网络游戏市场。项目预期收益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平台总充值额	100,552.50
营业收入	100,552.50
销售毛利	16,724.63
净利润	10,518.09
毛利率	17%
净利率	10%

上述项目投资预期收益以 39 个月 9787 平台运营二十款网页网络游戏为假定前提。

3、移动网络游戏运营平台项目

（1）项目概述

移动网络游戏运营平台将建成为一个以移动网络游戏为主题，集成移动网络游戏产品分发、社区交互、服务、资讯等多功能的具有丰富的可扩展性和交互性的移动终端应用，该应用能够在 iOS 和安卓系统的移动设备上运行。

移动网络游戏运营平台不仅支持游族信息和第三方游戏商的移动网络游戏的发行和服务，还将为游族信息旗下的网页网络游戏提供产品推介和服务功能，同时还可以搭载各种交互应用。

移动游戏运营平台旨在提高游族信息用户在全平台的生命周期和价值，减少游戏研发团队在游戏核心玩法之外的开发量，促进公司移动网络游戏的持续全面发展，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竞争力。

（2）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① 移动网络游戏分发入口的争夺

根据 CNNIC2013 年 9 月的报告，手机端应用市场是我国手机游戏用户下载游戏的主要方式，占比高达 80%。UC、腾讯和垂直下载网站是手机游戏主要下载渠道。在游戏分发渠道上，手机自带的游戏因为预装特性能更为容易地获取用户，在手机游戏用户中占比 62.7%。未来，游戏厂商，尤其是游戏平台运营商，将加大对手机游戏分发平台的预装，以在用户使用手机的第一环节中加以把握，之后再通过对预装平台的游戏不断丰富和更新，加强用户使用粘着度并提高平台活跃度。

② 产品运营推广的需求

游族信息目前只有《萌江湖》一款移动网络游戏为自主运营，随着将要上线的移动网络游戏产品的增多，如果每款产品都独立开发账号、充值和在线客服等功能，每款产品都需独立面对几十、上百家联合运营商进行 SDK 对接，这无疑是极大的开发资源浪费，因此需要一个移动平台将每款产品所需的通用功能整合起来并对产品提供接口，使各个产品只需要与平台对接即可使用这些功能，使产品研发团队规模更小、效率更高。

同时，移动网络游戏推广中，针对单款产品独立进行广告投放的推广效率较低，如果有多款游戏产品同时推广，而且这些产品账号互通的，将极大地降低广告投放成本，这也是移动网络游戏运营平台能够提供的支持之一。

③ 用户生态发展的需求

移动网络游戏从对公司的价值而言可以分为产生收入和带来用户两种。游族信息擅长开发产生收入的游戏产品，这类产品虽然收益很高，但是用户获取成本也高，用户规模偏小。为了让游族信息沉淀更大规模、更稳定的用户，使游族信息的移动网络游戏业务发展更加稳定和健康，势必需要引进第三方开发的能带来用户的产品。因此，为能够方便高效地搭载第三方产品，游族信息需要移动网络游戏运营平台的支持。

（3）项目实施进度

移动网络游戏平台项目建设期为三年，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进行 SDK 和管理后台开发，保证基本产品的接入和运营；

第二阶段：进行平台 APP 的开发，进行产品互推和提高用户粘着度；

第三阶段：进行 PC 端助手和 APP 交互功能开发，使 PC 端和移动端相呼应地贡献持续的流量。

移动网络游戏平台项目的实施进度如下表：

项目内容	Y1						Y2						Y3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26	28	30	32	34	36
项目选址																		
人员组建及分工																		
硬件软件平台搭建																		
软件服务系统																		
SDK 开发																		
管理后台开发																		
用户平台-移动端开发																		
用户平台-网页端开发																		
用户平台-pc端开发																		
用户平台-交互植入																		
游戏接入，测试实施																		

（4）项目投资概算

移动网络游戏平台项目投资，包括营销推广费用、人力成本、设备购置成本和办公场地相关费用四部分。移动网络游戏平台项目实施所需资源成本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营销推广费用	5,064.00
人力成本	3,300.00
办公场地相关费用	306.60
设备购置成本	171.50
总计	8,842.10

（5）项目建设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移动网络游戏平台项目将建成为一个横跨 PC、iOS、安卓等不同终端的移动游戏社区门户应用，入驻用户 PC 和移动终端，该项目将集成移动产品分发、社区交互、服务、资讯等功能，打造成具有丰富的可扩展性和交互性的游戏主题平台。

该项目将提高用户对游族信息的粘着度，扩大用户基础和产品生命周期。该平台作为游戏运营、推广的工具，能有效降低公司产品研发、运营团队的人力成本，推动公司游戏产品的营收，降低单款产品的营销费用。

4、海外运营平台项目

（1）项目概述

本公司拟在台湾、北美、欧洲地区建立独立的游戏运营平台，未来本公司将在这些平台上发行自主研发的网页网络游戏及移动网络游戏。此外，本公司还将以该等海外运营平台为触角，汲取当地优秀游戏产品研发及运营经验，建立起全球化的游戏研发体系及发行渠道。

（2）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2012 年，中国原创网络游戏海外出口持续增长，总计有四十家中国网络游戏企业的 177 款国产原创网络游戏进入海外市场，海外出口实际销售收入为 5.7 亿美元。较上年增长 57.5%。其中，网页游戏达到 103 款，移动游戏 13 款，网页游戏及移动游戏成为出口主力。

2013 年 1-6 月，中国自主研发网络游戏的海外出口实际销售收入达到 29.5 亿元人民币，较 2012 年 1-6 月增长 161.1%。中国自主研发网络游戏的海外出口实际销售收入较上一年出现大幅增长，除了客户端网络游戏外，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在海外市场的收入也有较大提升。其中，网页网络游戏出口收入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移动网络游戏出口收入也超过 6 亿元。

中国游戏企业海外发展模式主要经历了产品独代授权和自建平台独立运营两个阶段。目前，产品独代授权是中国网络游戏企业最主要的一种海外合作方式，这种方式适用于企业发展的初期。该种模式通常采取版权金加分成的方式进行合作，游戏研发商负责产品的提供、运维及后续版本支持，海外代理方负责产品的营销和运营。这种方式对于研发商来说可以节约成本，但是相对应的获得的利润也很少。另一方面，由于运营的主导权不在自己手里，研发商对产品的上线控制力度非常小，不能第一时间了解用户需求，调整产品，亦直接影响了游戏的收益。

游族信息发展至今，研运一体化的经营模式使其产生了很好的经济效益及经验积累。有了一定的研发实力和资本实力做支撑，游族信息将有着更充足的信心去运作海外自建平台。该项目能让游族信息拥有足够的自主权，可以及时、全方位地掌握到游戏研发和运营所需要的各种数据，以帮助游族信息第一时间做出反馈，为游戏产品在当地的成功运营提供保障。另一方面，自建海外平台能为公司带来更多的全球化人才，利用已有积累帮助游族信息开发出符合全球市场要求的精品，为游族信息的全球化战略提供有力支持。

（3）项目实施进度

海外运营平台项目建设期为 14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如下表：

项目内容	Y1												Y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项目选址	台湾													
团队组建及分工	台湾、北美					欧洲								
软硬件平台搭建	北美	台湾					欧洲							
支付渠道接入	北美	台湾					欧洲							
BTS 系统搭建		北美	台湾					欧洲						
游戏本地化	北美	台湾、北美	台湾						欧洲					
Facebook 平台接入		北美	台湾						欧洲					
游戏测试		北美	台湾							欧洲				
推广、运营游戏		北美	台湾				北美			欧洲				
联运开展				台湾	北美						欧洲			
移动平台搭建					北美									欧洲
移动产品上线		台湾		台湾		北美								

（4）项目投资概算

海外运营平台项目的项目投资主要包括平台运营所需的营销推广成本、开发及运营相关的人力成本、设备购置成本及办公场地费用，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总额
营销推广成本	6,880.00
人力成本	1,241.00
设备购置成本	267.36
办公场地费用	231.42
总计	8,619.78

（5）项目投资预期收益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平台充值金额	17,200
营业收入	17,200
销售毛利	10,320
净利润	6,168
毛利率	60%
净利率	38%

上述预期收益分析假定 24 个月内海外平台运营游族信息自主研发的四款网络游戏。

从上述项目投资预期收益分析可以看出，该项目的毛利率和销售净利率较高，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5、网络游戏研发技术平台项目

（1）“Unize 2D” 移动网络游戏引擎研发技术平台项目

① 项目概述

“Unize 2D” 移动网络游戏引擎研发技术平台项目，是游族信息已有 2D 移动网络游戏引擎的升级版，是游族信息未来在移动网络游戏领域的重点项目，旨在解决 2D 移动网络游戏开发过程中平台分散化，开发效率低下和渠道接入繁琐三个问题，从而缩减开发人力和减少开发周期，提升本公司在移动网络游戏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② 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目前，绝大部分移动网络游戏都是 2D 游戏，2D 技术在开发中占据主导地位。2D 移动网络游戏引擎的好坏，可以很大程度上影响 2D 移动网络游戏开发效率的高低及最终的游戏品质。

目前有三种主流的 2D 手机游戏引擎实现方法，该三种方法都有其优缺点，具体比较如下：

方法	优缺点说明
结构化架构的 2D 移动网络游戏引擎	该方法将移动网络游戏的各个功能模块以结构化的形式组合和拼接，并以简单的 API 形式提供给使用者。优点是开发出来的 2D 移动网络游戏运行速度很快，缺点是耦合度高导致扩展难度较大，未必能适应未来更复杂 2D 移动网络游戏的开发
基类根式架构的 2D 移动网络游戏引擎	基类根形式架构是最普遍的移动网络游戏引擎架构方案，它以几个抽象的接口类为基础，通过继承的方式扩展子功能。优点是开发者容易使用，扩展方式灵活，缺点是无用功能较多，开发效率和开发出来的游戏运行效率都不高
组件形式架构的 2D 移动网络游戏引擎	组件形式架构是把不同的功能模块做成独立的子系统，各子系统内部可以单独设计架构方式，对外只需要提供访问接口即可。优点是引擎扩展方式极其灵活，组件内效率较高，缺点是对这种引擎实现较复杂，对引擎设计人员的技术要求较高

鉴于上述三种 2D 移动网络游戏引擎架构方法，都有其优缺点，因此研发出开发效率更高、扩展更灵活、使用难度更低的移动网络游戏引擎，将有助于游戏厂商获得更高的移动网络游戏研发效率，占据市场先机。在该等背景下，本公司决定开发“Unize 2D”移动网络游戏引擎项目。

③ 项目实施进度

“Unize 2D”移动网络游戏引擎研发技术平台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具体进度安排如下表：

项目内容	Y1						Y2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项目选址												
人员组建及分工												

硬件软件平台搭建												
软件服务系统												
Unity Frame 开发												
Unity SDK 开发												
工具集开发												
Unity SDK 集成												
TEST 项目制作												
测试实施												

④ 项目投资概算

“Unize 2D”移动网络游戏引擎研发技术平台项目投资主要包括项目人员成本、设备购置成本及办公场地相关成本三部分，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总额
项目人员配置	2,021.00
设备购置成本	191.50
办公场地相关费用	137.24
合计	2,349.74

⑤ 项目建设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项目建设完成后，游族信息的研发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将得到提高，可有效避免本公司在原创 2D 移动网络游戏研发过程中周期长、效率低、风险大的问题，大大地缩短了游戏开发周期，节省了更多时间用来提升游戏品质，从而间接为公司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

（2）“Unize 3D”网页网络游戏引擎研发技术平台项目

① 项目概述

“Unize 3D”网页网络游戏引擎研发技术平台项目，是游族信息网页网络游戏研发的二代引擎，不同于游族信息已有的成熟的 2D 网页网络游戏引擎，这款

新引擎致力于解决公司 3D 网页网络游戏开发过程中的平台分散化，开发效率低下和浏览器兼容性差的问题。从而使本公司的 3D 网页网络游戏项目研发过程更加高效和可持续，缩减项目所需人力资源，减少开发周期，提升公司 3D 网页网络游戏的核心竞争力。

② 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游族信息已经在 2D 网页网络游戏领域取得了领先的市场地位，基于丰富产品线、扩展新的赢利点和巩固在网页网络游戏市场领先地位的需要，游族信息决定拓展 3D 网页网络游戏领域，筹备开发 3D 网页网络游戏，为未来大规模进军 3D 网页网络游戏市场做准备。

而 3D 网页网络游戏引擎，是决定游戏开发效率和最终游戏品质的关键因素。该项目可以使本公司更快速、高效、低风险地完成一款高品质 3D 网页网络游戏的开发，提升公司在 3D 网页网络游戏领域的竞争力。

③ 项目实施进度

“Unize 3D”网页网络游戏引擎研发技术平台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具体进度安排如下表：

项目实施内容	Y1						Y2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办公场地筹备												
团队组建												
软硬件平台搭建												
Unize GL 开发												
GL SDK 开发												
工具集开发												
GL SDK 集成												
测试项目制作												
测试实施												

④ 项目投资概算

“Unize 3D”网页网络游戏引擎研发技术平台项目投资主要包括项目人员成本、设备购置成本及办公场地相关成本三部分，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总额
项目人员配置	2,208.00
设备购置成本	95.50
办公场地相关费用	172.28
合计	2,475.78

⑤ 项目建设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的研发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将得到提高，可有效避免公司在原创 3D 手机游戏研发过程中周期长，效率低，风险大的问题，大大的缩短了游戏开发周期，节省了更多时间来提升 3D 网页网络游戏品质，为公司在 3D 网页网络游戏市场占据领先地位打下坚实基础。

6、数据中心项目

（1）项目概述

数据中心项目的目的是通过对游戏内玩家和平台用户的行为数据进行收集，给游族信息游戏产品研发、游戏产品运营及游戏平台运营提供及时准确的数据支持，使游族信息经营管理和游戏研发运营更加精准，确保游族信息能够持续稳定发展。

项目建成之后，将每天提供如下数据，帮助公司经营管理以及网络游戏研发运营：

① 公司经营管理数据：所有产品的每日充值、每日付费账户数、每日活跃账户数等核心经营数据，确保公司管理层和财务人员能够用精确的数据指导公司管

理。

② 游戏平台数据：平台每日注册账户、每日活跃账户等，确保公司平台运营人员能够了解平台运营情况。

③ 游戏运营数据：单个游戏产品的每日充值、每日活跃账户、ARPU 等，确保公司运营人员能够用数据考查运营效果，并决策未来的运营方案。

④ 游戏研发数据：用户对游戏各功能点、各等级、各系统模块的使用情况，确保公司研发人员能够更贴近用户需求，指导游戏的版本开发。

（2）项目背景及必要性

① 大数据分析是游戏行业发展的未来趋势

从 2004 年 Google 发布了 Map Reduce 并程序模型开始，互联网行业开始利用这种模型进行海量数据的存储、分析、挖掘，尝试找到有用数据。比较典型的应用，如 Google Trends，通过对用户搜索的关键词进行分析，预测了禽流感流行的地理分布趋势。

2013 年 5 月，IBM 宣布与人人游戏在业务分析领域展开合作，在运营和管理层面开始运用大数据。2013 年 7 月，在腾讯游戏和著名 IT 社区 CSDN 共同主办的首届游戏运营技术论坛上，各大厂商对于大数据给游戏研发和运营的巨大指导意义已取得了广泛的共识。

②精准的游戏产品研发对数据有更高要求

第一手的用户游戏分析数据，对于已在运营阶段的产品研发版本有重要意义。

首先，分析用户数据，了解用户群的习惯偏好，在新功能开发时，适应用户的习惯偏好，可以提高用户在游戏体验。

其次，版本制作前，对用户数据进行分析，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针对影响

这些指标的游戏功能模块，分析指标如何改进，最终研发出改进后的版本，有助于游戏产品的持续优化。

③ 精准的游戏产品运营对数据有更高要求

数据中心项目将以统一的格式展示数据、运营整体情况及游戏之间数据对比等功能，将为游戏运营带来更多视角。数据中心项目会持续不断地把各个游戏运营过程中积累下来的分析维度，分析方法，进行总结、沉淀，固化成指标。帮助运营部门建立核心的运营指标体系，感性经验和理性数据结合，使运营过程数据化、指标化。

（3）项目实施进度

数据中心项目建设期为2年，具体进度安排如下表：

开发内容	Y1						Y2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人员组建及分工												
硬件软件平台搭建												
接入 SDK												
传输系统												
测试项目接入												
传输监控报警												
传输异常处理工具集												
实时计算模块												
集中计算模块												
分布式计算模块												
定制计算模块												
PC 端展示												
手机 APP												
短信、邮件推送												
测试												
已有项目接入												

（4）项目投资概算

数据中心项目投资，主要包括项目人员成本、设备购置成本及办公场地相关成本三部分，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总额
项目人员配置	2,900.00
设备购置成本	526.60
办公场地相关费用	160.60
合计	3,587.20

（5）项目建设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项目建设完成后，本公司的运营、研发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将得到提高，可有效提升公司经营管理能力、游戏研发效率和精准度，有效提升游戏运营能力，从而间接为公司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

四、上市公司交易完成后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未来趋势分析

本次交易将上市公司原有资产及业务全部出售，同时发行股份购买游族信息100%的股权，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变更为网络游戏的研究与运营。为了更好地反映上市公司交易完成后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未来趋势，以下财务分析数据均来自于游族信息经审计的两年一期审计报告。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质量分析

（1）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流动资产	17,115.60	78.94%	6,807.82	66.36%	1,190.33	42.40%
非流动资产	4,567.08	21.06%	3,451.15	33.64%	1,617.30	57.60%
资产总额	21,682.69	100%	10,258.96	100%	2,807.63	1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最近两年一期游族信息的资产总额增长较快，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游族信息资产总额为 21,682.69 万元，较 2011 年底提高了 672.2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业务发展迅猛，收入大幅提高，从而带动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固定资产的快速增长。

从资产结构来看，游族信息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由 2011 年末的 42.40% 提高到 2013 年 8 月 31 日的 78.94%，呈现出持续快速上升的趋势。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的快速上升主要系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大幅提升所致，该比例的提升也反映了游族信息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轻资产”的行业经营特征。

（2）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9,930.76	58.02%	3,330.67	48.92%	700.61	58.86%
应收账款	6,403.35	37.41%	2,557.24	37.56%	263.10	22.10%
预付款项	664.50	3.88%	771.97	11.34%	104.05	8.74%
其他应收款	116.99	0.68%	147.93	2.17%	122.57	10.30%
流动资产合计	17,115.60	100%	6,807.82	100%	1,190.33	1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游族信息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预付款项构成，上述资产项目合计占总流动资产比例达 85%。

①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现金-人民币	19.56	36.24	4.67
银行存款-人民币	8,922.02	3,271.19	695.94
银行存款-美元	989.19	23.24	-
货币资金合计	9,930.76	3,330.67	700.61

最近两年一期，游族信息货币资金余额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游族信息 2012 年推出多款游戏产品，市场效益较好，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7,351.97 万元，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162.06 万元，相较 2011 年分别提高 101.43% 和 80.71%；2013 年 1-8 月，游族信息的两款精品网页游戏《大侠传》和《大将军》进入稳定期，该两款游戏在 2013 年 1-8 月贡献收入合计 27,331.25 万元。此外，在《大侠传》、《大将军》稳定盈利的前提下，游族信息又推出了网页网络游戏《女神联盟》和移动网络游戏《萌江湖》两款精品网络游戏。2013 年仅 1-8 月游族信息即实现营业收入 39,523.46 万元，产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达 18,408.78

万元，相比于 2012 年均大幅提升。

综上，主营业务的迅猛发展带来的经营性资金流入的增加使游族信息货币资金保有量显著提高。

② 应收账款

I、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应收账款余额	6,756.16	2,693.69	276.99
减：坏账准备	352.82	136.44	13.88
应收账款净额	6,403.34	2,557.25	263.11
应收账款净额/流动资产	37.41%	37.56%	22.10%
应收账款净额/总资产	29.53%	24.93%	9.37%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6.20%	14.74%	3.05%

2013 年 8 月 31 日及 2012 年末，游族信息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1 年末增长幅度较大，其主要原因是 2012 年及 2013 年 1-8 月游族信息推出了《大将军》、《大侠传》、《女神联盟》、《萌江湖》等多款精品游戏，该等游戏的运营均采用了联合运营的模式，而联合运营模式下营业收入需游族信息与合作方核对数据无误后才能确认，同时货币资金在双方对账无误后联合运营商才按约定的期限和节奏进行支付，所以报告期内游族信息收入的增长直接导致了应收账款的增长。

II、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及坏账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3.8.31				
	应收账款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比例
1 年以内	6,667.33	98.69%	333.37	6,333.96	98.92%
1 至 2 年	62.42	0.92%	6.24	56.18	0.88%

2 至 3 年	26.42	0.39%	13.21	13.21	0.21%
合计	6,756.16	100%	352.82	6,403.34	100%
账龄	2012.12.31				
	应收账款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58.52	98.69%	132.93	2,525.59	98.76%
1 至 2 年	35.17	1.31%	3.52	31.65	1.24%
合计	2,693.69	100.00%	136.44	2,557.24	100.00%
账龄	2011.12.31				
	应收账款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6.28	99.75%	13.81	262.47	99.76%
1 至 2 年	0.71	0.25%	0.07	0.64	0.24%
合计	276.99	100.00%	13.88	263.10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最近两年一期游族信息的应收账款主要由一年以内的应收款组成。报告期内一年以内应收账款金额占应收账款总金额的比例均保持在 98% 以上。可见，游族信息销售回款速度较快，具有较高的营运效率。

此外，游族信息对应收账款全部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III、主要应收账款客户

最近两年一期游族信息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3.8.31	与游族信息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松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9.97	1 年以内	9.32%
广州畅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9.98	1 年以内	5.77%
福建博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3.73	1 年以内	5.09%
北京世界星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38.03	1 年以内	5.00%
竞技世界（杭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3.08	1 年以内	3.15%
合 计	-	1,914.77	-	28.33%

2012.12.31	与游族信息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世界星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8.90	1年以内	10.73%
上海三七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1.44	1年以内	10.08%
北京天盈九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67	1年以内	7.04%
上海千橡畅达互联网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21	1年以内	6.99%
北京搜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59	1年以内	5.11%
合计	-	1,075.81	-	39.95%
2011.12.31	与游族信息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游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19	1年以内	18.48%
深圳市迅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90	1年以内	16.21%
Sgame Joint Stock Company	非关联方	26.77	1年以内	9.67%
上海千橡畅达互联网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	1年以内	9.39%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1	1年以内	8.92%
合 计	-	173.58	-	62.67%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随着游族信息游戏产品运营数量的增加及合作的联合运营商的数量增加，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金额占应收账款的总金额的比重下降明显。截至2013年8月31日，游族信息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金额占应收账款总金额的比重仅为28.33%，且单个应收款客户占比都保持在10%以下，对游族信息的经营不构成重大依赖和影响。此外，游族信息不存在账龄较长的大额应收款项，也不存在持股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③ 预付账款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预付款项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预付账款金额	664.50	771.97	104.05
预付账款净额/流动资产	3.88%	11.34%	8.74%

预付账款净额/总资产	3.07%	7.52%	3.71%

预付账款主要是游族信息运营游戏提前预付的广告费、房租费、项目费及机器托管费，报告期内游族信息预付账款金额的增加主要是由于运营的游戏数量增加引起的。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非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3,558.89	77.92%	2,718.48	78.77%	1,016.86	62.87%
无形资产	126.61	2.77%	174.58	5.06%	259.99	16.08%
长期待摊费用	150.80	3.30%	204.12	5.91%	269.81	16.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0.78	16.00%	353.96	10.26%	70.64	4.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67.08	100%	3,451.15	100.00%	1,617.30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游族信息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构成。报告期期末，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金额合计占非流动资产金额的比重均在 75%以上，该等资产构成与游族信息“轻资产”运营的特性有关。

此外，游族信息的经营场所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固定资产主要由服务器等电子设备及运输设备构成，所以固定资产金额较小。

（4）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情况

游族信息已按会计准则的规定建立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制度，报告期各期末按照资产减值准备政策的规定以及各项资产的实际情况，足额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游族信息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科目贷方余额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坏账准备	378.58	147.71	20.34
合计	378.58	147.71	20.34

游族信息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其他资产质量较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游族信息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计提比例的情况如下表：

公司	应收款项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拓维信息	5%	10%	20%	50%	80%	100%
中青宝	5%	10%	20%	100%	100%	100%
博瑞传播	5%	10%	30%	50%	80%	100%
掌趣科技	1%	10%	50%	100%	100%	100%
北纬通信	1%	5%	10%	100%	100%	100%
游族信息	5%	10%	50%	100%	100%	100%

从上表可见，游族信息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整体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计提比例，会计政策较为审慎和稳健。

同时，游族信息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期末对应收账款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并足额计提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游族信息目前所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充分，符合谨慎性原则。

综上，游族信息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稳健的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政策，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因资产减值准备提取不足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2、负债结构分析

游族信息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最近两年一期，游族信息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均超过 75%以上。

游族信息最近两年一期负债构成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占负债总额的比重	金额	占负债总额的比重	金额	占负债总额的比重
应付账款	1,644.63	16.95%	890.26	29.28%	151.44	23.81%
预收款项	169.74	1.75%	86.27	2.84%	-	-
应付职工薪酬	2.54	0.03%	88.75	2.92%	23.61	3.71%
应交税费	4,412.98	45.49%	1,019.30	33.52%	-271.89	-42.74%
其他应付款	8.81	0.09%	0.62	0.02%	77.86	12.24%
其他流动负债	1,566.35	16.15%	685.52	22.54%	496.26	78.02%
流动负债合计	7,805.04	80.45%	2,770.71	91.12%	477.28	75.03%
预计负债	960.00	9.90%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936.63	9.65%	270.07	8.88%	158.81	24.9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6.63	19.55%	270.07	8.88%	158.81	24.97%
负债合计	9,701.68	100.00%	3,040.78	100.00%	636.09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游族信息负债主要是由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其他流动负债及其他非流动负债及预计负债构成。

（1）应付账款

游族信息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广告费和设备采购款。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增长的主要原因系游族信息运营精品游戏数量增加导致的采购广告服务及服务器增加引起的。

（2）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游族信息应交税费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税费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增值税	1,001.21	-	-
营业税	107.75	375.35	78.33
企业所得税	1,761.31	486.21	-353.63
个人所得税	1,488.38	131.46	2.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6	3.75	0.78
教育费附加	38.80	18.77	-0.51
河道管理费	7.76	3.75	0.78
合 计	4,412.98	1,019.30	-271.90

从上表可以看出，游族信息应交税费主要是由应交营业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及个人所得税构成。

2013年2月1日起游族信息取得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相关联合运营业务改交增值税，所以截至2013年8月31日游族信息应交增值税金额较大，而应交营业税较2012年末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应交企业所得税的增加主要是由于游族信息业务迅速发展，盈利大幅提升带来的应纳税所得额的增加引起的。

此外，2013年游族信息实施了1.15亿元的分红，从而使游族信息截至2013年8月31日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也产生了较大增幅。

（3）其他流动负债及其他非流动负债

游族信息其他流动负债及其他非流动负债主要是由自主运营模式下未消耗的虚拟货币和版权代理运营模式下收到的版权金收入构成的，其中期限一年以上的版权金收入，游族信息将其纳入其他非流动负债列报。报告期内，随着自主运营规模的扩大及版权代理运营游戏数量的增加，游族信息自主平台未消耗的虚拟货币和收到的版权金增加较多，从而导致其他流动负债及其他非流动负债金额增长较快。

（4）预计负债

游族信息计提的 960 万元的预计负债主要是与北京畅游的“轩辕剑”注册商标使用、与北京畅游就其未经许可在其游戏产品中使用查良镛先生（笔名“金庸”）作品部分元素及与侵犯奥多比公司 Adobe Illustrator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三起诉讼事宜，有关上述诉讼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十二 其他情况说明”部分。

（二）盈利能力分析

游族信息最近两年一期的利润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523.46	17,351.97	8,614.60
二、营业总成本	20,566.92	13,657.24	7,549.40
其中：营业成本	11,660.81	5,568.05	2,243.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5.16	946.88	298.56
销售费用	2,090.31	1,906.48	1,263.23
管理费用	5,131.33	5,125.61	3,740.46
财务费用	-7.43	-17.17	-1.63
资产减值损失	266.75	127.37	5.70
三、营业利润	18,956.54	3,694.73	1,065.20
加：营业外收入	873.23	242.01	155.57
减：营业外支出	1,391.50	15.00	25.03
四、利润总额	18,438.27	3,921.74	1,195.75
减：所得税费用	2,273.45	175.10	-70.48
五、净利润	16,164.83	3,746.64	1,266.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05.69	3,746.64	1,266.23
少数股东损益	-140.86	-	-

1、游族信息营业收入情况及变动趋势分析

游族信息主营业务为网络游戏的开发和运营，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主营业务

收入全部来自运营的多款游戏项目。

（1）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收入按游戏产品构成

单位：万元

游戏名称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三十六计	327.50	0.83%	697.15	4.02%	1,396.39	16.21%
十年一剑	504.78	1.28%	2,609.58	15.04%	6,761.23	78.49%
一骑当先	461.91	1.17%	2,208.97	12.73%	384.39	4.46%
七十二变	131.66	0.33%	433.59	2.50%	-	-
一代宗师	1,895.54	4.80%	2,894.51	16.68%	-	-
大侠传	13,816.61	34.96%	5,623.22	32.41%	-	-
大将军	13,514.64	34.19%	2,806.39	16.17%	-	-
侠物语	720.62	1.82%	31.26	0.18%	-	-
十年一剑手游	34.48	0.09%	7.14	0.04%	-	-
一代宗师手游	1,305.25	3.30%	14.66	0.08%	-	-
女神联盟	1,258.98	3.19%	-	-	-	-
轩辕变	1,580.65	4.00%	-	-	-	-
萌江湖手游	3,771.32	9.54%	-	-	-	-
大侠传手游	198.70	0.50%	-	-	-	-
其他	0.82	0.00%	25.50	0.15%	72.59	0.84%
合 计	39,523.46	100%	17,351.97	100%	8,614.60	100%

（2）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收入按运营模式构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主运营	23,350.35	59.08%	10,749.13	61.95%	5,410.95	62.81%
联合运营	16,173.11	40.92%	6,602.84	38.05%	3,203.65	37.19%
合 计	39,523.46	100.00%	17,351.97	100.00%	8,614.60	100.00%

（3）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构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	37,251.99	94.25%	16,425.64	94.66%	8,248.57	95.75%
国外	2,271.47	5.75%	926.33	5.34%	366.03	4.25%
合 计	39,523.46	100.00%	17,351.97	100.00%	8,614.60	100.00%

受益于游族信息研发运营的游戏产品总数量的增长、精品游戏数量的增加及对游戏周期的精益管理能力，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大幅增长。有关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变动的具体分析详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五、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四）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2、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2013 年 1-8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游族信息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1,660.81 万元、5,568.05 万元及 2,243.08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游族信息游戏运营数量的快速增长。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基本保持稳定，主要由游戏运营所需的广告支出、服务器折旧费用、服务器托管费用、网络带宽费用等构成。

主营业务成本按游戏产品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游戏名称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三十六计	100.14	0.86%	167.67	3.01%	275.11	12.26%
十年一剑	324.96	2.79%	414.77	7.45%	1,294.23	57.70%
一骑当先	97.55	0.84%	898.97	16.15%	646.74	28.83%
七十二变	18.48	0.16%	490.33	8.81%	-	-
一代宗师	247.35	2.12%	1,037.35	18.63%	-	-
大侠传	3,196.31	27.41%	1,539.96	27.66%	-	-
大将军	4,301.78	36.89%	970.16	17.42%	-	-

游戏名称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侠物语	358.72	3.08%	11.21	0.20%	-	-
十年一剑手游	7.00	0.06%	0.63	0.01%	-	-
一代宗师手游	33.87	0.29%	0.59	0.01%	-	-
女神联盟	874.70	7.50%	-	-	-	-
轩辕变	847.25	7.27%	-	-	-	-
萌江湖手游	1,250.61	10.72%	-	-	-	-
大侠传手游	0.29	0.00%	-	-	-	-
其他	1.80	0.01%	36.41	0.65%	26.99	1.20%
合 计	11,660.81	100.00%	5,568.05	100.00%	2,243.08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游族信息的主营业务成本变动情况及构成基本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及构成情况一致。

3、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游族信息的毛利主要由《十年一剑》、《一代宗师》、《大侠传》、《大将军》及《萌江湖》构成，上述游戏在报告期内贡献的毛利占毛利总额约 85%。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各游戏产品毛利占毛利总额比重如下表：

单位：万元

游戏名称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		2011 年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三十六计	227.36	0.82%	529.48	4.49%	1,121.28	17.60%
十年一剑	179.82	0.65%	2,194.81	18.63%	5,467.00	85.80%
一骑当先	364.36	1.31%	1,310.00	11.12%	-262.35	-4.12%
七十二变	113.18	0.41%	-56.75	-0.48%	-	-
一代宗师	1,648.19	5.92%	1,857.16	15.76%	-	-
大侠传	10,620.30	38.12%	4,083.27	34.65%	-	-
大将军	9,212.86	33.07%	1,836.23	15.58%	-	-
侠物语	361.90	1.30%	20.04	0.17%	-	-
十年一剑手游	27.48	0.10%	6.51	0.06%	-	-

一代宗师手游	1,271.38	4.56%	14.07	0.12%	-	-
女神联盟	384.28	1.38%	-	-	-	-
轩辕变	733.41	2.63%	-	-	-	-
萌江湖手游	2,520.71	9.05%	-	-	-	-
大侠传手游	198.41	0.71%	-	-	-	-
其他	-0.99	0.00%	-10.91	-0.09%	45.60	0.72%
合计	27,862.65	100.00%	11,783.91	100.00%	6,371.52	100.00%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毛利率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1	拓维信息	55.34%	55.42%	50.99%
2	北纬通信	44.74%	42.62%	44.55%
3	中青宝	63.54%	68.95%	68.88%
4	掌趣科技	45.89%	53.03%	53.38%
5	博瑞传播	50.30%	48.82%	46.89%
平均值		52.16%	53.77%	52.94%
游族信息		70.50%	67.91%	73.96%

注：同行业公司数据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相较于同行业公司，游族信息有着较高的毛利率水平，盈利能力较强。

4、期间费用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期间费用按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销售费用	2,090.31	1,906.48	1,263.23
管理费用	5,131.33	5,125.61	3,740.46
财务费用	-7.43	-17.17	-1.63
期间费用合计	7,214.21	7,014.92	5,002.06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5.29%	10.99%	14.66%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2.98%	29.54%	43.42%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02%	-0.10%	-0.02%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18.25%	40.43%	58.06%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游族信息的期间费用总额呈上升趋势，其中管理费用的总额上涨最为明显。管理费用的上升主要是由于游族信息为保持核心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引起的，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 1-8 月，游族信息的研发支出分别为 1,702.84 万元、3,606 万元及 2,914.38 万元。报告期内，游族信息将相关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所以导致了最近两年一期的管理费用增幅较大。

5、非经常性损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43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公告之规定，游族信息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3.23	240.59	154.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1.50	-13.58	-23.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82.01
所得税影响额	64.78	-28.38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53.48	198.63	48.5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05.69	3,746.64	1,266.23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重	-2.78%	5.30%	3.83%

2011 年、2012 年游族信息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3.83%、5.30%，占比较低，影响相对较小；2013 年 1-8 月游族信息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负，形成净损失，对游族信息 2013 年 1-8 月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有所冲减。总体而言，游族信息业绩主要来源于日常经营业务，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

（三）上市公司未来盈利能力

根据立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3 号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游族信息 2013 年及 2014 年的合并盈利预测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一、营业总收入	61,201.22	83,184.18
二、营业利润	29,217.72	36,415.22
三、利润总额	30,447.95	40,406.51
四、净利润	27,661.68	38,966.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834.21	38,746.65
少数股东损益	-172.54	220.11

五、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及目标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发展战略

本次交易完成后，游族信息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网页网络游戏、移动网络游戏的研发和运营。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是继续发挥在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研发和运营一体化方面的领先优势，把握移动网络游戏市场高速发展的机遇，积极拓展多元化的网络游戏市场和互动娱乐形态。在继续扩充游戏类型，壮大游戏研发团队的基础上，扩大对移动网络游戏研发的投入，并在全球市场上拓展更多的发行区域。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整体发展目标

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在领先的研发和运营一体化体系的基础上，坚持精品化研发和精细化运营策略，通过强大的全球化发行市场，不断地扩展产品类型，从而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及扩展运营范围。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要业务发展规划

1、游戏产品研发计划

未来三年本公司在保证精品产品数量增长的同时，将积极探索跨平台、多类型、多题材的轻游戏和互动娱乐研发，具体规划如下：

（1）坚持精品策略，专注于已有积累优势的 RPG、SLG 为主的游戏类型；除武侠、仙侠类游戏题材外，拓展类似《女神联盟》这类架空故事背景，适合全球化发行的游戏题材；争取每年有 1-2 款网络游戏产品成为行业在同期市场上的主导产品以及多个主要联运平台的重点产品。

（2）发展知名 IP（游戏题材），获取优质文学、影视、动漫等内容型作品在页游和手游领域的改编权。游族信息已经就上述强势游戏题材与相关方展开积极的谈判与合作。未来将会充分利用知名 IP，针对性开发跨 PC 端和移动端，多重设备和平台的游戏作品。

（3）积极探索除 PC 机和手机之外的游戏设备市场，例如长期以来占据全球游戏市场重要地位的主机游戏市场、未来可能具有发展潜力的智能电视互动游戏、可穿戴设备等多种娱乐互动形式，进一步挖掘游戏市场价值。

2、运营计划

（1）网页网络游戏国内市场运营计划

目前游族信息已有的网页网络游戏产品均包括自主运营和联合运营的部分。随着用户对游戏品质的要求不断提升，新网络游戏产品从用户、收入等方面越来越多地向大型研发商和游戏平台倾斜。随着网页网络游戏产品数量的下降，研发商和运营平台的集中，游族信息自主运营和联合运营都将迎来一个更大的增长机遇。

公司认为自主运营的核心能力在于精细化的数据分析，精准的市场投放，研发运营一体化的强效沟通机制，这些能力使得游族信息过去能够及时响应市场变

化和用户需求。公司认为未来研运一体化在数据挖掘，组织协调，项目决策等方面还有进一步优化的空间，通过以大数据为基础的决策流程，实现提升玩家参与度、延长游戏生命周期、提升收入规模的目的。

在联合运营中，公司认为产品集中化和精品化将提升研发公司对渠道的影响力，长期可以提高渠道分成比例。未来公司在联合运营方面将全面贯彻以市场为导向的经营理念，适时优化公司业务结构，顺应市场的需求进行业务模式的创新，前瞻性地把握市场需求变化，与渠道方展开更深入的合作。未来公司计划针对不同渠道的用户特征和游戏需求，适当开发渠道定制产品。

（2）网页网络游戏海外市场运营计划

中国的网页网络游戏产品研发、运营模式、收费模式、轻游戏形态乃至企业和行业的成熟程度，在世界范围内是领先的。进行海外代理，搭建海外运营平台，开拓国际市场，已经成为国内先进网页网络游戏研发商和运营商的共识。目前来看，网页网络游戏出口绝对值较小，增速较高，未来市场规模提升还存在较大空间。

未来，公司将继续从研发入手，在游戏题材的选择上制定了“从东到西”的战略，在运营方面制定了“从国内到海外”的战略。从2013年下半年开始，游族信息实施了自研产品自主运营和代理授权并举的海外发展战略。未来海外板块将成为公司网页网络游戏收入增长的强劲动力，并且其运营和发行经验可以借鉴到移动网络游戏领域。

（3）网页网络游戏平台化和产品组合

自主平台业务是游族信息过去多年发展的一个重要支撑点。从2013年下半年开始，游族信息加大力度发展自主平台，对自研产品及其衍生产品的运营进行有效的安排，对行业的优质产品进行更广泛的合作，对上游的流量资源进行深度整合。

Youzu.com 将继续建设成为游族信息自研精品运营的游戏平台，通过运营自研精品网页网络游戏，吸引、保留用户，强化现有的社区、商场、VIP 等平台功能，扩大单日开服规模，拉开与其他研发商自有平台运营规模的差距，巩固游族信息自有平台的领先地位。

（4）代理游戏补充产品线、支撑平台化

行业中优质的代理产品在产品线、上线时间等方面对现有的自研产品将是有益的补充，可以更好的安排产品排期，平衡广告投放的波动，填充现有自研产品线尚未布局的类型。此外，自研精品、联运产品、代理产品结合 Youzu.com、9787.com 及移动平台的发展战略，将形成游族信息体系下多层次、多终端、多类型的立体产品和平台组合。

游族信息已于 2013 年成立专门的代理产品引进部门，从产品信息的获取、产品的评测、商务条款的洽谈、产品的接入、产品的运营等环节协调公司内各部门开展工作。预计从 2014 年开始，代理产品将在 9787.com 上取得重大突破，成为支撑 9787.com 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

3、移动网络游戏发展计划

从移动领域长期发展来看，随着电信运营商网络速度的提升，以及下一代超文本标记语言标准（HTML5）的广泛应用，移动游戏很有可能朝着浏览器模式发展，形成于类似当前网页游戏的产品形态，这一点已经在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得到验证。从游族信息过去经验来看，经营的网页网络游戏与移动网络游戏有相似的用户生命周期、游戏用户规模和收入规模，移动网络游戏与网页网络游戏存在着许多相通之处。公司在网页网络游戏发行及运营方面已有了深厚积累，这些经验将能够很好地利用在移动网络游戏研发及运营当中。

游族信息将利用自身优势，逐步提升移动网络游戏研发在自主研发中的比重，进一步扩大在移动游戏市场的占有率。公司在移动网络游戏研发中，除延续网页网络游戏的精品化策略外，针对目前国内移动游戏分发入口化的特征，还将通过

移动网络自主研发、网络网页游戏移植、移动网络游戏代理及团队收购等方式拓展多种产品类型，打造更适合移动玩家的轻、中度休闲游戏产品线。目前游族信息已经自主研发并成功运营了四款移动网络游戏，2013 年下半年及 2014 年将推出七款移动网络游戏进行测试。

在移动产品发行和推广方面，游族信息具有独立的商务能力以及传统媒体和互联网媒体相结合的市场推广能力；而游族信息在现有网页网络游戏产品和移动网络游戏产品中所积累的用户数据，效果营销，广告投放等数据可以用于未来移动产品发行推广和渠道建设。基于这些优势，游族信息正在打造移动网络游戏平台，该平台将以游族信息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玩家的游戏助手 APP 为出发点，提供账号管理、游戏信息提醒、随身客服、充值转账等功能为基础，有效整合现有网页网络游戏玩家，并打通网页网络游戏、移动网络游戏用户的跨终端平台。游族信息还计划在未来发行自主研发以及代理或收购的移动网络游戏。

4、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计划

游戏行业兼具软件行业和文化创意产业的特点，公司发展对人才的数量和素质依赖程度高，对人力资源管理和公司内部的沟通协作能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新业务的开展，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将需要扩充现有的人力资源并进行相应的团队建设。

（1）核心团队的建设

游族信息针对游戏行业依赖创新和技术的特点，采用了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的双通道机制。未来公司将持续完善已有的岗位绩效考核机制，实现人力资源的优化配置，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的方式，扩充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加强梯队建设，合理利用现有和未来的股权激励计划，保证公司核心团队的高度稳定性，提升竞争力和创造力。

（2）创新机制和激励机制

游族信息针对游戏行业各环节不同业务类型的特征，制定了相应的激励机制。对于游戏项目研发、运营相关业务贡献直接给予定期物质奖励，对于长期性和重要的工作贡献和创新成果给予重点奖励和股权激励。以激励机制带动创新机制，更有效地发挥员工创造力。

（3）人才内部培养

游族信息自成立之初起就非常重视内部人才培养，目前已经形成管理和技术双通道制晋升体系，对游戏制作岗位形成了助理制作人、制作人、高级制作人的三级制作人体系，对产品经理、技术专家等各岗位也有相应晋升机制。游族信息具备员工培训课程和员工导师制度，对各个岗位形成经验性文档，让各项业务有所传承和发扬，有针对性地对未来业务发展需要预留人才。

未来公司的人才战略将与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相结合，为员工的成长和晋升提供更为合理的职业发展路径。未来公司还将全面提升员工素质，打造公司各部门业有所专、资源共享的内部优势。鼓励员工发展特长和兴趣，鼓励员工内部自我推荐。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破格录用和晋升，鼓励优秀人才长期为公司服务。

（4）对外交流

公司未来希望在游戏行业活动和行业组织中发挥更为重要的作用。公司计划以游戏发行代理业务为契机和出发点，促进与更多优秀研发团队在产品、技术、企业级别的交流。以发行业务带动研发，并以自主研发能力的提升反哺发行业务。公司未来将继续吸收网页网络游戏、移动网络游戏和产品研发团队；吸引游戏行业先进研发、发行、运营人才；吸纳公司治理、海外业务、资本市场等公司发展所需的人才。

5、产业链整合和资本筹措计划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发挥上市公司的品牌优势、资本优势，与国内外知名运营商和研发商建立战略伙伴关系，在现有基础上提升用户获取能力和变现能力；在

市场营销和品牌经营活动中，提升服务的附加值；在游戏产业链各核心环节深化优势、准确布局，并在适合时机下展开收购。

综上，未来上市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不同阶段的实际需求，在保证财务稳健的前提下，积极利用多种方式筹措资金，适当通过企业自身留存收益、股权融资、债券融资等方式，优化资本结构，提升股东回报率。促进公司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上市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

根据瑞华会计师出具的瑞华专审字[2013]第 90680001 号审计报告，上市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8.31	2012.12.31	2011.12.31
货币资金	9,471.47	18,195.58	6,322.96
应收票据	-	50.00	-
应收账款	10,676.43	6,104.90	7,102.64
预付款项	2,357.26	1,033.11	328.27
其他应收款	886.47	97.96	73.79
存货	8,048.90	8,282.94	11,437.32
流动资产合计	31,440.53	33,764.49	25,264.98
长期股权投资	1,800.00	1,800.00	-
固定资产	20,688.68	20,764.35	16,492.14
在建工程	81.42	-	1,050.82
无形资产	10,085.41	6,057.42	2,757.87
长期待摊费用	44.33	78.22	116.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16	932.33	260.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13	5,327.92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064.13	34,960.24	20,678.33
资产总计	64,504.66	68,724.73	45,943.31
短期借款	7,361.88	9,900.00	11,311.06
应付票据	18,541.08	18,114.56	4,479.39
应付账款	5,512.14	2,404.45	2,633.74
预收款项	1,310.05	1,930.88	2,169.64
应付职工薪酬	355.24	509.60	355.59
应交税费	714.44	899.33	340.71
应付股利	285.60	244.66	244.66

项目	2013. 8.31	2012.12.31	2011.12.31
其他应付款	2,277.42	4,059.47	213.62
流动负债合计	36,357.85	38,062.95	21,748.42
专项应付款	1,000.00	1,000.00	1,000.00
预计负债	108.94	34.5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8.94	1,034.56	1,000.00
负债合计	37,466.79	39,097.51	22,748.42
股本	8,293.99	8,293.99	8,293.99
资本公积	8,775.10	8,703.11	8,652.94
专项储备	307.75	288.71	-
盈余公积	938.95	938.95	890.76
未分配利润	3,783.74	5,307.82	5,126.4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66	-115.28	-130.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21,963.88	23,417.30	22,833.85
少数股东权益	5,073.99	6,209.91	361.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037.87	29,627.22	23,194.9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4,504.66	68,724.73	45,943.31

（二）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893.54	82,548.58	30,598.65
二、营业总成本	82,890.52	82,169.77	31,090.09
其中：营业成本	77,835.09	75,566.11	25,238.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88.27	156.12	62.53
销售费用	1,126.60	1,956.78	1,626.38
管理费用	2,450.19	3,589.09	3,166.85
财务费用	623.53	952.48	875.27
资产减值损失	766.83	-50.80	120.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34.11
三、营业利润	-1,996.99	378.81	-525.55
加：营业外收入	186.54	460.79	609.55
减：营业外支出	22.97	134.11	2.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71.73	-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四、利润总额	-1,833.42	705.49	81.92
减：所得税费用	752.03	124.82	7.78
五、净利润	-2,585.45	580.66	74.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41.14	492.97	192.83
少数股东损益	-1,144.31	87.70	-118.70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697.13	92,890.90	32,474.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7.80	1,623.95	2,680.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9.18	592.95	1,258.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094.11	95,107.80	36,413.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935.53	67,880.13	29,851.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26.76	4,172.47	4,750.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2.08	867.06	203.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6.42	6,755.81	2,874.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680.80	79,675.47	37,68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6.69	15,432.33	-1,266.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5	14.45	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26.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5	14.45	28.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3.71	1,678.71	5,812.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	1,8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850.6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3.71	5,329.36	5,812.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9.16	-5,314.92	-5,784.19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9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63.63	16,170.06	18,613.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63.63	16,260.06	18,613.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00.00	17,582.51	13,226.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9.84	891.49	785.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09.84	18,473.99	14,011.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6.21	-2,213.93	4,602.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0.05	-25.89	-47.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62.11	7,877.59	-2,495.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32.76	4,755.17	7,250.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0.65	12,632.76	4,755.17

二、标的公司（游族信息）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

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1 号审计报告，游族信息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报表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货币资金	9,930.76	3,330.67	700.61
应收账款	6,403.35	2,557.24	263.10
预付款项	664.50	771.97	104.05
其他应收款	116.99	147.93	122.57
流动资产合计	17,115.60	6,807.82	1,190.33
固定资产	3,558.89	2,718.48	1,016.86
无形资产	126.61	174.58	259.99
长期待摊费用	150.80	204.12	269.81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0.78	353.96	70.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67.08	3,451.15	1,617.30
资产总计	21,682.69	10,258.96	2,807.63
应付账款	1,644.63	890.26	151.44
预收款项	169.74	86.27	-
应付职工薪酬	2.54	88.75	23.61
应交税费	4,412.98	1,019.30	-271.89
其他应付款	8.81	0.62	77.86
其他流动负债	1,566.35	685.52	496.26
流动负债合计	7,805.04	2,770.71	477.28
预计负债	960.0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936.63	270.07	158.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6.63	270.07	158.81
负债合计	9,701.68	3,040.78	636.09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74.07	1,074.07	1,000.00
资本公积	2,007.93	2,007.93	82.01
盈余公积	483.62	483.62	108.95
未分配利润	8,458.25	3,652.56	980.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23.87	7,218.18	2,171.55
少数股东权益	-42.86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81.01	7,218.18	2,171.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682.69	10,258.96	2,807.63

（二）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523.46	17,351.97	8,614.60
二、营业总成本	20,566.92	13,657.24	7,549.40
其中：营业成本	11,660.81	5,568.05	2,243.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5.16	946.88	298.56
销售费用	2,090.31	1,906.48	1,263.23
管理费用	5,131.33	5,125.61	3,740.46
财务费用	-7.43	-17.17	-1.63

资产减值损失	266.75	127.37	5.70
三、营业利润	18,956.54	3,694.73	1,065.20
加：营业外收入	873.23	242.01	155.57
减：营业外支出	1,391.50	15.00	25.03
四、利润总额	18,438.27	3,921.74	1,195.75
减：所得税费用	2,273.45	175.10	-70.48
五、净利润	16,164.83	3,746.64	1,266.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05.69	3,746.64	1,266.23
少数股东损益	-140.86	-	-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641.38	15,280.42	9,033.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81.4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5.55	302.21	15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36.93	15,964.03	9,191.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95.39	5,035.14	3,611.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73.98	2,424.12	794.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60.33	632.67	691.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8.45	4,710.04	2,343.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28.15	12,801.97	7,44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8.78	3,162.06	1,749.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26.15	1,953.20	1,296.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6.15	1,953.20	1,296.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6.15	-1,953.20	-1,296.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	2,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0	2,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10,170.04	578.79	-

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70.04	578.7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72.04	1,421.21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49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00.09	2,630.06	453.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0.67	700.61	247.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30.76	3,330.67	700.61

三、标的公司（游族信息）的盈利预测

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3 号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游族信息 2013 年及 2014 年的合并盈利预测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一、营业总收入	61,201.22	83,184.18
二、营业利润	29,217.72	36,415.22
三、利润总额	30,447.95	40,406.51
四、净利润	27,661.68	38,966.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834.21	38,746.65
少数股东损益	-172.54	220.11

四、上市公司备考财务资料

因本次交易事项构成了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组管理办法》、《格式准则第 26 号》的相关规定，需对本公司重组后业务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2 号《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按照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架构编制的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备考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一）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次重组涉及的交易标的资产为林奇等 8 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合

计持有的游族信息 100%的股权。根据中国证监会《重组管理办法》、《格式准则第 2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与林奇等 8 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的交易行为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假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的框架在 2012 年 1 月 1 日即已存在，在此基础上编制 2012 年度及 2013 年 1-8 月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基本假设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于 2012 年 1 月 1 日实施完毕，公司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以游族信息为主体持续经营。重大资产出售和收购游族信息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次重组，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林奇等 8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游族信息 100%的股权，从而控股合并游族信息。从法律意义上，本次合并是以公司为合并方主体对游族信息进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但鉴于合并完成后，公司被游族信息原股东林奇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本次企业合并应在会计上应认定为反向收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

1、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法律上子公司游族信息的资产、负债以其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2、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反映的是游族信息在合并前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反映公司合并前的股本以及假定在确定该项企业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金额。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结构反映公司的权益结构，即公司发行在外权益性证券的数量及种类。

3、因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在假定本次交易于 2012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公司的业务架构于 2012 年 1 月 1 日已经形成并独立存在的基础上，根据上述的方法编制的。根据《格式准则第 26 号》的相关规定，备考财务报表未编制备考合并现

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三）备考财务报表简表

1、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资产	2013.8.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848.21	30,248.11
应收账款	6,403.35	2,557.24
预付款项	664.50	771.97
其他应收款	116.99	147.93
流动资产合计	44,033.04	33,725.26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3,558.89	2,718.48
无形资产	126.61	174.58
长期待摊费用	150.80	20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0.78	353.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67.08	3,451.15
资产总计	48,600.13	37,176.41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644.63	890.26
预收款项	169.74	86.27
应付职工薪酬	2.54	88.75
应交税费	4,412.98	1,019.30
其他应付款	8.81	0.62
其他流动负债	1,566.35	685.52
流动负债合计	7,805.04	2,770.71
预计负债	960.0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936.63	270.0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6.63	270.07
负债合计	9,701.68	3,040.78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571.00	27,571.00
资本公积	2,428.45	2,428.45

盈余公积	483.62	483.62
未分配利润	8,458.25	3,652.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941.32	34,135.63
少数股东权益	-42.86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898.45	34,135.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600.13	37,176.41

2、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8 月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523.46	17,351.97
其中：营业收入	39,523.46	17,351.97
二、营业总成本	20,566.92	13,657.24
其中：营业成本	11,660.81	5,568.0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5.16	946.88
销售费用	2,090.31	1,906.48
管理费用	5,131.33	5,125.61
财务费用	-7.43	-17.17
资产减值损失	266.75	127.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956.54	3,694.73
加：营业外收入	873.23	242.01
减：营业外支出	1,391.50	15.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438.27	3,921.74
减：所得税费用	2,273.45	175.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64.83	3,746.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05.69	3,746.64
少数股东损益	-140.86	-
六、每股收益（元）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	0.59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	0.59	0.14

五、上市公司备考盈利预测

因本次交易事项构成了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重组管理办法》、《格式准则第 26 号》的相关规定，需对本公司重组后的业务编制备考盈利预测报表。

（一）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编制基础及方法

本公司编制的 2013 年 9-12 月、2014 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是假设公司本次向林奇等定向发行股份换取其拥有的游族信息 100%的股权计划获得有关审批部门以及重组各方股东大会同意。

反向收购中，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应当是法律上子公司（即游族信息）的比较信息，游族信息已按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013 年财务报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1 号《审计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游族信息 2013 年度、2014 年度盈利预测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3 号《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本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在上述业经审计的游族信息 201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基础上，并假设公司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于 2012 年 1 月 1 日实施完毕，公司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以游族信息为主体持续经营，根据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结合本公司及游族信息的 2013 年度、2014 年度经营计划、投资计划、生产计划等相关资料，以及各项生产技术条件，考虑市场销售和业务拓展计划，本着谨慎性原则及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模拟编制的。编制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所依据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要方面与本公司编制 2013 年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二）备考合并盈利预测主要假设

根据本公司所处地区和时期的社会政治、经济形式及预测期间的内外部经济

环境和经营条件，以及本公司所在行业的特征，作以下方面的基本假设：

- 1、本公司遵循的我国现有法律、法规、政策和所在地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2、本公司遵循的税收制度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 3、中国人民银行的存贷款基准利率和外汇汇率在预测期间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4、本公司新产品推广计划能如期实现；
- 5、本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布局及市场情况无重大变化；
- 6、公司的法人主体及相关的组织机构和会计主体不发生重大变化；
- 7、不存在因资金问题而使各项经营计划的实现发生困难；
- 8、本公司高层管理人员无舞弊、违法行为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9、无其他不可预见因素和人力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4 号，按照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架构编制的上市公司 2013 年及 2014 年备考盈利预测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一、营业总收入	61,201.22	83,184.18
二、营业利润	29,217.72	36,415.22
三、利润总额	30,447.95	40,406.51
四、净利润	27,661.68	38,966.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834.21	38,746.65
少数股东损益	-172.54	220.11
五、每股收益（元）	0.92	1.28

第十二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林奇先生。本次交易完成后，林奇除持有梅花伞股份外，不再持有其他网络游戏研发及运营资产。未来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为了避免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奇出具了《关于避免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林奇现持有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族信息”）52.32%股权；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花伞”）拟进行重大资产出售及向游族信息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游族信息 100%股权（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人成为梅花伞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了维护梅花伞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避免本人与梅花伞之间产生同业竞争，现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一、除梅花伞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外，本人目前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没有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和经营与梅花伞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二、本人承诺作为梅花伞控股股东期间，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梅花伞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三、本人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向梅花伞承担赔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二、关联交易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主要关联方变化情况

本次交易将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同时也会导致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发生变化，本次交易造成的新增主要关联方如下：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为林奇，林奇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一）林奇”。

2、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本次交易完成后，除林奇外，新增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的股东为朱伟松和一骑当先。有关朱伟松和一骑当先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二）朱伟松、（三）一骑当先”。

3、其他主要新增关联方

姓名	关联关系
陈礼标	一骑当先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备考关联交易

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2 号备考审计报告，最近一年一期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最近一年一期，上市公司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为游族信息收购朱伟松将所持享游信息 51%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5.1 万元，其中已缴 1.53 万元，未缴 3.57 万元），收购作价 1.53 万元。

（三）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为了规范并减少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将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确保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关联方林奇、梅花实业、朱伟松及一骑当先（以下简称“承诺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与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声明与承诺》，承诺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承诺人将尽可能避免承诺人和/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和梅花伞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二、在不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梅花伞公司章程相抵触的前提下，若承诺人和/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有与梅花伞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承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梅花伞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且在交易时确保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不通过与梅花伞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任何有损梅花伞和梅花伞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第十三节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林奇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政策的规定，进一步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以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运作更加符合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情况。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法人组织机构设置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中国证监会规定，本公司已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等在内的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保持《公司章程》规定的上述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效运作，继续执行相关的议事规则或工作细则。本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家政策的规定，进一步规范运作，完善科学的决策机制和有效的监督机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运作更加符合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情况，维护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具体如下：

（一）股东大会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依法享有平等的权利和权益。

本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完善股东顺利参加股东大会所需要的条件，在保证遵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召开股东大会的条件下，充分运用现代信息的便利条件，保证召开股东大会的时间以及股东的参与性，尽量提高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

（二）董事会

根据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应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目前，公司本届董事会实际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达到董事总人数的 1/3。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根据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和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需要，对现有的董事会人选进行改选，并对新一届董事会成员进行培训，充分保证各股东的利益。同时，本公司将采取各种措施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充分发挥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作用，并在公司章程中进一步明确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的决策权限，实现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

本公司还将进一步完善董事会制度要求，确保董事会公正、科学、高效地进行决策，确保独立董事在职期间，能够依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的各项运作情况，自觉履行职责，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的发展起到积极作用，促进公司良性发展，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三）监事会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监事，并对其成员进行培训，确保监事继续履行监督职能，并保证为监事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条件和配合。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拟采取的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措施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本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本公司拟将采取的措施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完善相关管理制度

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内部决策和管理制度等进行完善。

（二）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职能

在董事会下继续完善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切实发挥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并根据本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适时完善相关的职能部门。

（三）明确本公司各相关机构职责

1、股东与股东大会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股东大会职能，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平等权利，确保所有股东合法行使权益。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林奇先生，本公司将积极督促控股股东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切实履行对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不直

接或间接干预本公司的经营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不利用其控股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或不正当收入，以维护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董事与董事会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规范公司运作、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聘独立董事，使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达到三分之一或以上。本公司将敦促各位董事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规范治理中的作用。

4、监事与监事会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为监事正常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协助，保障监事会行使对公司的重大交易、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的权利，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董事会秘书与信息披露

本公司已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来访和咨询，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继续依照证监会颁布的有关信息披露的相关法规，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进行信息披露工作，保证主动、及时地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四）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增强公司透明度

本公司已制订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工作，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

时地披露相关信息。除按照强制性规定披露信息外，本公司保证将主动、及时地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五）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积极着手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程序，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及绩效评价由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独立董事、监事的评价将采取自我评价与相互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六）利益相关者

本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保持本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林奇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对上市公司实施规范化管理，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并具体承诺如下：

（一）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人及其关联方。

2、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性，也不在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关联方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

3、保证本人及关联方提名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人及关联方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

（二）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资产全部能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

2、确保上市公司与本人及其关联方之间产权关系明确，上市公司对所属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确保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

3、本人及其关联方本次交易前没有、交易完成后也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

（三）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本人）及其关联方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

5、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本人控制企业）及其关联方处兼职和领取报酬。

6、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五）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四、关于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选具备管理经营实体所必需的知识、经验，以及接受独立财务顾问关于证券市场规范化运作知识辅导、培训的情况

（一）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选具备管理经营实体所必需的知识、经验

游族信息目前的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以及游戏产品研发及运营业务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具备管理和经营游族信息的能力；监事会具备对游族信息财务以及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建议能力，能够维护游族信息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游族信息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游族信息及其子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经营实体。本公司将根据主营业务变更的情况，相应调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聘请具有网络游戏开发、运营相关业务运营经

验或具有丰富企业经营管理经验的人士作为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进入董事会开展工作；聘请具备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人士作为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进入监事会开展工作；聘请包括游族信息目前的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具备相关工作经验和合格胜任能力的人士担任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因此，游族信息现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次交易完成后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管理经营实体所必需的知识、经验。

（二）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接受独立财务顾问关于证券市场规范化运作知识辅导、培训的情况

在本次交易过程中，独立财务顾问承担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及游族信息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培训的责任，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作为上市公司股东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上市公司的治理要求、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保障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保持独立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及游族信息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接受独立财务顾问的上述相关培训。

第十四节 风险因素分析和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除本报告书的其他内容和与本报告书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次交易相关风险

（一）交易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多项条件满足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方案。本次交易方案能否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能否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就上述事项取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交易被终止或取消的风险

尽管本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保密措施，但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仍存在因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致使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此外，若交易过程中，拟购买资产业绩大幅下滑，或出现不可预知的重大影响事项，则本次交易可能将无法按期进行。如果本次交易无法进行或如需重新进行，则交易需面临重新定价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

（三）游族信息未决诉讼风险

2013年9月21日，游族信息收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传票，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以下简称“奥多比公司”）就游族信息未经奥多比公司授权即擅自复制、安装并商业化使用了其依法享有著作权的 Adobe Illustrator 计算机软件而侵犯了奥多比公司依法享有的著作权事宜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13）闵民三（知）初字第468号）。该等涉诉事项发生后，游族信息高度重视，积极开展公司内部自查与整改，主动联系 Adobe 经销商购买运营所需的正版软件并对该诉讼事宜合理计提了预计负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和解洽谈尚在进行中，最终赔偿或和解金额尚无法准确确认，若最终赔偿或和解金额超过游族信息计提的预计负债金额，将会对游族信息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风险。

（四）拟出售资产债务转移风险

本次重组交易涉及拟出售资产债务的转移，债务转移须取得债权人的同意。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已经偿还的债务以及已取得相关债权人出具债务转移原则性同意函的债务，共占本公司截至基准日债务总额的 83.84%。

因部分债务转移尚未获得债权人的书面同意，相关债务转移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特提请投资者注意。若本次重组资产交割时仍存在未同意转移的负债，王安邦先生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若因未能取得债权人或担保权人关于上市公司债务或担保责任转移的同意函，致使上市公司被相关权利人要求履行偿还义务或被追索责任的，王安邦先生将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交易标的资产估值风险

根据收益法评估结果，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游族信息 100%股权净资产账面价值 11,437.17 万元，评估价值为 386,696.73 万元，增值 375,259.56 万元，增值率 3281.05%。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增值率较高，除游族信息所处的网络游戏行业近年来高速增长外，还在于游族信息游戏产品研发速度快、盈利能力强、效益增长稳定。

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勤勉、尽责，并严格执行了评估的相关规定，但仍可能出现因未来实际情况与评估假设不一致，特别是宏观经济波动、行业监管变化，未来盈利达不到资产评估时的预测，导致出现标的资产的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情形。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存在标的资产盈利能力未达到预期进而影响标的资产估值的风险。

（六）游族信息预测期业绩较历史业绩增长较大的风险

游族信息 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8,614.6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66.23 万元。2012 年营业收入达到 17,351.97 万元，较 2011 年增长 101.4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746.64 万元，较 2011 年增长 195.89%。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盈利预测报告，游族信息 2013 年预计全年营业收入将达到 61,201.22 万元，较 2012 年增长 252.70%；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7,834.21 万元，较 2012 年增长达 642.91%，游族信息预测期业绩较历史业绩增长较大，提请投资者关注。

（七）游族信息业绩承诺实现的风险

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承诺游族信息在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的净利润（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特指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取得的政府补助以外的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8,571.71 万元，38,695.97 万元，45,130.63 万元和 52,249.09 万元。业绩承诺期内，交易对方承诺的游族信息实现的净利润呈现出较快的增长趋势，但是下列原因可能导致游族信息在承诺期内实现的净利润未能达到承诺的净利润，进而影响游族信息 100%股权的估值，对上市公司股东利益造成损害，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

1、市场竞争加剧和产品开发风险

随着网络游戏市场的爆发式增长，网络游戏市场呈现出广阔的市场前景和发展空间，行业内竞争对手数量不断增加，新的游戏产品也不断推向市场，游族信息面临的市场竞争压力不断增加。因此，为了保证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游族信息需不断推出受消费者喜爱的网络游戏产品。

游族信息自主研发的网络游戏能否成功，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能否准确判断游戏玩家的喜好，能否提前预测游戏玩家喜好的转变并就此作出积极快速的响应，能否制定有效的开发计划并组织人员、资金、技术最终完成新游戏的开发，中间

的任何一个环节出现问题都可能导致新游戏不被市场接受，或者创意在技术上无法实现，或者竞争对手先于游族信息推出类似的游戏。此外，为了成功运营一款新游戏，游族信息需要在前期投入大量推广费、服务器采购支出及 IDC 服务费用等。若游族信息新研发并运营的游戏收益不能抵补上述支出，将会削弱游族信息的盈利能力。

2、游戏产品生命周期风险

网页网络游戏和移动网络游戏的生命周期都较短，高质量的精品网络游戏生命超过 1 年，甚至可以达到数年，而品质较差的游戏生命周期往往只有几个月。报告期内游族信息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还来源于其对游戏周期的精益管理能力。游族信息通过对游戏产品研发计划进行安排并对游戏推出周期进行精益管理，保证了游族信息每年均有能够产生收入的成熟期游戏产品，同时又能适时地推出具有成长潜力的新款游戏，从而有效的保障游族信息收入的可持续性。若业绩承诺期内，游族信息不能有效保证网络游戏产品持续推出节奏或者新推出的游戏产品的生命周期低于预期，则承诺利润面临无法实现的风险。

3、增值税返还无法持续获得的风险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作出的业绩承诺包括按照《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依法取得的增值税返还，若业绩承诺期内，上述增值税返还无法持续获得，将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作出的业绩承诺的实现。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面临的业务和经营风险

（一）政策监管风险

游族信息所属行业为网络游戏行业。目前，国内网络游戏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国家新闻出版广

电总局。游族信息研发和运营网页网络游戏、移动网络游戏，需要取得上述主管部门颁发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互联网出版许可证。

目前，游族信息已取得了网络游戏开发和运营所必需的业务资质，但若游族信息在日后经营中因未能严格把握好政策导向而违反行业政策或相关监管规定，将会面临被监管部门处罚甚至被吊销相关许可证及市场禁入的风险，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

（二）人才流失的风险

游戏行业作为文化创意产业，是否拥有足够的人才是一家公司是否具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在游戏研发方面，游戏的研发流程需要制作人、策划、程序、美工、音乐音效等各方面人才的通力协作；在游戏运营方面，则需要商务、运营、市场、客服、运维等方面的人才。

游族信息作为轻资产的网络游戏企业，对核心游戏的研发技术人员的依赖度较高。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果上市公司不能对自身人员团队形成有效的管理、建立持续高效的运作体系；或者不能持续聚集并高效整合研发技术人才等关键内部及外部资源，将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形成阻碍，进而造成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波动。

（三）互联网系统安全风险

网络游戏的运行高度依赖于互联网。网络游戏的运营安全易受网络设施故障、软硬件漏洞及黑客攻击所影响，如果游族信息不能及时发现并阻止这种外部干扰，可能会导致游戏系统损毁、游戏运营服务中断和玩家游戏账户数据丢失等风险，从而会降低玩家的满意度，造成玩家数量的流失，影响游族信息声誉并进一步对游族信息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四）税收优惠风险

游族信息于 2011 年 11 月 28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

期限为三年。本次评估假设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期满后仍可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游族信息于 2011 年 6 月 10 日取得《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上海市嘉定区国家税务局第六税务所沪地税嘉六[2011]000006 号文审批，游族信息享受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税收优惠：2011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2 年度至 2014 年度减按 12.5%计征企业所得税。

本次评估中假定游族信息全资子公司上海游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能够于 2013 年年内取得软件企业资质，并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备案。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在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次评估中假定游娱信息 2013 年至 2017 年能够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

此外，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软件企业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本次评估中假定游族信息和上海游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 2013 年—2016 年可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企业应在期满前三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不提出复审申请或复审不合格的，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自动失效。软件企业在取得软件企业证书后需每年进行年审，年审合格的软件企业方可享受政策规定的有关鼓励及优惠政策。如果游族信息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后未通过复审及软件企业年审、上海游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3 年未取得软件企业资质，则无法享受税收优惠，从而将对游族信息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

（五）游戏产品运营风险

目前，游族信息的运营模式主要包括自主平台运营和联合平台运营两种模式。自主平台运营模式下游族信息新研发的游戏需要依靠大量推广才能获得市场，目前网络游戏的推广费用，包括网络广告的点击费用以及其他各类媒体的投放费用，与前几年相比已经上涨数倍。未来，若上述游戏推广费用不断上涨将对游族信息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联合平台运营模式下，游族信息游戏产品的推广受制于联合运营商，若联合运营商推广游族信息网络游戏产品的时间和节奏与本次盈利预测时假定的推广时间和节奏不一致，则游族信息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面临低于预期的风险。此外，若联运商未来要求提高分成比例，也将对游族信息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六）募集配套资金不足或失败的风险

本次交易配套募集资金不超过 49,000 万元，主要用于本次交易完成后扩充游族信息网络游戏产品的研发及运营。受股票市场波动及投资者预期的影响，募集配套资金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足或失败，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采用银行贷款等债务性融资方式解决网络游戏产品的研发及运营。若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采用银行贷款等债务性融资方式筹集资金用于解决网络游戏产品的研发及运营所需现金，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财务风险和融资风险。

（七）募集资金用途的风险

游族信息制定了未来一系列网络游戏研发及运营产能扩张计划，为提高本次重组绩效，提高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上市公司拟募集配套资金扩充其网络游戏产品的研发及运营。

如果游戏产业及市场环境不出现重大变化，配套资金顺利募集且募投项目得以顺利实施，则本次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业务规模将较游族信息目前的规模进一步扩大。虽然游族信息近几年业务规模持续攀升的成功运作经验证明了其具备持续复制、扩张的能力，且游族信息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进行了充分论证，

并为扩大经营规模做好了相应的准备，但是受市场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业务规模扩大后上市公司能否达到预期的盈利能力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其他风险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业绩，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因此本公司股票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此外，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本公司股票复牌后，若公司控股股东在二级市场上减持股份，可能会导致本公司股价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投资风险。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不存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林奇先生。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游族信息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会因本次交易导致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合理性说明

以 2013 年 8 月 31 日为对比基准日，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负债结构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备考）
负债总额	37,466.79	9,701.68
流动负债	36,357.85	7,805.04
非流动负债	1,108.94	1,896.63
资产负债率（%）	58.08%	19.96%
流动比率	0.86	5.64
速动比率	0.64	5.64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比交易前有明显提高，资产负债率显著下降。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负债结构更为合理，偿债能力有所增强。

三、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本公司、交易对方及其各自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专业机构及其他知悉本次交易的法人和自然人，以及上述相关人员的直系亲属（指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成年子女，以下合称“自查范围内人员”）就本公司股票停牌前 6 个月内（即 2013 年 2 月 25 日至 2013 年 8 月 26 日期间，以下简称“自查期间”）是否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进行了自查。

根据自查报告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结果，自查期间内，自查范围内人员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公司本次交易聘请的法律顾问中伦律师查阅了本次交易的内幕知情人梅花伞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厦门梅花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游族信息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以及本次交易的相关专业机构华泰联合证券、立信会计师、瑞华会计师、中企华评估、中伦律师及以上各方的关联人出具的《关于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自查报告》，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业务单号：114000004928），认为上述列明的内幕知情人不存在自梅花伞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作出决议前 6 个月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买卖梅花伞股票的情况。

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安排

在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上，本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以切实保护流通股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投票方式本公司已公告。

五、本公司未受到证监会立案稽查或者司法机关立案侦查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之情形。

六、本次交易聘请的中介机构具备相应资质

公司董事会及法律顾问已对本次交易聘请的财务顾问、审计和评估等相关机构和人员（参见本报告书“第十七节 本次有关中介机构情况”）进行了核查，相关机构和人员均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所需的执业资格。

七、上市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发生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次交易外，上市公司在最近 12 个月内未发生其他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的交易行为。

八、上市公司停牌之前股价波动情况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股票自 2013 年 8 月 27 日起开始停牌。本公司本次停牌前一交易日收盘价格为 20.00 元/股，停牌前第 20 个交易日（2013 年 7 月 30 日）收盘价为 20.98 元/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告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即 2013 年 7 月 30 日至 2013 年 8 月 26 日期间）本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跌幅为 4.67%。

同期深证综指（399106.SZ）累计涨幅为 9.02%。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本公司归属于制造业板块（399233.SZ）中的家具制造业。本公司股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制造业板块指数（WIND 证监会行业指数）累计涨幅为 8.69%。

按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中第五条的相关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即剔除深证综指（399106.SZ），制造业指数（399130.SZ）因素影响后，本公司股价在本次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幅均未超过 20%，未构成异常波动。

九、利润分配政策与股东回报规划

（一）利润分配政策

2012年6月18日，本公司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此次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的制订，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决策及调整机制，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中约定的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及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为：

（一）公司年度的股利分配方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根据每一会计年度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分红建议和预案，独立董事应对分红预案独立发表意见，公司股东大会依法依规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下，董事会可提出分配中期股利或特别股利的方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三）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对董事会制订或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则应经外部监事通过，并在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外部监事（若有）和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四）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独立董事、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对报告期盈利但公司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三届董事会十次会议的利润分配政策需经全体董事过半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

（六）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对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七）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

（八）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并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三）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并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四）利润分配时间间隔：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度至少分红一次，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五）现金分红比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六）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2012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本公司制订的未来三年（2012-2014 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内容如下：

“一、分配政策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三）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并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四）利润分配时间间隔：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度至少分红一次，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五）现金分红比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六）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本规划的制定原则及考虑因素

公司应积极实施连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股利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未来三年内，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是在综合分析企业整体战略发展规划、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融资环境等情况，平衡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的基础上做出的安排。

三、公司未来三年（2012 年—2014 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

1、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2、未来三年内，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制度的有关规定和条件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此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如果未来三年内公司净利润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可提高现金分红比例或实施股票股利分配，加大对股东的回报力度。

3、在符合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提高，上市公司将严格履行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规划，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十六节 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关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发行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相关协议及相关议案等文件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本次交易审计、评估事项的意见

1、公司本次交易聘请的审计机构与评估机构具有相关资格证书与从事相关工作的专业资质；该等机构与公司及公司本次交易对象之间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关系外，不存在其他的关联关系；该等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与评估报告符合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

2、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过程所采用的假设前提参照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综合考虑了市场评估过程中通用的惯例或准则，其假设符合标的资产的实际情况，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机构在评估方法选取方面，综合考虑了标的资产行业特点和资产的实际状况，评估方法选择恰当、合理。

3、公司本次拟出售和购买的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由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资产定价具有公允性、合理性，不会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

（二）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其他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公司拟将拟出售资产出售给公司关联法人厦门梅花。上述重大资产出售系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公司拟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拟购买资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

人将变更为林奇。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系公司与潜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以及签订的相关协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关联交易是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条件进行的交易，拟出售资产和拟购买资产的价格均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股份发行的价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5、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本次董事会会议在审议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议案时，关联董事依法回避了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6、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将由传统制造主业转型成为一家在网络游戏行业具有一定规模和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能够有效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更好地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7、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将得以改善和提升，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8、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9、我们关注到《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就投资者需特别关注的风险做出了特别提示，我们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该报告书“特别风险提示”一节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及相应的投资风险，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二、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本公司聘请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华泰联合证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其意见如下：

1、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3、本次交易价格根据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平、合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定价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涉及资产评估的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方法选择适当，结论具备公允性；

4、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相关各方充分履行其承诺和义务的情况下，本次交易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5、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6、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游族信息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将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7、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各项合同及程序合理合法，重组相关协议生效后，在重组各方如约履行重组协议并遵守各自承诺的情况下，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三、律师意见

本公司聘请中伦律师作为本次交易的专项法律顾问。根据中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中伦律师认为：

“本次交易的相关安排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各方具备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在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及豁免要约收购的批复后，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第十七节 本次有关中介机构情况

一、独立财务顾问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港中旅大厦 25 层

法定代表人：吴晓东

电话：86-10-56839300

传真：86-10-56839400

项目主办人：章童、刘宗业

项目协办人：贾光宇

二、法律顾问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负责人：张学兵

电话：010-59572288

传真：010-59572020

经办律师：宋晓明、李娜、熊川

三、拟购买资产及上市公司备考财务信息审计机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

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郑先弘、赵勇

四、拟出售资产审计机构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四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肖鸣

电话：0591-38120658

传真：0591-38120625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肖鸣、王丹旌

五、拟购买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外大街泛利大厦 910 室

法定代表人：孙月焕

电话：010-65881818

传真：010-65882651

拟购买资产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张齐虹 胡奇

六、拟出售资产评估机构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外大街泛利大厦 910 室

法定代表人：孙月焕

电话：010-65881818

传真：010-65882651

拟出售资产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张齐虹 胡奇

第十八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以及本公司所出具的相关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

王安邦

叶兆平

颜金练

王卿泳

邱新辉

郑家耀

刘志云

吴育辉

杨鹏慧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0 月 22 日

二、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人员同意《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的内容，且所引用内容已经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人员审阅，确认《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引用前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吴晓东

财务顾问主办人：

章童

刘宗业

项目协办人：

贾光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10 月 22 日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同意《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且所引用内容已经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审阅，确认《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引用前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

张学兵

经办律师：

宋晓明

李 娜

熊 川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013 年 10 月 22 日

四、拟购买资产及上市公司备考财务信息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确认《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梅花伞在《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经办注册会计师：

郑先弘

赵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3 年 10 月 22 日

五、拟出售资产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本所经办注册会计师同意《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引用本所出具的财务数据，且所引用财务数据已经本所及本所经办注册会计师审阅，确认《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引用前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肖鸣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肖鸣

王丹旌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3 年 10 月 22 日

六、拟购买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同意《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引用本公司出具的评估数据，且所引用评估数据已经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审阅，确认《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引用前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孙月焕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齐虹

胡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10 月 22 日

七、拟出售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同意《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引用本公司出具的评估数据，且所引用评估数据已经本公司及本公司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审阅，确认《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引用前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孙月焕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齐虹

胡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10 月 22 日

第十九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意见；
- （三）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拟出售资产出具的瑞华专审字[2013] 第 90680001 《审计报告》；
- （四）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拟购买资产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1 号《审计报告》；
- （五）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拟购买资产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3 号《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 （六）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拟出售资产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 3460 号《资产评估报告》；
- （七）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拟购买资产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 3466 号《资产评估报告》；
- （八）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市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4 号《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 （九）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市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3952 号《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十）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签署的《重大资产

出售协议》；

（十一）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十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十三）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十四）8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二、备查地点

（一）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晋江市东石镇安东工业区

电话：86-595-85593001

传真：86-595-85597555

联系人：郑家耀

（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电话：86-10-56839300

传真：86-10-56839400

联系人：章童、刘宗业、贾光宇

投资者亦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本页无正文，为《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之签章页）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 22 日